

虎彩印艺股份有限公司
HUCAIS PRINTING CO., LTD.



公开转让说明书

主办券商



二零一五年十一月

声明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本公司负责人和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保证公开转让说明书中财务会计资料真实、完整。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对本公司股票公开转让所作的任何决定或意见，均不表明其对本公司股票的价值或投资者的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者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根据《证券法》的规定，本公司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本公司自行负责，由此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重大事项提示

公司特别提醒投资者注意下列重大事项：

（一）对赌协议影响股权架构的风险

2012年8月至9月，公司股东虎彩文用与东证锦信、中科瑞信、中投盛景分别签署股权转让协议，向上述三方转让其持有公司的11.45%股权，并约定（1）如果公司2012年度业绩达到双方约定的目标，上述三方须向虎彩文用追加一定股权转让款，反之则由虎彩文用向上述三方返还一定股权转让款；如果公司2013年度、2014年度经审计的合并报表税后净利润在1亿元以下（不含1亿元）或未能满足上市要求的业绩持续增长条件的，上述三方有权要求虎彩文用回购股权；（2）如果公司未能在上述三方投资入股后满三周年前实现在中国境内公开发行上市，则上述三方可选择要求虎彩文用按照协议约定回购已转让的全部股权。2013年11月，因公司实现协议约定的2012年度业绩目标，公司股东东证锦信、中科瑞信、中投盛景分别对公司原股东虎彩文用支付了股权转让追加款。鉴于公司2014年度净利润未达到1亿元，且截至2015年8月仍未实现在中国境内公开发行上市，公司股东东证锦信、中科瑞信、中投盛景已获得要求公司原股东虎彩文用回购股份的权利。

为积极推动公司新三板挂牌事宜，并保持公司股权的稳定性，2015年8月10日，公司股东虎彩文用与东证锦信、中科瑞信、中投盛景分别签署了股权转让补充协议，约定自公司向全国股份转让系统申报材料之日起至2016年6月30日暂不行使要求原股东虎彩文用回购股份的权利。为保持公司挂牌后股份的稳定性及公司正常的经营，如按照补充协议约定发生回购股份事项，公司原股东虎彩文用书面承诺将采取包括但不限于采取自筹资金回购、引进新投资人收购等措施解决前述股份回购事宜。若公司原股东虎彩文用自有资金不足或无法引进第三方投资者购买公司股东东证锦信、中科瑞信、中投盛景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则公司股权结构因股份回购存在不确定性风险。

（二）业绩下滑风险

2013年、2014年、2015年1-4月公司净利润分别为13,243.74万元、4,420.71

万元、864.00 万元，2014 年公司净利润同比下滑 66.62%，主要原因如下：第一，受国内经济下行、政府限制“三公消费”等因素影响，高档香烟市场规模有所萎缩，公司烟标销售收入减少 11,474.29 万元，同比下降了 17.70%，总体营业收入减少 4,120.56 万元，同比下降了 3.46%；第二，投资收益减少 561.01 万元，主要由于参股公司天津荣彩、京华虎彩均发生亏损；第三，销售费用增加 1,653.89 万元，同比上升 14.85%；管理费用增加 495.30 万元，同比上升 3.41%，主要由于公司为推动业务发展提高了部分营销团队的薪酬奖励，另外虎彩网络及虎彩文传自 2013 年成立以来不断扩充人员队伍；第四，2014 年营业外收入减少 945.41 万元。综上所述，受下游客户采购额萎缩以及内部业务结构调整等多方面影响，公司存在业绩下滑的风险。

（三）新业务拓展的风险

近年来，公司逐步向相近的业务领域横向、纵向发展，一方面为了丰富仅生产烟标、彩盒的单一产品体系，另一方面企业经过多年的发展已遇到一定瓶颈，希望能通过拓展相近的业务领域培育利润增长点。公司投资虎彩文传、虎彩网络、虎彩影像主要为了向图书及个性印品行业拓展，并开拓线上销售的渠道；投资绍兴虎彩主要为了向上游原材料生产领域拓展。然而，新业务领域面临的客户、市场环境、技术背景都与原有的业务模式不同，本公司现已形成的管理模式、生产销售模式都需要适应新业务的变化。如果本公司不能及时作出相应的调整，特别是不能尽快培养一批相关业务的核心技术人员、销售管理人员，将可能会使公司新业务的发展受到影响。

（四）公司业绩对非经常性损益存在依赖的风险

公司 2013 年、2014 年、2015 年 1-4 月非经常性损益净额分别为 1,497.05 万元、344.20 万元、24.12 万元，占净利润的比例分别为 11.30%、7.79%、2.79%；2013 年、2014 年、2015 年 1-4 月，公司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分别为 11,746.69 万元、4,076.51 万元、839.88 万元。公司的非经常性损益主要为政府补助，2013 年对净利润影响较大。2014 年起，非经常性损益对公司经营业绩的影响已明显减小，但公司业绩仍对非经常性损益存在一定依赖。

（五）公司治理风险

公司自设立以来努力按照现代企业管理体系逐步建立相关法人治理结构和

内控制度。2013年10月23日，股份公司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章程》，设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并结合自身业务特点和内部控制要求设置了内部机构，陆续制定并通过了相关内部控制管理制度。然而，报告期内公司仍出现了因出让土地未完成过户登记而产生对外担保、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等治理问题。因此，公司现行法人治理结构和内部控制体系尚需要在实践中不断完善和有效执行。未来经营中存在因内部管理不适应发展而影响公司持续、健康、稳定发展的风险。

（六）实际控制人控制不当的风险

自公司于1988年成立以来，陈成稳先生一直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截止2015年4月30日，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陈成稳先生通过虎彩集团及虎彩投资间接持有公司62.84%的股份。陈成稳先生会通过董事会或通过行使股东表决权等方式影响公司的经营方针、财务政策及管理层人事任免等重大事项。此外，陈成稳先生个人还通过虎彩集团投资了泰山啤酒等公司，报告期内存在部分关联企业向公司拆借资金的情况。虽然公司已建立了相对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健全了各项规章制度。但如果制度不能得到严格执行，若其通过董事会或行使表决权等方式对公司的经营决策、人事、财务、管理等进行不当控制，可能给公司和其他股东的利益带来风险。

（七）公司资产存在瑕疵的风险

2010年6月25日，虎彩有限与虎彩文用签订《房地产等资产转让合同》，将位于东莞市虎门镇博涌社区的4宗闲置土地使用权及位于东莞市虎门镇东较场的6处闲置房产及7项构筑物以1,079.90万元的价格转让给虎彩文用。2010年8月11日，虎彩有限收到虎彩文用支付的相关转让款项，并将相关资产交付虎彩文用使用。2011年1月6日，虎彩有限向东莞市地方税务局虎门税务分局缴纳此次转让发生的税款共计109.72万元。截至2015年4月30日，上述土地和房产仍未办理过户登记手续，主要由于其中有4处房屋权属人均为虎彩有限（1/2）、陈成稳（1/4）、陈振权（1/4），占用土地记载的产权人为陈振权、陈成稳、谭志强、谭加仔，即房屋权属证书与土地权属证书权属人不一致，导致过户登记工作搁置。故公司存在因转让土地及房产未完成过户登记而存在资产瑕疵的风险。

（八）开具未实现真实交易承兑汇票风险

公司为了提升产品委外加工的质量及生产效率，于2015年3月9日向第一大委托加工方东莞虎昌开具4张共计3,000.00万元的银行承兑汇票作为加工费用预付款项，帮助其解决因升级改造产生的资金需求。公司开具的上述银行承兑汇票实为加工费用的预付款，截至2015年8月31日已对冲3,000万元代加工费用，不存在欺诈或触犯刑法的行为，未对公司、股东造成不利影响，也未对贴现银行等其他利益相关者造成损失，但仍存在受到相关部门行政处罚的风险。

（九）偿债能力及流动性较弱的风险

公司2013年末、2014年末及2015年4月末的流动比率分别为1.11、0.99、0.98，速动比率分别为0.98、0.86、0.83，资产负债率分别为64.71%、65.52%、63.33%，账面货币资金分别为219,04.59万元、12,060.34万元、15,705.81万元，与同期短期借款余额相比偏低。公司属于重资产型行业，采购原材料、购置固定资产所需资金较大。公司曾通过股东保证借款、应收账款保理、票据贴现、融资租赁等形式融资，并加强了应收账款的管理，经营现状稳定。公司近两年一期资产负债率偏高，流动比率、速动比率均呈下降趋势，存在偿债能力及流动性较弱的风险。

（十）对关联方及关联交易存在依赖的风险

2013年度、2014年度、2015年1-4月，公司向关联方东莞虎昌和彩迪包装支付的代加工费分别为4,481.75万元、6,069.61万元、2,289.70万元，占同类业务比重分别为66.55%、59.87%、58.93%。公司对东莞虎昌及彩迪包装的关联交易金额较大，主要原因如下：第一，公司为降低人工成本，逐年提高烟标及彩盒的委外加工规模，促使2014年度公司生产成本中的人工成本同比下降25.99%；第二，公司与东莞虎昌及彩迪包装的合作时间较长，委托加工规模较大，并通过出售、出租加工设备及预付款的方式帮助两公司提高加工效率及质量，故两关联方的加工费用相对偏低，有利于公司控制生产成本及确保产品交期，具备一定必要性。公司具备独立完成产品生产加工环节的能力，向两关联方委托完成产品的折叠工序系产品生产中的非核心环节，可降低公司的人工成本，不影响业务独立性。虽然公司已逐步增大对非关联方委托加工产品的规模，但短期内对与东莞虎昌及彩迪包装的关联交易仍存在一定依赖。另外，公司实际控制人陈成稳及同一控制公司虎彩文用及泰山啤酒均为公司向银行贷款提供

担保，故公司存在依赖关联方提供担保获取银行贷款的依赖。

目录

声明	1
重大事项提示	2
释义	8
第一节公司基本情况	11
一、公司情况	11
二、股票挂牌情况	12
三、股权结构及主要股东情况	13
四、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79
五、最近两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简表	85
六、本次挂牌的有关机构情况	87
第二节公司业务	89
一、业务情况	89
二、与业务相关的关键资源要素	96
三、公司收入、成本情况	130
四、商业模式	149
五、公司所处行业基本情况	151
第三节公司治理	179
一、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179
二、上述机构及相关人员履行职责的情况	170
三、职工代表监事履行责任的实际情况	170
四、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执行情况的评估	170
五、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违法违规及受处罚的情况	171
六、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在业务、资产、人员、财务、 机构方面的分开情况	171
七、同业竞争情况	172
八、公司近两年资金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或者为控股 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提供担保情况	173
九、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关情况	183

十、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近两年内的变动情况和原因	184
第四节财务会计信息	191
一、 最近两年一期的审计意见及财务报表	191
二、 公司的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	227
三、 最近两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246
四、 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重大关联方交易情况	296
五、 需要提醒投资者关注的财务报表附注中的期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308	
六、 报告期内资产评估情况	308
七、 股利分配政策和最近两年分配情况	309
八、 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合并报表的其他企业的情况	310
九、 可能对公司经营造成影响的风险因素及应对措施	315
第五节有关声明	322
一、 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322
二、 主办券商声明	323
三、 律师事务所声明	324
四、 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325
五、 资产评估机构声明	326
第六节附件	327
一、 主办券商推荐报告	327
二、 公司 2013 年度、2014 年度、2015 年 1-4 月审计报告（包括资产负债表、利润表、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现金流量表及其附注）	327
三、 法律意见书	327
四、 公司章程	327
五、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同意挂牌的审查意见	327

释义

除非本文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的含义如下：

公司、本公司、虎彩印艺	指	虎彩印艺股份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指	虎门彩色印刷有限公司、东莞虎门彩色印刷有限公司、东莞虎彩印刷有限公司
虎彩有限、有限公司	指	东莞虎彩印刷有限公司，系虎彩印艺前身
虎门彩印	指	虎门彩色印刷有限公司，系虎彩有限的曾用名
东莞虎门彩印	指	东莞虎门彩色印刷有限公司，系虎彩有限的曾用名
虎门实业	指	东莞市虎门镇实业总公司
虎门贸易	指	广东省东莞市虎门贸易公司
富士高	指	富士高实业公司
虎彩投资	指	东莞虎彩投资有限公司
恒捷印务	指	恒捷印务有限公司
虎门永安	指	东莞市虎门永安贸易总公司
七彩贺卡	指	东莞市七彩贺卡文具有限公司
虎彩集团	指	虎彩集团有限公司
汇鑫盈达	指	新疆汇鑫盈达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东证锦信	指	东证锦信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中科瑞信	指	新余中科瑞信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原名为“东莞市中科瑞信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中投盛景	指	东莞市中投盛景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山东虎彩	指	山东虎彩泰山印刷有限公司

绍兴虎彩	指	绍兴虎彩激光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青海虎彩	指	青海虎彩印刷有限公司
虎彩文传	指	北京虎彩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虎彩网络	指	广州虎彩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京华虎彩	指	北京京华虎彩印刷有限公司
天津荣彩	指	天津荣彩科技有限公司
虎彩国际	指	虎彩印刷国际有限公司
虎彩欧洲	指	HUCAIS PACKING ATRS EUROPE
虎彩文用	指	虎彩文化用品有限公司
泰山啤酒	指	山东泰山啤酒有限公司
泰山啤酒（莱芜）	指	泰山啤酒（莱芜）有限公司
啤酒城	指	山东梦泰山啤酒城有限公司
生肖乐园	指	泰山啤酒生肖乐园有限公司
薇薇旅行	指	泰安泰山薇薇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
虎彩影像	指	广东虎彩影像有限公司
虎泰酒店	指	山东虎泰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虎泰物业	指	山东虎泰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虎泰商贸	指	泰安虎泰商贸有限公司
虎泰摄影	指	山东虎泰摄影基地有限公司
万方实业	指	虎门万方实业有限公司
东莞虎昌	指	东莞市虎昌纸制品有限公司
彩迪包装	指	东莞市彩迪包装有限公司
雅智公司	指	雅智有限公司
NG	指	英文为“NO GOOD”，表示“不合格”
高级管理人员	指	总经理、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

广发证券、推荐主办券商	指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经办律师	指	广东中信协诚律师事务所
会计师	指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广东分所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公司章程》	指	虎彩印艺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监督管理办法》	指	《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
说明书、本说明书	指	虎彩印艺股份有限公司公开转让说明书
报告期	指	2013年、2014年、2015年1-4月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本次挂牌并公开转让	指	虎彩印艺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注：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中所列出的汇总数据可能因四舍五入原因与根据公开转让说明书中所列示的相关单项数据计算得出的结果略有差异，这些差异是由四舍五入造成的，而非数据错误。

第一节公司基本情况

一、 公司情况

- 1、中文名称：虎彩印艺股份有限公司
- 2、英文名称：HUCAIS PRINTING CO., LTD.
- 3、法定代表人：陈成稳
- 4、有限公司成立日期：1988年7月9日
- 5、股份公司设立日期：2013年11月11日
- 6、注册资本：34,000.00万元
- 7、住所：东莞市虎门镇陈黄村工业区石鼓岗
- 8、邮编：523923
- 9、电话：0769-85252189-8503
- 10、传真：0769-85114119
- 11、互联网网址：<http://www.hucais.com/>
- 12、董事会秘书/信息披露负责人：向春江
- 13、电子邮箱：xiangchunjiang11@sina.com
- 14、所属行业：根据国家统计局《国民经济行业分类与代码》（GB/T 4754—2011），公司属于C23“印刷和记录媒介复制业”中的“印刷”，进一步可归类为C2319“包装装潢及其他印刷”。根据《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修订），公司所处行业属于C 制造业的子项C23“印刷和记录媒介复制业”。根据《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属于C“制造业”中的23“印刷和记录媒介复制业”，进一步可归类为231“印刷”中的2319“包装装潢及其他印刷”。
- 15、经营范围：生产和销售包装印刷品（不得从事图书与报刊印刷及所从事

印刷业务内容必须符合国家有关规定)、贺卡、记事本。出版物印刷和其他印刷品印刷业务(凭许可证经营)。

16、主营业务:包装印刷品的设计、生产及销售。

17、组织机构代码:61811901-1

二、 股票挂牌情况

1、股票代码:834295

2、股票简称:虎彩印艺

3、股票种类:人民币普通股

4、每股面值:1.00元

5、股票总量:340,000,000股

6、挂牌日期:【】年【】月【】日

7、挂牌时拟选择的股票转让方式:协议转让

8、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及股东对所持股份锁定的承诺

《公司法》第一百四十一条规定:“发起人持有的本公司股份,自公司成立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向公司申报所持有的本公司的股份及其变动情况,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所持本公司股份自公司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上述人员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持有的本公司股份。公司章程可以对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的股份作出其他限制性规定。”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第2.8条规定:“挂牌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在挂牌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分三批解除转让限制,每批解除转让限制的数量均为其挂牌前所持股票的三分之一,解除转让限制的时间分别为挂牌之日、挂牌期满一年和两年。挂牌前十二个月以内控股股东及实际控

制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进行过转让的，该股票的管理按照前款规定执行，主办券商为开展做市业务取得的做市初始库存股票除外。因司法裁决、继承等原因导致有限售期的股票持有人发生变更的，后续持有人应继续执行股票限售规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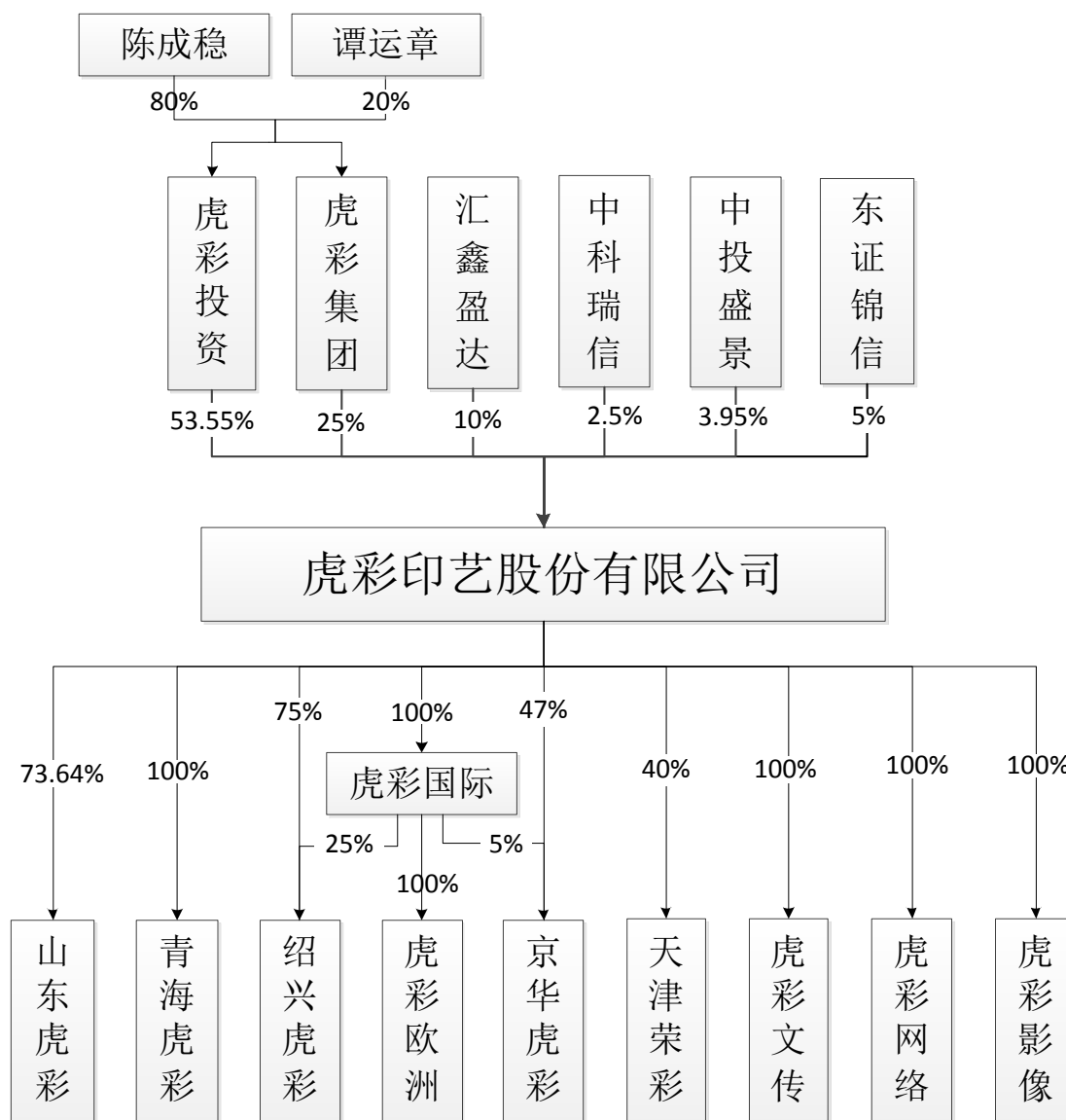
除以上限制转让情形外，《公司章程》未就股份转让作出其他限制，股东未就股票限售及锁定作出其他安排或承诺。

公司于2013年11月11日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公司实际控制人陈成稳持有虎彩投资及虎彩集团80%的股权。公司控股股东为虎彩投资。根据上述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对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制性规定，截至本说明书签署之日，股份公司成立已满一年，挂牌后公司股份可公开转让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册	股份数量 (股)	本次挂牌可转让股份 数量(股)	解除限售时间
1	虎彩投资	182,070,000	60,690,000	挂牌期满一年 和两年
2	虎彩集团	85,000,000	39,666,667	挂牌期满一年 和两年
3	汇鑫盈达	34,000,000	34,000,000	-
4	东证锦信	17,000,000	17,000,000	-
5	中科瑞信	13,430,000	13,430,000	-
6	中投盛景	8,500,000	8,500,000	-

三、 股权结构及主要股东情况

(一) 股权结构图



(二)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持有 5%以上股份股东情况

1、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近两年的变化情况

公司的控股股东为虎彩投资，持有公司 53.55% 股份。

虎彩投资成立于 2011 年 5 月 18 日成立，注册号为 441900001067651，住所：东莞松山湖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创意生活城 B28 商铺 01 室，注册资本为 1,200.00 万元，经营范围为：实业投资、物业投资。虎彩投资的股权结构如下：

姓名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陈成稳	960.00	80.00

谭运章	240.00	20.00
合计	1,200.00	100.00

虎彩投资为公司的第一大股东，持有 53.55% 的股份，陈成稳持有虎彩投资 80% 的股权。另外，虎彩集团为公司的第二大股东，持有 25.00% 的股份，陈成稳持有虎彩集团 80% 的股权。同时，陈成稳为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在股东大会、董事会及经营管理层决策过程中能起到主导作用，对公司形成实质控制，为公司实际控制人，其简历如下：

陈成稳：董事长兼总经理，男，1957年10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高中学历。公司创始人，第十、十一届广东省人大代表，第十五届东莞市人大代表，曾荣获广东省劳动模范、广东省“五一”劳动奖章、中国印刷技术协会毕昇印刷新人奖。自1988年创立公司以来，一直在公司、公司子公司担任总经理、董事、副董事长、董事长等重要领导职务，现任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具有近30年的印刷制造以及企业管理经验。

近两年来，虎彩投资始终为公司控股股东，陈成稳为公司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化。

2、前十名股东及持有 5% 以上股份股东情况

股东	持股数量 (股)	持股比例(%)	股东性质	股份是否存在 质押或其他争 议事项
虎彩投资	182,070,000	53.55	境内法人	否
虎彩集团	85,000,000	25.00	境外法人	否
汇鑫盈达	34,000,000	10.00	境内法人	否
东证锦信	17,000,000	5.00	境内法人	否
中科瑞信	13,430,000	3.95	境内法人	否
中投盛景	8,500,000	2.50	境内法人	否
合计	340,000,000	100.00	-	-

公司的控股股东为虎彩投资，基本情况详见第一节公司基本情况”之“三、股权结构及主要股东情况”之“（二）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持有5%以上股份股

东情况”之“1、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近两年的变化情况”。

虎彩集团持有公司 25.00%股份。虎彩集团前身为恒捷印务有限公司。恒捷印务成立于 1989 年 5 月 30 日,2001 年 10 月 8 日正式变更为虎彩集团有限公司,注册号为 254072,住所:香港九龙尖沙咀东部么地道 77 号华懋广场 10 楼 1023-25 室。2010 年 4 月 26 日,国家外汇管理局广东分局作出《关于陈成稳、谭运章办理境内居民境外投资外汇登记问题的批复》【粤汇复[2010]69 号】,同意陈成稳、谭运章办理境内居民境外投资(特殊目的公司类)外汇登记手续,对应登记的特殊目的公司为其在香港设立的虎彩集团有限公司。根据国家外汇管理局广东分局审核的关于陈成稳、谭运章的《境内居民个人境外投资外汇登记表》记载,陈成稳、谭运章通过在香港设立虎彩集团有限公司投资境内企业东莞虎彩印刷有限公司。虎彩集团的股权结构如下:

姓名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陈成稳	HKD4,000.00	80.00
谭运章	HKD1,000.00	20.00
合计	HKD5,000.00	100.00

新疆汇鑫盈达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有公司 10.00%股份。汇鑫盈达成立于 2010 年 12 月 28 日,注册号 650000078000117,住所为新疆乌鲁木齐经济技术开发区口岸路 34 号 513 号,经营范围为从事对非上市企业的股权投资,通过认购非公开发行股票或者受让股权等方式持有上市公司股份以及相关咨询服务。汇鑫盈达成的股权结构如下:

姓名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张曦	1801.83	50.05
张晓波	1080.00	30.00
马先铎	170.00	4.72
朱俊	131.06	3.64
罗新萍	108.00	3.00
李绍国	108.00	3.00
王吉银	101.10	2.81

明建中	100.00	2.78
合计	3,600.00	100.00

东证锦信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持有公司 5.00% 股份。东证锦信成立于 2011 年 5 月 5 日，注册资本 20,000.00 万元，注册号 441900001055517，住所为东莞市松山湖科技产业园区创意生活城 D218 商铺，经营范围为投资管理，股权投资，企业投资咨询。东证锦信的股权结构如下：

姓名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东莞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20,000.00	100.00
合计	20,000.00	100.00

新余中科瑞信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有公司 3.95% 股份。中科瑞信成立于 2012 年 7 月 13 日，注册号 360503310008637，住所为江西省新余市仙女湖区仰天岗国际生态城，经营范围为：创业投资，创业投资咨询，企业资产管理，实业投资，商务信息咨询服务。中科瑞信于 2014 年 12 月 24 日取得由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颁发的《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登记证明》（登记编号：P1005594）中科瑞信的股权结构如下：

姓名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谭颂斌	2,000.00	40.00%
周娟	3,000.00	60.00%
合计	5,000.00	100.00

东莞市中投盛景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有公司 2.50% 的股份。中投盛景成立于 2012 年 3 月 23 日，注册号 441900001280242，住所为东莞松山湖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北部工业城中小科技企业创业园综合楼二楼 207A 号房，经营范围为创业投资业务，代理其他创业投资企业机构或个人的创业投资业务；创业投资咨询业务，为创业企业提供创业管理服务业务，参与设立创业投资企业与创业投资管理顾问机构。中投盛景的股权结构如下：

姓名	出资额（元）	出资比例（%）
郑吐珠	6,130,066.90	22.56
贾钧	5,108,389.09	18.80

张发权	5,108,389.09	18.80
刘正光	4,695,370.39	17.28
郑就有	3,065,033.45	11.28
郑苑琴	3,065,033.45	11.28
合计	27,172,282.37	100.00

公司股东均具备完全的民事权利能力和民事行为能力,不存在违法犯罪的情形,不属于国家公务员或者依照和参照公务员管理的人员、党员领导干部等法律法规规定的禁止或限制直接或间接持股的人员,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规定的担任公司股东的相应的资格和能力。汇鑫盈达、东证锦信、中投盛景的设立过程及历史沿革过程中从未以任何公开或非公开方式向投资者、特定对象募集资金,经营决策均由其股东审议决策,未聘请任何第三方管理机构或个人管理经营,不属于私募投资基金和私募基金管理人。

公司不存在或曾经存在股权代持以及权属争议纠纷的情形,股权明晰、股票发行和转让合法合规。

(三) 股东之间的关联关系

公司股东虎彩投资、虎彩集团的股东均为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陈成稳及公司副董事长谭运章,二人为夫妻关系,未签署一致行动协议书;汇鑫盈达为公司股权激励持股平台,其中公司董事及副总经理张晓波持股 30.00%、公司副总经理朱俊持股 3.64%,两人未签署一致行动协议书;虎彩投资、虎彩集团、汇鑫盈达之间也未签署一致行动协议。

(四) 公司的子公司情况

1、子公司情况

(1) 山东虎彩设立及股权变动的情况如下:

1) 1994 年 8 月,山东虎彩成立

山东虎彩(曾用名为“山东泰山恒泰彩色印刷有限公司”)系经泰安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登记,于 1994 年 9 月 1 日成立的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为张传礼,公司设立时住址为泰安市泰汶路洪沟,经营范围为:商标印制,纸盒、纸箱的生

产销售，经营期限为 1994 年 9 月 1 日至 2009 年 8 月 31 日，注册资本 5,000.00 万人民币。

1994 年 8 月 6 日，山东泰山酿酒饮料集团总公司、恒捷印务有限公司、辉侨投资有限公司签订《山东泰山恒泰彩色印刷有限公司合同》和《山东泰山恒泰彩色印刷有限公司章程》，共同投资兴办合资经营企业。合营公司投资额、注册资本均为 5,000.00 万人民币，山东泰山酿酒饮料集团总公司出资额 2,550.00 万元人民币，占注册资本的 51.00%；恒捷印务有限公司出资额为 1,250.00 万元人民币，占注册资本的 25.00%；辉侨投资有限公司出资额为 1,200.00 万元人民币，占注册资本的 24.00%。三方均以现金出资，资金分为两期投入，第一期 2,500.00 万元人民币，第二期 2,500.00 万元人民币。

1994 年 8 月 22 日，公司取得泰安市对外经济贸易委员会出具的《关于颁发中外合资企业山东泰山恒泰彩色印刷有限公司批准证书的通知》（泰经贸字[1994]第 198 号），同日公司取得了山东省人民政府颁发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台港澳侨投资企业批准证书》（外经贸鲁府泰字[1994]1449 号）。1994 年 9 月 1 日，公司获得国家工商行政管理局颁发的《中华人民共和国营业执照》（工商企合鲁泰字第 00338 号）。

山东虎彩成立时股东及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认缴金额 (万元)	实缴金额 (万元)	股权比例 (%)
1	山东泰山酿酒饮料集团总公司	2,550.00	0.00	51.00
2	恒捷印务有限公司	1,250.00	0.00	25.00
3	辉侨投资有限公司	1,200.00	0.00	24.00
	合计	5,000.00	0.00	100.00

恒捷印务有限公司为在香港九龙区设立的有限公司，登记证号码 13028360-000-05-89-8，为虎彩集团的前身。

辉侨投资有限公司为在香港九龙区设立的有限公司，登记证号码 17767334-000-06-94-2。

2) 1995 年 10 月，山东虎彩第一次实收资本变更

1995年10月25日，泰安市审计师事务所出具《投资进度验证报告报告书》（泰审所验外字[1995]25号），经其验证，截至1995年10月16日，三方共投入了资金人民币20,758,116.19元，占注册资本的41.50%。

本次出资后公司股东及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认缴金额 (万元)	实缴金额 (万元)	股权比例 (%)	出资形式
1	山东泰山酿酒 饮料集团总公 司	2,550.00	1,051.68	51.00	现金
2	恒捷印务有限 公司	1,250.00	649.63	25.00	现汇及预付合 资公司定金
3	辉侨投资有限 公司	1,200.00	374.50	24.00	现汇港币
合计		5,000.00	2,075.81	100.00	-

3) 1996年7月，山东虎彩第二次实收资本变更

1996年7月5日，泰安市审计师事务所出具《验资报告》（泰审所验外字[1996]8号），经其验证，截至1996年6月30日，合资三方共投入了资金人民币27,614,655.94元，占注册资本的55.23%。

本次出资后公司股东及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认缴金额 (万元)	实缴金额 (万元)	股权比 例 (%)	出资形式
1	山东泰山酿 酒饮料集团 总公司	2,550.00	1,438.79	51.00	现金及支付合 资公司设备款
2	恒捷印务有 限公司	1,250.00	705.29	25.00	现汇及支付合 资公司设备款、定 金
3	辉侨投资有 限公司	1,200.00	617.39	24.00	现汇及支付合 资公司设备款、定 金
合计		5,000.00	2,761.47	100.00	-

4) 1997年11月，山东虎彩第一次减资、第三次实收资本变更

1997年8月23日，山东虎彩召开董事会，就注册资本问题进行了讨论，鉴于公司于1996年7月1日起由恒捷印务有限公司承包经营，注册资本基数不宜再做变动，投资三方均同意以现有投资数作为注册资本，不再追加。

1997年10月18日，山东泰山酿酒饮料集团总公司、恒捷印务有限公司、辉侨投资有限公司签署《山东泰山恒泰彩色印刷有限公司合同、章程修改协议》，修改关于注册资本的相关内容。

1997年10月23日，泰安市对外经济贸易委员会作出《关于合资企业山东泰山恒泰彩色印刷有限公司减少注册资本的批复》[泰外经贸字（1997）313号]，同意山东虎彩注册资本由5,000.00万元减少为2,418.82万元，其中山东泰山酿酒饮料集团总公司出资1,233.6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51.00%；恒捷印务有限公司出资额为604.70万元人民币，占注册资本的25.00%；辉侨投资有限公司出资额为580.52万元人民币，占注册资本的24.00%。合资公司合同、章程其他条款不变。

1997年10月23日，山东省人民政府向山东虎彩换发了《中华人民共和国台港澳侨投资企业批准证书》（外经贸鲁府泰字[1994]1449号）。

1997年10月29日，泰安会计师事务所出具《验资报告》（泰会外验字[1997]25号），报告显示，截至1997年10月27日，山东虎彩已收到股东投入资金26,559,394.48元，其中实收资本为2,418.82万元，注册资本全部缴足，本次出资后公司股东及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认缴金额 (万元)	实缴金额 (万元)	股权比例 (%)	出资形式
1	中国山东泰山酿酒饮料集团总公司	1,233.60	1,233.60	51.00	现金及支付合资公司设备款
2	恒捷印务有限公司	604.70	604.70	25.00	现汇及支付合资公司设备款、定金
3	辉侨投资有限公司	580.52	580.52	24.00	现汇及支付合资公司设备款、定金
合计		2,418.82	2,418.82	100.00	--

1997年11月13日，公司获得泰安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换发的《中华人民共和国营业执照》（企合鲁泰总字第000287号）。

5) 1999年2月，山东虎彩第一次股东名称变更

1998年12月9日，泰安市人民政府向山东省人民政府提出《泰安市人民政府关于山东泰山酿酒饮料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改建为泰山生力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的请示》（泰政发[1998]131号），为加快集团向多元化、全方位快速发展，不断开拓国内外市场，提高集团的综合实力和多渠道融资能力，该集团公司申请将名称改为“泰山生力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998年12月29日，山东省人民政府《山东省人民政府关于同意山东泰山酿酒饮料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改建为泰山生力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的批复》（鲁政字[1998]374号），同意山东泰山酿酒饮料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改建为泰山生力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改建后的公司为国有独资公司，泰安市人民政府为该集团公司的国有资产投资主体。

1999年2月4日，泰安市工商行政管理局颁发《企业名称变更核准通知书》（国）名称变核字[1999]第026号，核准企业名称变更为：泰山生力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本次股东名称变更后，各方对山东虎彩的出资比例及持股比例未发生变化。

此次股东名称变更后，各股东出资额及股权比例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认缴金额 (万元)	实缴金额 (万元)	股权比例 (%)
1	泰山生力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233.60	1,233.60	51.00
2	恒捷印务有限公司	604.70	604.70	25.00
3	辉侨投资有限公司	580.52	580.52	24.00
	合计	2,418.82	2,418.82	100.00

6) 2002年3月，山东虎彩第二次股东名称变更

2001年10月8日，恒捷印务名称正式变更为“虎彩集团有限公司”。

2002年1月6日，泰山生力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虎彩集团、辉侨投资有限公司共同签订《山东泰山恒泰彩色印刷有限公司修改合同补充协议》，约定：

山东泰山恒泰彩色印刷有限公司名称变更为山东虎彩泰山印刷有限公司恒捷印务有限公司名称变更为虎彩集团有限公司。同日，签署《山东泰山恒泰彩色印刷有限公司修改章程补充协议》。

2002年3月29日，泰安市对外贸易经济合作局作出《关于中外合资企业山东泰山恒泰彩色印刷有限公司变更名称等事项的批复》（泰外经贸资字[2002]97号），批准上述事项。

2002年3月29日，山东省人民政府向公司换发了《中华人民共和国台港澳侨投资企业批准证书》（外经贸鲁府泰字[1994]1449号）。

2002年3月29日，泰安市工商局向山东虎彩有限换发了《企业法人营业执照》（企合鲁泰总字第000287号）。

此次股东名称变更后，各股东出资额及股权比例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认缴金额 (万元)	实缴金额 (万元)	股权比例 (%)
1	泰山生力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233.60	1,233.60	51.00
2	虎彩集团	604.70	604.70	25.00
3	辉侨投资有限公司	580.52	580.52	24.00
	合计	2,418.82	2,418.82	100.00

7) 2003年4月，山东虎彩第一次增资

2002年10月2日，山东虎彩召开董事会并形成决议，同意对公司增加投资，公司投资各方按原有出资比例增加投资1,450万元，泰山生力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增资739.50万元，虎彩集团增资362.50万元，辉侨投资有限公司增资348.00万元，三方的新增投资款以现汇汇入山东虎彩账户，并于2003年1月31日以前全部到位。

2002年11月1日，泰山生力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虎彩集团、辉侨投资有限公司共同签订《山东虎彩泰山印刷有限公司修改合同补充协议》，约定：合营公司投资总额、注册资本均增加至3,868.82万元。泰山生力源集团出资额为1,973.0982万元人民币，占注册资本51.00%；虎彩集团出资额为967.205万元人民币，占注册资本的25.00%；辉侨投资出资额为928.5168万元人民币，占注册

资本的 24.00%。同日，三方签署修改章程补充协议。

2003 年 4 月 2 日，泰安市对外贸易经济合作局作出《关于山东虎彩泰山印刷有限公司增加注册资本的批复》（泰外经贸资字[2003]91 号），批准上述事项。

2003 年 4 月 2 日，山东省人民政府向虎彩换发了《中华人民共和国台港澳侨投资企业批准证书》（外经贸鲁府泰字[1994]1449 号）。

2003 年 4 月 21 日，泰安市工商局向虎彩有限换发了《企业法人营业执照》（企合鲁泰总字第 000287 号）。

此次增资后各股东出资额及股权比例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认缴金额 (万元)	实缴金额 (万元)	股权比例 (%)	本期出资形式
1	泰山生力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973.0982	1,233.60	51.00	现金
2	虎彩集团	967.205	604.70	25.00	现金
3	辉侨投资有限公司	928.5168	580.52	24.00	现金
	合计	3,868.82	2,418.82	100.00	--

8) 2003 年 12 月，山东虎彩第四次实收资本变更

2003 年 12 月 2 日，山东泰安贷宗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出具《验资报告》（贷宗外验字[2003]14 号），报告显示，截至 2003 年 11 月 28 日，山东虎彩共收到泰山生力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虎彩集团、辉侨投资有限公司新增注册资本出资 1,450.00 万元，其中货币出资 1087.50 万元，利润再投资 362.50 万元。截至 2003 年 11 月 28 日止，山东虎彩变更后的累计注册资本实收金额为 3868.82 万元。

本次出资后各股东出资额及股权比例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认缴金额 (万元)	实缴金额 (万元)	股权比例 (%)	本期出资形式
1	泰山生力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973.0982	1,973.0982	51.00	现金
2	虎彩集团	967.205	967.205	25.00	现金
3	辉侨投资有限公司	9278.5168	928.5168	24.00	现金
	合计	3,868.82	3,868.82	100.00	--

9) 2005 年 8 月，山东虎彩第二次减资，第五次实收资本变更

2004年11月20日，山东虎彩召开董事会并形成决议，由于市场格局的变化和行业竞争加剧，公司目前经营业绩距股东的期望甚远，为了及时调整公司战略，公司决定：在不影响企业正常经营和不侵犯债权人利息并保持企业现有生产经营规模的前提下，减少公司注册资本1,450.00万元。泰山生力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减资739.50万元，虎彩集团减资362.50万元，辉侨投资有限公司减资348.00万元，减资后其公司债权债务仍然由公司全额承担。

2005年2月26日，泰山生力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虎彩集团、辉侨投资有限公司共同签订《山东虎彩泰山印刷有限公司修改合同补充协议》，约定：合营公司投资总额、注册资本均减少为2,418.82万元。泰山生力源集团出资额为1,233.60万元人民币，占注册资本51.00%；虎彩集团出资额为604.70万元人民币，占注册资本的25.00%；辉侨投资出资额为580.52万元人民币，占注册资本的24.00%。同日，三方签署修改章程补充协议。

2005年4月8日，泰安市对外贸易经济合作局作出《关于山东虎彩泰山印刷有限公司减资事项的批复》（泰外经贸资字[2005]31号），批准上述事项。

2005年4月8日，山东省人民政府向虎彩换发了《中华人民共和国台港澳侨投资企业批准证书》（外经贸鲁府泰字[1994]1449号）。

2005年4月30日，山东振鲁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验资报告》（鲁振会验字[2005]第035号），报告显示，截至2005年4月30日，山东虎彩已减少实收资本1,450.00万元，其中泰山生力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减资739.50万元，虎彩集团减资362.50万元，辉侨投资有限公司减资348.00万元，变更后的实收资本为2,418.82万元。

本次减资后公司股东及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认缴金额(万元)	实缴金额(万元)	股权比例(%)
1	泰山生力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233.60	1,233.60	51.00
2	虎彩集团	604.70	604.70	25.00
3	辉侨投资有限公司	580.52	580.52	24.00

合计	2,418.82	2,418.82	100.00
----	----------	----------	--------

2005年8月8日，泰安市工商局向虎彩有限换发了《企业法人营业执照》（企合鲁泰总字第000287号）。

10) 2009年8月，山东虎彩第一次股权转让

2009年3月9日，山东虎彩召开董事会并形成决议，同意股东虎彩集团将原出资的604.70万元出资转让给虎彩有限，虎彩集团退出山东虎彩；辉侨投资有限公司将原出资的580.52万元出资转让给东莞市虎门镇大宁股份经济合作社，辉侨投资退出虎彩有限。股权转让完成后，山东虎彩注册资本为2,418.82万元，各方持股比例相应变化为：虎彩有限占25.00%股权，泰山生力源集团占51.00%股权，虎门大宁股份经济联合社占24.00%股权，山东虎彩由中外合资企业转为内资企业。同日，泰山生力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签署自愿放弃优先购买权的声明，虎彩有限、泰山生力源集团有限公司、虎彩集团、辉侨投资有限公司、东莞市虎门镇大宁股份经济联合社就上述事项签订《山东虎彩印刷有限公司股权转让协议》。

2009年7月16日，泰安市对外贸易经济合作局作出《关于同意山东虎彩泰山印刷有限公司外资转内资并注销外商投资企业批准证书的批复》（泰外经贸审批字[2009]39号），批准股权转让事项，商外资鲁府泰字（1994）1449号台港澳侨投资企业批准证书即日起作废。

2009年8月6日，泰安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向山东虎彩换发了《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370900400000420。

本次转让具体情况如下：

转让人	受让人	转让比例（%）	转让价格（万元）
虎彩集团	虎彩有限	25.00	604.70
辉侨投资	东莞市虎门镇大宁股份经济合作社	24.00	580.52
合计		49.00	1,185.22

本次股权转让后，各方出资及持股比例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认缴金额	实缴金额	股权比例
----	------	------	------	------

		(万元)	(万元)	(%)
1	泰山生力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233.60	1233.60	51.00
2	虎彩有限	604.70	604.70	25.00
3	东莞市虎门镇大宁股份经济合作社	580.52	580.52	24.00
	合计	2,418.82	2,148.82	100.00

东莞市虎门镇大宁股份经济合作社，经东莞市人民政府审核，符合《广东省农村集体经济组织管理规定》的条件，于2008年8月15日取得由东莞市人民政府颁发的《广东省农村集体经济组织证明书》（粤农集字190003007000号），地址：广东省东莞市虎门镇大宁社区。东莞市虎门镇大宁股份经济联合社现持有广东省东莞市质量技术监督局颁发的组织机构代码证，代码：61811803-5，有效期：2014年2月28日至2018年2月28日。

11) 2009年11月，山东虎彩第二次股权转让

1998年，泰安市国有资产管理局出具了《关于山东泰山生力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调整国有股本的批复》（泰国资企字[1998]33号），山东泰山生力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调减国有股本，调减的国有资产5,431.47万元划归泰山生力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管理。

1999年，泰安市国有资产管理局出具了《关于山东泰山生力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剥离代管国有资产有关问题的批复》（泰国资企字[1999]11号），山东泰山生力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代管国有资产9,857.2万元划归泰山生力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管理，其中包括泰山生力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持有的恒泰彩印股权。

2003年，泰安市国有资产管理局出具了《关于山东泰山生力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剥离代管国有资产的批复》（泰国资企[2003]31号），山东泰山生力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划归泰山生力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管理的代管国有资产共计15,288.67万元。为促进改制工作顺利实施，确保稳定，对山东泰山生力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代管的国有资产进行调整，将泰山生力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持有代管资产山东虎彩泰山印刷有限公司的股权调整为山东泰山生力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资产。

2009年11月26日，山东虎彩召开临时股东大会并形成决议，全体股东一致同意泰山生力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将其持有的山东虎彩1,233.60万元股本转让给山东泰山生力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虎彩有限和东莞市虎门镇大宁股份经济联合社放弃对该部分股权的优先购买权，并通过了山东虎彩章程修正案。

同日，泰山生力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与山东泰山生力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签署《山东虎彩泰山印刷有限公司股权转让协议》，双方经协商一致，泰山生力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将其持有的山东虎彩出资额为1,233.60万元的股权，以原值1,233.60万元转让给山东泰山生力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转让款在2009年12月16日前支付。

本次转让具体情况如下：

转让人	受让人	转让比例 (%)	转让价格(万元)
泰山生力源集团有限公司	山东泰山生力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51.00	1,233.60
合计		51.00	1,233.60

本次股权转让后，各方出资及持股比例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认缴金额 (万元)	实缴金额 (万元)	股权比例 (%)
1	山东泰山生力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233.60	1,233.60	51.00
2	虎彩有限	604.70	604.70	25.00
3	东莞市虎门镇大宁股份经济合作社	580.52	580.52	24.00
合计		2,418.82	2,148.82	100.00

12) 2010年2月，山东虎彩第二次增资，第六次实收资本变更

2009年12月15日，山东虎彩召开股东会并形成决议，同意虎彩有限出资2262.4879万元对公司增资，其中，虎彩有限以价值1,726.4879万元的设备进行实物出资，以535万元进行现金出资，公司注册资本增加至4,680.3079万元。增资后各方持股比例调整为：虎彩有限占61.24%股权，计2,866.1929万元；山东泰山生力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占26.36%股权，计1,233.5982万元；东莞市虎门镇大宁股份经济合作社占12.40%股权，计580.5168万元。同日，签署章程修正

案。

2009年12月10日，泰安天立明信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出具《验资报告》（泰天信验字[2009]第T212号），报告显示：截至2009年12月10日，山东虎彩已收到虎彩有限新增资本合计2,262.4879万元，实收资本2,262.4879万元。其中货币资金535.00万元，实物资产机器设备1,726.4879万元，机器设备价值以评估结果为准。本次变更后累计注册资本为4,680.3079万，实收资本为4,680.3079万。

本次增资后，各方出资及持股比例调整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认缴金额 (万元)	实缴金额 (万元)	股权比例 (%)	本期出资形式
1	东莞虎彩印刷有限公司	2,866.1929	2,866.1929	61.24	现金及设备
2	山东泰山生力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233.5982	1,233.5982	26.36	--
3	东莞市虎门镇大宁股份经济合作社	580.5168	580.5168	12.40	--
合计		4,680.3079	4,680.3079	100.00	--

2010年2月10日，泰安市工商局向虎彩有限换发了《企业法人营业执照》（企合鲁泰总字第000287号）。

13) 2011年6月，山东虎彩第三次股权转让

2011年5月25日，东莞市虎门镇大宁股份经济联合社召开董事会并形成决议，同意以580.5168万元价格向虎彩有限转让其在山东虎彩580.5168万元的出资（占山东虎彩12.40%的股权）。

2011年6月1日，山东虎彩召开股东会并形成决议，同意股东东莞市虎门镇大宁股份经济联合社以580.5168万元价格向虎彩有限转让山东虎彩12.40%股权，山东泰山生力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确认放弃对该股权的优先购买权；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山东虎彩注册资本仍为4,680.3079万元，其中虎彩有限出资3,446.7097万元，占注册资本的73.64%；山东泰山生力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出资1,233.5982，占注册资本的26.36。公司成立新的董事会，审议通过《山东虎彩泰山印刷有限公司章程》（2011年修订版）。

2011年6月1日，东莞市虎门镇大宁股份经济联合社与虎彩有限签订《关于山东虎彩泰山印刷有限公司之股权转让协议》，双方经协商，东莞市虎门镇大宁股份经济联合社将所持有的山东虎彩12.40%股权以580.5168万元的价格转让给东莞虎彩，虎彩有限于在工商部门办理完毕本此次股东变更登记手续之日起3个月内付清所有转让款。

本次转让具体情况如下：

转让人	受让人	转让比例（%）	转让价格（万元）
大宁股份经济联合社	虎彩有限	12.40	580.5168
合计		12.40	580.5168

此次股权转让后，公司各方出资及持股比例调整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认缴金额（万元）	实缴金额（万元）	股权比例（%）
1	虎彩有限	3,446.7097	3,446.7097	73.64
2	山东泰山生力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233.5982	1,233.5982	26.36
合计		4,680.3079	4,680.3079	100.00

（2）青海虎彩设立及股权变动的情况如下：

1) 2003年3月，青海虎彩成立

青海虎彩系经青海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登记，于2003年3月28日成立的有限责任公司，法定代表人为陈成稳，设立时的住所为青海省西宁市经济技术开发区生物科技产业园，经营范围为高档纸及纸板的生产及加工（新闻纸除外），包装装潢印刷品印刷（2011年1月22日、环保印刷技术咨询和信息服务，经营期限为2003年3月28日至2018年3月28日，注册资本3,000.00万人民币。

2002年11月6日，青海生物科技产业园管理办公室与虎彩集团有限公司签订《入驻青海生物科技产业园协议书》，同意出让建设用地约60亩用于虎彩集团有限公司建设彩印包装生产线工程项目。

2002年11月4日，西宁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出具《西宁经济开发区管理

委员会关于同意青海虎彩印刷有限公司入驻开发区生物产业园的批复》，同意青海虎彩入驻开发区生物产业园。

2003年2月12日，中华人民共和国新闻出版总署出具《关于同意设立青海虎彩印刷有限公司的批复》（新出外[2003]189号），同意青海虎彩成立，按照公司章程，股东虎彩集团全部以现金出资，在公司营业执照签发之日起15日内交付资本额的20%，注册资金随工程进度分期投入，最后一期资金在公司营业执照签发之日起半年内全部缴清。

2003年3月10日，青海省对外贸易经济合作厅作出《关于青海虎彩印刷有限公司章程的批复》（青外经贸资字[2003]45号），同意青海虎彩设立。

2003年3月14日，青海省人民政府颁发《中华人民共和国台港澳侨投资企业批准证书》（外经贸青资字[2003]0013号）。

2003年3月28日，青海虎彩注册成立，公司获得青海省工商行政管理局颁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企独青总字第0315号。

青海虎彩成立时股东及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认缴金额 (万元)	实缴金额 (万元)	股权比例 (%)
1	虎彩集团	3,000.00	0.00	100.00
合计		3,000.00	0.00	100.00

2) 2004年4月，青海虎彩第一次实收资本变更

2004年4月22日，五联联合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验资报告》（五联青验字（2004）第032号），报告显示：截至2004年4月22日，青海虎彩已收到虎彩集团缴纳的第1期注册资本3,857,142.86元，全部以实物资产出资，实物资产价值以海关进口货物报关单填列的数额认定，为360.00万港元。

本次出资后，公司股东及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认缴金额 (万元)	实缴金额 (万元)	股权比例 (%)
1	虎彩集团	3,000.00	385.71	100.00

合计	3,000.00	385.71	100.00
----	----------	--------	--------

3) 2004年4月，青海虎彩修改公司章程，变更出资方式

2004年4月5日，公司董事会决议通过将原章程第十条：“投资方全部以现金出资。在营业执照签发之日起15日内缴付资本额的20%，其余注册资本将随工程进度分期投入，最后一期资金在营业执照签发之日起半年内缴清。”修改为“投资方以现金投资2,440万港元，以设备出资360万港元。在公司营业执照签发之日起15日内缴付资本额的25%，其余注册资金将随工程进度分期投入，最后一期资金在公司营业执照签发之日起三年内全部缴清。”

2004年4月20日，青海省商务厅作出《关于青海虎彩印刷有限公司章程修改的批复》（青商资字[2004]28号），同意变更出资方式。

2004年4月30日，青海虎彩取得了青海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换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企独青总字第0315号），注册资本变更为：2,800.00万港元。

4) 2004年5月，青海虎彩第二次实收资本变更

2004年5月9日，五联联合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验资报告》（五联青验字（2004）第036号），报告显示：截至2004年5月9日，青海虎彩已收到虎彩集团缴纳的第1期注册资本700.00万港元，其中货币出资340.00万港元，实物资产出资360.00万港元。

本次出资后，公司股东及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认缴金额 (万港元)	实缴金额 (万港元)	股权比例 (%)
1	虎彩集团	2,800.00	700.00	100.00
	合计	2,800.00	700.00	100.00

5) 2004年6月，青海虎彩第三次实收资本变更

2004年6月14日，五联联合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验资报告》（五联青验字（2004）第049号），报告显示：截至2004年6月14日，青海虎彩已收到虎彩集团缴纳的第2期注册资本600.00万港元，全部以货币出资，连同第1期出资共收到股东缴纳的注册资本1,300.00万港元。

本次出资后，公司股东及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认缴金额 (万港元)	实缴金额 (万港元)	股权比例 (%)
1	虎彩集团	2,800.00	1,300.00	100.00
合计		2,800.00	1,300.00	100.00

6) 2004年9月, 青海虎彩第四次、第五次实收资本变更

2004年9月8日, 五联联合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验资报告》(五联青验字(2004)第064号), 报告显示: 截至2004年9月8日, 青海虎彩已收到虎彩集团缴纳的第3期注册资本700.00万港元, 全部以货币出资, 连同第1期、第2期出资共收到股东缴纳的注册资本2,000.00万港元。

本次出资后, 公司股东及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认缴金额 (万港元)	实缴金额 (万港元)	股权比例 (%)
1	虎彩集团	2,800.00	2,000.00	100.00
合计		2,800.00	2,000.00	100.00

2004年9月13日, 五联联合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验资报告》(五联青验字(2004)第066号), 报告显示: 截至2004年9月13日, 青海虎彩已收到虎彩集团缴纳的第4期注册资本800.00万港元, 全部以货币出资, 连同第1期、第2期、第3期出资共收到股东缴纳的注册资本2,800.00万港元。

本次出资后, 公司股东及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认缴金额 (万港元)	实缴金额 (万港元)	股权比例 (%)
1	虎彩集团	2,800.00	2,800.00	100.00
合计		2,800.00	2,800.00	100.00

7) 2004年12月, 青海虎彩第一次增资、第六次实收资本变更

2004年11月15日, 青海虎彩召开董事会并形成决议, 青海虎彩注册资本增至5,000万港元, 其中现金出资4640万港元, 设备形式出资360万港元, 在公司营业执照签发之日起15日内缴付资本额的25%, 其余注册资金将随着工程进度分期投入, 最后一期资金在公司营业执照签发之日起三年内全部缴清。同时,

修改公司章程。

2004年11月19日，青海省商务厅作出《关于青海虎彩印刷有限公司增加注册资本的批复》（青商资字[2004]265号），同意公司注册资本由2,800万港元增加到5,000万港元。

2004年11月22日，青海省人民政府换发《中华人民共和国台港澳侨投资企业批准证书》（商外资资审字【2004】0077号）。

2004年11月23日，五联联合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验资报告》（五联青验字（2004）第083号），报告显示：截至2004年11月23日，青海虎彩已收到虎彩集团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1,000.00万港元，全部以货币出资，增资前实收注册资本连同本次验证的注册资本实收金额，变更后的累计注册资本实收金额为3,800.00万港元。

本次增资及出资后，公司股东及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认缴金额 (万港元)	实缴金额 (万港元)	股权比例 (%)
1	虎彩集团	5,000.00	3,800.00	100.00
	合计	5,000.00	3,800.00	100.00

2004年12月21日，青海虎彩取得了青海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换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企独青总字第0315号），注册资本变更为：5,000.00万港元。

8) 2005年1月，青海虎彩第七次、第八次实收资本变更

2005年1月19日，五联联合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验资报告》（五联青验字（2005）第003号），报告显示：截至2005年1月19日，青海虎彩已收到虎彩集团本次缴纳的注册资本600.00万港元，全部以货币出资，连前期实收的注册资本3,800.00万港元，共计收到股东缴纳的注册资本4,400.00万港元。

本次出资后，公司股东及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认缴金额 (万港元)	实缴金额 (万港元)	股权比例 (%)
1	虎彩集团	5,000.00	4,400.00	100.00
	合计	5,000.00	4,400.00	100.00

2005年1月25日，五联联合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验资报告》（五联青验字（2005）第004号），报告显示：截至2005年1月25日，青海虎彩已收到虎彩集团本次缴纳的注册资本600.00万港元，全部以货币出资，连前期实收的注册资本4,400.00万港元，共计收到股东缴纳的注册资本5,000.00万港元。

本次出资后，公司股东及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认缴金额 (万港元)	实缴金额 (万港元)	股权比例 (%)
1	虎彩集团	5,000.00	5,000.00	100.00
	合计	5,000.00	5,000.00	100.00

9) 2008年12月，青海虎彩第一次股权转让

2008年11月3日，公司召开董事会并形成决议，同意虎彩集团将其持有的75%的股权转让给虎彩有限，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股东虎彩集团持有青海虎彩25%股权，股东虎彩有限持有青海虎彩75%股权，股权转让完成后，修改公司章程相关内容。

2008年11月3日，虎彩集团与虎彩有限签署《股权转让协议》，约定虎彩集团将持有的青海虎彩75%的股份转让给虎彩有限，股权转让款为人民币3,750万港元，本次股权交易价款在公司营业执照变更登记完成、并经外汇管理部门核批后支付。

2008年12月1日，青海省商务厅出具《关于青海虎彩印刷有限公司股权转让的批复》（青商资字[2008]385号），同意虎彩集团将其持有75%的股权转让给虎彩有限。

2008年12月16日，青海省人民政府向青海虎彩换发了《中华人民共和国台港澳侨投资企业批准证书》（商外资资审字【2004】0077号）。

2008年12月10日，青海省工商行政管理局向青海虎彩换发了《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为630000400003156。

本次转让具体情况如下：

转让人	受让人	转让比例(%)	转让价格(万元)
虎彩集团	虎彩有限	75.00	3,750.00

转让人	受让人	转让比例 (%)	转让价格 (万元)
合计		75.00	3,750.00

此次股权转让后，公司股东及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认缴金额 (万港元)	实缴金额 (万港元)	股权比例 (%)
1	虎彩有限	3,750.00	3,750.00	75.00
2	虎彩集团	1,250.00	1,250.00	25.00
合计		5,000.00	5,000.00	100.00

10) 2009年12月，青海虎彩第二次股权转让

2009年11月2日，虎彩集团召开股东会并形成决议，同意将其持有的青海虎彩25%的股份转让给虎彩国际，同意股权变更后的章程修正案。2009年10月20日，虎彩有限确认放弃优先购买权。

2009年11月3日，虎彩集团与虎彩国际签署《虎彩集团有限公司与虎彩印刷国际有限公司关于青海虎彩印刷有限公司之25%股权转让协议》，虎彩集团将持有的青海虎彩25%的股份转让给虎彩国际，根据广州立信羊城资产评估与土地房地产估价有限公司以2009年8月31日为基准日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2009]羊评字第544号），25%股权对应的净资产评估价值为2563.6975万元（含未分配利润）。双方协商同意，本次股权转让交易价格参照评估结果，双方同意股权转让款为人民币1,339.25万元。

2009年12月21日，青海省商务厅出具《关于青海虎彩印刷有限公司投资方及董事会成员变更的批复》（青商资字[2009]481号），同意虎彩集团将持有的青海虎彩25%的股份转让给虎彩国际。

2009年12月23日，青海省人民政府向青海虎彩换发了《中华人民共和国台港澳侨投资企业批准证书》（商外资资审字[2004]0077号）。

2009年12月24日，青海省工商行政管理局向青海虎彩换发了《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为630000400003156。

本次转让具体情况如下：

转让人	受让人	转让比例 (%)	转让价格 (万元)
虎彩集团	虎彩国际	25.00	1,339.25

转让人	受让人	转让比例 (%)	转让价格 (万元)
合计		25.00	1,339.25

此次股权转让后，公司股东及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认缴金额 (万港元)	实缴金额 (万港元)	股权比例 (%)
1	虎彩有限	3,750.00	3,750.00	75.00
2	虎彩国际	1,250.00	1,250.00	25.00
合计		5,000.00	5,000.00	100.00

11) 2014年2月，青海虎彩第三次股权转让

2013年11月30日，青海虎彩召开董事会并形成决议，同意股东虎彩国际将其持有的青海虎彩25%的股份转让给虎彩有限，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虎彩有限持有100%股权，公司类型由有限责任公司（港澳台与境内合资）变更为有限责任公司（外商投资企业投资），公司向青海省商务厅、青海省工商局分别申请新的《外商投资批准证书》和《营业执照》，同意股权变更后的章程修正案。

2013年12月1日，虎彩国际与虎彩有限签署《虎彩印刷国际有限公司与东莞虎彩印刷有限公司关于青海虎彩印刷有限公司之25%股权转让协议》，虎彩国际将持有的青海虎彩25%的股份转让给虎彩有限，根据深圳市天健国众联资产评估土地房地产估价有限公司以2012年12月31日为基准日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深国众联评字[2013]第2-065号），青海虎彩25%股权对应的净资产评估价值为1569.045万元。双方协商同意，本次股权转让交易价格参照评估结果，双方同意股权转让款为人民币1569.045万元。

2013年12月25日，青海省商务厅出具《关于同意青海虎彩印刷有限公司股权转让的批复》（青商资字[2013]459号），同意虎彩国际将持有的青海虎彩25%的股份转让给虎彩有限，转让股金为1,569.045万元，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虎彩有限持有100%股权，青海虎彩企业性质变为外商独资企业。

2013年12月26日，青海省人民政府向青海虎彩换发了《中华人民共和国台港澳侨投资企业批准证书》（商外资资审字[2013]0459号）。

2014年2月28日，青海省工商行政管理局向青海虎彩换发了《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为630000400003156。

本次转让具体情况如下：

转让人	受让人	转让比例（%）	转让价格（万元）
虎彩国际	虎彩有限	25.00	1,569.045
合计		25.00	1,569.045

此次股权转让后，公司股东及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认缴金额 (万港元)	实缴金额 (万港元)	股权比例 (%)
1	虎彩有限	5,000.00	5,000.00	100.00
合计		5,000.00	5,000.00	100.00

(3) 绍兴虎彩设立及股权变动的情况如下：

1) 2003年6月，绍兴虎彩成立

绍兴虎彩系经绍兴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登记，于2003年6月26日成立的有限责任公司，法定代表人为陈成稳，设立时的住所为绍兴经济开发区深山东路，经营范围为生产、销售激光全息防伪包装材料，经营期限为2003年6月26日至2053年6月25日，注册资本8,300.00万元。

2003年6月1日，绍兴京华激光制品有限公司董事会出具《关于合资经营“绍兴虎彩激光材料科技有限公司”的决议》（绍京激司[2003]年第23号），同意出资与虎彩集团、虎彩有限合资经营“绍兴虎彩激光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2003年6月12日，绍兴京华激光制品有限公司、虎彩集团、虎彩有限出具《绍兴虎彩激光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可行性研究报告》。同日，三方签署《绍兴虎彩激光材料科技有限公司章程》、《绍兴虎彩激光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合同》，设立绍兴虎彩，约定注册资本8,300万元（折合7830万港元），绍兴京华激光制品有限公司出资2490万元（折合2349万港元），占30.00%；虎彩集团出资4,980万元（折合4698万港元），占60.00%；虎彩有限出资830万元（折合783万港元），占10.00%。绍兴京华激光制品有限公司以一部分实物、专有技术出资和部分现金出资，虎彩集团以现金美元或港币出资，虎彩有限以人民币现金出资。绍兴京华激光制品有限公司投入的实物和专业技术应在营业执照签发之日自动转移到合营公司，投入的现金应在营业执照签发之日起6个月内全部缴清；虎彩

集团和虎彩有限在合营公司营业执照签发之日起 15 日内缴付认缴出资额的 20%，其余出资额将随工程进度和设备采购情况分期投入，最后一期资金将在公司营业执照签发之日起 6 个月内全部缴清。

2003 年 6 月 13 日，绍兴经济开发区招商局出具《关于同意绍兴虎彩激光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公司章程的批复》（绍开招商[2003]29 号），同意绍兴虎彩激光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合同、章程。

2003 年 6 月 26 日，绍兴虎彩注册成立，绍兴市工商行政管理局颁发了《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330600400013355 号）。

绍兴虎彩成立时股东及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认缴金额 (万元)	实缴金额 (万元)	股权比例 (%)	出资方式
1	绍兴京华激光制品有限公司	2490.00	0.00	30.00	货币、实物、专有技术
2	虎彩国际	4980.00	0.00	60.00	货币
3	虎彩有限	830.00	0.00	10.00	货币
合计		8,300.00	0.00	100.00	--

2)2003 年 12 月，绍兴虎彩第一次实收资本变更

2003 年 12 月 24 日，绍兴兴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验资报告》（绍兴业会验字（2003）第 921 号），证明截至 2003 年 12 月 24 日止，绍兴虎彩已收到虎彩国际缴纳的注册资本合计 4,980.00 万元，股东合计以货币出资 4,980.00 万元。

本次出资后公司股东及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认缴金额 (万元)	实缴金额 (万元)	股权比例 (%)
1	绍兴京华激光制品有限公司	2,490.00	0.00	30.00
2	虎彩国际	4,980.00	4,980.00	60.00
3	虎彩有限	830.00	0.00	10.00

合计	8,300.00	4,980.00	100.00
----	----------	----------	--------

3)2004年3月，绍兴虎彩第二次实收资本变更

2004年3月25日，绍兴兴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验资报告》（绍兴业会验字[2004]第213号），证明截至2004年3月2日止，绍兴虎彩已收到虎彩有限缴纳的注册资本共计830.00万元，截至2004年3月24日，绍兴虎彩共收到全体股东缴纳的注册资本5,810.00万元。

本次出资后公司股东及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认缴金额 (万元)	实缴金额 (万元)	股权比例(%)
1	绍兴京华激光制品有限公司	2,490.00	0.00	30.00
2	虎彩国际	4,980.00	4,980.00	60.00
3	虎彩有限	830.00	830.00	10.00
合计		8,300.00	5,810.00	100.00

4) 2004年4月，绍兴虎彩第三次、第四次实收资本变更

2004年4月20日，绍兴兴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验资报告》（绍兴业会验字[2004]第279号），证明截至2004年3月31日止，绍兴虎彩已收到绍兴精华激光制品有限公司缴纳的注册资本共计2,150.49万元，各股东合计以实物出资1,850.49万元、专有技术出资300.00万元。截至2004年3月31日止，绍兴虎彩共收到全体股东缴纳的注册资本7,960.49万元。

本次出资后公司股东及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认缴金额 (万元)	实缴金额 (万元)	股权比例 (%)
1	绍兴京华激光制品有限公司	2,490.00	2,150.49	30.00
2	虎彩国际	4,980.00	4,980.00	60.00
3	虎彩有限	830.00	830.00	10.00
合计		8,300.00	7,960.49	100.00

2004年4月29日，绍兴兴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验资报告》（绍

兴业会验字[2004]第296号)，证明截至2004年4月29日止，绍兴虎彩已收到绍兴京华激光制品有限公司缴纳的注册资本共计339.51万元，股东合计以货币出资339.51万元。截至2004年4月29日，绍兴虎彩共收到全体股东缴纳的注册资本8,300.00万元。

本次出资后公司股东及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认缴金额 (万元)	实缴金额 (万元)	股权比例 (%)
1	绍兴京华激光制品有限公司	2,490.00	2,490.00	30.00
2	虎彩国际	4,980.00	4,980.00	60.00
3	虎彩有限	830.00	830.00	10.00
合计		8,300.00	8,300.00	100.00

5) 2006年2月，绍兴虎彩第一次股权转让

2005年11月18日，绍兴虎彩召开董事会并形成决议，同意股东绍兴京华激光制品有限公司将持有绍兴虎彩的30%股份转让给虎彩集团，股份转让后，虎彩集团将持有绍兴虎彩90%股权，虎彩有限持有绍兴虎彩10%股权。同日，绍兴京华激光制品有限公司、虎彩集团、虎彩有限签署合同、章程补充修正案。

2005年11月28日，绍兴京华激光制品有限公司与虎彩集团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双方同意，绍兴京华激光制品有限公司以人民币1600万的价格将其持有的绍兴虎彩30%的股权转让给虎彩集团，交易价款以港币分三期支付。

2006年2月23日，绍兴经济开发区招商局核发了《关于同意绍兴虎彩激光材料科技有限公司股权转让及修改公司章程的批复》（绍开招商[2006]4号），同意绍兴京华激光制品有限公司将持有绍兴虎彩的30%股份折价200万美元转让给虎彩集团。股份转让后，虎彩集团将持有绍兴虎彩股份90%，虎彩有限持有10%。同意修改后的公司章程。

本次转让具体情况如下：

转让人	受让人	转让比例(%)	转让价格(万元)
绍兴京华激光制品有限公司	虎彩集团	30.00	1,600.00
合计		30.00	1,600.00

此次股权转让、增资后公司股东及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认缴金额（万元）	实缴金额（万元）	股权比例（%）
1	虎彩集团	7,470.00	7,470.00	90.00
2	虎彩有限	830.00	830.00	10.00
	合计	8,300.00	8,300.00	100.00

6) 2008年12月，绍兴虎彩第二次股权转让

2008年11月23日，公司召开董事会并形成决议，同意股东虎彩集团将其持有的65%的股权转让给虎彩有限，本次股权转让后，虎彩集团持有绍兴虎彩25%股权，虎彩有限持有绍兴虎彩75%股权。同日，虎彩集团、虎彩有限签署章程修正案。

2008年12月8日，虎彩集团与虎彩有限签署《股权转让协议》，约定虎彩集团将持有的绍兴虎彩65%的股份转让给虎彩有限，股权转让款为人民币3000万元。

2008年12月24日，浙江绍兴经济开发区招商局核发了《关于同意中外合资绍兴虎彩激光材料科技有限公司股权变更及修改公司章程的批复》（浙绍开招商[2008]42号），同意虎彩集团将其持有的绍兴虎彩股份65%股份折价人民币3,000万元转让给虎彩有限。股权转让后，虎彩集团出资2,075万元占25%股权，虎彩有限出资6,225万元占75%股权。同意股权变更后的合同与章程。

2008年12月24日，浙江省人民政府向绍兴虎彩换发了《中华人民共和国台港澳侨投资企业批准证书》（商外资浙府资绍字【2003】02159号）。

本次转让具体情况如下：

转让人	受让人	转让比例（%）	转让价格（万元）
虎彩集团	虎彩有限	65.00	3,000.00
	合计	65.00	3,000.00

此次股权转让、增资后公司股东及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认缴金额（万元）	实缴金额（万元）	股权比例（%）
1	虎彩集团	2,075.00	2,075.00	25.00
2	虎彩有限	6,225.00	6,225.00	75.00
	合计	8,300.00	8,300.00	100.00

7) 2009年12月，绍兴虎彩第三次股权转让

2009年11月10日，绍兴虎彩召开董事会并形成决议，同意虎彩集团将持有的绍兴虎彩25%股权转让给虎彩国际，本次股权转让后，虎彩国际持有绍兴虎彩25%股权，虎彩有限持有绍兴虎彩75%股权。同日，虎彩国际、虎彩有限签署章程修正案。2009年10月20日，虎彩有限放弃此次股权的优先购买权。

2009年11月10日，虎彩集团与虎彩国际签署《股权转让协议》，约定虎彩集团将持有的绍兴虎彩25%股权转让给虎彩国际，根据广州立信羊城资产评估与土地房地产估价有限公司以2009年8月31日为基准日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2009]羊评字第545号），转让的25%股权相应的净资产评估价值总计为1211.47万元。双方协商同意，虎彩集团将持有的绍兴虎彩25%的股权以1,200万元的价格转让给虎彩国际。

2009年11月30日，浙江绍兴经济开发区招商局作出《关于同意中外合资绍兴虎彩激光材料科技有限公司股权变更及修改公司章程的批复》（浙绍开招商[2009]27号），同意虎彩集团有限公司将其持有的绍兴虎彩激光材料科技有限公司25%股份折价人民币1200万元转让给虎彩印刷国际有限公司。同意股权变更后的合同与章程。

2009年12月2日，浙江省人民政府颁发新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台港澳侨投资企业批准证书》（浙府资绍字[2003]02159号）。

2009年12月10日，绍兴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新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330600400013355号）。

本次转让具体情况如下：

转让人	受让人	转让比例(%)	转让价格(万元)
虎彩集团	虎彩国际	25.00	1,200.00
合计		25.00	1,200.00

此次股权转让、增资后公司股东及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认缴金额(万元)	实缴金额(万元)	股权比例(%)
1	虎彩国际	2,075.00	2,075.00	25.00
2	虎彩有限	6,225.00	6,225.00	75.00

合计	8,300.00	8,300.00	100.00
----	----------	----------	--------

8) 2011年5月, 绍兴虎彩第一次增资、第五次实收资本变更

2011年3月9日, 绍兴虎彩召开董事会并形成决议, 同意公司新增注册资本5,000万元人民币, 其中股东虎彩有限以现金方式认缴3,750万元人民币, 占新增注册资本的75%, 股东虎彩国际以现金方式认缴1,250万元人民币, 占新增注册资本的25%, 以美元折人民币投入。增资注册资本在换发营业执照之日前到位新增额20%, 其余部分两年内缴清; 增资完成后, 公司注册资本增至13,300万元, 其中虎彩有限出资9,975万元, 占注册资本的75%, 虎彩国际出资3,325万元, 占注册资本的25%。同日, 虎彩有限、虎彩国际签署章程修正案。

2011年4月19日, 浙江绍兴经济开发区招商局作出《关于同意中外合资绍兴虎彩激光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增加注册资本及修改公司章程的批复》(浙绍开招商[2011]13号), 同意公司注册资本由8,300万元人民币增加到13,300万元人民币。

2011年4月10日, 浙江省人民政府换发《中华人民共和国台港澳侨投资企业批准证书》(商外资浙府资绍字【2003】02159号)。

2011年5月6日, 绍兴天和联合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验资报告》(绍天和会验字(2011)第131号), 证明截至2011年5月5日止, 绍兴虎彩已收到虎彩有限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750.00万元, 收到虎彩国际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1,250.00万元, 全体股东以货币新增出资2,000.00万元。截至2011年5月5日, 绍兴虎彩变更后的累计注册资本13,300.00万元, 实收资本10,300.00万元。

本次增资及出资后公司股东及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认缴金额 (万元)	实缴金额 (万元)	股权比例 (%)
1	虎彩有限	9975.00	6975.00	75.00
2	虎彩国际	3325.00	3325.00	25.00
合计		13,300.00	10,300.00	100.00

9) 2011年7月, 绍兴虎彩第六次实收资本变更

2011年7月12日, 绍兴天和联合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验资报告》(绍天和会验字(2011)第194号), 证明截至2011年7月11日止, 绍兴虎彩

已收到虎彩有限缴纳的第二期新增注册资本 3,000.00 万元，以货币出资。截至 2011 年 7 月 11 日，绍兴虎彩变更后的累计注册资本 13,300.00 万元，实收资本 13,300.00 万元。

本次出资后公司股东及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认缴金额 (万元)	实缴金额 (万元)	股权比例 (%)
1	虎彩有限	9975.00	9975.00	75.00
2	虎彩国际	3325.00	3325.00	25.00
合计		13,300.00	13,300.00	100.00

2011 年 7 月 13 日，绍兴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向绍兴虎彩换发了《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330600400013355 号）。

(4) 京华虎彩设立及股权变动的情况如下：

1) 2007 年 9 月，京华虎彩成立

京华虎彩系经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登记，于 2007 年 9 月 19 日成立的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为荣玉增，公司设立时住所为北京市西城区西皇城根北街 10 号，经营范围为出版物、包装装潢印刷品、其他印刷品印刷；排版、制版；装订。经营期限为 2007 年 9 月 19 日至 2022 年 9 月 18 日，注册资本 15,000.00 万元人民币。

2007 年 6 月 18 日，隆达轻工、虎彩集团、虎彩有限、雅智公司签署《北京京华虎彩印刷有限公司章程》，约定合资公司的投资总额为 20,000.00 万元人民币，隆达轻工以 7,200 万元的设备等实物出资，占合资公司注册资本的 48%；虎彩集团以等值于人民币 3,000 万元的港币现金出资，占合资公司注册资本的 20%；虎彩有限以 4,050 万元人民币现金出资，占合资公司注册资本的 5%；雅智公司以等值于人民币 750 万元的港币现金出资，占合资公司注册资本的 5%。

2007 年 7 月 30 日，北京市新闻出版局以《关于同意设立北京京华虎彩印刷有限公司的批复》（京新出印[2007]347 号），同意设立北京京华虎彩印刷有限公司。

2007 年 8 月 29 日，北京市商务局以《北京市商务局关于设立合资企业北京京华虎彩印刷有限公司的批复》（京商资字[2007]1252 号），同意投资者于 2007

年 6 月 18 日签署的合资经营合同与合营公司章程。

2007 年 9 月 4 日，京华虎彩获北京市人民政府颁发《中华人民共和国台港澳侨投资企业批准证书》（商外资京字[2007]20321 号）。

2007 年 9 月 19 日，京华虎彩注册成立，获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110000450024265 号）

京华虎彩成立时股东及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认缴金额 (万元)	实缴金额 (万元)	股权比例 (%)
1	北京隆达轻工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7,200.00	0.00	48.00
2	虎彩集团有限公司	3,000.00	0.00	20.00
3	东莞虎彩印刷有限公司	4,050.00	0.00	27.00
4	雅智有限公司	750.00	0.00	5.00
	合计	15,000.00	0.00	100.00

北京隆达轻工控股有限责任公司成立于 1997 年 12 月 4 日，注册资本 63,531.9 万元，住所为北京市西城区德胜门东滨河路 5 号，营业期限自 1997 年 12 月 5 日至 2047 年 12 月 4 日，经营范围为授权范围内的国有资产经营管理；项目投资；经济信息咨询（不含中介服务）；技术开发；房地产开发；接受委托进行物业管理（含写字间出租）；劳务服务，系北京市人民政府的全资子公司。

根据隆达轻工的公司章程：第七条隆达轻工享有出资者投资形成的全部法人财产权，依法享有民事权利，承担民事责任；依法自主经营、自负盈亏、独立核算、照章纳税，并以全部资产对隆达轻工承担责任；第八条隆达轻工对所投资的企业，以其投入的资本额为限，享有资产受益、重大决策和选择经营管理者的权利，并承担相应的责任；第二十三条董事会行使下列职权：（五）行使投融资和授权资产的管理及运作等重大事项决策权。（六）在保证国家最终收益权的前提下，支配隆达轻工授权范围内国有资产收益和资产处置收入。因此，隆达轻工董事会具备支配国有资产对外投资的权利。2007 年 6 月 5 日隆达轻工召开董事会，同意聘请北京人合致远资产评估事务所对隆达控股公司收购的北京印刷集团有限公司和北京乾沣印刷有限公司部分机器设备（收购价款为 7,537.12 万元）进行

评估，评估基准日为 2007 年 4 月 30 日；同意上述资产的评估值作为合资公司的出资依据。

综上所述，京华虎彩的股东隆达轻工为国有独资公司，其董事会具备支配国有资产对外投资的权利，投资成立京华虎彩经其董事会审批。

2) 2007 年 12 月，京华虎彩第一次实收资本变更

2007 年 12 月 6 日，北京人合明志会计师事务所出具《验资报告》（北京人合验字（2007）第 0001 号），经其验证，截止 2007 年 10 月 22 日，公司收到北京隆达轻工控股有限责任公司缴纳的 7,200.00 万元实物出资，根据北京人合致远资产评估事务所对出资的机器设备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人合评报字（2007）第 009 号），相关设备评估价值为 7,200.00 万元，经全体股东确认的设备价值为 7,200.00 万元；公司收到虎彩有限出资 4,050.00 万元，全部为货币出资。

本次出资后公司股东及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认缴金额 (万元)	实缴金额 (万元)	股权比例 (%)	出资形式
1	北京隆达轻工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7,200.00	7,200.00	48.00	实物
2	虎彩集团有限公司	3,000.00	0.00	20.00	-
3	东莞虎彩印刷有限公司	4,050.00	4,050.00	27.00	货币
4	雅智有限公司	750.00	0.00	5.00	-
合计		15,000.00	11,250.00	100.00	-

3) 2008 年 5 月，京华虎彩第二次实收资本变更

2008 年 5 月 7 日，北京人合明志会计师事务所出具《验资报告》（北京人合验字（2008）第 0003 号），报告显示：截至 2008 年 3 月 6 日，虎彩集团有限公司投入港币 3,310 万元（折合人民币 30,019,632.5 元），用货币出资，其中，实收资本人民币 3,000 万元，占注册资本 20%，资本公积金人民币 19,632.5 元；雅智有限公司投入港币 825 万元（折合人民币 7,543,800 元），用货币出资，其中，实收资本人民币 750 万元，占注册资本 5%，资本公积金人民币 43,800 元。至此，

京华虎彩各股东认缴的注册资本已全部缴足。

本次出资后公司股东及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认缴金额 (万元)	实缴金额 (万元)	股权比例 (%)	出资形式
1	北京隆达轻工控股 有限责任公司	7,200.00	7,200.00	48.00	实物
2	虎彩集团有限公 司	3,000.00	3,000.00	20.00	货币
3	东莞虎彩印刷有 限公司	4,050.00	4,050.00	27.00	货币
4	雅智有限公司	750.00	750.00	5.00	货币
合计		15,000.00	15,000.00	100.00	-

4) 2010年1月，京华虎彩第一次股权转让

2009年10月29日，京华虎彩召开董事会并达成决议，同意股东虎彩集团有限公司将其持有京华虎彩20%股权转让给东莞虎彩印刷有限公司。2009年10月30日，虎彩集团有限公司与东莞虎彩印刷有限公司签订《股权转让协议》，转让价格为人民币3000万。

2009年12月28日，北京市商务委员会出具《北京市商务委员会关于北京京华虎彩印刷有限公司股权转让等事项的批复》(京商务资字〔2009〕912号)，同意虎彩集团有限公司将其持有20%的股权转让给东莞虎彩印刷有限公司；同意各方于2009年10月30日签订的股权转让协议，并同意公司投资者于2009年11月2日签署的合同章程修改协议。

2010年1月13日，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向京华虎彩换发了《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为110000450024265。

2010年2月11日，北京市人民政府向京华虎彩换发了《中华人民共和国台港澳侨投资企业批准证书》(商外资京字〔2007〕20321号)。

本次转让具体情况如下：

转让人	受让人	转让比例 (%)	转让价格(万元人民 币)
虎彩集团	东莞虎彩	20.00	3,000.00
合计		20.00	3,000.00

股权转让后，各方出资及持股比例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认缴金额 (万元)	实缴金额 (万元)	股权比例 (%)
1	北京隆达轻工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7,200.00	7,200.00	48.00
2	东莞虎彩印刷有限公司	7,050.00	7,050.00	47.00
3	雅智有限公司	750.00	750.00	5.00
合计		15,000.00	15,000.00	100.00

5) 2015年4月，京华虎彩第二次股权转让

2015年2月1日，雅智公司与虎彩国际签署《关于北京京华虎彩印刷有限公司之5%股权转让协议》，根据广东中广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以2014年6月30日为基准日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中广信评报字【2014】第265号），雅智公司同意将所持有的京华虎彩5%的股权以人民币554.20万元人民币的价格转让予虎彩国际有限公司。

2015年4月22日，北京市商务委员会出具《北京市商务委员会关于北京京华虎彩印刷有限公司股权变更等事项的批复》，同意原股东雅智有限公司将其持有京华虎彩5%股权转让给虎彩国际有限公司。

2015年4月30日，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向京华虎彩换发了《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为110000450024265。

本次转让具体情况如下：

转让人	受让人	转让比例 (%)	转让价格（万元人民币）
雅智公司	虎彩国际	5.00	554.20
合计		5.00	554.20

股权转让后，各方出资及持股比例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认缴金额 (万元)	实缴金额 (万元)	股权比例 (%)
1	北京隆达轻工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7,200.00	7,200.00	48.00
2	虎彩印艺股份有限公司	7,050.00	7,050.00	47.00
3	虎彩国际有限公司	750.00	750.00	5.00

合计	15,000.00	15,000.00	100.00
----	-----------	-----------	--------

(5) 虎彩网络设立及股权变动的情况如下：

1) 2013年9月，虎彩网络成立、第一次实收资本变更

虎彩网络科技系经广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登记，于2013年9月22日成立的有限责任公司，法定代表人为陈成稳，设立时的住所为广州市天河区棠下荷光路第一工业区22号之一自编301-306房，经营范围为计算机及网络技术研究、开发；批发和零售：文化体育用品、礼品、工艺品、电子产品、日用品；企业管理服务；市场调查；社会经济咨询；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国内各类广告；批发和零售：出版物（图书、期刊、报纸、电子出版物），经营期限为2013年9月22日至2016年5月19日，注册资本1,000万人民币。

2013年9月3日，广州知仁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验资报告》（粤知验字[2013]2125号），证明截至2013年9月2日止，虎彩网络（筹）已收到虎彩有限缴纳的注册资本1,000.00万元，出资方式为货币资金。

2013年9月12日，虎彩网络取得广州市文化广电新闻出版局颁发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出版物经营许可证》（新出发穗图批字第4401451号）。

2013年9月12日，虎彩网络取得广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颁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440101000244730）。

虎彩网络成立时股东及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认缴金额 (万元)	实缴金额 (万元)	股权比例 (%)
1	虎彩有限	1,000.00	1,000.00	100.00
	合计	1,000.00	1,000.00	100.00

(6) 虎彩国际设立及股权变动的情况如下：

1) 2009年10月，虎彩国际成立

虎彩印刷国际有限公司成立于2009年10月8日，由香港特别行政区公司注册处核准注册，公司编号1380170；注册地址：九龙尖沙咀么地道77号华懋广场1023-25室，注册资本3,100.00万港元，股东为东莞虎彩印刷有限公司。

虎彩国际成立时股东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注册资本（万港元）	股权比例（%）
1	虎彩有限	3,100.00	100.00
合计		3,100.00	100.00

2) 2011年3月，虎彩国际第一次增资

2011年3月5日，虎彩国际新增注册资本1,550.00万港元，由股东虎彩有限出资。

本次增资后公司股东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注册资本(万港元)	股权比例（%）
1	虎彩有限	4,650.00	100.00
合计		4,650.00	100.00

(7) 虎彩文传设立及股权变动的情况如下：

1) 2013年1月，虎彩文传成立、第一次实收资本变更

虎彩文传系经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朝阳分局核准登记的，于2013年1月6日成立的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为陈成稳，公司设立是住所为北京市朝阳区望京中环南路甲2号四层6020室，经营范围为许可经营项目：无；一般经营项目：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不含演出）；投资管理；资产管理；经济贸易咨询；会议及展览服务；批发电子产品，注册资本为1,000.00万元，注册号为10105015515764。

2012年12月13日，北京中立德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验资报告》（（2012）中立会（验）字第4-008号），证明截至2012年12月13日止，虎彩文传（筹）已收到虎彩有限缴纳的注册资本1,000.00万元，出资方式为货币资金。

虎彩文传成立时股东及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认缴金额（万元）	实缴金额（万元）	股权比例（%）
1	虎彩有限	1,000.00	1,000.00	100.00
合计		1,000.00	1,000.00	100.00

2013年1月6日，虎彩文传取得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朝阳分局颁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110105015515764）。

(8) 虎彩影像设立及股权变动的情况如下:

1) 2014年6月, 虎彩影像成立

虎彩影像系经东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登记, 于2014年6月20日成立的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为陈成稳, 公司设立时住所为东莞松山湖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创意生活城B区29号商铺, 经营范围为照相服务, 文化用品批发和零售。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经营期限为长期, 注册资本5,000.00万元人民币, 注册号441900002020700。

虎彩影像成立时股东及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认缴金额 (万元)	实缴金额 (万元)	股权比例 (%)
1	虎彩文用	5,000.00	0.00	100.00
	合计	5,000.00	0.00	100.00

2014年6月20日, 虎彩影像取得东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颁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 441900002020700)

2) 2014年7月, 虎彩影像第一次变更出资方式、第一次增资

2014年7月8日, 虎彩影像召开股东会作出如下决定: 一、同意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出资方式, 股东虎彩文化用品有限公司以货币出资5,000万元人民币改为以货币出资2,201万元, 实物资产作价出资2,799万元; 二、同意股东虎彩文化用品有限公司以经评估的土地使用权(东府国用(2011)第特86号)作价增资1,220万元, 增资后注册资本由5,000万元增至6,220万元。

本次出资后公司股东及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认缴金额 (万元)	实缴金额 (万元)	股权比例 (%)
1	虎彩文用	6,220.00	2,201.00	100.00
	合计	6,220.00	2,201.00	100.00

2014年7月21日, 虎彩影像取得东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换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 441900002020700)

3) 2015年5月, 虎彩影像第一次股权转让

2015年4月20日，虎彩印艺召开董事会并形成决议，同意全资收购广东虎彩影像有限公司。2015年5月20日，虎彩印艺召开股东会并形成决议同意全资收购广东虎彩影像有限公司。

2015年5月7日，虎彩影像召开股东会并形成决议，同意股东虎彩文用将占公司注册资本100%共6220万元的出资转让给虎彩印艺，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虎彩文用不再持有公司股权，虎彩印艺持有公司100%股权。

2015年5月21日，虎彩文用与公司签订股权转让协议，根据广东中广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以2015年3月31日为基准日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中广信评报字[2015]第139号），虎彩影像净资产评估价值总计为人民币1,317.97万元人民币，虎彩文用将虎彩影像100%股权以1,317.97万元转让给虎彩印艺。

本次转让具体情况如下：

转让人	受让人	转让比例(%)	转让价格(万元)
虎彩文用	虎彩印艺	100.00	1,317.97
合计		100.00	1,317.97

本次股权转让后各股东出资额及股权比例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认缴金额(万元)	实缴金额(万元)	股权比例(%)
1	虎彩印艺	6,220.00	2,201.00	100.00
合计		6,220.00	2,201.00	100.00

2015年5月26日，虎彩影像取得东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换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441900002020700）。

2、孙公司情况

(1) HUCAIS PACKING ATRS EUROPE（虎彩欧洲）

HUCAIS PACKING ATRS EUROPE成立于2013年9月3日，注册资本50.00万欧元，注册地址为法国柯纳克，公司类型为有限责任公司，营业执照号为795005388。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虎彩欧洲为虎彩国际的全资子公司，即公司的全资孙公司。

（五）公司股本形成及变化

1、1988年7月，虎门彩印设立

虎门彩印系经东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登记，于1988年7月9日成立的有限责任公司，法定代表人为庞庆忠，设立时的住所为广东省东莞市虎门镇东较场，经营范围为彩色印刷及包装印刷品，经营期限为1988年7月9日至1998年7月8日，注册资本1,154.00万港元。

1988年6月10日，虎门贸易出具了《关于合资经营虎门彩色印刷有限公司的可行性报告》。1988年6月20日，虎门实业、虎门贸易、富士高签订《合资经营虎门彩色印刷有限公司章程》。1988年6月21日，虎门实业、虎门贸易、富士高签订《合资经营虎门彩色印刷有限公司合同》，设立虎门彩印，约定投资额、注册资本均为1,154.00万港元，虎门实业、虎门贸易共出资692.40万港元，占60.00%；富士高出资461.60万港元，占40.00%，双方均以现金出资，并约定领取营业执照之日起一个月内付投资总额的30.00%，余款视由设备引进的时间而定。

1988年7月2日，公司取得东莞市对外经济工作委员会出具《关于合资经营虎门彩色印刷有限公司的批复》（东外委引字（88）249号）。1988年7月4日，公司取得广东省人民政府颁发的《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外合资经营企业批准证书》（外经贸合资证字[1988]347号）。1988年7月9日，东莞市工商局核发《中华人民共和国营业执照》（工商企粤莞字第00187号）。

虎门彩印成立时的股东及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认缴金额（万港元）	实缴金额（万港元）	股权比例（%）
1	虎门实业、虎门贸易（中方）	692.40	0.00	60.00
2	富士高（外方）	461.60	0.00	40.00
	合计	1,154.00	0.00	-

虎门实业成立于1986年6月10日，注册资本2,000.00万，镇办集体企业，生产经营范围中主营办理开发性企业；兼营建材业五金交电、日用百货、水产品、干鲜果品、副食、计划外农副产品，在公司设立初期未有实际出资。

虎门贸易成立于 1986 年 11 月 11 日，注册资本 100.00 万元，镇办集体企业，生产经营范围中主营纸张、印刷器材；兼营交电、科技器材、日用百货、日用什货、塑胶、五金。

富士高为在香港新界设立的合伙企业，登记证号码 07903435-000-07-88-5，营业性质为电子零件，由虎门镇大宁村集体集资设立。

2011 年 11 月 23 日，广东中信协诚律师事务所出具《关于挂靠集体企业的法律意见书》，公司成立时中方股东贸易公司虽登记为集体所有制企业，但实际为个人创办、个人经营、个人承担盈亏和所有债权债务、挂靠集体企业的私营企业。

2、1990 年 3 月，虎门彩印第一次实收资本变更

1990 年 3 月 3 日，东莞市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 90 东会第[009]9 号《验资报告》，报告显示截至 1990 年 2 月 28 日，公司注册资本合计人民币 1,154.00 万港元已足额缴纳，其中：虎门贸易、富士高分别缴纳注册资本 692.40 万港元、461.60 万港元，累计收到注册资本 1,154.00 万港元。本次出资后公司股东及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认缴金额 (万港元)	实缴金额 (万港元)	股权比例 (%)	出资形式
1	虎门实业、虎门贸易 (中方)	692.40	692.40	60.00	设备、现金
2	富士高(外方)	461.60	461.60	40.00	设备和原料
	合计	1,154.00	1,154.00	100.00	-

3、1990 年 4 月，虎门彩印第一次股权转让，第一次增资，第一次法人变更

1990 年 3 月 20 日，虎门实业、虎门贸易、富士高、恒捷印务签订《关于合资经营虎门彩色印刷有限公司变换投资者及增资的补充合同》，约定：一、因虎门实业一直未有投资，同意其正式退出合营企业，甲方只为虎门贸易；二、富士高退出合营企业，将其持有的虎门彩印 40.00% 的股权转让给恒捷印务；三、同意合资企业增资 502.00 万港元（注册资本追加额同），注册资本增至 1,656.00

万港元，其中东莞市虎门贸易公司出资 844.40 万港元，占 51.00%；恒捷印务有限公司出资 811.60 万港元，占 49.00%，所有增资额须在本次营业执照变更之日起 6 个月内缴足。

1990 年 3 月 30 日，东莞市对外经济工作委员会作出《关于合资经营“虎门彩色印刷有限公司”变更合营者及增资等问题的批复》（东外委引字[1990]085 号），批准上述事项。

1990 年 4 月 17 日，广东省人民政府向虎门彩印换发了《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外合资企业批准证书》（外经贸合资证字[1988]347 号）。

虎门彩印成立时企业法定代表人庞汉忠为虎门实业委派，因本次退出合营企业，企业法定代表人变更为由虎门贸易委派的陈成稳。

本次转让具体情况如下：

转让人	受让人	转让比例（%）	转让价格（万港元）
富士高	恒捷印务	40.00	461.60
合计		40.00	461.60

本次股权转让、增资后公司股东及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认缴金额（万港元）	实缴金额（万港元）	股权比例（%）
1	虎门贸易（中方）	844.40	692.40	51.00
2	恒捷印务（外方）	811.60	461.60	49.00
合计		1,656.00	1,154.00	100.00

恒捷印务有限公司的登记证号码 13028360-000-05-89-8，设立于香港九龙区，系虎彩集团的前身。

4、1991 年 7 月，虎门彩印第二次实收资本变更

1991 年 7 月 16 日，东莞市会计师事务所出具《验证资本报告书》（[91]东会字第 137 号）。经其验证，截至 1991 年 5 月 31 日止，虎门彩印已收到股东缴纳新增注册资本 502.00 万港元，其中虎门贸易出资 152.00 万港元，恒捷印务出

资 350.00 万港元，变更后的累计注册资本实收金额为 1,656.00 万港元。

本次出资后公司股东及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认缴金额 (万港元)	实缴金额 (万港元)	股权比例 (%)	本期出资形式
1	虎门贸易（中方）	844.40	844.40	51.00	现金
2	恒捷印务（外方）	811.60	811.60	49.00	设备
合计		1,656.00	1,656.00	100.00	-

5、1992 年 3 月，虎门彩印第二次增资、第一次企业名称变更、第二次法定代表人变更

1992 年 1 月，恒捷印务、虎门贸易签订《合资经营“虎门彩色印刷有限公司”增资及调整投资比例等事宜补充合同之二》，约定：股东向虎门彩印增资 1,682.00 万港元（注册资本追加额同），投资总额（注册资本同）为 3,338.00 万港元，虎门贸易出资 1,168.30 万元，占 35%；恒捷印务出资 2,169.70 万港元，占 65%，所有增资额须在本次营业执照变更之日起 6 个月内缴足。虎门彩印名称变更为“东莞虎门彩色印刷有限公司”。

1992 年 1 月 10 日，东莞市对外经济委员会作出《关于“虎门彩色印刷有限公司”补充合同之二的批复》[东外委引字（1992）019 号]，批准上述事项。

1992 年 1 月 13 日，广东省人民政府向东莞虎门彩色印刷有限公司换发了《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外合资企业批准证书》（外经贸合资证字[1988]347 号）。

1992 年 3 月，东莞市工商局核准了该次变更事项，虎彩有限取得变更后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因股权结构发生变化，法定代表人变更为恒捷印务有限公司委派的谭大卫。

本次增资后公司股东及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认缴金额 (万港元)	实缴金额 (万港元)	股权比例 (%)
1	虎门贸易（中方）	1,168.30	844.40	35.00
2	恒捷印务（外方）	2,169.70	811.60	65.00

合计	3,338.00	1,656.00	100.00
----	----------	----------	--------

6、1994年5月，东莞虎门彩印第三次实收资本变更

1994年5月26日，东莞市东诚会计师事务所出具《验资报告》（东诚验字[94]第041号）。经其验证，截至1994年4月30日，东莞虎门彩印收到股东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1,682.00万港元，其中虎门贸易出资323.90万港元，恒捷印务出资1,358.10万港元，变更后的累计注册资本实收金额为3,338.00万港元。

本次出资后公司股东及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认缴金额 (万港元)	实缴金额 (万港元)	股权比例 (%)	本期出资形式
1	虎门贸易(中方)	1,168.30	1,168.30	35.00	应付股利
2	恒捷印务(外方)	2,169.70	2,169.70	65.00	设备和厂房
合计		3,338.00	3,338.00	3,338.00	-

7、1994年7月，东莞虎门彩印第二次股权转让、第三次增资、第三次企业法人变更

1993年起，东莞市虎门镇人民政府把虎门实业下属挂靠的包括虎门贸易在内的企业全部转移给虎门永安管理。1993年1月18日，虎门实业与虎门永安签订《企业转移协议书》，虎门实业将虎门贸易转让给虎门永安，今后一切管理、业务等由虎门永安承继，虎门永安对虎门贸易加强管理，收取管理费，负责企业所有债权债务。虎门贸易主管单位变更为虎门永安，虎门永安向东莞虎门彩印收取管理费。

1994年7月，东莞市虎门贸易公司、恒捷印务有限公司、东莞市虎门永安贸易总公司签订了《合资企业东莞虎门彩色印刷有限公司补充合同之三》，约定：一、东莞市虎门贸易公司将其持有的35.00%的股权转让给东莞市虎门永安贸易总公司；二、增加投资（注册资本追加额同）2,945.00万港元，投资总额（注册资本同）变更为6,283.00万港元，东莞市虎门永安贸易总公司出资2,199.05万，占35%；恒捷印务有限公司出资4,083.95万港元，占65%，所有增资额须在本次营业执照变更之日起6个月内缴足。另外，企业法定代表人变更为由东莞市虎

门永安贸易总公司委派的陈成稳。

1994年7月15日，东莞市对外经济贸易委员会作出《关于合资经营东莞虎门彩色印刷有限公司补充合同之三的批复》（东经贸资批字[1994]429号），批准上述事项。

1994年7月21日，广东省人民政府向东莞虎门彩色印刷有限公司换发了《中华人民共和国台港澳侨投资企业批准证书》（外经贸合资证字[1988]347号）。

1994年7月23日，东莞虎门彩印取得了东莞市工商局换发的《营业执照》。

本次转让具体情况如下：

转让人	受让人	转让比例（%）	转让价格（万港元）
虎门贸易	虎门永安	35.00	1,168.30
合计		35.00	1,168.30

此次股权转让、增资后公司股东及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认缴金额 (万港元)	实缴金额 (万港元)	股权比例 (%)
1	虎门永安（中方）	2,199.05	1,168.30	35.00
2	恒捷印务（外方）	4,083.95	2,169.70	65.00
合计		6,283.00	3,338.00	100.00

东莞市虎门永安贸易总公司成立于1991年4月8日，经济性质为集体所有制，注册资金为80.00万元，法定代表人为欧寿如。

8、1996年4月，东莞虎门彩印第四次实收资本变更

1996年4月2日，东莞市东诚会计师事务所出具《验资报告》（东诚验字[96]第305号）。经其验证，截至1996年3月31日止，东莞虎门彩印收到虎门永安缴纳注册资本1,646.67万港元，尚欠出资552.38万港元，收到恒捷印务缴纳注册资本4,055.66万港元，尚欠出资28.29万港元。累计注册资本实收金额为5,702.33万港元。

此次股权转让、增资后公司股东及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认缴金额 (万港元)	实缴金额 (万港元)	股权比例 (%)	本期 出资形式
1	虎门永安(中方)	2,199.05	1,646.67	35.00	设备
2	恒捷印务(外方)	4,083.95	4,055.66	65.00	设备
合计		6,283.00	5,702.33	100.00	

9、1995年12月，虎门彩印第四次增资

1995年10月30日，东莞市虎门永安贸易总公司与恒捷印务有限公司签订《合资企业东莞虎门彩色印刷有限公司补充合同之四》，约定：公司增加投资（注册资本追加额同）1,680.00万元，投资总额（注册资本同）增至7,963.00万港元，虎门永安贸易总公司出资2,787.05万港元，占35%；恒捷印务有限公司出资5,175.95万港元，占65%。所有增资额须在本次营业执照变更之日起12个月内缴足。

1995年11月20日，东莞市对外经济贸易委员会作出《关于合资企业东莞虎门彩色印刷有限公司补充合同之四的批复》（东经贸资批字[1995]1696号），批准上述事项。

1995年12月8日，广东省人民政府向公司换发了《中华人民共和国台港澳侨投资企业批准证书》（外经贸东合资证字[1995]328号）（原外经贸合资证字[1988]347号遗失）。

此次增资后公司股东及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认缴金额 (万港元)	实缴金额 (万港元)	股权比例 (%)
1	虎门永安(中方)	2,787.05	1,646.67	35.00
2	恒捷印务(外方)	5,175.95	4,055.66	65.00
合计		7,963.00	5,702.33	100.00

10、1997年1月，东莞虎门彩印第五次实收资本变更

1997年1月16日，深圳协力会计师事务所出具《验资报告》（协力验字[97]第102号）。经其验证，截至1997年1月10日公司已缴纳的注册资本为7,963.00万港元。其中，虎门永安出资2,787.05万港元，恒捷印务出资5,175.95万港元。

此次出资后公司股东及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认缴金额 (万港元)	实缴金额 (万港元)	股权比例 (%)	本期 出资形式
1	虎门永安(中方)	2,787.05	2,787.05	35.00	设备
2	恒捷印务(外方)	5,175.95	5,175.95	65.00	设备
合计		7,963.00	7,963.00	100.00	-

11、1998年6月，东莞虎门彩印第三次股权转让，第一次变更经营期限

1998年4月20日，虎门永安、恒捷印务、七彩贺卡签订《合资企业“东莞虎门彩色印刷有限公司”补充合同之五》，约定：虎门永安持有东莞虎门彩印的全部股权转让给七彩贺卡和恒捷印务，七彩贺卡承接796.30万港元，恒捷印务承接1,990.75万港元。股权转让后，七彩贺卡以设备价款690.00万港元及流动资金106.30万港元出资，占10%，恒捷印务有限公司以设备价款6,450.00万港元及流动资金716.70万港元出资，占90%。合资企业经营期限由十年延长至二十年。

1998年6月9日，东莞市对外经济贸易委员会出具了《关于合资企业东莞虎门彩色印刷有限公司补充合同之五的批复》（东经贸资批字[1998]698号），批准上述事项。

1998年6月9日，广东省人民政府向公司换发了《中华人民共和国台港澳侨投资企业批准证书》（外经贸粤东合资证字[1995]0328号）。

本次转让具体情况如下：

转让人	受让人	转让比例(%)	转让价格 (万港元)
虎门永安	七彩贺卡	10.00	796.30
	恒捷印务	25.00	1,990.75
合计		35.00	2,787.05

此次股权转让后公司股东及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认缴金额 (万港元)	实缴金额 (万港元)	股权比例 (%)
1	七彩贺卡(中方)	796.30	796.30	10.00
2	恒捷印务(外方)	7,166.70	7,166.70	90.00
合计		7,963.00	7,963.00	100.00

东莞市七彩贺卡文具有限公司，成立于 1996 年 11 月 22 日，2009 年 3 月更名为虎彩文化用品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5,050.00 万元，住所为东莞松山湖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科技四路 17 号一栋 2 楼，经营范围为销售：文化礼品、体育用品、电子产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金额（万元）	股权比例（%）
1	陈成稳	4,040.00	80.00
2	谭运章	1,010.00	20.00
	合计	5,050.00	100.00

公司自成立至本次股权转让前，存在挂靠镇办集体企业东莞市虎门镇实业总公司、广东省东莞市虎门贸易公司、虎门永安贸易总公司的情况，但挂靠企业均无实际出资。

2011 年 7 月 18 日，东莞市虎门镇人民政府出具《虎门镇党政领导班子工作会议纪要》，会议同意确认东莞虎彩印刷有限公司历史沿革中涉及的挂靠集体股权情况属实，集体股权转让履行了相应的程序，符合当时法律、法规及有关政策规定，转让过程和结果未损害国家、集体的权利，股权权属清晰明确，集体不存在未了结的权益，也不存在纠纷或潜在纠纷。

2011 年 12 月 5 日，东莞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关于报送〈关于我镇东莞虎彩印刷有限公司集体股权确认事宜的请示〉意见的函》（东国资函【2011】135 号），确认虎彩公司历史沿革中，从来没有涉及国有资本，存在个人挂靠集体企业投资虎彩公司的情况，但整个过程中集体企业没有对虎彩公司出资及投入过有关经营资金，因此不存在集体股权成分。

2011 年 12 月 13 日，东莞市人民政府出具《关于东莞虎彩印刷有限公司集体股权确认事宜的请示》（东府【2011】111 号），确认虎彩公司历史沿革中，从来没有涉及国有资本，存在个人挂靠集体企业投资虎彩公司的情况，但整个过程中集体企业没有对虎彩公司出资及投入过有关经营资金，因此不存在集体股权成分。

12、1999年1月，东莞虎门彩印第五次增资

1998年12月3日，七彩贺卡与恒捷印务签订了《合资企业东莞虎门彩色印刷有限公司补充合同之六》，约定：公司投资总额增加2,337.00万元，注册资本增加1,637.00万港元，其中七彩贺卡追加163.70万港元作流动资金，恒捷印务有限公司注册资本追加1,473.30万港元作设备价款，注册资本增至9,600.00万港元，所有增资额须在本次营业执照变更之日起两年内缴足（其中头三个月出资不得少于其总额的15%）。

1999年1月29日，广东省对外经济贸易委员会作出《关于合资企业东莞虎门彩色印刷有限公司补充合同之六的批复》（粤外经贸资批字[1999]55号），批准上述事项。

1999年1月29日，广东省人民政府向公司换发了《中华人民共和国台港澳侨投资企业批准证书》（外经贸粤东合资证字[1995]328号）。

此次增资后公司股东及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认缴金额 (万港元)	实缴金额 (万港元)	股权比例 (%)
1	七彩贺卡（中方）	960.00	796.30	10.00
2	恒捷印务（外方）	8,640.00	7,166.70	90.00
	合计	9,600.00	7,963.00	100.00

13、1999年4月，东莞虎门彩印第四次股权转让

1999年3月18日，公司召开董事会并形成决议，决定恒捷印务将其持有公司41%的股权转让给七彩贺卡，同时就上述事项签署补充章程。1999年3月28日，恒捷印务与七彩贺卡签订了《合资企业东莞虎门彩色印刷有限公司补充合同之七》，约定：恒捷印务将其持有公司41%的股权转让给七彩贺卡。双方于1999年4月1日签订《股权转让协议》，转让价格为3,936.00万港元。

1999年4月8日，东莞市对外经济贸易委员会作出《关于合资企业东莞虎门彩色印刷有限公司补充合同之七的批复》（东外经贸资批字[1999]0397号），批准上述事项。

1999年4月13日，广东省人民政府向公司换发《中华人民共和国台港澳侨

投资企业批准证书》（外经贸粤东合资证字[1995]328号）。

1999年4月14日，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工商行政管理局向公司换发了企合粤莞总副字第002629号《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本次转让具体情况如下：

转让人	受让人	转让比例（%）	转让价格（万港元）
恒捷印务	七彩贺卡	41.00	3,936.00
合计		41.00	3,936.00

本次股权转让后各股东出资额及股权比例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认缴金额（万港元）	实缴金额（万港元）	股权比例（%）
1	七彩贺卡（中方）	4,896.00	796.30	51.00
2	恒捷印务（外方）	4,704.00	7,166.70	49.00
合计		9,600.00	7,963.00	100.00

14、1999年11月，东莞虎门彩印第六次实收资本变更

1999年11月1日，经东莞市会计师事务所出具《验资报告》（东会验字[99]第268号）验证，东莞虎门彩印注册资本为9,600.00万港元，截至1999年10月29日止，东莞虎门彩印收到其股东投入资本9,600.00万港币，其中实物资产9,012.89万港币，其他资产587.11万港币。七彩贺卡出资4,896.00万港元，占注册资本的51%，恒捷印务出资4,704.00万港元，占注册资本的49%。

本次出资后各股东出资额及股权比例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认缴金额（万港元）	实缴金额（万港元）	股权比例（%）	本期出资形式
1	七彩贺卡（中方）	4,896.00	4,896.00	51.00	现金
2	恒捷印务（外方）	4,704.00	4,704.00	49.00	设备
合计		9,600.00	9,600.00	100.00	-

15、2001年2月，东莞虎门彩印第一次经营范围变更

2000年11月1日，恒捷印务与七彩贺卡签订《合资企业东莞虎门彩色印刷有限公司补充合同之八》，约定：公司经营范围增加生产贺卡、记事本，年产

量分别为 900 吨和 600 吨，新增产品全部出口。原包装印刷品年产量由 60 万色令（折 9500 吨）减为 50 万色令（折 8000 吨）。2000 年 11 月 2 日，公司召开董事会并形成决议，一致通过上述事项决议，同时就相关事项签署公司补充章程。

2000 年 11 月 24 日，广东省对外经济贸易委员会作出《关于合资企业东莞虎门彩色印刷有限公司补充合同之八的批复》（粤外经贸资字[2000]355 号），批准上述事项。

2000 年 12 月 7 日，广东省人民政府向公司换发了《中华人民共和国台港澳侨投资企业批准证书》（外经贸粤东合资证字[1988]0549 号）。

2001 年 2 月 12 日，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工商行政管理局向公司换发了《企业法人营业执照》（企合粤莞总副字第 002629 号）。经营范围变更为：生产包装印刷品、贺卡、记事本，产品内外销比例按批文执行。

2001 年 2 月 13 日，东莞市公安局向虎彩有限颁发了《特种行业许可证》（粤莞公特 B03 字第 001 号）。

16、2002 年 3 月，东莞虎门彩印第一次股东名称变更、第三次企业名称变更

2001 年 10 月 8 日，恒捷印务名称正式变更为“虎彩集团有限公司”。

2001 年 11 月 5 日，恒捷印务与七彩贺卡签订《合资企业东莞虎门彩色印刷有限公司补充合同之九》，约定：合资企业名称变更为东莞虎彩印刷有限公司，恒捷印务有限公司名称变更为虎彩集团有限公司。同日，公司召开董事会并一致通过上述更名事宜，签署章程修正案。

2002 年 1 月 25 日，东莞市对外贸易经济合作局作出《关于合资企业东莞虎门彩色印刷有限公司补充合同之九的批复》（东外经贸资批字[2002]0110 号），批准上述事项。

2002 年 1 月 30 日，广东省人民政府向公司换发了《中华人民共和国台港澳侨投资企业批准证书》（外经贸粤东合资证字[1988]0549 号）。

2002 年 3 月 4 日，东莞市工商局向虎彩有限换发了《企业法人营业执照》（企合粤莞总副字第 002629 号）。

2002年3月30日，新闻出版总署向虎彩有限颁发了《印刷经营许可证》（粤新出印字10600101号）。

此次股东名称变更后，各股东出资额及股权比例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认缴金额 (万港元)	实缴金额 (万港元)	股权比例 (%)
1	七彩贺卡（中方）	4,896.00	4,896.00	51.00
2	虎彩集团（外方）	4,704.00	4,704.00	49.00
	合计	9,600.00	9,600.00	100.00

17、2002年10月，虎彩有限第六次增资

2002年9月10日，七彩贺卡与虎彩集团签订《东莞虎彩印刷有限公司补充合同之十》，约定：投资总额增加5,700.00万港元，注册资本增加4,964.00万港元，投资总额变更为16,000.00万港币，注册资本变更为14,564.00万港元，七彩贺卡总计认缴7,427.64万港元，占51%，虎彩集团认缴7,136.36万港元，占49%。双方均以2000年和2001年未分配利润全部转增投资。增资额自营业执照变更之日起两年内缴足。同日，公司召开董事会并形成决议，一致通过上述事项，同时签署补充章程。

2002年9月28日，广东省对外贸易经济合作厅作出《关于合资企业东莞虎彩印刷有限公司补充合同之十的批复》（粤外经贸资字[2002]685号），批准上述事项。

2002年9月28日，广东省人民政府向虎彩有限换发了《中华人民共和国台港澳侨投资企业批准证书》（外经贸粤东合资证字[1988]0549号）。

2002年10月23日，东莞市工商局向虎彩有限换发了《企业法人营业执照》（企合粤莞总副字第002629号）。

此次增资后各股东出资额及股权比例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认缴金额 (万港元)	实缴金额 (万港元)	股权比例 (%)
1	七彩贺卡（中方）	7,427.64	4,896.00	51.00
2	虎彩集团（外方）	7,136.36	4,704.00	49.00
	合计	14,564.00	9,600.00	100.00

18、2003年4月，虎彩有限第七次实收资本变更

2003年4月16日，东莞市德正会计师事务所出具德正验字（2003）第51042号《验资报告》。经其验证，截至2003年3月24日止，公司已收到股东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4,964.00万港币，全部由应付股利转入，变更后的累计注册资本实收金额为14,564.00万港币。

此次出资后各股东出资额及股权比例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认缴金额 (万港元)	实缴金额 (万港元)	股权比例 (%)	本期出资形式
1	七彩贺卡（中方）	7,427.64	7,427.64	51.00	应付股利转增
2	虎彩集团（外方）	7,136.36	7,136.36	49.00	应付股利转增
	合计	14,564.00	14,564.00	100.00	-

19、2003年9月，虎彩有限第一次企业住所变更、调整投资构成

2003年5月6日，七彩贺卡与虎彩集团签订《东莞虎彩印刷有限公司补充合同之十一》，约定：公司在投资总额及注册资本不变的情况下，减少进口设备资金4015.1万港元，增加土地使用费和厂房建设费4015.1万港元，公司法定地址变更为东莞市虎门镇陈黄村工业区石鼓岗。同日，公司召开董事会并形成决议，一致同意上述事项，并签署补充章程。

2003年7月24日，广东省对外贸易经济合作厅作出《关于合资企业东莞虎彩印刷有限公司补充合同之十一、补充章程之十一的批复》（粤外经贸资函[2003]299号），批准上述事项。

2003年8月4日，广东省人民政府向虎彩有限换发了《中华人民共和国台港澳侨投资企业批准证书》（外经贸粤东合资证字[1988]0549号）。

2003年9月29日，东莞市工商局向虎彩有限换发了《企业法人营业执照》（企合粤莞总副字第002629号）。

20、2004年12月，虎彩有限第七次增资

2004年8月10日，七彩贺卡与虎彩集团签订《东莞虎彩印刷有限公司补充合同之十二》，约定：投资总额增加4,005.85万港元，注册资本增加4,000.00万港元，全部金额由虎彩集团以2002、2003年度已分配未付利润缴付，应自本次营业执照变更之日起的3年内投入完毕（头三个月出资不少于15%）。增资后，

公司投资总额为 20,005.85 万港元，注册资本为 18,564 万港元。其中，七彩贺卡出资 7,427.64 万港元，占注册资本的 40%，虎彩集团有出资 11,136.36 万港元，占注册资本的 60%。2014 年 8 月 12 日，公司召开董事会并形成决议，同意上述事项，并签署补充章程。

2004 年 10 月 18 日，广东省新闻出版局作出《关于同意东莞虎彩印刷有限公司增资的批复》（粤新出印发[2004]221 号），批准上述事项。

2004 年 11 月 18 日，广东省对外贸易经济合作厅作出《关于合资企业东莞虎彩印刷有限公司补充合同之十二、补充章程之十二的批复》（粤外经贸资字[2004]691 号），批准上述事项。

2004 年 11 月 19 日，广东省人民政府向虎彩有限换发了《中华人民共和国台港澳侨投资企业批准证书》（商外资粤东合资证字[1988]0549 号）。

2004 年 12 月 20 日，东莞市工商局向虎彩有限换发了《企业法人营业执照》（企合粤莞总副字第 002629 号）。

本次增资后各股东出资额及股权比例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认缴金额 (万港元)	实缴金额 (万港元)	股权比例 (%)
1	七彩贺卡（中方）	7,427.64	7,427.64	40.00
2	虎彩集团（外方）	11,136.36	7,136.36	60.00
	合计	18,564.00	14,564.00	100.00

21、2004 年 12 月，虎彩有限第八次实收资本变更

根据 2004 年 12 月 24 日东莞市德正会计师事务所出具德正验字（2004）第 51059 号《验资报告》，截至 2004 年 12 月 13 日止，公司已收到虎彩集团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 4,000.00 万港币，出资全部由应付股利转入，变更后的累计注册资本实收金额为 18,564.00 万港元。

本次出资后各股东出资额及股权比例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认缴金额 (万港元)	实缴金额 (万港元)	股权比例 (%)	本期出资形式
1	七彩贺卡（中方）	7,427.64	7,427.64	40.00	-
2	虎彩集团（外方）	11,136.36	11,136.36	60.00	应付股利转增

合计	18,564.00	18,564.00	100.00	-
----	-----------	-----------	--------	---

22、2005年9月，虎彩有限第八次增资

2005年6月22日，东莞市七彩贺卡文具有限公司和虎彩集团签订《东莞虎彩印刷有限公司补充合同之十三》，约定：公司投资总额增加3,807.57万港元，包括建造费用1,000.00万港元和流动资金2,807.57万港元，投资总额增至23,813.42万港元。注册资本增加3,800.00万港元，增至22,364.00万港元，所增资金由虎彩集团以2004年度已分配未付利润出资，应自本次营业执照变更之日起的2年内投入完毕（头三个月出资不少于15%）。同日，公司召开董事会并形成决议，同意上述事项，并签署补充章程。

2005年8月30日，广东省对外贸易经济合作厅作出《关于合资企业东莞虎彩印刷有限公司增资等问题的批复》（粤外经贸资字[2005]482号），批准上述事项。

2005年8月31日，广东省人民政府向虎彩有限换发了《中华人民共和国台港澳侨投资企业批准证书》（商外资粤东合资证字[1988]549号）。

2005年9月20日，东莞市工商局向虎彩有限换发了《企业法人营业执照》（企合粤莞总副字第002629号）。

本次增资后各股东出资额及股权比例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认缴金额 (万港元)	实缴金额 (万港元)	股权比例 (%)
1	七彩贺卡（中方）	7,427.64	7,427.64	33.21
2	虎彩集团（外方）	14,936.64	11,136.36	66.79
	合计	22,364.00	18,564.00	100.00

23、2005年9月，虎彩有限第九次实收资本变更

2005年9月10日，经东莞市德正会计师事务所出具德正验字[2005]第51038号《验资报告》验证，截至2005年9月8日止，虎彩有限已收到虎彩集团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3,800.00万港币，出资全部由应付股利转入，变更后的累计注册资本实收金额为22,364.00万港元。

本次出资后各股东出资额及股权比例如下：

序	股东姓名	认缴金额	实缴金额	股权比例	本期出资形
---	------	------	------	------	-------

号		(万港元)	(万港元)	(%)	式
1	七彩贺卡(中方)	7,427.64	7,427.64	33.21	应付股利转增
2	虎彩集团(外方)	14,936.64	14,936.64	66.79	应付股利转增
	合计	22,364.00	22,364.00	100.00	-

24、2006年9月，虎彩有限第九次增资

2006年6月7日，七彩贺卡与虎彩集团签订《东莞虎彩印刷有限公司补充合同之十四》，约定：公司投资总额由23,813.42万港币增至29,439.28万港元，净增5,625.86万港元，全部为流动资金。注册资本由22,364.00万港元增至27,989.00万港元，净增5,625.00万港元，全部金额由虎彩集团从合营公司分得的2005年度年度税后利润转增投入，应自本次营业执照变更之日起2年内投入完毕（头三个月出资不少于15%）。同日，公司召开董事会并形成决议，同意上述事项，并签署补充章程。

2006年7月24日，广东省对外贸易经济合作厅作出《关于合资企业东莞虎彩印刷有限公司增资的批复》（粤外经贸资字[2006]541号），批准上述事项。

2006年7月28日，广东省人民政府向虎彩有限换发了《中华人民共和国台港澳侨投资企业批准证书》（商外资粤东合资证字[1988]0549号）。

2006年9月16日，东莞市工商局向虎彩有限换发了《企业法人营业执照》（企合粤莞总副字第002629号）。

本次增资后各股东出资额及股权比例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认缴金额 (万港元)	实缴金额 (万港元)	股权比例 (%)
1	七彩贺卡(中方)	7,427.64	7,427.64	26.54
2	虎彩集团(外方)	20,561.36	14,936.64	73.46
	合计	27,989.00	22,364.00	100.00

25、2006年8月，虎彩有限第十次实收资本变更

2006年8月21日，经东莞市德正会计师事务所出具德正验字(2006)第51032号《验资报告》验证，截至2006年8月14日止，虎彩有限已经收到虎彩集团缴纳的新增注册资5,625.00万港元，出资全部由应付股利转入，变更后的累计注册

资本实收金额为 27,989.00 万港币。

本次出资后，各股东出资额及股权比例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认缴金额 (万港元)	实缴金额 (万港元)	股权比例 (%)	本期出资形式
1	七彩贺卡（中方）	7,427.64	7,427.64	26.54	-
2	虎彩集团（外方）	20,561.36	20,561.36	73.46	应付股利转增
	合计	27,989.00	27,989.00	100.00	

26、2007 年 11 月，虎彩有限第十次增资

2007 年 5 月 24 日，七彩贺卡与虎彩集团签订《东莞虎彩印刷有限公司补充合同之十五》，约定：合资公司投资总额由 29,439.28 万港元增至 36,079.39 万港元，净增 6640.11 万港元，全部为流动资金；注册资本 27,989.00 万港元增至 34,629.00 万港元，净增 6,640.00 万港元，所增资金由虎彩集团从合资公司分得的 2006 年度税后利润缴纳，应自本次营业执照变更之日起 2 年内投入完毕（头三个月出资不少于 15%）。同日，公司召开董事会并形成决议，同意上述事项，并签署补充章程。

2007 年 9 月 11 日，广东省对外贸易经济合作厅作出《关于合资企业东莞虎彩印刷有限公司增资等事宜的批复》（粤外经贸资字[2007]971 号），批准上述事项。

2007 年 9 月 14 日，广东省人民政府向虎彩有限换发了《中华人民共和国台港澳侨投资企业批准证书》（商外资粤东合资证字[1988]0549 号）。

2007 年 11 月 1 日，东莞市工商局向虎彩有限换发了《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 441900400058993。

本次增资后，各股东出资额及股权比例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认缴金额 (万港元)	实缴金额 (万港元)	股权比例 (%)
1	七彩贺卡（中方）	7,427.64	7,427.64	21.45
2	虎彩集团（外方）	27,201.36	20,561.36	78.55
	合计	34,629.00	27,989.00	100.00

27、2007 年 10 月，虎彩有限第十一次实收资本变更

2007 年 10 月 8 日，东莞市德正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德正验字[2007]

第 51028 号《验资报告》。经其验证，截至 2007 年 9 月 28 日止，虎彩有限已收到虎彩集团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 6,640.00 万港元，变更后的累计注册资本实收金额 34,629.00 万港元。

本次出资后各股东出资额及股权比例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认缴金额 (万港元)	实缴金额 (万港元)	股权比例 (%)	本期出资形式
1	七彩贺卡（中方）	7,427.64	7,427.64	21.45	-
2	虎彩集团（外方）	27,201.36	27,201.36	78.55	应付股利转增
合计		34,629.00	34,629.00	100.00	

28、2008 年 5 月，虎彩有限第二次变更经营期限

2008 年 1 月 22 日，七彩贺卡和虎彩集团签订《东莞虎彩印刷有限公司补充合同之十六》，约定：延长东莞虎彩印刷有限公司经营年限，由原二十年延长为二十五年。同日，公司召开董事会并形成决议，同意上述事项，并签署补充章程。

2008 年 5 月 5 日，广东省对外贸易经济合作厅作出《关于合资企业东莞虎彩印刷有限公司延长经营期限的批复》（粤外经贸资函[2008]500 号），同意公司经营期限延长 5 年（至 2013 年 7 月 8 日）。

2008 年 5 月 7 日，广东省人民政府向虎彩有限换发了《中华人民共和国台港澳侨投资企业批准证书》（商外资粤东合资证字[1988]0549 号）。

2008 年 5 月 12 日，东莞市工商局向虎彩有限换发了《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为 441900400058993，营业期限变更为 1998 年 7 月 9 日至 2013 年 7 月 8 日。

29、2009 年 7 月，虎彩有限第二次股东名称变更

2009 年 3 月 11 日，虎彩文用与虎彩集团签订《东莞虎彩印刷有限公司补充合同之十七》，约定：东莞市七彩贺卡文化用品有限公司名称变更为虎彩文化用品有限公司。同日，公司召开董事会并形成决议，同意上述事项，并签署补充章程。

2009 年 6 月 30 日，广东省对外贸易经济合作厅作出《关于合资企业东莞虎彩印刷有限公司投资者更名的批复》（粤外经贸资函[2009]901 号），同意公司投资者东莞市七彩贺卡文化用品有限公司更名为虎彩文化用品有限公司。

2009年7月7日，广东省人民政府向虎彩有限换发了《中华人民共和国台港澳侨投资企业批准证书》（商外资粤东合资证字[1988]549号）。

2009年7月17日，东莞市工商局向虎彩有限换发了《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为441900400058993。

此次股东名称变更后，各股东出资额及股权比例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认缴金额（万港元）	实缴金额（万港元）	股权比例（%）
1	虎彩文用（中方）	7,427.64	7,427.64	21.45
2	虎彩集团（外方）	27,201.36	27,201.36	78.55
	合计	34,629.00	34,629.00	100.00

30、2011年3月，虎彩有限第五次股权转让

2010年12月31日，虎彩文用与汇鑫盈达签订《股权转让协议》，约定：虎彩文用将持有的虎彩有限10%的股权转让给汇鑫盈达，转让价格为人民币3,845.511万元，汇鑫盈达于股权协议生效后30日内向虎彩文用支付第一期股权转让款1,000.00万元，在工商部门办理完本次股东登记手续之日起90内支付剩余股权转让款2,845.511万元。2010年12月30日，虎彩集团出具《关于放弃优先购买权的声明函》，同意本次股权转让行为，并明确声明放弃对上述股权的优先购买权。

2010年12月31日，虎彩文用、虎彩集团、汇鑫盈达签订《东莞虎彩印刷有限公司补充合同之十八》，约定：虎彩文用将持有的10%股权转让给汇鑫盈达，汇鑫盈达自本次营业执照变更之日起三个月内向虎彩文用支付全部对价。合资企业投资总额仍为36,079.39万港元，注册资本仍为34,629.00万港元，股权结构变更为虎彩文用认缴3,964.74万港元，占注册资本的11.45%；虎彩集团认缴27,201.36万港元，占注册资本的78.55%；汇鑫盈达认缴3,462.9万港元，占注册资本的10%。同日，公司召开董事会并形成决议，同意上述事项，并签署补充章程。

2011年3月2日，东莞市对外贸易经济合作局作出《关于合资企业东莞虎彩印刷有限公司补充合同之十八和补充章程之十八的批复》（东外经贸资

[2011]549号)，同意公司股权结构进行上述变更。

2011年3月7日，广东省人民政府向虎彩有限换发了《中华人民共和国台港澳侨投资企业批准证书》（商外资粤东合资证字[1988]549号）。

2011年3月24日，东莞市工商局向虎彩有限换发了《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为441900400058993。

本次转让具体情况如下：

转让人	受让人	转让比例(%)	转让价格(万元)
虎彩文用	汇鑫盈达	10.00	3,845.511
合计		10.00	3,845.511

本次股权转让后，各股东出资额及股权比例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认缴金额 (万港元)	实缴金额 (万港元)	股权比例 (%)
1	虎彩文用	7,427.64	7,427.64	11.45
2	汇鑫盈达	3,462.90	3,462.90	10.00
3	虎彩集团	27,201.36	27,201.36	78.55
合计		34,629.00	34,629.00	100.00

31、2012年12月，虎彩有限第六次股权转让，第三次变更经营期限

2012年8月14日，虎彩文用与中投盛景签订《股权转让协议书》，约定：虎彩文用将持有的虎彩有限2.5%的股权转让给中投盛景，转让价格为人民币2,500.00万元，中投盛景于股权协议双方签字后10个工作日内向虎彩文用一次性支付全部对价。

2012年8月14日，虎彩文用与中科瑞信签订《股权转让协议书》，约定：虎彩文用将持有的虎彩有限3.95%的股权转让给中科瑞信，转让价格为人民币3,950.00万元，中科瑞信于股权协议双方签字后10个工作日内向虎彩文用支付第一期股权转让款2,000.00万元，2012年9月15日前支付剩余股权转让款1,950.00万元。

2012年9月10日，虎彩文用、虎彩集团、汇鑫盈达、中投盛景、中科瑞信、东证锦信签订《东莞虎彩印刷有限公司补充合同之十八》，约定：虎彩文用共持有虎彩有限11.45%股权，将其中5%股权转让给东证锦信，将其中2.5%股权转让给中投盛景，将其中3.95%转让给中科瑞信，分别按各自合同约定时间内支付

对价。公司投资总额仍为 36,079.39 万港元，注册资本为 34,629.00 万港元。股权结构变更为虎彩集团认缴 27,201.36 万港元，占注册资本的 78.55%；汇鑫盈达认缴 3,462.9 万港元，占注册资本的 10%；东证锦信认缴 1,731.33 万港元，占注册资本的 5%；中科瑞信认缴 1,367.75 万港元，占注册资本的 3.95%；中投盛景认缴 865.66 万港元，占注册资本的 2.5%。公司经营期限由原 1988 年 7 月 9 日至 2013 年 7 月 8 日（经营年限二十五年），延长至 2021 年 4 月 9 日（经营年限延长七年九个月）。同日，公司召开董事会并形成决议，同意上述事项，并签署补充章程。

2012 年 9 月 24 日，虎彩文用与东证锦信签订《股权转让协议书》，约定：虎彩文用将持有的虎彩有限 5% 的股权转让给东证锦信，转让价格为人民币 5,000.00 万元，东证锦信于股权协议双方签字后 20 个工作日内向虎彩文用一次性支付全部对价。

2012 年 11 月 19 日，东莞市对外贸易经济合作局作出《关于合资企业东莞虎彩印刷有限公司补充合同之十九和补充章程之十九的批复》（东外经贸资[2012]1916 号），同意公司股权结构进行上述变更。

2012 年 11 月 21 日，广东省人民政府向虎彩有限换发了《中华人民共和国台港澳侨投资企业批准证书》（商外资粤东合资证字[1988]549 号）。

2012 年 11 月 29 日，东莞市工商局向虎彩有限换发了《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为 441900400058993，经营期限变更为 1998 年 7 月 9 日至 2021 年 4 月 9 日。

本次转让具体情况如下：

转让人	受让人	转让比例（%）	转让价格（万元）
虎彩文用	东证锦信	5.00	5,000.00
	中科瑞信	3.95	3,950.00
	中投盛景	2.50	2,500.00
合计		11.45	11,450.00

本次股权转让后，各股东出资额及股权比例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认缴金额 (万港元)	实缴金额 (万港元)	股权比例（%）
1	虎彩集团	27,201.36	2,7201.36	78.55

2	汇鑫盈达	3,462.90	3,462.90	10.00
3	东证锦信	1,731.33	1,731.33	5.00
4	中科瑞信	1,367.75	1,367.75	3.95
5	中投盛景	865.66	865.66	2.50
	合计	34,629.00	34,629.00	100.00

32、2013年4月，虎彩有限第七次股权转让

2013年2月28日，虎彩投资与虎彩集团签订《股权转让协议》，约定：虎彩集团将持有的虎彩有限53.55%的股权转让给虎彩投资，转让价格为人民币1,000.00万元，在工商部门办理完本次股东变更登记手续之日起三个月内支付全部转让款。同日，公司召开董事会并形成决议，同意上述事项，并签署补充章程。2013年2月20日，汇鑫盈达、中投盛景、中科瑞信、东证锦信分别出具《关于放弃优先认买权的声明函》，同意本次股权转让行为，并明确声明放弃对上述股权的优先购买权。

2013年3月1日，虎彩投资、虎彩集团、汇鑫盈达、中投盛景、中科瑞信、东证锦信签订《东莞虎彩印刷有限公司补充合同之二十》，约定：虎彩集团持有虎彩有限78.55%股权，将其中53.55%的股权作价1000万元转让给虎彩投资，虎彩投资在工商部门办理完本次股东变更登记手续之日起三个月内支付全部转让款。公司投资总额仍为36,079.39万港元，注册资本为34,629.00万港元。公司股权结构变更为虎彩投资认缴18,544.11万港元，占注册资本的53.55%；虎彩集团有限公司认缴8,657.25万港元，占注册资本的25%；汇鑫盈达认缴3,462.9万港元，占注册资本的10%；东证锦信认缴1,731.33万港元，占注册资本的5%；中科瑞信认缴1,367.75万港元，占注册资本的3.95%；中投盛景认缴865.66万港元，占注册资本的2.5%。同日，公司召开董事会并形成决议，同意上述事项，并签署补充章程。

2013年3月27日，东莞市对外贸易经济合作局作出《关于合资企业东莞虎彩印刷有限公司补充合同之二十和补充章程之二十的批复》（东外经贸资[2013]466号），同意公司股权结构进行上述变更。

2013年4月1日，广东省人民政府向虎彩有限换发了《中华人民共和国台港澳侨投资企业批准证书》（商外资粤东合资证字[1988]549号）。

2013年4月3日，东莞市工商局向虎彩有限换发了《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为441900400058993。

本次转让具体情况如下：

转让人	受让人	转让比例(%)	转让价格(万元)
虎彩集团	虎彩投资	53.55	1,000.00
合计		53.55	1,000.00

本次股权转让后，各股东出资额及股权比例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认缴金额 (万港元)	实缴金额 (万港元)	股权比例 (%)
1	虎彩投资	18,544.11	18,544.11	53.55
2	虎彩集团	8,657.25	8,657.25	25.00
3	汇鑫盈达	3,462.90	3,462.90	10.00
4	东证锦信	1,731.33	1,731.33	5.00
5	中科瑞信	1,367.75	1,367.75	3.95
6	中投盛景	865.66	865.66	2.50
合计		34,629.00	34,629.00	100.00

33、2013年6月，虎彩有限第二次变更经营范围

2013年4月23日，虎彩投资、虎彩集团、汇鑫盈达、中投盛景、中科瑞信、东证锦信签订《东莞虎彩印刷有限公司补充合同之二十一》，约定：公司经营范围增加出版物印刷和其他印刷品印刷业务（凭许可证经营）。同日，公司召开董事会并形成决议，一致通过上述事项决议，同时就相关事项签署公司补充章程。

2013年6月5日，广东省新闻出版局作出《关于同意东莞虎彩印刷有限公司增加印刷经营项目的批复》（粤新出印发[2013]41号），批准上述事项。

2013年6月19日，广东省外经贸厅作出《广东省外经贸厅关于合资企业东莞虎彩印刷有限公司增加经营范围的批复》（粤外经贸资函[2013]450号），批准上述事项。

2013年6月7日，广东省人民政府向公司换发了《中华人民共和国台港澳侨投资企业批准证书》（商外资粤东合资证字[1988]0549号）。

2013年5月3日，广东省新闻出版局向公司换发了《印刷经营许可证》（粤新出印证字4419000252）

2013年6月25日，东莞市工商局向虎彩有限换发了《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为441900400058993。经营范围变更为：生产和销售包装印刷品（不得从事图书与报刊印刷及所从事印刷业务内容必须符合国家有关规定）、贺卡、记事本、出版物印刷和其他印刷品印刷业务（凭许可证经营）。

34、2013年11月，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第四次变更经营期限
2013年6月19日，广东省外经贸厅作出《广东省外经贸厅关于合资企业东莞虎彩印刷有限公司转制为外商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的批复》（粤外经贸资函[2013]512号），同意公司转制为外商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并更名为虎彩印艺股份有限公司，转制后股份公司总股本340,000,000股，每股面值1.00元人民币。其中，虎彩投资持有182,070,000股，占53.33%；虎彩集团持有85,000,000股，占25%；汇鑫盈达持有34,000,000股，占10%；东证锦信持有17,000,000股，占5%；中科瑞信持有13,430,000股，占3.95%；中投盛景持有8,500,000股，占2.50%。注册资本为34,000.00万元。同意股份公司成立7人董事会，不约定经营期限。

2013年6月28日，有限公司召开董事会，决议以有限公司现有股东为发起人将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整体变更后的股份公司名称为“虎彩印艺股份有限公司”；以2013年4月30日为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的改制审计及评估基准日；以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的有限公司2013年4月30日账面净资产410,040,571.09元折合为股份公司股份340,000,000股，每股面值1.00元，股份公司的注册资本为34,000.00万元，未折股净资产余额70,040,571.09元计入股份公司资本公积；各发起人分别以其占公司净资产的份额作为出资投入股份公司；公司经营期限变更为长期。

2013年6月7日，广东省人民政府向公司换发了《中华人民共和国台港澳侨投资企业批准证书》（商外资粤东合资证字[1988]0549号）。

2013年5月3日，广东省新闻出版局向公司换发了《印刷经营许可证》（粤新出印证字4419000252）。

2013年6月17日，深圳市天健国众联资产评估土地房地产估价有限公司评估出具了深国众联评报字（2013）第3-029号《资产评估报告》，经评估，有限

公司符合《公司法》规定的出资条件的净资产评估值为 461,749,900.00 元。2013 年 10 月 14 日，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信会师粤报字[2013]第 30626 号《审计报告》，有限公司经审计的净资产值为 410,040,571.09 元。

2013年10月14日，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信会师粤报字[2013]第40296号《验资报告》审验确认，截至2013年10月14日止，公司已将有限公司截止2013年4月30日的净资产410,040,571.09元折合股份340,000,000股，其中人民币34,000万元（大写：叁仟肆佰万元整）作为注册资本（股本），其余 70,040,571.09元（大写：柒仟零肆万伍佰柒拾壹元零玖分）作为资本公积（股本溢价）。

2013年10月23日，全体发起人召开了股份公司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签署发起人协议并审议通过了股份公司章程，选举产生了第一届董事会董事及第一届监事会监事。

2013年11月11日，公司在东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完成了整体变更的变更登记，并领取东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新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441900400058993），法定代表人为陈成稳，注册资本为34,000.00万元，公司类型为股份责任公司（台港澳与境内合资、未上市），经营范围为：“生产和销售包装印刷品（不得从事图书与报刊印刷及所从事印刷业务内容必须符合国家有关规定）、贺卡、记事本。出版物印刷和其他印刷品印刷业务（凭许可证经营）。”整体变更设立股份公司后公司股东及其持股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持股数量（股）	出资方式	持股比例（%）
1	虎彩投资	182,070,000	净资产	53.55
2	虎彩集团	85,000,000	净资产	25.00
3	汇鑫盈达	34,000,000	净资产	10.00
4	东证锦信	17,000,000	净资产	5.00
5	中科瑞信	13,430,000	净资产	3.95
6	中投盛景	8,500,000	净资产	2.50
	合计	340,000,000	-	100.00

（五）设立以来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无。

四、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 董事

公司章程规定，公司设董事会，由七名董事组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成员为：陈成稳、谭运章、张晓波、张劲春、许文才、周广荣、许智，任期自 2013 年 11 月至 2016 年 11 月。董事简历如下：

1、**陈成稳**：简历见“第二节公司控股股东及管理团队情况”之“一、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部分。

2、**谭运章**：副董事长，女，1956 年 6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高中学历，中共党员；曾获全国城乡妇女岗位建功先进个人、第六届“南粤巾帼十杰”提名奖、广东省“三八红旗手”、广东省优秀女企业家等荣誉或称号。历任虎门镇大宁村委会会计、党支部组织委员、村委会副主任、社区党支部书记和居委会主任等职。自公司创始以来，一直兼任公司董事、副董事长等职，并在公司部分子公司以及关联公司兼职。现任公司副董事长。

3、**张晓波**：董事、营销副总经裁，男，1962 年 6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学本科学历；曾任职于黔阳师范学校和湖南科技大学等单位，1992 年加入虎彩，曾先后担任七彩贺卡有限公司副总经理、虎彩有限营销业务经理和营销总监，现任公司董事、营销副总经理，具有长期的营销从业经历和丰富的营销经验。

4、**张劲春**：董事，男，1970 年 2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学本科学历；曾先后任职于武汉水运工程学院、广东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东莞证券有限公司经纪业务管理总部、东莞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厚街营业部；现任东证锦信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2013 年 11 月至今担任公司董事。

5、**周广荣**：独立董事，男，1973 年 10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学本科学历；曾先后任职于东莞市中建律师事务所、广东历维永盛律师事务所；现任广东众达律师事务所任主任；2013 年 11 月至今担任公司独立董事。

6、**许智**：独立董事，男，1972 年 6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

大学本科学历；曾任职于广东福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西安市税务师事务所、东莞市正量会计师事务所、浙江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广东正量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现任广东中诚安泰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副所长；2013年11月至今担任公司独立董事。

7、**许文才**：独立董事，男，1957年2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曾任职于陕西机械学院、西安理工大学印刷包装工程学院；现任北京印刷学院副院长；自2013年11月至2015年6月担任公司独立董事。

许文才于2013年11月任公司独立董事时并未违反国家相关规定，但与中国教育部党组于2014年5月印发的《高等学校领导班子及领导干部深入解决“四风”突出问题有关规定》（教党[2014]18号）要求相冲突，因此已于2015年6月辞去独立董事职务。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之日，因许文才先生离职后公司董事会暂未确定适合的替补董事，故董事会成员暂为陈成稳、谭运章、张晓波、张劲春、周广荣、许智6名董事。

（二）监事

公司章程规定，公司设监事会，由五名监事组成。监事会设监事会主席一名。公司现任的五名监事分别是王成、周娟、刘正光、李凯平、唐爱民，其中李凯平、唐爱民为职工代表监事，王成任监事会主席。本届监事任职时间自2013年11月至2016年11月。监事简历如下：

1、**王成**：监事会主席、审计部总监，男，1977年8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学本科学历；曾任职于湖北天发股份有限公司，2003年加入虎彩，先后担任泰山啤酒南方公司财务主管、东莞虎彩印刷有限公司财务主管、绍兴虎彩激光材料科技有限公司财务经理、公司预算管理部经理及公司财务总监；2013年11月至今担任公司监事、审计部总监。

2、**周娟**：监事，女，1973年10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曾任东莞银禧商业发展有限公司经理；现任广东银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长、东莞市信邦实业投资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新余市中科瑞信创

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杭州瑞骏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普通合伙）董事长；2013年11月至今担任公司监事。

3、**刘正光**：监事，男，1975年9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学本科学历；曾任职于农业银行东莞市分行、中瑞投资集团公司（维京）；现任东莞市中投盛景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执行合伙事务人；2013年11月至今担任公司监事。

4、**唐爱民**：监事、财务管理部总监，男，1983年7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学本科学历；2006年加入公司，先后担任公司会计、成本主管、绍兴虎彩激光材料科技有限公司财务部经理、公司财务部经理；现任公司财务管理部总监。2013年11月至今担任公司监事。

5、**李凯平**：监事、品管部经理，男，1966年10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高中学历；1988年加入公司，曾先后担任成品车间主任、公司品管主任、装配主任、客服主任；现任公司品管部经理；2013年11月至今担任公司监事。

（三）高级管理人员

公司章程规定，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包括总经理、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总经理为陈成稳，副总经理为张晓波、凡孝金、朱俊、李英镝，董事会秘书为向春江，财务总监为凡孝金。

1、**陈成稳**：简历见“第二节 公司控股股东及管理团队情况”之“一、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部分。

2、**张晓波**：简历见“第二节 公司控股股东及管理团队情况”之“四、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之“（一）董事”。

3、**凡孝金**：财务副总裁，男，1974年12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曾先后任职于中山威力集团公司和美的制冷家电集团等单位；2013年加入公司后，一直担任公司财务副总裁。具有长期的财务从业经历和丰富的财务管理经验。

4、**朱俊**：制造副总裁，男，1978年1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学本科学历。2001年加入公司，从印刷部学徒开始曾先后担任公司厂长助理、品管部经理、印刷部经理、青海虎彩印刷有限公司厂长、北京京华虎彩印刷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公司采购总监、厂长；现任公司制造副总裁、北京虎彩文化传播有限公司总经理、新疆汇鑫盈达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执行合伙人。具备长期的生产从业经历和丰富的生产管理经验。

5、**李英镛**：信息副总裁，男，1976年12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曾先后任职于中国煤炭城市发展促进会、埃森哲（中国）有限公司和中国惠普有限公司等单位；2014年加入公司，现任公司信息副总裁。具备开阔的国际视野和丰富的信息管理经验。

6、**向春江**：董事会秘书，男，1972年9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曾先后任职于东风汽车公司、广东美的电器股份有限公司和美的集团等单位，2014年加入公司，现任公司董事会秘书。具有多年资本市场从业经历和丰富的上市公司运作经验。

（四）核心技术人员

公司核心技术人员为：马先铎、曹伟、曹斌、莫闽、谢晋涌、章小春，相关情况如下：

1、**马先铎**：研发中心总监，男，1974年9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曾担任湖南金沙利彩印公司技术部主管、深圳科彩印刷有限公司生产部经理、总经理助理；2005年加入公司后历任检测中心主任、技术部经理、研发中心总监；2003年至今担任公司研发中心总监。

2、**曹伟**：高级产品工程师，男，1983年9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学本科学历。2006年加入公司后历任公司计划PC、QE助理工程师、烟包工程师、高级产品工程师；2013年至今担任公司高级产品工程师。

3、**曹斌**：数码包装产品经理，男，1982年9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学本科学历。2005年加入公司后历任胶印助手、BOM工程师、助理工程师、烟包工程师、高级研发工程师；2013年至今担任公司数码包装产品

经理。

4、**莫闽**：设计部经理，男，1980年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学本科学历。曾任职于湖南紫东广告策划有限公司；2008年加入公司后历任公司设计组长、设计部经理；现任公司设计部经理。

5、**谢晋涌**：镭射材料产品经理，男，1973年4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高中学历。1990年加入公司后担任公司胶印机长；后曾至深圳科彩印务有限公司、汕尾岭峰印刷有限公司任职；2006年至今任公司镭射材料产品经理。

6、**章小春**：3D技术产品经理，男，1978年12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学本科学历。2000年加入公司后历任烫金助手、烫金机长、彩盒部主任、高级工程师、高级研发工程师；现任公司3D技术产品经理。

报告期内，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违反法律法规规定或章程约定的董事、监事、高管义务的问题，最近24个月内不存在重大违法违规行为，不存在违反竞业禁止的法律规定或与原单位约定的情形，不存在因竞业禁止事项产生的纠纷或潜在纠纷

五、最近两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简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年 4月30日	2014年 12月31日	2013年 12月31日
资产总计（万元）	127,774.10	133,370.20	142,594.37
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46,854.10	45,991.84	50,316.55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的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46,141.28	45,234.51	49,534.77
每股净资产（元）	1.38	1.35	1.48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1.36	1.33	1.46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59.26	61.16	63.71
流动比率（倍）	0.98	0.99	1.11
速动比率（倍）	0.83	0.86	0.98
项目	2015年1-4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营业收入（万元）	31,233.94	114,954.30	119,074.86
净利润（万元）	864.00	4,420.71	13,243.74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908.51	4,445.16	13,183.2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839.89	4,076.50	11,687.23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884.39	4,100.95	11,686.19
毛利率（%）	30.64	32.43	36.05
净资产收益率（%）	1.99	9.67	29.9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资产收益率（%）	1.94	8.93	26.51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3	0.13	0.39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3	0.13	0.39
应收帐款周转率（次）	1.09	3.28	4.12
存货周转率（次）	2.06	7.4	6.0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万元）	2,721.69	12,897.99	20,548.64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0.08	0.38	0.6

上述指标的计算公式如下：

流动比率=流动资产 / 流动负债

速动比率=(流动资产-存货) / 流动负债

资产负债率=(负债总额 / 资产总额)×100%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营业收入 / 应收账款平均余额

存货周转率(次)=营业成本 / 存货平均余额

每股净资产=净资产/期末股本总额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期末股本总数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PO/(E0+NP÷2+

$E_i \times M_i \div M_0 - E_j \times M_j \div M_0 \pm E_k \times M_k \div M_0$)

其中：PO 分别对应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NP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E0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期初净资产；E_i 为报告期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新增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E_j 为报告期回购或现金分红等减少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M0 为报告期月份数；M_i 为新增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M_j 为减少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E_k 为因其他交易或事项引起的净资产增减变动；M_k 为发生其他净资产增减变动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报告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计算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时,被合并方的净资产从合并日的次月起进行加权。计算比较期间的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时,被合并方的净利润、净资产均从最终控制方实施控制的次月起进行加权;计算比较期间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时,被合并方的净资产不予加权计算(权重为零)。

基本每股收益= $P0 \div S$

$S=S0+S1+Si \times Mi \div M0-Sj \times Mj \div M0-Sk$

其中:P0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S为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S0为期初股份总数;S1为报告期因公积金转增股本或股票股利分配等增加股份数;Si为报告期因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数;Sj为报告期因回购等减少股份数;Sk为报告期缩股数;M0报告期月份数;Mi为增加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Mj为减少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稀释每股收益= $P/(S0+S1+Si \times Mi \div M0-Sj \times Mj \div M0-Sk+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可转换债券等增加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其中,P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公司在计算稀释每股收益时,应考虑所有稀释性潜在普通股的影响,直至稀释每股收益达到最小。

2014年公司净利润下降8,823.03万元,降幅为66.62%,导致净资产收益率同比下降67.64%、基本每股收益同比下降66.67%,主要原因如下:第一,公司销售的烟包主要针对中高端市场,受国家宏观政策的影响,综合毛利率为45.85%烟包销量减少了11,474.29万元,使得该产品的毛利较去年减少6,820.73万元;第二,投资收益减少561.01万元,主要系参股公司天津荣彩、京华虎彩均发生亏损所致;第三,销售费用增加1,653.89万元,同比上升14.85%,管理费用增加495.30万元,同比上升3.41%,主要由于公司为推动业务发展提高了部分营销团队的薪酬奖励,另外虎彩网络及虎彩文传自2013年成立以来不断扩充人员队伍,导致职工薪酬进一步上升;第四,2014年资产减值损失较2013年增加716.21万元,其中2014年坏账准备计提额较上年同期增加993.99万元,主要是公司2013年收回了大量关联方借款;存货跌价准备计提额较上年同期减少208.93万元,主要是发出商品减少1,124.64万元以及生产跌价产成品的原材料减少所致;第

五，2014 年营业外收入减少 945.51，主要系固定资产处置利得减少 263.04 万元以及政府补助减少 667.43 万元。

2013 年、2014 年、2015 年 1-4 月，公司的流动比率分别为 1.11、0.99、0.98，速动比率分别为 0.98、0.86、0.83。2014 年流动比率及速动比率有所下降主要由于 2013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向股东分配税后利润 8,634.91 万元所致。

公司 2013 年度、2014 年度、2015 年 1-4 月产品综合毛利率分别为 36.50%、33.38%和 31.22%，烟标和彩盒合计毛利率占比分别为 96.44%、96.51%、98.87%。公司毛利率呈逐渐下降的趋势，主要由于烟标产品毛利率下降幅度较大所致。2013 年度、2014 年度、2015 年 1-4 月，烟标的毛利率分别为 48.25%、45.85%、43.79%，下降近 5 个百分点。生产成本中，制造费用占同期总生产成本的比例分别是 29.72%、33.56%和 36.95%，呈逐渐上升的趋势，主要由于委外加工成本提高所致。2013 年度、2014 年度、2015 年 1-4 月，公司委外加工成本占同期生产总成本的比重分别为 9.28%、14.18%、19.03%，一方面由于需要委外加工完成折叠工序的产品比重提高约 10.44%，另一方面由于产能萎缩，设备折旧等固定成本占比有所提高。

2013 年、2014 年、2015 年 1-4 月，公司的应收账款周转率分别为 4.12、3.28、1.09，下降趋势明显主要由于公司 2014 年对好来化工有限公司的信用期由 100 天延长至 130 天，2015 年对广东欧珀电子工业有限公司的信用期由 40 天延长至 100 天、青岛黎马敦包装有限的信用期由 130 天延长至 150 天。上述客户均为报告期内公司的主要客户，相应的信用期调整对公司整体应收账款周转率的影响较大。2013 年末、2014 年末、2015 年 4 月末，账龄为一年以内的应收账款占比分别为 96.51%、99.18%、98.07%。公司主要客户均保持了较长时间的合作关系，资信状况良好，相应信用期的延长并未增加债务违约的风险。

2013 年、2014 年、2015 年 1-4 月，公司的存货周转率分别为 6.03、7.40、2.06。自 2013 年开始，公司加强存货管理控制工作，通过加强出入库及盘点记录、控制采购成本及到货时间等方法，提升了存货的利用效率。

2014 年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下降 7,650.66 万元，降幅为 37.23%，主要原因如下：第一，2014 年“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为

118,821.17 万元，同比增加 1,035.69 万元，主要系收回上期应收账款、应收票据的金额同比增加所致；第二、2014 年“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为 64,679.97 万元，同比增加 1,933.07 万元，主要系公司经营情况受中高端烟酒行业消费下降的影响，成本结构有所调整，支付烟标类产品采购金额同比减少 4,653.56 万元、支付彩盒类产品、出版及个性印品等采购金额同比增加 6,368.27 万元所致；第三，2014 年“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为 17,884.04 万元，同比增长 841.75 万元，一方面公司为推动业务发展提高了部分营销团队的薪酬奖励，一方面虎彩网络及虎彩文传自 2013 年成立以来不断扩充销售队伍，导致支付的职工薪酬进一步上升；第四、2014 年“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减少 7,283.23 万元，主要是收到关联方的往来款减少 5,281.82 万元、收到的工程保证金和押金等减少 796.02 万元、收到的政府补助款减少 685.43 万元所致。

六、 本次挂牌的有关机构情况

（一）主办券商

- 1、名称：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2、法定代表人：孙树明
- 3、住所：广东省广州市天河区天河北路183-187号大都会广场43楼（4301-4316房）
- 4、联系电话：020-87555888
- 5、传真：020-87555303
- 6、项目负责人：吴霜
- 7、项目组成员：吴霜、韦璐荻、刘洋、谢丹婷、王晓飞

（二）律师事务所

- 1、名称：广东中信协诚律师事务所
- 2、单位负责人：王学琛

- 3、住所：广州市珠江新城华明路13号华普广场东塔2604房
- 4、联系电话：020-28865533
- 5、传真：020-38398331
- 6、经办律师：王学琛、林映玲、杨彬

(三) 会计师事务所

- 1、名称：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 2、单位负责人：朱建弟
- 3、住所：上海市黄浦区南京东路61号四楼
- 4、联系电话：020-38396233
- 5、传真：020-38396216
- 6、经办注册会计师：黄春燕、吴震

(四) 资产评估机构

- 1、名称：国众联资产评估土地房地产估价有限公司
- 2、法定代表人：黄西勤
- 3、住所：深圳市罗湖区深南东路2019号东乐大厦1008室
- 4、联系电话：0755-88832456
- 5、传真：0755-25132275
- 6、经办注册资产评估师：王文涛、刑贵祥

(五) 证券登记结算机构

- 1、名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
- 2、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26号金阳大厦5层
- 3、联系电话：010-58598980

4、传真：010-58598977

第二节公司业务

一、业务情况

（一）公司经营范围

生产和销售包装印刷品（不得从事图书与报刊印刷及所从事印刷业务内容必须符合国家有关规定）、贺卡、记事本。出版物印刷和其他印刷品印刷业务（凭许可证经营）。

（二）公司主营业务

公司主营业务为包装印刷品的设计、生产及销售。公司主要产品包括烟标及彩盒，主要应用于香烟、手机、酒等商品的包装。

根据国家统计局《国民经济行业分类与代码》（GB/T 4754—2011），公司属于C23“印刷和记录媒介复制业”中的“印刷”，进一步可归类为C2319“包装装潢及其他印刷”。根据《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修订），公司所处行业属于C制造业的子项C23“印刷和记录媒介复制业”。根据《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属于C“制造业”中的23“印刷和记录媒介复制业”，进一步可归类为231“印刷”中的2319“包装装潢及其他印刷”。

（三）公司主要产品及用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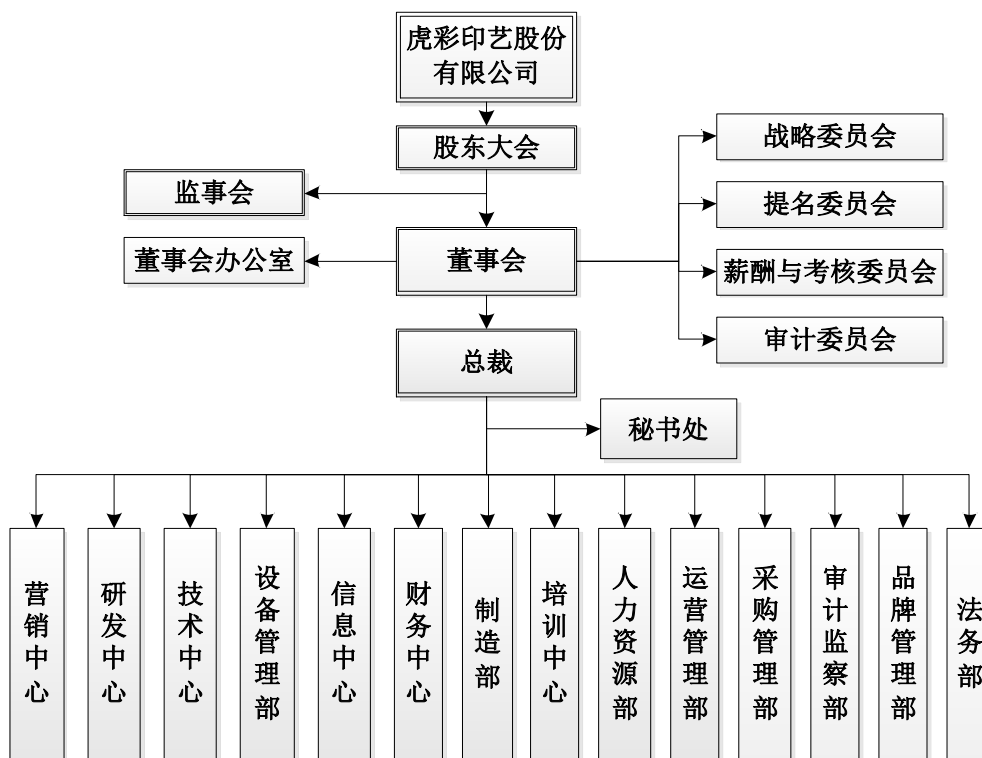
公司主要产品为烟标及彩盒，另有子公司绍兴虎彩从事激光包装材料的生产及销售业务，虎彩网络、虎彩影像从事个性印品生产及销售业务，京华虎彩、虎彩文传从事图书出版及销售业务。公司产品用途及消费群体情况见下表：

产品名称	产品图形	用途简述	消费群体
烟标		香烟包装	香烟生产商

彩盒		酒、手机、保健品等商品包装	酒类、手机、保健品等商品生产商
激光包装材料		烟标、彩盒等包装印刷品	包装印刷品生产商
出版及个性印品		阅读、馈赠、宣传、收藏	个人及企业消费者

(四) 主要生产流程及方式

1、内部组织结构图



公司各部门主要职能如下：

(1) 战略委员会

战略委员会主要职责为：定期向公司总经理和董事会报告涉及行业发展、公司经营发展状况、全面风险管理状况的重要数据与资料；对公司经营战略、重大投资、重大资本运作、风险管理策略等重大事项进行可行性研究并提出建议。

（2）提名委员会

提名委员会主要职责为：向股东大会提交改选的董事名单和候选人名单，并负责寻找和提出董事长及总经理的继任人选，报请董事会考虑。

（3）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主要职责为：评估高管绩效；制定和监督经理薪酬计划；制定员工退休金、利润分享等收益计划；对公司员工薪酬计划提出意见等。

（4）审计委员会

审计委员会的主要职责为：审核及监督外部审计机构是否独立客观及审计程序是否有效；就外部审计机构提供非审计服务制定政策并执行；审核公司的财务信息及其披露；监督公司的内部审计制度及其实施；负责内部审计与外部审计之间的沟通等。

（5）董事会办公室

董事会办公室的主要职责为：负责董事会会议筹备、通知并负责董事会会议记录；董事会会议材料的发放、收集、整理、存档；根据董事长指示处理对外关系工作等。

（6）秘书处

秘书处的主要职责为：协助总经理制定公司中长期的年度业务发展目标及计划，以及各阶段的业务目标分解工作实施与推进；跟踪公司经营目标达成情况，提供分析意见及改进建议；负责公司各部门月报的汇总及存档，月报会议的召开，记录会议纪要，问题跟踪与反馈；协助总经理对公司业务部门间的日常工作关系以及事务处理等。

（7）营销中心

营销中心的主要职责为：开拓市场，进行市场预测，协助总经理制定经营策略和经营方针；收集行业信息及相关的国家地区法律法规，为公司决策及新产品开发提供参考；组织对客户订单及更改内容的评审，确保已理解客户的所有要求；

调查顾客满意度及产品的市场反映，为持续改进提供依据等。

（8）研发中心

研发中心的主要职责为：订单评审、跟进新产品的开发研制，并为公司产品生产制造全过程提供技术支持；组织进行行业信息及相关法律法规的收集，持续改善提高设计开发能力，不断提高公司竞争能力；对技术资源进行策划、管理及更新，提高技术人员创新意识，并组织新技术、新工艺之运用可行性研究及推广应用等。

（9）技术中心

技术中心的主要职责为：组建、定期审核和持续改进品质管理体系；制定质量目标，实施监控测量；分析不良品及客户反馈有问题或退货的产品，并跟进拟定改善对策；跟踪分析生产线出现的重大质量异常并对改善及效果进行确认。

（10）设备管理部

设备管理部的主要职责为：参与合同、订单的评审，判定设备是否满足订单要求；制定设备添置计划；调查设备使用情况及效用；维修、养护设备及配件；登记及保管设备；组织事故防范、应急管理以及事故调查处理知识的培训工作等。

（11）信息中心

信息中心的主要职责为：承担信息化技术体系建设和运行维护管理；实施单位或公司系统信息化技术体系（包括硬件设备、网络、系统软件及工具软件等技术基本设施）的建设等。

（12）财务中心

财务中心主要职责为：执行公司财务管理制度，并组织会计核算；组织每月的物料盘点及每年的年度资产盘点；分析成本核算与效益；财务管理和会计核算工作；收入、支出管理、收费、票据管理及专项资金管理等。

（13）制造部

制造部主要职责为：安排生产计划，协调各子公司开展生产，确保按时按量交货；统计分析生产信息，持续改进管理水平及生产工艺；督促生产过程中的异常状况采取适当的纠正预防措施；分析不合格品的原因，做好信息反馈工作等。

（14）培训中心

培训中心主要职责为：建立培训中心的培训管理体系、培训课程体系；制定年度、月度的培训计划；承担相关的内部培训任务；负责主讲课程的内容更新，并根据培训中心课程规划及自身管理技术经验开发教材；学习、消化外部培训课程，对公司内部员工进行转训等。

（15）人力资源部

人力资源部主要职责为：配合经营目标，依据人力分析及人力预测结果，拟定人力资源发展计划及人员编制数额，实施公司员工绩效考评；统筹各部门人力资源的配备，按人事制度对各部门人员进行人事招聘、辞聘，并负责考勤工作安排，工资核算等。

（16）运营管理部

运营管理部主要职责为：建立规范、高效的运营管理体系并优化完善；制定公司运营标准并监督实施；修订及执行公司战略规划及与日常营运作相关的制度体系、业务流程等。

（17）采购管理部

采购部主要职责为：分析原材料市场品质、价格等行情，建立供应商资料；查访供应商并谈判价格、付款方式、交货日期；参与客户订单评审，确保来料满足交期要求等。

（18）审计监察部

审计监察部主要职责为：通过建立公司的内控制度和监察机制，在公司运营过程中开展财务审计、工程审计、经济责任审计、专项审计、审计调查等工作以控制公司经营风险，发现和纠正问题，促进公司管理制度的有效执行和完善。

（19）品牌管理部

品牌管理部主要职责为：负责组织制定公司宣传推广、品牌建设相关管理制度，并监督执行；参与公司战略规划，负责公司级品牌战略规划和品牌建设推广计划制订；负责公司品牌推广、宣传工作的实施，加强与各媒体机构的联络；负责公司危机事件的公关处理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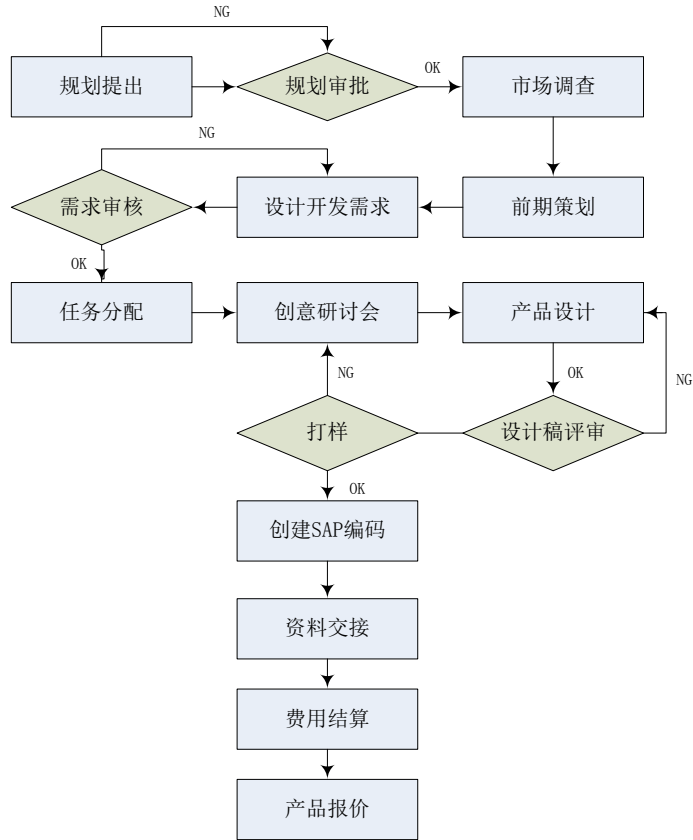
（20）法务部

法务部主要职责为：重大决策、规章制度、合同的法律审查；办理诉讼或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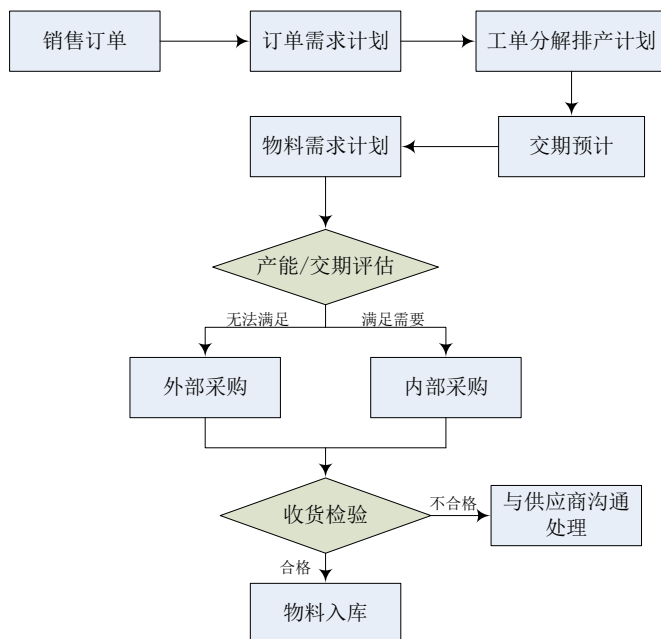
纷；法律法规的识别、获取和分析并转化为规章制度，供相关部门和所属单位执行；每年进行合规性检查与评价；参与生产经营各环节，提出法律意见等。

2、主要业务流程及方式

(1) 研发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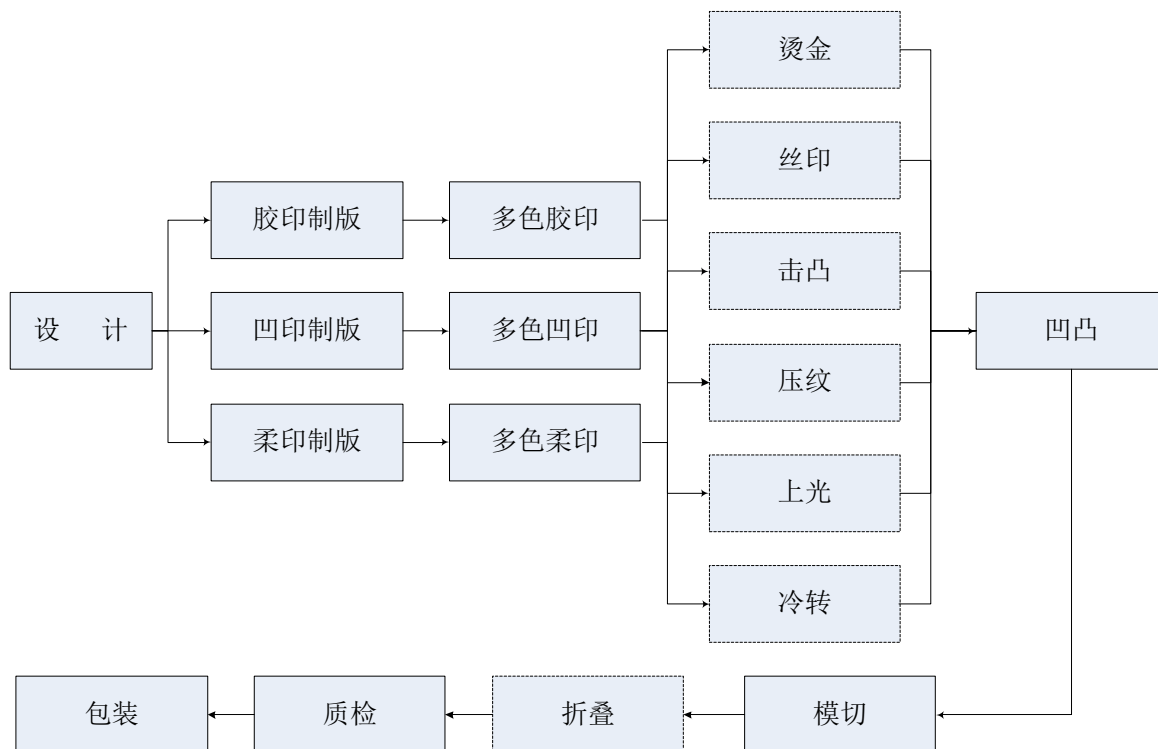


(2) 采购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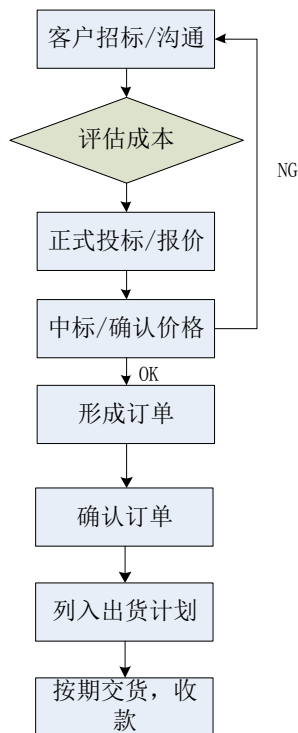


(3) 生产流程

公司包装印刷品生产流程主要为制版、印刷、印后处理、折叠、质检 5 大工序。其中，印后处理根据客户需求可进行烫金、丝印、击凸、压纹、上光、冷转等工艺，折叠工序通过委托外部公司完成，具体生产流程如下：



(4) 销售流程



二、与业务相关的关键资源要素

(一) 产品所使用的主要技术

1、产品参数标准

公司主要产品为烟标及彩盒，行业主管部门为国家新闻出版广电总局以及地方新闻出版广电局。自公司成立以来，不断完善技术标准体系和质量保证体系，于2014年4月通过了ISO14001:2004 环境管理体系的认证，同年8月通过了ISO9001:2008质量管理体系认证。公司产品生产所依据的主要标准和产品技术文件见下表：

标准编号	依据标准
GB/T 30787-2014	数字印刷材料用成膜树脂平均分子量及其分布的测定凝胶渗透色
GB/T 30130-2013	胶版印刷纸
GB/T 3264-2013	单张纸平版印刷机四开及对开幅面
GB/T 30329.1-2013	印刷技术四色印刷油墨颜色和透明度第 1 部分:单张纸和热固型
GB/T 29492-2013	数字印刷材料用化学品三嗪 B 含量的测定反相高效液相色谱法
GB/T 30324-2013	数字印刷的分类
GB/T 9851.8-2013	印刷技术术语第 8 部分:数字印刷术语
GB/T 17497.2-2012	柔性版装潢印刷品第 2 部分:塑料与金属箔类
GB/T 17497.3-2012	柔性版装潢印刷品第 3 部份:瓦楞纸板类
GB/T 17934.5-2012	印刷技术网目调分色片、样张和印刷成品的加工过程控制第 5 部
GB/T 28692-2012	印刷机械热熔胶订设备通用试验方法
GB/T 25676.2-2012	印刷机械宽幅面喷绘机第 2 部分:平板型宽幅面喷绘机
GB/T 28387.4-2012	印刷机械和纸加工机械的设计及结构安全规则第 4 部分:书籍装订
GB/T 28387.1-2012	印刷机械和纸加工机械的设计及结构安全规则第 1 部分:一般要求
GB/T 17497.1-2012	柔性版装潢印刷品第 1 部分:纸张类
GB/T 28386-2012	印刷、纸加工、造纸机械和辅助设备的噪声测量方法准确度等级 2
GB/T 27934.3-2011	纸质印刷品覆膜过程控制及检测方法第 3 部分:水基胶黏剂即涂干
GB/T 27934.2-2011	纸质印刷品覆膜过程控制及检测方法第 2 部分:乙烯-醋

	酸乙烯共
GB 27934.1-2011	: 纸质印刷品覆膜过程控制及检测方法第 1 部分: 基本要求

2、产品主要技术特征

(1) 先烫后印技术。先烫后印技术是一种在纸张上先烫金后在烫金表面进行印刷的技术，具有美观绚丽，突出重点和主题的作用，无论大小面积均可实现。目前该技术已获得国家发明专利。

(2) 胶版冷烫连线印刷技术。胶版冷烫连线印刷技术可实现冷烫结合前端印刷，一机完成，作业速度快，生产效率高；使用印刷对位，精准度高；定制化的全像技术、镭射透明材料、或与其它防伪技术结合，可以在烟包和有价证券等印刷上达到很好的防伪效果；实现精细图文、精细线条及网点效果；增加印刷设计的变化性，并制作出金属油墨的效果。

(3) 激光全息制版技术。激光全息制版技术从上游激光原材料专属定制、研发设计、生产及其他服务，贯穿整个印刷产业链，为客户提供创新的印刷整体解决方案。公司的大幅面激光雕刻机，可雕刻适合各类包装产品所需要的无缝全息版，并具有全息定位纸制造的全流程能力，可使烟盒外包装具有独立的激光定位图案，增加产品防伪性能，提高产品附加值。

(4) 3D 潜像防伪技术。3D 潜像防伪技术需光栅检测和识别，属隐性二次防伪技术，大大提高了产品的防伪能力，在有效控制制造成本的同时大幅降低了产品的可复制性。

(5) 数码打样技术。公司引进了全球先进的 Indigo7500 7 色数字印刷机，专用于数字打样领域，可通过数字方式采用电子油墨技术直接输出打样来替代传统的制胶片、晒版等冗长的打样工序，具有速度快、质量稳定、重复性强、成本低；基材适应范围广，特别适合于烟、酒盒外包装材料款数多的需求等特点。

(6) 特殊珠光纸张的制造技术。特殊珠光纸制造技术实现了典雅和闪亮相结合，外观美观，并可根据客户和设计要求任意调整。另外，该技术成本相对低廉，具有良好的印刷适性和其它工艺组合能力，且具备一定防伪特性。

(7) 全息防伪膜印技术。全息防伪膜印技术为公司开发的多种工艺组合技术，是一种利用普通纸张实现各种全息和定位全息效果的技术，不需要传统的全

息膜和专版膜的薄膜材料，具有符合环保发展要求、表观美观且能根据任何需要突出重点和主题、结合了激光全息制版技术具有一定的防伪能力等特点。

(8) 异型结构盒型开发技术。异型结构盒型开发技术，专门针对于高端产品包装量身定做，为客户产品的市场拓展提供有力的产品保障。该技术从多个维度考虑设计研发，让客户和消费者所得到的，不仅仅是一个单一的产品，而是一个具有体验性、欣赏性、艺术性等多功能的工艺品。

3、产品所使用的主要技术研发过程

(1) 立项研发。公司研发以市场为导向，研究中心根据市场提供的信息以及已有产品销售反馈情况，在充分调研的基础上提出研究课题，按照产品不同特征和客户需求，进行产品策划、需求分析以及可行性分析，经过由制造部、研发中心、技术中心等组成的评审小组确认后立项。

(2) 监督管理。项目小组在项目实施过程中，要严格执行立项要求，必须建立季度执行情况报告制度，保证专款专用，及时向公司评审小组会报告项目进度并接受其监督。

(3) 验收评审。项目完成后提交评审小组进行现场和书面验收，做出评价，对于技术存在或潜在的问题提出纠正、预防或改进建议，确定责任人和实施时间。技术部根据评审小组的要求进行总结，项目产生科技成果后，按规定进行科技成果登记。

(4) 质量跟踪。技术中心对改进、纠正和预防措施的实施效果进行跟踪验证。

4、产品的可替代性

公司主营业务为包装印刷品的设计、生产及销售，主要产品包括烟标及彩盒。包装印刷不仅要求图案精美、突出产品特点，同时还要服从包装产品的结构设计，要满足运输、仓储等各方面的需求，因此技术难度较高。此外，由于包装材料不同，包装印刷的承印物也各种各样，需要采用各不相同的印刷方式，有时一种产品需要多种印刷方式才能完成。由此可见，包装印刷与一般的出版印刷有较大的

区别，其技术发展上独立于出版印刷。

烟标印刷技术主要包括凹印、胶印、丝印、柔印等。凹印可以印刷大面积专色、金银色、珠光色及各种仿金属蚀刻油墨等效果，胶印具有周期短、成本低的显著特点，丝印可以印刷特殊整饰效果。在过去的烟标生产中通常以单一凹版印刷为主。随着烟厂频繁更换烟标设计、不断推出新产品，胶版印刷技术显示出更高的灵活性。近年来，由于烟草行业实行的品牌化战略，各个品牌烟标设计不断提升印刷及防伪效果的复杂要求，单一胶印无法满足高端烟标品牌的需求，由胶印、凹印、丝印、柔印等组合印刷已成为行业的发展主流。另外，数字印刷是印刷产业数字时代的一个重要发展方向，广义上的数字印刷技术包括印前、印刷、印后加工的数字化，也包括油墨、材料及印刷机械在内的支撑与实现数字印刷的技术系统。未来以 CTP、数字打样、数字化工作流程为代表的数字印刷技术在烟标印刷业将得到广泛应用。

通常情况下，包装印刷行业的新材料、新技术都会率先应用于烟标印刷，然后逐步推广到其他印刷领域。因此，烟标印刷技术代表了包装印刷行业的较高技术水平。我国是卷烟消费大国，卷烟是一种替代性较弱的消费品，在民众的日常生活和人际交往中有着难以取代的地位，因此卷烟的消费市场将保持相对稳定。综上所述，公司产品目前不存在可替代性。

（二）主要无形资产情况

1、公司的专利

截至本说明书出具之日，公司共拥有 134 项国内有效专利，其中 7 项发明专利、120 项实用新型专利、7 项外观专利。另有 10 项发明专利处于申请中。专利权人皆为公司及其子公司，不存在登记在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名下的其他专利。具体情况如下：

（1）发明专利

序号	专利名称	专利号	专利申请日（年/月/日）	专利授权日（年/月/日）	专利申请人	状态
1	一种在先烫	ZL201010607248.6	2010.12.27	2012.7.4	虎彩有	专利

	后印工艺中印刷与烫金套准的方法				限	权维持
2	一种自动冷热平压设备	ZL201110096469.6	2011.04.18	2013.11.6	虎彩有限	专利权维持
3	烫金普通凹凸成型工艺	ZL200510101147.0	2005.11.16	2009.04.03	虎彩有限	等年费滞纳金
4	一种单张纸冷烫印刷设备及其工作方法	ZL201110137504.4	2011.05.26	2013.10.16	虎彩印艺、天津长荣印刷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专利权维持
5	一种辊涂反应与逆向上光组合工艺	ZL201410127959.1	2014.04.01	2015.4.1	山东虎彩	专利权维持
6	一种金色产品的色料配方工艺	ZL201310480457.2	2013.10.15	2015.5.13	绍兴虎彩	专利权维持
7	一种冷烫膜工艺	ZL201110296887.X	2011.9.30	2013.11.13	绍兴虎彩	专利权维持

(2) 实用新型专利

序号	专利名称	专利号	专利申请日 (年/月/日)	专利授权日 (年/月/日)	专利申请人	状态
1	一次性纸质防伪包装盒	ZL201020201085.7	2010.5.21	2011.5.4	虎彩有限	专利权维持
2	一种推出式小盒	ZL201120141829.5	2011.5.6	2011.11.23	虎彩有限	专利权维持
3	一种双开折叠盒	ZL201120125283.4	2011.4.26	2013.04.10	虎彩有限	专利权维持
4	竖式翻盖盒	ZL201020520775.9	2010.9.3	2011.5.11	虎彩有限	专利权维持

5	对开盒型	ZL20102052077 8.2	2010.9.3	2011.5.4	虎彩有限	专利权 维持
6	一种防伪酒盒	ZL20102062902 4.0	2010.11.2 9	2011.6.15	虎彩有限	专利权 维持
7	多功能礼品盒	ZL20102062920 5.3	2010.11.2 9	2011.6.15	虎彩有限	专利权 维持
8	翻盖弹起盒	ZL20102062924 7.7	2010.11.2 9	2011.6.15	虎彩有限	专利权 维持
9	一种激光全息 加密防伪母版	ZL20102067350 4.7	2010.12.2 2	2012.7.14	虎彩有限	专利权 维持
10	一种侧开锁扣 小盒	ZL20112005946 5.6	2011.3.9	2011.9.14	虎彩有限	专利权 维持
11	新型激光全息 加密底纹版	ZL20112010229 2.1	2011.4.11	2011.12.2 8	虎彩有限	专利权 维持
12	下拉侧斜开小 盒	ZL20112037147 4.9	2011.9.30	2012.6.13	虎彩有限	专利权 维持
13	侧翻式烟盒	ZL20122004021 6.7	2012.2.6	2012.9.12	虎彩有限	专利权 维持
14	一种多功能包 装盒	ZL20122009532 9.7	2012.3.14	2012.10.1 7	虎彩有限	专利权 维持
15	一种内盒可旋 转的礼品盒	ZL20132000338 4.3	2013.1.6	2013.7.3	虎彩有限	专利权 维持
16	一种上盖开窗 的包装盒	ZL20132000338 5.8	2013.1.6	2013.7.3	虎彩有限	专利权 维持
17	一种由连体四 盒构成的系列 展示盒	ZL20132000761 1.X	2013.1.8	2013.7.3	虎彩有限	专利权 维持
18	一种激光全息 拉丝底纹母版	ZL20122056488 7.3	2012.10.3 1	2013.5.1	虎彩有限	专利权 维持
19	新型激光全息 底纹母版	ZL20122050190 3.4	2012.9.28	2013.4.24	虎彩有限	专利权 维持
20	一种细沙型全 息防伪底纹母 版	ZL20122056475 8.4	2012.10.3 1	2013.4.3	虎彩有限	专利权 维持
21	一种立式手机 展示盒	ZL20122062601 1.7	2012.11.2 3	2013.5.22	虎彩有限	专利权 维持
22	一种皮壳展示 酒盒	ZL20122062616 0.3	2012.11.2 3	2013.5.22	虎彩有限	专利权 维持
23	一种旋转开启 式包装盒	ZL20132020370 8.8	2013.4.20	2013.10.9	虎彩有限	专利权 维持
24	八角斜边形包	ZL20132020371	2013.4.20	2013.10.9	虎彩	专利权

	装盒	0.5			有限	维持
25	香烟包装盒	ZL20132020961 8.X	2013.4.20	2013.12.4	虎彩有限、江苏烟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专利权维持
26	一种半开式香烟包装展示盒	ZL20132038562 5.5	2013.6.29	2013.11.2 7	虎彩有限	专利权维持
27	一种斜边露缝绕线展示盒	ZL20132064683 4.0	2013.10.1 8	2014.6.18	虎彩有限	专利权维持
28	一种斜开弧形展示盒	ZL20132064685 1.4	2013.10.1 8	2014.5.28	虎彩有限	专利权维持
29	屏风式展示盒	ZL20132064698 3.7	2013.10.1 8	2014.6.18	虎彩有限	专利权维持
30	一种简易圆角包装盒	ZL20132066590 5.1	2013.10.2 5	2014.5.28	虎彩有限	专利权维持
31	一种组合式包装展示盒	ZL20132069768 8.4	2013.11.6	2014.5.28	虎彩有限	专利权维持
32	新型亚光布纹光柱效果底纹版	ZL20132072500 2.8	2013.11.1 5	2014.8.13	虎彩有限	专利权维持
33	一种带点齿撕开线的简易条盒	ZL20132066593 7.1	2013.10.2 5	2014.10.2 2	虎彩有限	专利权维持
34	V型展示翻盖包装盒	ZL20122068344 2.7	2012.12.1 2	2013.04.0 8	虎彩有限	专利权维持
35	多方位展开展示盒	ZL20122066156 2.7	2012.12.5	2013.03.2 9	虎彩有限	专利权维持
36	八角6包装礼品盒	ZL20122065641 7.X	2012.12.4	2013.03.2 9	虎彩有限	专利权维持
37	四面抽拉礼品盒	ZL20122065640 8.0	2012.12.4	2013.03.2 9	虎彩有限	专利权维持
38	一种带卡扣的包装盒	ZL20122056483 8.X	2012.10.3 1	2013.02.2 2	虎彩有限	专利权维持
39	一种旋转式酒盒	ZL20122056485 5.3	2012.10.3 1	2013.02.2 2	虎彩有限	专利权维持
40	一种内藏式防伪开窗折页盒	ZL20122056476 1.6	2012.10.3 1	2013.02.2 2	虎彩有限	专利权维持

41	一种侧翻式展示盒	ZL20122050190 8.7	2012.9.28	2013.02.2 8	虎彩 有限	专利权 维持
42	一种包装盒	ZL20122050229 0.6	2012.9.28	2013.02.2 8	虎彩 有限	专利权 维持
43	推拉式小盒	ZL20112036873 7.0	2011.9.30	2012.03.0 6	虎彩 有限	专利权 维持
44	侧斜开小盒	ZL20112037385 6.5	2011.9.30	2012.03.0 1	虎彩 有限	专利权 维持
45	立方体展示盒	ZL20112027821 2.8	2011.8.2	2011.12.2 1	虎彩 有限	专利权 维持
46	两面开启式烟包条盒	ZL20112027821 3.2	2011.8.2	2011.12.2 1	虎彩 有限	专利权 维持
47	一种书形盒	ZL20112005983 1.8	2011.3.9	2011.07.2 9	虎彩 有限	专利权 维持
48	一种新型激光全息底纹母版	ZL20102067347 3.5	2010.12.2 2	2011.06.1 5	虎彩 有限	专利权 维持
49	一种对开小盒	ZL20102062901 0.9	2010.11.2 9	2011.03.2 5	虎彩 有限	专利权 维持
50	破坏开启式防伪酒盒	ZL20102062936 1.X	2010.11.2 9	2011.04.0 2	虎彩 有限	专利权 维持
51	双层翻盖盒型	ZL20102052078 0.X	2010.9.3	2011.01.2 8	虎彩 有限	专利权 维持
52	前后开启盒型	ZL20102052077 1.0	2010.9.3	2010.12.1 6	虎彩 有限	专利权 维持
53	一种上下开启盒型	ZL20092026583 5.4	2009.12.2 8	2010.06.1 8	虎彩 有限	专利权 维持
54	一种滑动式烟盒	ZL20092026362 4.7	2009.11.3 0	2010.07.2 8	虎彩 有限	专利权 维持
55	一种横滑开启盒型	ZL20092023656 5.4	2009.9.29	2010.03.2 6	虎彩 有限	专利权 维持
56	一种侧开式防伪盒型	ZL20092023656 6.9	2009.9.29	2010.03.2 6	虎彩 有限	专利权 维持
57	两扇式开盖盒	ZL20082020544 6.8	2008.12.1 7	2009.09.1 8	虎彩 有限	专利权 维持
58	带盖板的香烟盒	ZL20082020544 7.2	2008.12.1 7	2009.07.1 0	虎彩 有限	专利权 维持
59	上下推拉香烟盒	ZL20072005379 2.4	2007.7.6	2008.02.2 9	虎彩 有限	专利权 维持
60	一种展示酒盒	ZL20122009533 4.8	2012.3.14	2012.08.0 7	虎彩 有限	等年费 滞纳金
61	一种侧翻盖烟	ZL20122004009	2012.2.6	2012.07.1	虎彩	等年费

	盒	7.5		0	有限	滞纳金
62	一种小盒	ZL20112005926 2.7	2011.3.9	2011.07.1 4	虎彩 有限	等年费 滞纳金
63	一种对开小盒	ZL20112005972 9.8	2011.3.9	2011.07.1 4	虎彩 有限	等年费 滞纳金
64	一种扁盒	ZL20112005969 1.4	2011.3.9	2011.07.1 4	虎彩 有限	等年费 滞纳金
65	一种滑动阶梯式小盒	ZL20112005975 0.8	2011.3.9	2011.07.0 4	虎彩 有限	等年费 滞纳金
66	斜切割伸缩盒	ZL20102020671 1.1	2010.5.21	2010.10.1 2	虎彩 有限	等年费 滞纳金
67	升降式烟盒	ZL20102019245 4.0	2010.5.10	2010.10.1 2	虎彩 有限	等年费 滞纳金
68	X型烟盒	ZL20102019244 0.9	2010.5.10	2010.09.0 7	虎彩 有限	等年费 滞纳金
69	自动双向开盒式烟盒	ZL20102019243 7.7	2010.5.10	2010.09.2 8	虎彩 有限	等年费 滞纳金
70	带口花香烟盒	ZL20102018888 1.1	2010.5.5	2010.09.0 7	虎彩 有限	等年费 滞纳金
71	带口花烟盒	ZL20102018887 1.8	2010.5.5	2010.10.1 5	虎彩 有限	等年费 滞纳金
72	推出式盒型	ZL20102016719 2.2	2010.4.16	2010.08.2 0	虎彩 有限	等年费 滞纳金
73	三角形礼品盒	ZL20102016720 4.1	2010.4.16	2010.08.2 5	虎彩 有限	等年费 滞纳金
74	八角翻盖盒	ZL20102016719 5.6	2010.4.16	2010.08.2 4	虎彩 有限	等年费 滞纳金
75	双层滑动式烟盒	ZL20102013236 2.3	2010.3.12	2010.08.0 9	虎彩 有限	等年费 滞纳金
76	一种折叠盒型	ZL20102002635 3.6	2010.1.8	2010.09.0 9	虎彩 有限	等年费 滞纳金
77	可折叠包装盒	ZL20092005694 5.X	2009.5.20	2009.12.1 1	虎彩 有限	等年费 滞纳金
78	破坏性结构包装盒	ZL20092005694 6.4	2009.5.20	2009.11.2 7	虎彩 有限	等年费 滞纳金
79	翻盖式小盒	ZL20092005332 3.1	2009.3.25	2009.10.3 0	虎彩 有限	等年费 滞纳金
80	一次性使用香烟盒	ZL20092004982 8.0	2009.1.8	2009.08.1 4	虎彩 有限	等年费 滞纳金
81	一种复合成型挂式展示盒	ZL20142015787 8.1	2014.4.2	2014.8.30	虎彩 印艺	专利权 维持

82	一种侧推烟盒	ZL20142026544 1.X	2014.5.22	2014.10.2 2	虎彩 印艺	专利权 维持
83	一种光变浮雕 防伪全息版	ZL20142043655 1.8	2014.8.4	2014.12.1 0	虎彩 印艺	专利权 维持
84	一种新型大幅 面无版缝哑光 空间小光柱全 息版	ZL20142043703 1.9	2014.8.4	2015.1.7	虎彩 印艺	专利权 维持
85	新型大幅面无 版缝哑光动态 木纹全息版	ZL20142043703 4.2	2014.8.4	2014.12.1 0	虎彩 印艺	专利权 维持
86	一种新型卡纸 自动化开槽设 备	ZL20142061975 0.2	2014.10.2 4	2015.3.25	虎彩 印艺	专利权 维持
87	一种翻盖支撑 展示盒	ZL20142059815 8.9	2014.10.1 6	2015.2.18	虎彩 印艺	专利权 维持
88	一种新型离心 数码全息透镜 阵列底纹版	ZL20142059835 7.X	2014.10.1 6	2015.2.18	虎彩 印艺	专利权 维持
89	一种折叠式包 装盒	ZL20142046168 5.5	2014.8.15	2015.2.18	虎彩 印艺	专利权 维持
90	一种撕裂式包 装盒	ZL20142046164 7.X	2014.8.15	2014.10.2 7	虎彩 印艺	专利权 维持
91	一种自由落体 条盒	ZL20142065820 2.0	2014.11.0 6	2015.02.0 3	虎彩 印艺	专利权 维持
92	一种新型的双 面印相册	ZL20142078152 7.8	2014.12.1 2	2015.03.1 9	虎彩 印艺	专利权 维持
93	十六支装香烟 盒	ZL20072004727 5.6	2007.1.12	2007.09.2 1	虎彩 印艺	专利权 维持
94	一种用于多维 立体空间膜涂 布的纠偏机构	ZL20142050362 5.5	2014.9.2	2015.2.4	绍兴 虎彩	专利权 维持
95	一种用于薄膜 压印装置的拉 伸量控制系统	ZL20142035612 9.1	2014.6.30	2014.12.1 0	绍兴 虎彩	专利权 维持
96	一种哑光转移 珠光数码相纸	ZL20132063761 3.7	2013.10.1 5	2014.6.4	绍兴 虎彩	专利权 维持
97	弧面异型展示 盒	ZL20132024663 7.X	2013.5.8	2014.1.29	绍兴 虎彩	专利权 维持
98	一种保温粘度 控制系统	ZL20132021145 7.8	2013.4.23	2013.10.2	绍兴 虎彩	专利权 维持

99	一种双辊硬压机构	ZL20132021145 5.9	2013.4.23	2013.10.9	绍兴 虎彩	专利权 维持
100	一种珠光纸	ZL20132020925 9.8	2013.4.23	2013.11.1 3	绍兴 虎彩	专利权 维持
101	一种冷烫膜	ZL20112036851 0.6	2011.9.30	2012.6.13	绍兴 虎彩	专利权 维持
102	一种包装材料的全息母版	ZL20102017770 0.5	2010.4.30	2010.12.2 2	绍兴 虎彩	专利权 维持
103	激光镭射细纹光柱母版	ZL20102014002 2.5	2010.3.20	2010.11.2 4	绍兴 虎彩	专利权 维持
104	激光镭射高点光柱母版	ZL20102014004 3.7	2010.3.20	2010.12.2 9	绍兴 虎彩	专利权 维持
105	激光镭射亮点光柱母版	ZL20092019714 7.9	2009.9.24	2010.7.7	绍兴 虎彩	专利权 维持
106	激光镭射满天星母版	ZL20092019626 8.1	2009.9.17	2010.7.7	绍兴 虎彩	专利权 维持
107	多色光柱激光全息镭射母版	ZL20092019314 5.2	2009.8.27	2010.5.26	绍兴 虎彩	专利权 维持
108	一种杯装展示盒	ZL20142058294 1.6	2014.10.1 0	2015.3.4	青海 虎彩	专利权 维持
109	一种向上提拔式展示盒	ZL20142058280 0.4	2014.10.1 0	2015.3.4	青海 虎彩	专利权 维持
110	一种鼎形展示盒	ZL20142058294 2.0	2014.10.1 0	2015.3.4	青海 虎彩	专利权 维持
111	一种左右旋转开启式展示盒	ZL20142058294 0.1	2014.10.1 0	2015.3.4	青海 虎彩	专利权 维持
112	一种独立式平版冷烫设备	ZL20132071617 8.7	2013.11.1 4	2014.4.16	青海 虎彩	专利权 维持
113	盒杯活动式展示包装盒	ZL20132066682 3.9	2013.10.2 8	2014.4.16	青海 虎彩	专利权 维持
114	左右侧开式展示包装盒	ZL20132066609 8.5	2013.10.2 8	2014.4.16	青海 虎彩	专利权 维持

115	对开式展示包装盒	ZL20132047245 7.3	2013.8.5	2014.1.22	青海虎彩	专利权维持
116	花开式展示包装盒	ZL20132047293 6.5	2013.8.5	2014.1.22	青海虎彩	专利权维持
117	自动扣底带提手护垫纸箱	ZL20112003130 5.0	2011.1.24	2011.11.16	青海虎彩	专利权维持
118	翻盖香烟盒	ZL20112003129 5.0	2011.1.24	2011.11.9	青海虎彩	专利权维持
119	硬质纸板的香烟盒	ZL20072006091 2.3	2007.12.5	2008.11.5	青海虎彩	等年费滞纳金
120	十六支装香烟条盒	ZL20072004727 4.1	2007.1.12	2008.1.9	青海虎彩	等年费滞纳金

(3) 外观专利

序号	专利名称	专利号	专利申请日 (年/月/日)	专利授权日 (年/月/日)	专利申请人	状态
1	包装纸	ZL201030154646.8	2010.4.30	2010.12.29	绍兴虎彩	等年费滞纳金
2	正面开启式高档包装盒	ZL201230447452.6	2012.9.19	2013.3.6	青海虎彩	专利权维持
3	左右双开式高档包装盒	ZL201230274532.6	2012.6.26	2013.1.2	青海虎彩	专利权维持
4	异形翻盖高档包装盒	ZL201230274667.2	2012.6.26	2012.12.12	青海虎彩	专利权维持
5	包装盒(正面展示式)	ZL201230274514.8	2012.6.26	2012.12.12	青海虎彩	专利权维持
6	包装盒(青藏高原精品牦牛肉)	ZL201130149832.7	2011.5.31	2012.3.4	青海虎彩	等年费滞纳金
7	包装盒(菊粉纤维素)	ZL201130149829.5	2011.5.31	2012.2.29	青海虎彩	等年费滞纳金

上述发明专利、实用新型专利中，有部分专利申请人仍为虎彩有限，公司将于近期办理专利人名称变更事宜。

(4) 正在申请的发明专利

序号	专利名称	申请号	发明人	申请(专利权)人	法律状态
1	一种圆压圆透明转印辊	2014100405667	钟华, 章小春, 马先铎	虎彩印艺	进入实审
2	一种印刷设备中的套准定位装置及其定位方法	2014100405690	钟华, 章小春, 马先铎	虎彩印艺	进入实审
3	一种光油成型涂布转印装置及其转印工艺	2014100405760	钟华, 章小春, 马先铎	虎彩印艺	一通出案待答复
4	一种光学成像圆压圆转印设备及其转印工艺	2014100405775	钟华, 章小春, 马先铎	虎彩印艺	进入实审
5	一种形成可变移印效果的方法及设备	2014103103279	曹斌, 夏彩乾	虎彩印艺、北京方正印捷码技术有限公司	等待实审提案
6	一种多维空间维空间立体膜制备工艺	2014104569098	李慧敏	绍兴虎彩	等待实审提案
7	一种金属数码相纸制备工艺	2014103316190	彭建勇	绍兴虎彩	等待实审提案
8	乳液型转移复合胶型转合胶水的一种改进配方及工艺	2013104801184	梅火焰	绍兴虎彩	一通回案实审
9	一种耐低温镭射膜工艺	2013104801625	邓刚、俞飏	绍兴虎彩	中通回案实审
10	一种独立式平版冷烫工艺方法	2013105648247	陈成稳、章小春、马先铎、谢晋涌、童戍	青海虎彩	一通回案实审

			军、李玉春、陈敬亲		
--	--	--	-----------	--	--

2、公司的域名

域名	证书	发证机关	注册日期	到期日期
hucais.com	国际域名注册证书	北京新网数码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2003.07.17	2016.07.1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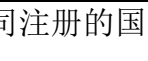
3、公司的商标

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公司合法持有以下 58 个国内注册商标、23 个国外注册商标，13 个商标正在注册申请中，商标权人皆为公司。另有 24 个商标正在转让中，转让后，商标权人为公司。具体情况如下：

(1) 公司注册的国内商标

序号	商标名称	类别	注册号	专用权期限（年/月/日）
1		16	3035905	2013/04/07 至 2023/04/06
2		42	3035904	2013/03/07 至 2023/03/06
3		9	13260574	2015/01/28 至 2025/01/27
4		14	13260533	2015/01/28 至 2025/01/27
5		16	13260897	2015/02/07 至 2025/02/06
6		18	13263103	2015/04/21 至 2025/04/20
7		20	13263149	2015/01/14 至 2025/01/13
8		21	13263207	2015/01/14 至 2025/01/13
9		28	13263274	2015/01/14 至 2025/01/13
10		32	13263385	2015/01/14 至 2025/01/13
11		34	13263453	2015/01/14 至 2025/01/13
12		35	13263528	2015/01/21 至 2025/01/20
13		40	13263595	2015/01/07 至 2025/01/06
14		16	13093737	2015/01/07 至 2025/01/06

15		21	13093919	2014/12/28 至 2024/12/27
16		35	13094044	2015/02/07 至 2025/02/06
17	HUCAIS	9	14291609	2015/05/21 至 2025/05/20
18	HUCAIS	14	14291689	2015/05/21 至 2025/05/20
19	HUCAIS	28	14302623	2015/05/14 至 2025/05/13
20	HUCAIS	32	14302727	2015/05/14 至 2025/05/13
21	HUCAIS	34	14302770	2015/05/14 至 2025/05/13
22	HUCAIS	35	14302790	2015/05/14 至 2025/05/13
23	HUCAIS	40	14302816	2015/05/14 至 2025/05/13
24	虎彩	9	14291403	2015/05/21 至 2025/05/20
25	虎彩	14	14291669	2015/05/21 至 2025/05/20
26	虎彩	28	14302598	2015/05/14 至 2025/05/13
27	虎彩	32	14302658	2015/05/14 至 2025/05/13
28	虎彩	34	14302762	2015/05/14 至 2025/05/13
29	虎彩	35	14302786	2015/05/14 至 2025/05/13
30	虎彩印艺	35	14302800	2015/05/14 至 2025/05/13
31	 虎彩	2	7980516	2011/05/14 至 2021/05/13
32	 虎彩	3	7983870	2011/01/28 至 2021/01/27
33	 虎彩	7	7983905	2011/02/28 至 2021/02/27
34	 虎彩	8	7983938	2011/04/07 至 2021/04/06
35	 虎彩	9	7983997	2013/09/14 至 2023/09/13
36	 虎彩	11	7984021	2011/04/07 至 2021/04/06
37	 虎彩	14	7984047	2011/02/14 至 2021/02/13
38	 虎彩	15	7984074	2011/02/14 至 2021/02/13
39	 虎彩	16	7980575	2014/01/07 至 2024/01/06

40		18	7987660	2013/08/28 至 2023/08/27
41		20	7987677	2011/02/28 至 2021/02/27
42		21	7987703	2011/02/28 至 2021/02/27
43		24	7987730	2013/08/28 至 2023/08/27
44		25	7987748	2013/08/28 至 2023/08/27
45		26	7987779	2011/02/07 至 2021/02/06
46		27	7987805	2011/02/07 至 2021/02/06
47		28	7987832	2013/08/28 至 2023/08/27
48		29	7987859	2012/03/28 至 2022/03/27
49		30	7987887	2012/02/07 至 2022/02/06
50		32	7991304	2013/08/28 至 2023/08/27
51		33	7991322	2013/08/28 至 2023/08/27
52		34	7991342	2011/03/21 至 2021/03/20
53		35	9398719	2014/01/28 至 2024/01/27
54		40	7980646	2014/04/21 至 2024/04/20
55		42	7991373	2011/03/28 至 2021/03/27
56		16	13093606	2015/04/14 至 2025/04/13
57		21	13093883	2015/02/21 至 2025/02/20
58		35	13094026	2015/02/07 至 2025/02/06

(2) 公司注册的国外商标

序号	商标名称	注册地	类别	注册号	专用权期限(年/月/日)
1		香港	16、35、40	302287134	2012/06/18 至 2022/06/17
2		欧盟	16、35、40	1158645	2012/10/24 至 2022/10/24

3		英国	16、35、40	1158645	2012/10/24 至 2022/10/24
4		日本	16、35、40	1158645	2012/10/24 至 2022/10/24
5		韩国	16、35、40	1158645	2012/10/24 至 2022/10/24
6		新加坡	16、35、40	1158645	2012/10/24 至 2022/10/24
7		美国	16、35、40	1158645	2012/10/24 至 2022/10/24
8		德国	16、35、40	1158645	2012/10/24 至 2022/10/24
9		法国	16、35、40	1158645	2012/10/24 至 2022/10/24
10		意大利	16、35、40	1158645	2012/10/24 至 2022/10/24
11		俄罗斯	16、35、40	1158645	2012/10/24 至 2022/10/24
12		越南	16、35、40	1158645	2012/10/24 至 2022/10/24
13		香港	2、16、40	301542564	2010/02/10 至 2020/02/09
14		德国	2、16、40	1058472	2010/03/06 至 2020/03/06
15		欧盟	2、16、40	1058472	2010/07/03 至 2020/07/03
16		法国	2、16、40	1058472	2010/03/06 至 2020/03/06
17		英国	2、16、40	1058472	2010/03/06 至 2020/03/06
18		意大利	2、16、40	1058472	2010/03/06 至 2020/03/06
19		日本	2、16、40	1058472	2010/03/06 至 2020/03/06
20		韩国	2、16、40	1058472	2010/03/06 至 2020/03/06
21		俄罗斯	2、16、40	1058472	2010/03/06 至 2020/03/06
22		美国	2、16、40	1058472	2010/03/06 至 2020/03/06
23		越南	2、16、40	1058472	2010/03/06 至 2020/03/06

(3) 公司正在申请注册的国内商标

序号	商标名称	类别	注册号	申请日期（年/月/日）
1	HUCAIS	16	14291844	2014.04.01
2	HUCAIS	18	14291984	2014.04.01
3	HUCAIS	20	14292099	2014.04.01
4	HUCAIS	21	14292225	2014.04.01
5	HUCAIS	43	14729241	2014.05.20
6	虎彩	16	14291817	2014.04.01
7	虎彩	18	14291947	2014.04.01
8	虎彩	20	14292070	2014.04.01
9	虎彩	21	14292189	2014.04.01
10	虎彩	40	14413114	2014.04.18
11	虎彩	43	14729220	2014.05.20
12	虎彩印艺	16	14291876	2014.04.01
13	虎彩印艺	40	14413140	2014.04.18

(4) 正处于转让期中的商标，转让完成后商标权人为公司

2014年5月16日，公司与虎彩文化用品有限公司签订《商标转让协议》，约定将虎彩文用名下国内24个商标、在香港和马德里国际注册的商标转让给公司，转让价款为商标注册时的注册费用，共计人民币127,275.00元。国外商标已完成转让，正在转让中的国内商标情况如下：

序号	商标名称	类别	注册号/ 申请号	权利期限	注册人/ 申请人	状态
1		2	1034010 3	2013/02/28 至 2023/02/27	虎彩文 用	转让申请 已受理
2		3	1034014 5	2013/02/28 至 2023/02/27	虎彩文 用	转让申请 已受理
3		7	1034019	2013/02/28 至	虎彩文	转让申请

序号	商标名称	类别	注册号/ 申请号	权利期限	注册人/ 申请人	状态
			8	2023/02/27	用	已受理
4		8	1034024 4	2013/02/28 至 2023/02/27	虎彩文 用	转让申请 已受理
5		9	1034036 5	2013/02/28 至 2023/02/27	虎彩文 用	转让申请 已受理
6		11	1034040 5	2013/02/28 至 2023/02/27	虎彩文 用	转让申请 已受理
7		14	1034044 4	2013/02/28 至 2023/02/27	虎彩文 用	转让申请 已受理
8		15	1034048 4	2013/02/28 至 2023/02/27	虎彩文 用	转让申请 已受理
9		16	1034061 1	2013/02/28 至 2023/02/27	虎彩文 用	转让申请 已受理
10		18	1034069 9	2013/02/28 至 2023/02/27	虎彩文 用	转让申请 已受理
11		20	1034861 2	2013/02/28 至 2023/02/27	虎彩文 用	转让申请 已受理
12		21	1034867 6	2013/02/28 至 2023/02/27	虎彩文 用	转让申请 已受理
13		24	1034871 8	2013/02/28 至 2023/02/27	虎彩文 用	转让申请 已受理
14		25	1034874 6	2013/02/28 至 2023/02/27	虎彩文 用	转让申请 已受理
15		26	1034879 6	2014/03/14 至 2024/03/13	虎彩文 用	转让申请 已受理
16		27	1034881 1	2014/03/14 至 2024/03/13	虎彩文 用	转让申请 已受理
17		28	1034886 6	2013/02/28 至 2023/02/27	虎彩文 用	转让申请 已受理

序号	商标名称	类别	注册号/ 申请号	权利期限	注册人/ 申请人	状态
18		29	1034890 1	2013/02/28 至 2023/02/27	虎彩文 用	转让申请 已受理
19		30	1034893 0	2013/02/28 至 2023/02/27	虎彩文 用	转让申请 已受理
20		32	1034897 4	2013/08/07 至 2023/08/06	虎彩文 用	转让申请 已受理
21		34	1035205 3	2013/02/28 至 2023/02/27	虎彩文 用	转让申请 已受理
22		35	1035211 6	2013/03/21 至 2023/03/20	虎彩文 用	转让申请 已受理
23		40	1035214 7	2013/03/21 至 2023/03/20	虎彩文 用	转让申请 已受理
24		42	1035218 9	2013/02/28 至 2023/02/27	虎彩文 用	转让申请 已受理

4、公司的土地使用权

序号	土地产权证号	证载 权利人	土地使 用权类 型	土地面积 (m ²)	土地使 用权截 止年限	土地 坐落位置
1	东府国用 (2002)第特 275号	虎彩印艺	出让	40,624	2052.4.11	虎门镇黄村 社区厚虎路 20号
2	青生国用 (2004)第11 号	青海虎彩	出让	34,597.81	2054.6.16	青海生物科 技产业园
3	绍市国用 (2003)字第 1-16040号	绍兴虎彩	出让	43,546.00	2053.9.26	五泄路以东, 涂山路以南

(三) 公司固定资产情况

截至 2015 年 4 月 30 日，公司的固定资产情况如下：

单元：元

项目	账面原值	账面净值	成新率（%）
房屋及建筑物	146,732,121.60	114,400,723.88	77.97
机器设备	625,732,613.89	323,509,267.76	51.66
运输设备	21,632,544.34	3,940,903.63	16.37
器具工具	10,931,345.68	5,193,941.37	27.45
办公及后勤	44,223,364.87	13,165,492.48	44.67
合计	849,251,990.38	460,210,329.12	54.19

注：成新率=固定资产账面净值/固定资产账面原值

公司的主要固定资产为房屋建筑物和生产及研发用的机器机械设备。截至 2015 年 4 月 30 日，公司整体固定资产成新率为 54.19%。公司各项主要固定资产基本可以满足公司目前生产经营活动需要。

（四）公司的主要经营场所

1、虎彩印艺的生产经营场所

序号	权利人	取得方式	房地产权证号	房屋坐落	建筑面积（M ² ）	占有房屋份额
1	虎彩印艺	自建	粤房地权证莞字第 0600824448 号	东莞市虎门镇黄村社区厚虎路 20 号（厂房 A）	10035.48	全部
2	虎彩印艺	自建	粤房地权证莞字第 0600824447 号	东莞市虎门镇黄村社区厚虎路 20 号（厂房 B）	9072.00	全部
3	虎彩印艺	自建	粤房地权证莞字第 0600824449 号	东莞市虎门镇黄村社区厚虎路 20 号（C 幢厂房）	20480.00	全部
4	虎彩印艺	自建	粤房地权证莞字第 0600824441 号	东莞市虎门镇黄村社区厚虎路 20 号（宿舍 1）	5136.00	全部

5	虎彩印艺	自建	粤房地权证莞字第0600824450号	东莞市虎门镇黄村社区厚虎路20号(宿舍2)	7059.36	全部
6	虎彩印艺	自建	粤房地权证莞字第0600824451号	东莞市虎门镇黄村社区厚虎路20号(宿舍3)	3163.92	全部

2、绍兴虎彩的生产经营场所：

序号	权利人	取得方式	房地产权证号	房屋坐落	建筑面积(M ²)	占有房屋份额
1	绍兴虎彩	自建	绍房权证詹山字第00000006306	涂山东路38号	20160.87	全部

3、青海虎彩的生产经营场所

序号	权利人	取得方式	房地产权证号	房屋坐落	建筑面积(M ²)	占有房屋份额
1	青海虎彩	自建	宁房权证北(公)字第42007071390号	城北区经二路42号	18128.17	全部
2	青海虎彩	自建	宁房权证城北区字第014628号	城北区经二路42号8号楼、9号楼	4467.93	全部

4、山东虎彩的生产经营场所

山东虎彩无自有厂房，办公场地为租用。2008年9月1日，山东泰山生力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出租方）与山东虎彩泰山印刷公司（承租方）签订《车间租赁合同》，约定出租方将位于山东虎彩泰山印刷公司院内的新建车间一座、共计3450平方米出租给承租方使用，租赁期限10年，由2008年9月1日起至2018年8月31日止；租金标准为每天每平方米0.2元；房地产权证号：泰房权证泰字第132275号。目前该租赁合同仍在正常履行过程中。

5、虎彩文传的经营场所

虎彩文传无自有厂房，办公场地为租用。2012年10月15日，北京建信万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出租方）与东莞虎彩印刷有限公司（承租方）签订《房屋

租赁协议》，约定出租方将位于北京市朝阳区望京中环南路甲 2 号四层 6020 室出租给承租方，用于承租方全资子公司北京虎彩文化传播有限公司经营办公。租赁期限 36 个月，自 2012 年 10 月 31 日至 2015 年 10 月 30 日止；租金每月 51,660.00 元；房地产权证号：X 京房权证朝字第 988727 号。目前该租赁合同仍在正常履行过程中。

6、虎彩网络的经营场所

虎彩网络无自有厂房，办公场地为租用。2013 年 10 月 31 日，广州棠睿物业管理有限公司（出租方）与广州虎彩网络科技有限公司（承租方）签订《广州市房屋租赁合同》，约定出租方将位于天河区棠下荷光路第一工业区 22 号之一自编 301-306 号房出租给承租方用。建筑面积 713.43 平方米；租赁期限 2013 年 10 月 29 日至 2016 年 7 月 12 日止；租金每月 53507.00 元；房地产权证号：0053095。该租赁合同经广州市国土资源和房屋管理局天河区分局备案（穗租备 201313060110047 号）。目前该租赁合同仍在正常履行过程中。

7、虎彩国际的经营场所

虎彩国际无自有厂房，办公场地为租用。2013 年 3 月 26 日，Hollywood palace company limited（出租方）与虎彩印刷国际有限公司（承租方）签订租赁协议，约定出租方将香港九龍尖沙咀東部麼地道 77 號華懋廣場 10 樓 1023-25 室出租给承租方使用。面积 2,630 平方英尺；租赁期限 2 年，自 2013 年 1 月 15 日至 2015 年 1 月 14 日；租金每月 73,640.00 港元。2015 年 1 月 13 日，双方就上述租赁场所续签租赁协议，租赁期限 3 年；租金每月 81,530.00 港元。目前该租赁合同仍在正常履行过程中。

8、虎彩影像的经营场所

虎彩影像无自有厂房，办公场地为租用。2015 年 7 月 1 日，虎彩文化用品有限公司（出租方）与虎彩印艺股份有限公司（承租方）签订《厂房和宿舍租赁合同》，约定出租方将位于东莞市虎门镇东较场太宝路 137 号厂房的部分仓库和办公写字区（一栋 1 楼仓库和三栋 3、4 楼办公区）出租给承租方，用于承租方全资子公司广东虎彩影像有限公司经营办公。出租区域面积约为 2832 平方米；租赁期限为一年，自 2015 年 7 月 1 日至 2016 年 7 月 1 日；租金每月 84,960.00

元；房地产权证号：粤房地证字第 C1674371 号、粤房地证字第 C1674367 号。

目前该租赁合同仍在正常履行过程中。

9、京华虎彩的经营场所

京华虎彩无自有厂房，办公场地为租用。2007 年，北京市塑料三厂（出租方）与北京京华虎彩印刷有限公司（承租方）签订《厂房和场地租赁合同》，约定出租方将位于北京市朝阳区东直门外南皋路的厂房、场地以及位于该场地之上或者场地地面以下的任何附属物、基础设施、公共设施出租给承租方。出租厂房建筑面积 18846.47 平方米、周围场地面积约 20000 平方米；租赁期限：9 年；厂房租金每月每平方米 15 元，周围场地租金每年 6 万元，租期第 4-6 年租金增加 5%，租期第 7-9 年租金再增加 5%；房地产权证号：朝全字第 02236 号。2015 年 4 月 27 日，北京市塑料三厂（出租方）与北京京华虎彩印刷有限公司（承租方）签订《厂房和场地租赁合同补充协议》，承租人提前终止部分厂房租赁关系，提前向出租方退租。自 2015 年 4 月 30 日起，承租方租用面积 14,831.03 平方米，租金每月 245,268.16 元。目前该租赁合同仍在正常履行过程中。

（五）已转让但仍未办理过户登记手续的土地使用权和房产

虎彩有限存在已转让但仍未办理过户登记手续的土地使用权和房产，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土地产权证号	证载权利人	土地使用权类型	土地面积(m ²)	土地使用权截止年限	土地坐落位置
1	东府国用(1994)字第特 620 号	虎彩虎门彩印	出让	3999	2044.4.27	东莞市虎门镇博涌管理区
2	东府国用(2004)第特 555 号	虎彩有限	出让	2282.6	2053.9.24	虎门镇博涌村卢屋
3	东府国用(2007)第特 213 号	虎彩有限	出让	673.30	2056.2.26	虎门镇博涌社区卢屋向西
4	东府国用(2007)第特 214 号	虎彩有限	出让	521.30	2056.2.26	虎门镇博涌社区卢屋向西

序号	权利人	取得方式	房地产权证号	房屋坐落	建筑面积 (m ²)	占有房屋份额
1	东莞虎门彩印	买卖	粤房地证字第1674371号	东莞市虎门镇东较场彩印厂第1栋	2754.81	二分之一
2	东莞虎门彩印	买卖	粤房地证字第1674368号	东莞市虎门镇东较场彩印厂第2栋	4415.25	二分之一
3	东莞虎门彩印	买卖	粤房地证字第1674367号	东莞市虎门镇东较场彩印厂第3栋	2144.80	二分之一
4	东莞虎门彩印	买卖	粤房地证字第1674376号	东莞市虎门镇东较场彩印厂第4栋	1045.99	二分之一
5	东莞虎门彩印	自建	粤房地证字第0237473号	东莞市虎门镇虎门大道东较场彩印厂第5栋	4119.50	全部
6	东莞虎门彩印	自建	粤房地证字第0237472号	东莞市虎门镇虎门大道东较场彩印厂第6栋	1094.25	全部

2010年1月20日，广东联信资产评估土地房地产估价有限公司出具《东莞虎彩印刷有限公司拟转让房地产所涉及部分资产评估报告》（联信（证）报字（2010）第Z0109号），以2009年12月31日为评估基准日，对位于东莞市虎门镇东较场彩印厂房屋建筑物及构筑物13项、虎门镇博涌村卢屋土地使用权4宗进行评估，其中包括上述4宗土地使用权、6处房产，评估结果：市场价值为1079.90万元。

2010年2月5日，虎彩有限召开临时董事会，全体具有表决权的董事一致同意按照广东联信资产评估土地房地产估价有限公司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的评估净值，将位于东莞市虎门镇东较场彩印厂房屋建筑物及构筑物13项、虎门镇博涌村卢屋土地使用权4宗转让给虎彩文用。

2010年6月25日，东莞虎彩印刷有限公司与虎彩文化用品有限公司签订《房地产等资产转让合同》，虎彩有限将位于东莞市虎门镇东较场彩印厂房屋建筑物

及构筑物 13 项、虎门镇博涌村卢屋土地使用权 4 宗以 1079.90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虎彩文用，合同生效之日起三个月内虎彩有限将转让标的交付给虎彩文用，合同生效之日起 6 个月内虎彩文用支付虎彩有限全部转让款。

2010 年 8 月 11 日，虎彩文用向虎彩有限支付了相关转让款项。

2011 年 1 月 6 日，虎彩有限向东莞市地方税务局虎门税务分局缴纳此次转让发生的税款共计 1,097,237.80 元。

截止调查日，转让土地和房产仍未办理过户登记手续，主要原因为：房产中第 1 项至第 4 项房屋权属人均为东莞虎门彩印（1/2）、陈成稳（1/4）、陈振权（1/4）等三人共有，但所占用的土地为集体用地，《集体土地使用证》（东府集建字[1988]第 190061100036 号）记载的产权人为陈振权、陈成稳、谭志强、谭加仔，房屋权属证书与土地权属证书权属人不一致，导致过户登记工作搁置。以上 4 宗土地使用权、6 处房产未能办理过户登记手续。

（六）取得的业务许可资格或资质情况

公司主要从事包装印刷品的设计、生产及销售，取得相关经营许可证，并已通过国际标准化组织（ISO）的质量管理体系及环境管理体系认证。

1、公司取得的经营许可证

（1）印刷许可证

公司名称	发证机关	证书编号	有效期	许可内容
虎彩印艺	广东省新闻出版广电局	（粤）新出印证字 441900025 号	2018.03.31	出版物、包装装潢印刷品、其他印刷品印刷
京华虎彩	北京市新闻出版局	（京）印证字 CBQZTT200714 50 号	2014.02.16 获颁，并通过最新一期年审	出版物印刷；包装装潢印刷品印刷；其他印刷品印刷；排版、装订、制版
山东虎彩	泰安市文化广电新闻出版局	（泰）新出印证字 37J01B006 号	2018.03.31	包装装潢印刷品

公司名称	发证机关	证书编号	有效期	许可内容
青海虎彩	西宁市文化广播电视局	宁文广新出印证字 C-003 号	2016.05.03	包装装潢印刷、其他印刷品印刷
绍兴虎彩	浙江省新闻出版广电局	(浙) 印证字 S-00027 号	2017.12.31	以数字印刷方式从事出版物、包装装潢印刷品和其他印刷品的印刷

(2) 出版物经营许可证

公司名称	发证机关	证书编号	有效期	许可内容
虎彩文化传播	北京市新闻出版局	新出发京批字第直 130010 号	2015.12.31	图书、报纸、期刊、电子出版物、音像制品批发、零售、网上销售。

2、公司获得的认证

认证机构	信息事项	标准	管理体系认证范围	注册号	颁发日期	有效终止日期
必维认证(北京)有限公司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	ISO9001:2008	纸产品的设计、印刷和生产	CNBJ300820-UK	2014.08.21	2017.08.20
	社会责任标准认证	SA8000:2008	纸产品的设计、印刷与生产	IND14.0154	2014.10.30	2017.10.29
	产销监管链认证	FSC-STD-40-004,V.2.1	纸产品的印刷、制造与销售	BV-COC-014829	2014.01.23	2019.01.22
Intertek(天祥)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	ISO14001:2004	纸质包装彩盒的设计和生	120711009	2014.04.16	2017.04.17
Intertek(天祥)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	OHSAS18001:2007	纸质包装彩盒的设计和生	7508	2014.04.16	2017.04.19

3、公司生产经营的环境保护情况

(1) 虎彩印艺

1) 新建项目

2003年5月，公司迁址到东莞市虎门镇陈黄村工业区石鼓岗，2007年10月23日公司委托宿州市环境保护研究所编写了《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补办新建项目环评手续，项目位于东莞市虎门镇陈黄村工业区石鼓岗，项目占地面积45623.9平方米，总建筑面积约58362平方米，项目总投资27989万港元；项目主要从事生产包装装潢印刷品（彩盒）等，主要构筑物为生产车间、宿舍、仓库及配套设施等；项目具有年生产彩盒约28,000吨的生产规模。

2007年10月29日，东莞市环境保护局出具《审查批复意见》，同意项目建设。

2008年6月5日东莞市环境保护局出具《东莞虎彩印刷有限公司环保验收意见》（东环建【2008】30704号），同意项目验收合格。

2) 技改项目

2011年10月，公司进行技术改造，调整原厂设备，2011年10月25日公司委托九江市环境保护研究所编写了《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项目位于东莞市虎门镇陈黄村工业区石鼓岗，技改内容：对原设备德国曼罗兰高速胶印机进行改造、增加平切机等25台设备、撤销六色印刷机等23台设备。

2011年11月1日，东莞市环境保护局出具《关于东莞虎彩印刷有限公司技改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意见》（东环建（虎）【2011】324号），同意技改项目建设。

2012年3月9日，东莞市环境保护局出具《关于东莞虎彩印刷有限公司技改项目的环保验收核准批复意见》（东环建（虎）【2012】43号），同意技改项目通过环保验收。

3) 排污许可证

公司于2015年7月28日取得了由东莞市环境保护局颁发的《广东省污染物排放许可证》（编号4419002011000071），行业类别：包装装潢及其他印刷，

排污种类：废气、废水，有效期限至 2016 年 1 月 18 日。

4)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

2014 年 4 月 16 日，公司通过 Intertek（天祥）ISO14001:2004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并获得《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环境管理体系覆盖范围：纸质包装彩盒的设计和生 产，有效期至 2017 年 4 月 17 日，注册号：120711009。

(2) 山东虎彩

1) 新建项目

山东虎彩自 1994 年 9 月设立至今，一直承租山东泰山生力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位于龙潭南路路西，北天门大街路北彩印车间的厂房、饭堂等设施，用于生产经营，废水排入山东泰山生力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污水处理站处理后循环利用。

2009 年，山东虎彩委托泰安市环境保护科学研究所编写《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用于补办新建项目环评手续，项目位于泰安市高新技术生产开发区生力源集团二分厂院内，占地面积 25,000 平方米，主要建有三个生产车间、三个仓库、一个办公区，建筑总面积 26,000 平方米，总投资 2,418.82 万元。

2010 年 7 月 11 日，泰安市环境保护局在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申请表》盖章确认，同意通过项目竣工环保验收。

2)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

2012 年 12 月 27 日，公司通过中鉴认证有限责任公司 ISO14001:2004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并获得《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环境管理体系覆盖范围：包装平板装潢印刷品的生产和销售及相关管理活动，有效期至 2015 年 12 月 26 日，注册号：0070012E20930R0M。

3) 守法证明

2015 年 5 月 21 日，山东虎彩取得了泰安市环境保护局出具的《证明》，具体内容为“山东虎彩泰山印刷有限公司位于泰安高新区，生产经营符合有关环保的法律法规要求，自 2013 年至今无重大环境污染事故、无环保行政处罚情况发生。”

(3) 绍兴虎彩

1) 新建项目

2005 年，绍兴虎彩委托绍兴市环球环境保护科学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编写了《绍兴虎彩激光材料科技有限公司新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项目位于绍兴经济开发区，项目占地面积 43,546 平方米，建筑面积 20,658 平方米，建成后形成 1 万吨/年普通转移纸、1 万吨/年激光全息转移纸、10 万卷/年激光全息电化铝生产能力。项目分一、二期工程建设，其中一期工程为转移纸生产，二期工程为激光全息电化铝生产。

2005 年 6 月 14 日，绍兴市环境保护局出具《关于绍兴虎彩激光材料科技有限公司新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审查意见的函》（绍市环审【2005】83 号），同意项目建设。

2009 年 7 月 7 日，绍兴市环境保护局出具《关于绍兴虎彩激光材料科技有限公司新建项目一期（年产 1 万吨普通转移纸、1 万吨全息转移纸）的环保验收意见》（邵市环建验【2009】66 号），同意新建项目一期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2012 年 12 月 7 日，绍兴市环境保护局出具《关于绍兴虎彩激光材料科技有限公司新建项目二期工程竣工环保验收意见》（绍市环建验【2012】178 号），同意新建项目二期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2) 技改项目

2014 年 4 月，绍兴虎彩委托绍兴市环球环境保护科学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编写了防伪材料及数码印刷技改项目的《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国环评证乙字第 2005 号），项目位于绍兴市高新区涂山东路 38 号，项目总投资 3,800 万元，对原有防伪材料设备进行升级并进口全套惠普数码印刷设备 3 套，新增年生产包装材料 12,000 万米。

项目组实地走访了绍兴虎彩生产车间、访谈了绍兴虎彩主要负责人了解到，由于公司数码印刷技改项目的设备尚未落实，未正式投产，暂未向当地环保部门申请开工建设批复。

3) 排污许可证

绍兴虎彩于 2012 年 7 月 31 日取得了绍兴市环境保护局颁发的《浙江省排污

许可证》（编号：浙 D02012A0105），有效期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

4)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

2013 年 7 月 26 日，公司通过中国质量认证中心 ISO14001:2004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并获得《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环境管理体系覆盖范围：全息防伪纸、全息防伪膜的生产及相关管理活动，有效期至 2016 年 7 月 25 日，注册号：00113E21604R0M/3300。

5) 守法证明

2015年5月22日，绍兴虎彩取得绍兴市环境保护局高新区分局出具的《证明》，具体内容为“绍兴虎彩激光材料科技有限公司自2013年1月1日至今，无环境污染事故发生，无环保处罚记录，“三废”排放符合环保要求。”

(4) 青海虎彩

1) 新建项目

2003 年 5 月 27 日，青海虎彩就新建彩印包装生产线项目编制了《建设项目环境影响登记表》，项目位于青海省西宁市西宁经济技术开发区生物科技产业园，占地面积 34,597.81，总投资 10,000 万元，修建两栋建筑面积 16,700 平方米厂房和一栋建筑面积 1,616 平方米综合服务楼，投产后可年加工各种包装印刷品 70 万色令。

2003 年 5 月 27 日，青海生物科技产业园管理办公室出具同意实施意见，同意项目建设。2003 年 5 月 28 日，青海省环境保护局出具审批意见，同意项目建设。

2009 年 6 月 24 日，青海虎彩填写了《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申请登记卡》，西宁市环境保护局作出了批复意见（宁环登记验【2009】21 号），同意通过验收。

2) 排污许可证

2014 年 11 月 28 日取得了青海省排放污染物许可证，证书编号为宁环污字【2014】18 号，排污种类：废气、废水，有效期至 2017 年 11 月 28 日。

(5) 京华虎彩

1) 新建项目

2011年7月，京华虎彩委托北京隆达兴业科技开发有限公司编写了《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国环评证乙字第1011号），项目位于北京市朝阳区南皋村（北京市塑料三厂）20号楼（部分）、48号楼（部分），经营印刷麦当劳包纸、麦当劳餐盘垫纸、体育彩票、投注单项目，建筑面积2,960平方米。

2011年9月16日，北京市朝阳区环境保护局出具了《关于对北京京华虎彩印刷有限公司项目环境影响报告的批复》（朝环保审字【2011】0974号），同意项目建设。

2013年2月16日，京华虎彩申请该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2013年3月6日，北京市朝阳区环境保护局出具《行政许可决定书》（朝环保验字【2013】0079号），同意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2)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

2012年11月20日，公司通过北京联合智业认证有限公司ISO14001:2004环境管理体系认证，并获得《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环境管理体系覆盖范围：全息防伪纸、全息防伪膜的生产及相关管理活动，有效期至2015年11月19日，注册号：04312B20788R0M。

另有虎彩文传、虎彩网络、虎彩影像、虎彩国际四家全资子公司，该四家公司不从事生产活动，均以批发、零售业务为主，不涉及环保相关问题。

4、公司获得的荣誉

序号	证书名称	证书编号	取得时间	授奖单位	有效终止日期
1	东莞市总部企业	--	2010	东莞市人民政府	--
2	先进企业科协	--	2010.3	东莞市科学技术协会	--
3	2010-2012年东莞市工业龙头企业	--	2010.7	东莞市人民政府	--
4	省级企业技术中心	--	2011.9	广东省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广东省财政厅、广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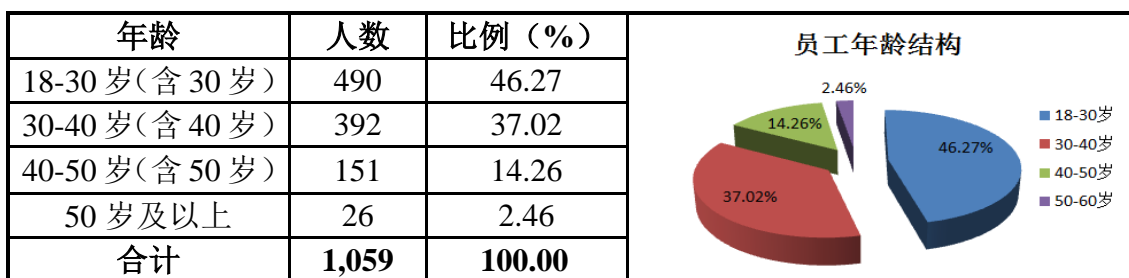
				东省国家税务局、广东省地方税务局、海关总署广东分局	
5	2011-2012 年度国家文化出口重点企业	--	2012	中华人民共和国商务部、中国共产党中央委员会宣传部、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中华人民共和国文化部、国家广播电影电视总局、中华人民共和国新闻出版总署	--
6	广东省首届十大最具竞争力印刷企业	--	2013	广东省新闻出版局、广东省印刷复制业协会	--
7	高新技术企业	GR201444000158	2014.10.10	广东省科学技术厅、广东省财政厅、广东省国家税务局、广东省地方税务局	2017.10.9
8	广东省第二届十大诚信印刷企业	--	2015	广东省新闻出版广电局、广东省印刷复制业协会	--

截至 2015 年 4 月 30 日，公司研发人员共 139 名，占比 13.13%，大专以上学历人员占比 34.56%。2013 年、2014 年、2015 年 1-4 月，公司研究开发费占当年营业收入比重分别为 3.74%、3.83%、1.88%。公司不存在无法通过高新技术企业资格复审的风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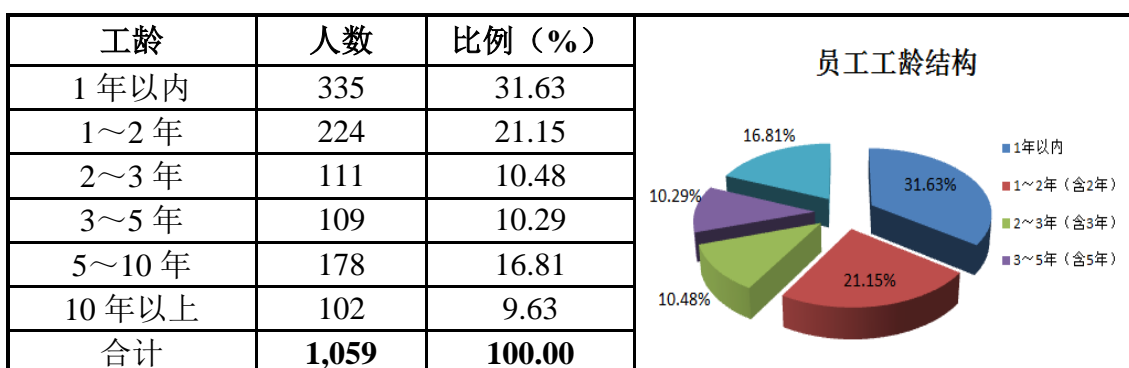
（七）员工情况

截至 2015 年 4 月 30 日，公司员工总数为 1,059 人。公司员工年龄结构、工龄结构、任职、学历情况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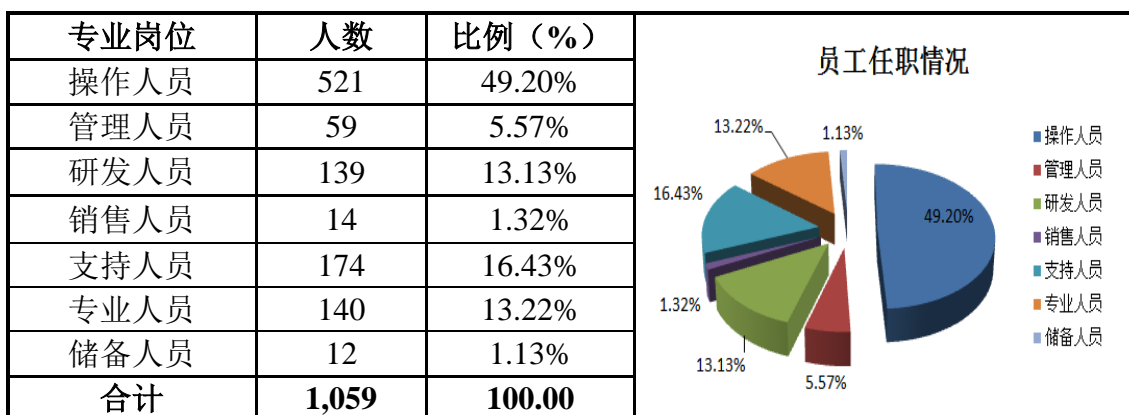
1、员工年龄结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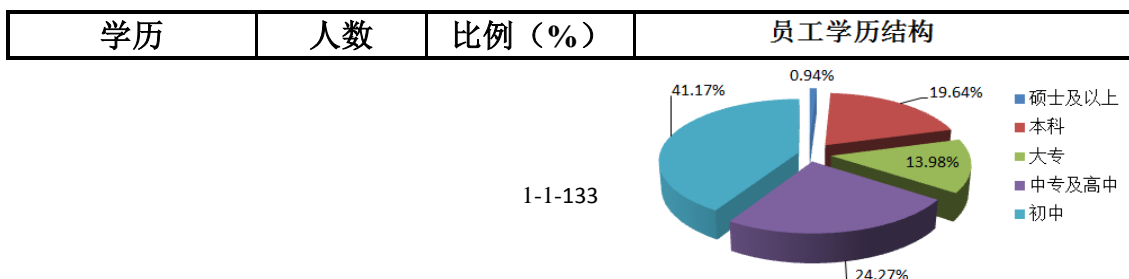
2、员工工龄结构



3、员工任职情况



4、员工学历情况



硕士及以上	10	0.94%	
本科	208	19.64%	
大专	148	13.98%	
中专及高中	257	24.27%	
初中及以下	436	41.17%	
合计	1,059	100.00	

5、核心技术人员情况

公司核心技术人员为：马先锋、曹伟、曹斌、莫闽、谢晋涌、章小春，相关情况如下：

马先锋：研发中心总监，男，1974年9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1997年9月至2003年9月就职于湖南金沙利彩印公司任技术部主管；2003年10月至2006年3月就职于深圳科彩印刷有限公司任生产部经理、总经理助理；2006年3月至2013年11月历任有限公司检测中心主任、技术部经理、研发中心总监；2013年11月至今任股份公司研发中心总监。

曹伟：高级产品工程师，男，1983年9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06年7月至2013年11月历任有限公司计划PC、QE助理工程师、烟包工程师、高级产品工程师；2013年至今任股份公司高级产品工程师。

曹斌：数码包装产品经理，男，1982年9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05年7月至2013年11月历任有限公司胶印助手、BOM工程师、助理工程师、烟包工程师、高级研发工程师；2013年至今历任股份公司高级研发工程师、数码包装产品经理。

莫闽：设计部经理，男，1980年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03年9月至2008年7月就职于湖南紫东广告策划有限公司任设计总监；2008年4月至2013年11月任有限公司设计组长；2013年11月至今历任股份公司设计组长、设计部经理。

谢晋涌：镭射材料产品经理，男，1973年4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高中学历。1990年2月至2003年5月就任有限公司胶印机长；2003年5月至2005年10月就职于深圳科彩印务有限公司任印刷部经理；2005年10

月至 2006 年 4 月就职于汕尾岭峰印刷有限公司任生产技术部经理；2006 年 4 月至 2013 年 11 月任有限公司镭射材料产品经理；2013 年 11 月至今历任股份公司镭射材料产品经理。

章小春：3D 技术产品经理，男，1978 年 12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00 年 7 月至 2013 年 11 月历任有限公司烫金助手、烫金机长、彩盒部主任、高级工程师、高级研发工程师；2013 年至今历任股份公司高级研发工程师、3D 技术产品经理。

公司核心技术人员不存在违反竞业禁止的法律规定或与原单位约定的情形，不存在因竞业禁止事项产生的纠纷或潜在纠纷。

三、公司收入、成本情况

(一) 报告期公司主营业务收入、产品成本构成

1、主营业务收入、成本构成

公司主营业务收入为包装印刷品销售收入，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1-4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主营业务收入	296,878,491.98	95.05	1,073,277,890.62	93.37	1,142,924,806.30	95.98
其他业务收入	15,460,868.29	4.95	76,265,066.92	6.63	47,823,743.95	4.02
合计	312,339,360.27	100.00	1,149,542,957.54	100.00	1,190,748,550.25	100.00

公司主营业务收入为烟标、彩盒等包装印刷产品的销售收入，其他业务收入主要是纸张、油墨等材料的销售收入与废弃品的处置收入。2014 年主营业务收入较 2013 年下降 6.09%，主要由于国内烟酒行业销量下降，烟标及其他包装印刷品需求下降所致。

报告期内，包装印刷品成本结构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4月		2014年		2013年	
	生产成本	占比(%)	生产成本	占比(%)	生产成本	占比(%)
原材料	126,120,598.63	58.82	441,309,169.01	62.32	445,636,972.12	64.57
人工	9,063,141.07	4.23	29,166,911.05	4.12	39,408,194.38	5.71
制造费用	79,235,080.89	36.95	237,665,674.54	33.56	205,115,855.84	29.72
合计	214,418,820.59	100.00	708,141,754.60	100.00	690,161,022.34	100.00

2013年、2014年、2015年4月末原材料占同期总生产成本的比例分别为64.57%、62.32%和58.82%，呈逐渐下降的趋势，主要由于报告期内原材料采购价格趋于平稳，公司逐步提高委外加工规模导致制造费用占比逐年提高。公司生产环节自动化程度较高，人力成本占比相对较低。

2、成本的归集、分配、结转方法

(1) 原材料采购按实际成本入库，领用时按移动加权平均核算。

(2) 成本归集以订单为单位，制造部在生产记录表上记录原材料领用量，按移动加权平均成本记录归入“生产成本-材料”科目；人工成本及制造费用每个月按实际发生额分别归入“生产成本-人工”及“生产成本-制造费用”，其中人工成本与制造费用中除水电费外的成本按工时在在产品与产成品之间分摊；水电费按产量在在产品与产成品之间进行分配。

(3) 产成品的出入库均采用标准成本进行核算。

(4) 存货成本差异的分配：

每月末根据盘点结果确定在产品数量以及入库产成品数量，结合发出商品结转主营业务成本的数量，对存货成本差异进行如下调整：存货成本差异分配，即公司产成品的实际成本与标准成本之间的差异，在各产成品、发出商品和主营业务成本之间根据数量分配。

（二）报告期内前五名供应商情况

公司主要采购纸张、油墨、塑胶件等原材料，并接受产品加工服务。公司采购商品及服务的市场化程度较高，供应商数量多，采购价格透明，不会对公司构成较大的经营风险。报告期内，公司前五名供应商的情况如下：

年度	供应商名称	采购金额（元）	占采购总额比（%）	与本公司关系
2015年 1-4月	东莞市虎昌纸制品有限公司	16,438,807.59	7.92	关联方
	东莞市旺嘉塑胶制品有限公司	15,963,146.19	7.69	非关联方
	珠海经济特区红塔仁恒纸业有限公司	12,613,291.89	6.08	非关联方
	青岛澳科顺诚包装有限公司	11,386,285.79	5.49	非关联方
	东莞市彩迪包装有限公司	6,458,222.09	3.11	关联方
	合计	62,859,753.55	30.29	-
2014年	珠海经济特区红塔仁恒纸业有限公司	59,751,391.45	8.10	非关联方
	青岛澳科顺诚包装有限公司	58,800,920.51	7.97	非关联方
	东莞市虎昌纸制品有限公司	47,195,342.37	6.40	关联方
	东莞市旺嘉塑胶制品有限公司	43,014,276.46	5.83	非关联方
	深圳市深赛尔股份有限公司	28,991,935.96	3.93	非关联方
	合计	237,753,866.75	32.24	-
2013年	珠海经济特区红塔仁恒纸业有限公司	71,044,842.33	11.01	非关联方
	东莞市虎昌纸制品有限公司	33,260,311.86	5.15	关联方
	青岛澳科顺诚包装有限公司	32,882,059.20	5.09	非关联方
	东莞市锦亿纸业有限公司	21,686,579.33	3.36	非关联方
	东莞市旺嘉塑胶制品有限公司	19,137,451.38	2.96	非关联方
	合计	178,011,244.10	27.58	-

2013年、2014年、2015年1-4月公司向前五大供应商的采购比例分别27.58%、32.24%、30.29%，不存在供应商过度集中的风险。除东莞市虎昌纸制品有限公司、东莞市彩迪包装有限公司外，其他供应商均为非关联方。公司向珠海经济特区红塔仁恒纸业有限公司、青岛澳科顺诚包装有限公司、东莞市锦亿纸业有限公司采购纸张，向东莞市旺嘉塑胶制品有限公司采购用于彩盒包装所需的

塑胶件，向东莞市虎昌纸制品有限公司、东莞市彩迪包装有限公司采购烟标、彩盒的手工折叠服务，向深圳市深赛尔股份有限公司采购用于印刷的油墨。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或持有公司 5% 以上股权的股东在上述供应商存在任职或拥有权益的情况。

（三）报告期内前五名客户情况

公司的产品主要为烟标及彩盒，消费群体主要为烟酒及手机等消费品生产商。报告期内，公司前五名客户情况如下：

年度	客户名称	销售金额（元）	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	与本公司关系
2015年1-4月	云南中烟物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63,809,338.15	20.43	非关联方
	湖南中烟工业有限责任公司	28,231,175.31	9.04	非关联方
	青岛黎马敦包装有限公司	25,354,876.21	8.12	非关联方
	甘肃烟草工业有限责任公司	21,971,927.78	7.03	非关联方
	广东欧珀电子工业有限公司	21,221,946.79	6.79	非关联方
	合计	160,589,264.24	51.41	-
2014年	云南中烟物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41,513,677.59	12.31	非关联方
	甘肃烟草工业有限责任公司	139,301,797.24	12.12	非关联方
	湖南中烟工业有限责任公司	133,659,266.09	11.63	非关联方
	青岛黎马敦包装有限公司	100,351,681.66	8.73	非关联方
	PRESENTATION PRODUCTS (ASIA PACIFIC) LIMITED	58,749,530.85	5.11	非关联方
	合计	573,575,953.43	49.90	-
2013年	甘肃烟草工业有限责任公司	207,844,227.79	17.45	非关联方
	湖南中烟工业有限责任公司	173,212,883.41	14.55	非关联方

	云南中烟物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32,620,490.62	11.14	非关联方
	PRESENTATION PRODUCTS (ASIA PACIFIC) LIMITED	62,000,781.32	5.21	非关联方
	青岛黎马敦包装有限公司	59,236,492.89	4.97	非关联方
	合计	634,914,876.03	53.32	-

2013年、2014年、2015年1-4月公司对前五大客户的销售金额分别为63,491.49万元、57,357.60万元、16,058.93万元，销售额合计占主营业务收入比重分别为53.32%、49.90%、51.41%，其中，云南中烟物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甘肃烟草工业有限责任公司、湖南中烟工业有限责任公司为公司的主要客户，三家公司销售总额在公司销售收入中占比分别为43.14%、36.06%、36.50%。

（四）报告期内对持续经营有重大影响的业务合同及履行情况

结合合同金额及客户重要性两方面，截止2015年4月30日，报告期内对公司持续经营有重大影响的业务合同情况如下：

1、销售合同

报告期内对公司持续经营具有重大影响的金额在1,400万元以上的销售合同及履行情况如下：

序号	客户名称	合同金额（元）	合同签订时间	履行情况	销售内容
1	甘肃烟草工业有限责任公司	178,108,345.00	2013.10.31	履行完毕	烟标
2	甘肃烟草工业有限责任公司	40,165,625.00	2013.12.02	履行完毕	烟标
3	甘肃烟草工业有限责任公司	26,109,400.00	2013.01.03	履行完毕	烟标
4	甘肃烟草工业有限责任公司	22,417,025.00	2014.04.01	履行完毕	烟标
5	云南中烟物资（集团）有限公司	21,133,090.00	2015.03.23	履行完毕	烟标
6	甘肃烟草工业有限责任公司	20,095,825.00	2013.09.28	履行完毕	烟标

7	甘肃烟草工业有限责任公司	20,563,195.00	2014.06.27	履行完毕	烟标
8	甘肃烟草工业有限责任公司	19,192,485.00	2014.02.27	履行完毕	烟标
9	甘肃烟草工业有限责任公司	18,960,000.00	2014.04.28	履行完毕	烟标
10	湖南中烟工业有限责任公司	18,561,869.00	2014.09.02	履行完毕	烟标
11	甘肃烟草工业有限责任公司	17,931,250.00	2013.07.30	履行完毕	烟标
12	湖南中烟工业有限责任公司	17,691,316.00	2013.11.30	履行完毕	烟标
13	湖南中烟工业有限责任公司	16,923,429.00	2013.10.31	履行完毕	烟标
14	湖南中烟工业有限责任公司	16,547,004.00	2014.11.03	履行完毕	烟标
15	甘肃烟草工业有限责任公司	16,512,500.00	2013.06.27	履行完毕	烟标
16	湖南中烟工业有限责任公司	15,444,614.00	2014.11.29	履行完毕	烟标
17	湖南中烟工业有限责任公司	14,747,667.00	2014.10.08	履行完毕	烟标
18	甘肃烟草工业有限责任公司	14,010,100.00	2014.05.29	履行完毕	烟标

2、采购合同

报告期内对公司持续经营具有重大影响的金额在 50 万元以上的采购合同及履行情况如下：

序号	供方名称	合同金额(元)	合同签订时间	履行情况	采购内容
1	青岛澳科顺城包装有限公司	10,136,503.77	2013.08.27	履行完毕	镭射包装材料
2	青岛澳科顺城包装有限公司	9,911,016.96	2014.11.24	履行完毕	镭射包装材料
3	青岛澳科顺城包装有限公司	8,998,070.95	2013.01.21	履行完毕	镭射包装材料
4	青岛澳科顺城包装有限公司	8,998,070.95	2014.01.22	履行完毕	镭射包装材料

序号	供方名称	合同金额(元)	合同签订时间	履行情况	采购内容
5	青岛澳科顺城包装有限公司	8,738,034.17	2013.11.26	履行完毕	镭射包装材料
6	青岛澳科顺城包装有限公司	7,786,112.39	2014.12.29	履行完毕	镭射包装材料
7	深圳市黄金叶贸易有限公司	6,631,969.50	2015.03.13	履行中	纸张
8	青岛澳科顺城包装有限公司	6,210,959.27	2013.12.26	履行完毕	镭射包装材料
9	青岛澳科顺城包装有限公司	6,020,579.18	2014.08.27	履行完毕	镭射包装材料
10	青岛澳科顺城包装有限公司	5,959,021.77	2015.01.22	履行完毕	镭射包装材料
11	青岛澳科顺城包装有限公司	5,889,168.15	2014.09.23	履行完毕	镭射包装材料
12	青岛澳科顺城包装有限公司	5,505,828.14	2014.05.23	履行完毕	镭射包装材料
13	青岛澳科顺城包装有限公司	5,340,753.04	2015.04.24	履行完毕	镭射包装材料
14	深圳市黄金叶贸易有限公司	5,315,449.50	2014.08.27	履行完毕	纸张
15	珠海经济特区红塔仁恒纸业有限公司	4,609,667.90	2014.12.25	履行中	纸张

3、授信合同

序号	合同号	合同名称	合同内容	签订日期	履行情况
1	ZH39071204001	综合授信协议	中国光大银行深圳皇岗支行授信 5,000.00 万元, 授信期间为 2012 年 4 月 28 日至 2013 年 4 月 27 日。	2012.4.28	履行完毕
2	ZH39071308002	综合授信协议	中国光大银行深圳皇岗支行授信 10,000.00 万元, 授信期间为 2013 年 9 月 13 日至 2014 年 9 月 12 日。	2013.9.13	履行完毕
3	华银(2012)	综合授	珠海华润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2.9.10	履行完

	深综字深营第 002 号	信协议	司深圳分行授信 3,000.00 万元, 授信期间为 2012 年 10 月 23 日至 2013 年 10 月 23 日, 额度项下单笔具体业务最迟到期日为 2014 年 4 月 23 日。		毕
4	公授信字第 ZH12000000 30168 号	综合授信合同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分行授信 5,000.00 万元, 授信期间为 2012 年 12 月 21 日至 2013 年 12 月 20 日。	2012.12.21	履行完毕
5	渤海分综 (2013) 第 21 号	综合授信合同	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分行授信 10,000.00 万元, 授信期间为 2013 年 4 月 21 日至 2014 年 4 月 20 日。	2013.4.21	履行完毕
6	渤海分综 (2014) 第 27 号	综合授信合同	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分行授信 10,000.00 万元, 授信期间为 2014 年 7 月 18 日至 2015 年 7 月 17 日。	2014.7.18	履行中
7	043-391-124 00010C000	授信额度协议	南洋商业银行(中国)有限公司东莞支行授信 5,000.00 万元, 授信期间为 2013 年 3 月 8 日至 2015 年 3 月 8 日。	2012.11.28	履行完毕
8	043-391-134 00035C0009 043-391-134 00035C001	授信额度协议及其补充协议	南洋商业银行(中国)有限公司东莞支行授信 5,000.00 万元, 授信期间为 2014 年 4 月 2 日至 2016 年 3 月 8 日。	2014.4.2	履行中
9	2013 年南粤东莞 Y8 最高融字第 006 号	最高额融资合同	广东南粤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分行授信 5,000.00 万元, 授信期间为 2013 年 7 月 11 日至 2014 年 5 月 6 日。	2013.7.11	履行完毕
10	2012 莞银信字第 12X405 号	综合授信合同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分行授信 8,000.00 万元, 授信期间为 2012 年 6 月 27 日至 2013 年 6 月 27 日。	2012.6.27	履行完毕
11	2013 莞银信	综合授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	2013.7.31	履行完

	字第 13X526 号	信合同	莞分行授信 8,000.00 万元, 授信期间为 2013 年 7 月 31 日至 2014 年 7 月 31 日。		毕
12	2014 莞银信字第 14X352 号	综合授信合同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分行授信 8,000.00 万元, 授信期间为 2014 年 7 月 31 日至 2015 年 7 月 31 日。	2014.7.31	履行中
13	深发五洲综字 20111128040 号	综合授信额度合同	深圳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五洲支行授信 15,000.00 万元, 授信期间 2011 年 12 月 8 日至 2012 年 11 月 28 日。	2011.12.5	履行完毕
14	平银五洲综字 20130427 第 001 号	综合授信额度合同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五洲支行授信 15,000.00 万元, 授信期间 2013 年 5 月 13 日至 2014 年 5 月 12 日。	2013.5.13	履行完毕
15	平银五洲综字 20140510 第 001 号	综合授信额度合同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五洲支行授信 15,000.00 万元, 授信期间授信期间 2014 年 6 月 18 日至 2015 年 6 月 17 日。	2014.6.18	履行中
16	GED4776801 20110003	授信额度协议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分行授信万元, 授信期间授信期间 28,000.00 万元, 授信期间授信期间 2011 年 4 月 15 日至 2012 年 3 月 21 日	2011.4.15	履行完毕
17	GED4767901 20120099	授信额度协议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分行授信万元, 授信期间授信期间 28,000.00 万元, 授信期间授信期间 2012 年 8 月 24 日至 2013 年 7 月 31 日	2012.8.24	履行完毕
18	GED4767901 20130111	授信额度协议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分行授信万元, 授信期间 28,000.00 万元, 授信期间授信期间 2013 年 8 月 15 日至 2014 年 7 月 17 日。	2013.8.15	履行完毕
19	GED4767901 20140102	授信额度协议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分行授信 18,000.00 万	2014.8.25	履行中

			元，授信期间 2014 年 8 月 25 日至 2015 年 7 月 21 日。		
20	GED4767901 20140103	银行承 兑汇票 业务总 额度协 议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 莞分行授予公司在 GED47679020140102 的 《授信额度协议》下使用承 兑业务授信额度的最高余 额为 5,000.00 万元，授信期 间为 2014 年 8 月 25 日至 2015 年 7 月 21 日。	2014.7.25	履行中

4、担保合同

(1) 虎彩印艺作为担保方的担保合同

合同编 号	银行	合同名 称	担保方	担保金额 (万元)	担保起 始日	担保到 期日	担保是 否已经 履行完 毕
020700 120110 50001	东莞农 村商业 银行	最高额 抵押担 保合同	虎彩有 限	700.00	2011.6. 15	2016.6. 14	履行完 毕

因拟向银行申请借款，虎彩文用将其受让虎彩有限的位于东莞市虎门镇东较场彩印厂第五栋和第六栋房产（粤房地证字第 0237473 号、粤房地证字第 0237472 号）为其借款提供抵押担保。但由于上述房产尚未办理过户手续，遂以虎彩有限名义与东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虎门支行签订了《最高额抵押担保合同》（合同编号：02070012011050001），以上述房产为虎彩文用 2011 年 6 月 15 日至 2016 年 6 月 14 日期间向该银行办理借款等业务提供最高额 700 万元的抵押担保。2013 年 11 月，虎彩文用与东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借款合同》（合同编号：0207001201311007），约定虎彩文用向该银行借款 500 万元，上述房产为该借款提供抵押担保。2015 年 7 月，虎彩文用偿还了上述全部银行借款，上述抵押担保已经解除。

2015 年 7 月，虎彩文用出具书面承诺，确认“虎彩文用将严格履行《最高额抵押担保合同》对应的主合同，按时偿还银行债务，确保虎彩印艺不因《最高额抵押担保合同》遭受任何损失，确保虎彩印艺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不受损害。”

(2) 虎彩印艺作为被担保方的担保合同

合同编号	银行	合同名称	担保方	担保金额 (万元)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GB39071204001-1、 GB39071204001-2、 GB39071204001-3	中国光大银行深圳皇岗支行	最高额保证合同	青海虎彩印刷有限公司、绍兴虎彩激光材料科技有限公司、陈成稳	5,000.00	2012.4.28	2013.4.27	履行完毕
GB39071308002-1、 GB39071308002-2、 GB39071308002-3	中国光大银行深圳皇岗支行	最高额保证合同	青海虎彩印刷有限公司、绍兴虎彩激光材料科技有限公司、陈成稳	10,000.00	2013.9.13	2014.9.12	履行完毕
华银(2012)深额保字深营第002-1号、华银(2012)深额保字深营第002-2号	珠海华润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最高额保证合同	青海虎彩印刷有限公司、绍兴虎彩激光材料科技有限公司、陈成稳、谭运章	3,000.00	2012.10.23	2013.10.23	履行完毕
公高保字第ZH1200000030168号、个高保字第ZH1200000030168号	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分行	最高额担保合同	青海虎彩印刷有限公司、陈成稳	5,000.00	2012.12.21	2013.12.20	履行完毕
渤海分额保(2013)第21-001号、渤海分额保(2013)第21-002号、渤海分额保(2013)第21-003号	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分行 渤海分综(2013)第21号	最高额保证协议	青海虎彩印刷有限公司、绍兴虎彩激光材料科技有限公司、陈成稳、谭运章	10,000.00	2013.4.21	2014.4.20	履行完毕
渤海分额保	渤海银	最高额	青海虎彩印	10,000.00	2014.	2015.	履行

(2014)第27-001号、 渤海分额保 (2014)第27-002号、 莞分额保 (2014)第27-003号、	行股份 有限公司 东莞 分行 渤海分 综 (2014) 第27号	保证协 议	刷有限公 司、绍兴虎 彩激光材料 科技有限公 司、陈成稳、 谭运章		7.18	7.17	中
043-391-12 400010MG0 00、 043-391-12 400010MG0 01、 043-391-12 400010MG0 02	南洋商 业银行 (中国) 有限公 司东莞 支行 043-391 -124000 10C000	最高额 保证合 同	陈成稳、青 海虎彩印刷 有限公司、 绍兴虎彩激 光材料科技 有限公司	5,000.00	2013. 3.8	2015. 3.8	履行 完毕
043-391-13 400035MG0 00、 043-391-13 400035MG0 01、 043-391-13 400035MG0 02	南洋商 业银行 (中国) 有限公 司东莞 支行 043-391 -134000 35C000 、 043-391 -134000 35C001	最高额 保证合 同	陈成稳、青 海虎彩印刷 有限公司、 绍兴虎彩激 光材料科技 有限公司	5,000.00	2014. 4.2	2016. 3.8	履行 中
2013年南 粤东莞 Y8 最高保字第 006-1号、 2013年南 粤东莞 Y8 最高保字第 006-2号、 2013年南 粤东莞 Y8 最高保字第 006-3号、	广东南 粤银行 股份有 限公司 东莞分 行	最高额 保证合 同	绍兴虎彩激 光材料科技 有限公司、 青海虎彩印 刷有限公 司、陈成稳、 谭运章	5,000.00	2013. 7.11	2014. 5.6	履行 完毕
2012莞银	中信银	最高额	青海虎彩印	8,000.00	2012.	2013.	履行

最保字第12X40501号、2012莞银最保字第12X40502号	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分行	保证合同	刷有限公司、陈成稳		6.27	6.27	完毕
2013莞银最保字第13X52601号、2013莞银最保字第13X52602号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分行 2013莞银信字第13X526号	最高额保证合同	青海虎彩印刷有限公司、陈成稳	8,000.00	2013.7.31	2014.7.31	履行完毕
2014信莞银最保字第14X35201号、2014信莞银最保字第14X35202号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分行	最高额保证合同	青海虎彩印刷有限公司、陈成稳	8,000.00	2014.7.31	2015.7.31	履行中
深发五洲额保字20111128040-1号、深发五洲额保字20111128040-2号、深发五洲额保字20111128040-3号、深发五洲额保字20111128040-4号、深发五洲额保字20111128040-5号	深圳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五洲支行	最高额保证担保合同	虎彩文化用品有限公司、青海虎彩印刷有限公司、绍兴虎彩激光材料科技有限公司、陈成稳、谭运章	15,000.00	2011.12.8	2012.11.28	履行完毕
平银五洲额保字20130427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最高额保证担保合同	绍兴虎彩激光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15,000.00	2013.5.13	2014.5.12	履行完毕

第 001 号、平银五洲额保字 20130427 第 002 号、平银五洲额保字 20130427 第 003 号、平银五洲额保字 20130427 第 004 号、平银五洲额保字 20130427 第 005 号	司 深 圳 五 洲 支 行		虎彩文化用品有限公司、青海虎彩印刷有限公司、陈成稳、谭运章				
平银五洲额保字 20140510 第 001 号、平银五洲额保字 20140510 第 002 号、平银五洲额保字 20140510 第 003 号、平银五洲额保字 20140510 第 004 号、平银五洲额保字 20140510 第 005 号	平 安 银 行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深 圳 五 洲 支 行	最高额 保证担 保合同	青海虎彩印刷有限公司、绍兴虎彩激光材料科技有限公司、虎彩文化用品有限公司、陈成稳、谭运章	15,000.00	2014. 6.18	2015. 6.17	履行 中
GBZ477680 120110006、 GBZ477680 120110007、 GBZ477680 120110008、	中 国 银 行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东 莞 分 行	最高额 保证	青海虎彩印刷有限公司、绍兴虎彩激光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山东泰	28,000.00	2011. 4.15	2012. 3.21	履行 完毕

GBZ477680 120110009			山啤酒有限公司、陈成稳				
GBZ477680 120120039、 GBZ477680 120120040、 GBZ477680 120120041、 GBZ477680 120120042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分行	最高额保证	青海虎彩印刷有限公司、绍兴虎彩激光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山东泰山啤酒有限公司、陈成稳	28,000.00	2012.8.24	2013.7.31	履行完毕
GBZ476790 120130164、 GBZ476790 120130165、 GBZ476790 120130166、 GBZ476790 120130167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分行	最高额保证	青海虎彩印刷有限公司、绍兴虎彩激光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山东泰山啤酒有限公司、陈成稳	28,000.00	2013.8.15	2014.7.17	履行完毕
GBZ476790 120140118、 GBZ476790 120140119、 GBZ476790 120140120、 GBZ476790 120140121、 GBZ476790 120140122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分行	最高额保证	青海虎彩印刷有限公司、绍兴虎彩激光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山东泰山啤酒有限公司、虎彩文化用品有限公司、陈成稳、谭运章	18,000.00	2014.8.25	2015.7.21	履行中
【2011】 8800-8110- 140、【2011】 8800-8110- 141、 【2011】 8800-8110- 142、【2011】 8800-811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市分行	最高额保证合同	虎彩文化用品有限公司、山东泰山啤酒有限公司、青海虎彩印刷有限公司、绍兴虎彩激光材料科技有	15,000.00	2011.9.30	2014.12.31	履行完毕

143、【2011】8800-8110-144、【2012】8800-8110-054			限公司、陈成稳、谭运章				
【2014】8800-8110-105、【2014】8800-8110-106、【2014】8800-8110-107、【2014】8800-8110-108、【2014】8800-8110-109、【2014】8800-8110-11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市分行	最高额保证合同	虎彩文化用品有限公司、山东泰山啤酒有限公司、青海虎彩印刷有限公司、绍兴虎彩激光材料科技有限公司、陈成稳、谭运章	16,000.00	2014.1.13	2015.6.30	履行中

5、借款合同

合同号	合同名称	合同内容	签订日期	履行情况
54012012280732	流动资金借款合同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分行向公司提供借款，金额为1,100.00万元，期限为12个月。	2012.9.27	履行完毕
深发五洲贷字第20121109036号	贷款合同	深圳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五洲支行向公司提供借款，金额为6,000.00万元，期限为6个月。	2012.11.12	履行完毕
043-391-12400010C100	流动资金借款合同	南洋商业银行（中国）有限公司东莞支行向公司提供借款，金额为2,000.00万元，期限为12个月。	2012.11.28	履行完毕
2012YCX T 浦粤联合字第087号	联合贷款合同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分行、广东粤财信托管理有限公司联合向公司提供借款，金额为2,000.00万元，期限为12个月。	2012.10.17	履行完毕
平银五洲贷字20130427第001号	贷款合同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五洲支行向公司提供借款，金额为6,000.00万元，期限为12个月。	2013.5.13	履行完毕
GDK477680120120001	流动资金借款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分行向公司提供借款，金额为4,500.00万	2012.1.9	履行完毕

	合同	元，期限为 12 个月。		
GDK4776 801201200 28	流动资金借款合同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分行向公司提供借款，金额为 2,000.00 万元，期限为 12 个月。	2012.10.11	履行完毕
GDK4776 801201200 34	流动资金借款合同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分行向公司提供借款，金额为 3,000.00 万元，期限为 12 个月。	2013.1.4	履行完毕
GDK4776 801201200 35	流动资金借款合同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分行向公司提供借款，金额为 3,000.00 万元，期限为 12 个月。	2013.1.4	履行完毕
GDK4767 901201302 70	流动资金借款合同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分行向公司提供借款，金额为 2,000.00 万元，期限为 12 个月。	2013.10.16	履行完毕
GDK4767 901201303 73	流动资金借款合同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分行向公司提供借款，金额为 3,000.00 万元，期限为 12 个月。	2014.1.6	履行完毕
GDK4767 901201303 74	流动资金借款合同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分行向公司提供借款，金额为 3,000.00 万元，期限为 12 个月。	2014.1.2	履行完毕
GDK4767 901201402 49	流动资金借款合同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分行向公司提供借款，金额为 2,000.00 万元，期限为 12 个月。	2014.10.10	履行中
GDK4767 901201403 35	流动资金借款合同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分行向公司提供借款，金额为 5,000.00 万元，期限为 12 个月。	2014.10.30	履行中
GDK4767 901201403 72	流动资金借款合同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分行向公司提供借款，金额为 3,000.00 万元，期限为 12 个月。	2015.1.4	履行中
GDK4767 901201403 89	流动资金借款合同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分行向公司提供借款，金额为 3,000.00 万元，期限为 12 个月。	2014.12.29	履行中
【2012】 8800-101- 426	人民币流动资金借款合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市分行向公司提供借款，金额为 1,300.00 万元，期限为 12 个月。	2012.9.6	履行完毕
【2012】 8800-101- 427	人民币流动资金借款合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市分行向公司提供借款，金额为 3,000.00 万元，期限为 12 个月。	2012.9.6	履行完毕
【2012】 8800-101- 428	人民币流动资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市分行向公司提供借款，金额为	2012.9.12	履行完毕

	金借款合同	3,000.00 万元，期限为 12 个月。		
【2013】 8800-101- 391	人民币 流动资金 借款合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市分行向公司提供借款，金额为 3,000.00 万元，期限为 12 个月。	2013.8.16	履行完毕
【2013】 8800-101- 392	人民币 流动资金 借款合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市分行向公司提供借款，金额为 3,000.00 万元，期限为 12 个月。	2013.8.15	履行完毕
【2013】 8800-101- 393	人民币 流动资金 借款合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市分行向公司提供借款，金额为 3,300.00 万元，期限为 12 个月。	2013.8.15	履行完毕
【2014】 8800-101- 072	人民币 流动资金 借款合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市分行向公司提供借款，金额为 4,700.00 万元，期限为 6 个月。	2014.4.16	履行完毕
【2014】 8800-101- 101	人民币 流动资金 借款合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市分行向公司提供借款，金额为 4,300.00 万元，期限为 12 个月。	2014.7.28	履行中
【2014】 8800-101- 102	人民币 流动资金 借款合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市分行向公司提供借款，金额为 3,000.00 万元，期限为 12 个月。	2014.8.11	履行中
【2014】 8800-101- 148	人民币 流动资金 借款合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市分行向公司提供借款，金额为 4,700.00 万元，期限为 6 个月。	2014.10.15	履行完毕
【2015】 8800-101- 090	人民币 流动资金 借款合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市分行向公司提供借款，金额为 4,230.00 万元，期限为 12 个月。	2015.4.28	履行中

6、质押合同

合同号	合同名称	合同内容	签订日期	履行情况
ZZ540120 120000009 3	权利质 押合同	公司将 1,100.00 万元单位定期整存整取存单质押给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分行，为	2012.9.27	履行完毕

		54012012280732号《流动资金借款合同》下所发生的债务提供担保，质押期间为2012年9月28日至2013年9月26日。		
GZY4767 901201400 34	质押合同	公司将应收账款质押给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分行，为GED47679020140102的《授信额度协议》下所发生的债务提供质押担保，质押期限为5年，质押期间为2014年8月25日至2015年7月21日。	2014.8.25	履行中
YSZ47469 012014002 2	应收账款质押登记协议	公司将应收账款质押给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分行，为GED47679020140102的《授信额度协议》下所发生的债务提供质押担保，质押期间为2014年8月25日至2015年7月21日。	2014.8.25	履行中
CDB4767 900140001 1	保证金质押总协议	公司将保证金质押给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分行，为GED476790120140103《银行承兑汇票业务总额度协议》下所发生的债务提供质押担保，质押期间为2014年8月25日至2015年7月21日。	2014.8.25	履行中
【2014】 8800-8401 -007	应收账款质押合同	公司将应收账款质押给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市分行，为【2014】8800-101-072号《人民币流动资金借款合同》下所发生的债务提供担保，质押期间为2014年4月17日至2014年10月16日。	2014.4.16	履行完毕
【2014】 8800-1001 -016	应收账款质押/转让登记协议	公司将应收账款质押给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市分行，为【2014】8800-101-072号《人民币流动资金借款合同》下所发生的债务提供担保，质押期间为2014年4月17日至2014年10月16日。	2014.4.16	履行完毕
【2014】 8800-8401 -012、 【2014】	应收账款质押合同及其补充	公司将应收账款质押给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市分行，为【2014】8800-101-148号《人民币流动资金借款合同》下所发	2014.10.1 5	履行完毕

8800-8401-012 (补001)	协议	生的债务提供担保, 质押期间为2014年10月16日至2015年4月15日。		
【2014】8800-1001-032	应收账款质押/转让登记协议	公司将应收账款质押给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市分行, 为【2014】8800-101-072号《人民币流动资金借款合同》下所发生的债务提供担保, 质押期间为2014年10月16日至2015年4月15日。	2014.10.15	履行完毕

7、融资租赁合同

合同号	合同名称	合同内容	签订日期	履行情况
IFELC10D040638-L-01、IFELC10D040638-C-01、IFELC10D040638-C-02	融资租赁合同及其补充协议	远东国际租赁有限公司以融资租赁的方式向公司提供设备: 曼罗兰高速对开七色加上光胶印机一台 (规格型号: R707LV), 期限为36个月。	2010.5.18	履行完毕
IFELC10D041771-L-01、IFELC10D041771-C-01	融资租赁合同及其补充协议	远东国际租赁有限公司以融资租赁的方式向公司提供设备: 曼罗兰高速对开七色加上光胶印机一台 (规格型号: R707LV), 期限为35个月。	2010.9.27	履行完毕
IFELC11D041427-L-01	融资租赁合同	远东国际租赁有限公司以融资租赁的方式向公司提供设备: HP Indigo 数码印刷机一台 (规格型号: 7500), 期限为36个月。	2011.6.1	履行完毕
IFELC11D041441-L-01	融资租赁合同	远东国际租赁有限公司以融资租赁的方式向公司提供设备: HP Indigo 数码印刷机一台 (规格型号: 7500), 期限为36个月。	2011.6.1	履行完毕
IFELC11D041445-L-01、IFELC11D041445-C-01	融资租赁合同及其补充协议	远东国际租赁有限公司以融资租赁的方式向公司提供设备: 电子轴传动纸张凹版印刷机一台 (规格型号: SAY820C10), 期限为36个月。	2011.6.20	履行完毕
IFELC11D043663-L-01、IFELC11D043663-C-01、	融资租赁合同及其补充协议	远东国际租赁有限公司以融资租赁的方式向公司提供设备: 电子轴传动纸凹版印刷机一台 (规格型号: SAY820C10型), 期限	2011.12.23	履行完毕

IFELC11D0 43663-C-02 、 IFELC11D0 43663-C-03、 IFELC11D0 43663-C-04、 IFELC11D0 43663-C-05		为 36 个月。		
IFELC11D0 43782-L-01、 IFELC11D0 43782-C-01、 IFELC11D0 43782-C-02、 IFELC11D0 43782-C-03、 IFELC11D0 43782-C-04、 IFELC11D0 43782-C-05、 IFELC11D0 43782-C-06	融资租赁 合同及其 补充协议	远东国际租赁有限公司以融资租赁的方式向公司提供设备:升级-联机加箔冷烫装置-多卷式带跳步功能一台, 期限为 36 个月。	2011.12.23	履行完 毕
IFELC15D0 40333-L-01	融资租赁 合同	远东国际租赁有限公司以融资租赁的方式向公司提供设备:曼罗兰折页机一台(规格型号:FormerLine,26",inline 联机), 期限为 36 个月。	2015.3.18	履行中
IFELC15D0 40670-L-01	融资租赁 合同	远东国际租赁有限公司以融资租赁的方式向公司提供设备:视高迪 UV 特效数码印刷机一台(规格型号:Ultra), 期限为 36 个月。	2015.5.7	履行中
4759909467 CHNJSUS1	融资租 赁 合 同	惠普租赁有限公司以融资租赁的方式向公司提供设备:HP Indigo 数码四色数字印刷机一台(规格型号:5600), 期限为 36 个月。	2012.9.17	履行中
4759909467 CHNJSUS2	融资租 赁 合 同	惠普租赁有限公司以融资租赁的方式向公司提供设备:IHPS T410 数字轮转印刷机一台(规格型号:T410), 期限为 48 个	2013.1.25	履行中

		月。		
4759909467 CHNJSUS5	融资租赁 合同	惠普租赁有限公司以融资租赁的方式向公司提供设备：IHPS T260 银杏数字轮转印刷机一台（规格型号：T260），期限为 48 个月。	2013.11.25	履行中
4759909467 CHNJSUS6、 4759909467 CHNJSUS6 之补充协议	融资租赁 合同及其 补充协议	惠普租赁有限公司以融资租赁的方式向公司提供设备：HP Indigo 数码四色数字印刷机一台（规格型号：5600），期限为 48 个月。	2014.9.5	履行中
4759909467 CHNJSUS7	融资租赁 合同	惠普租赁有限公司以融资租赁的方式向公司提供设备：IHPS T260 银杏数字轮转印刷机一台（规格型号：T260），期限为 84 个月。	2014.12.18	履行中
IFELC14D0 40975-L-01	融资租赁 合同	远东国际租赁有限公司以融资租赁的方式向绍兴虎彩提供设备：曼罗兰折页机一台（规格型号：FormerLine,26",offline 联机），期限为 48 个月。	2014.3.21	履行中
5230454416 CHNJSUS1	融资租赁 合同	惠普租赁有限公司以融资租赁的方式向绍兴虎彩提供设备：IHPS T260 银杏数字轮转印刷机一台（规格型号：T260），期限为 48 个月。	2013.12.25	履行中
5230454416 CHNJSUS2	融资租赁 合同	惠普租赁有限公司以融资租赁的方式向绍兴虎彩提供设备：HP T350 银杏数字轮转印刷机一台（规格型号：T350），期限为 48 个月。	2014.4.30	履行中
5230454416 CHNJSUS4	融资租赁 合同	惠普租赁有限公司以融资租赁的方式向绍兴虎彩提供设备：HP Indigo 数码四色数字印刷机一台（规格型号：10000），期限为 48 个月。	2014.8.7	履行中
5230454416 CHNJSUS5	融资租赁 合同	惠普租赁有限公司以融资租赁的方式向绍兴虎彩提供设备：HP Indigo 数字印刷机一台（规格型号：W7250），期限为 48 个月。	2014.12.18	履行中

8、售后回租合同

合同号	合同名称	合同内容	签订日期	履行情况
IFELC12D 042528-L- 01	售后回租合同	远东国际租赁有限公司以售后回租的方式向公司提供设备：曼罗兰高速对开八色加上光胶印机一台（规格型号：R708-3B）、曼罗兰高速对开六色加上光胶印机一台（规格型号：R706-3B）、曼罗兰高速对开六色加单上光胶印机一台（规格型号：R706-3B），期限为36个月。	2012.6.21	履行完毕
IFELC12D 042536-L- 01	售后回租合同	远东国际租赁有限公司以售后回租的方式向公司提供设备：日本樱井丝网印刷机一台（规格型号：MS-102AII）、全彩喷墨数码连续纸印刷系统（规格型号：Stream3500）、全息自动烫金模切机一台（MK920YMI），期限为36个月。	2012.6.26	履行完毕
IFELC12D 044859-L- 01	售后回租合同	远东国际租赁有限公司以售后回租的方式向公司提供设备：曼罗兰高速对开双色胶印机一台（规格型号：R 702 3B HiPrint）、激光图案压印转移生产线及UV系统（配件）一台（规格型号：UVY-92）等16台设备，期限为48个月。	2012.12.13	履行中
IFELC14D 041552-L- 01	售后回租合同	远东国际租赁有限公司以售后回租的方式向公司提供设备：曼罗兰高速对开双色胶印机一台（规格型号：R 702 3B HiPrint）、激光图案压印转移生产线及UV系统（配件）（规格型号：UVY-92）等15台设备，期限为36个月。	2014.4.24	履行中
475990946 7CHNJSU S3	售后回租合同	惠普租赁有限公司以售后回租的方式向公司提供设备：HP Indigo 数码四色数字印刷机一台（规格型号：10000），期限为48个月。	2013.6.9	履行中
475990946 7CHNJSU S4	售后回租合同	惠普租赁有限公司以售后回租的方式向公司提供设备：HP Indigo 数字印刷机一台（规格型号：W7250），期限为48个月。	2013.6.9	履行中
IFELC12D	售后回	远东国际租赁有限公司以售后回租	2012.12.12	履行中

044856-L-01	租赁合同	的方式向青海虎彩提供设备：曼罗兰高速对开五色加单上光胶印机一台（规格型号：R705 3B）、德国罗兰高速对开七色胶印机（规格型号：R707 3B）等 16 台设备，期限为 48 个月。		
IFELC12D 044837-L-01	售后回租合同	远东国际租赁有限公司以售后回租的方式向绍兴虎彩提供设备：曼罗兰高速对开五色加单上光胶印复合机一台（规格型号：ROTOMECLAMINATING 1200/250）、剥离机（规格型号：ROTOMECSPLITTING 1200/220）等 21 台设备，期限为 48 个月。	2012.12.12	履行中

9、其他合同

序号	合同编号	合同名称	合同内容	签订日期	履行情况
1	平银五洲付合 20140521 第 001 号	付融通业务授信额度使用协议书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五洲支行占用公司授信额度，为青海虎彩应收公司 6,000.00 万元账款提供保理服务，合同期限为 2014 年 6 月 18 日至 2015 年 6 月 17 日。	2014.6.30	履行中
2	平银五洲付合 20150621 第 001 号	付融通业务合同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五洲支行占用公司授信额度，为青海虎彩应收公司 6,000.00 万元账款提供保理服务，合同期限为 6 个月。	2015.6.12	履行中

四、商业模式

公司主营业务为包装印刷品的设计、生产及销售。公司主要产品包括烟标及彩盒，主要应用于香烟、手机、酒等各类商品的包装。

根据国家统计局《国民经济行业分类与代码》（GB/T 4754—2011），公司属于 C23 “印刷和记录媒介复制业”中的“印刷”，进一步可归类为 C2319“包装装

潢及其他印刷”。根据《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修订),公司所处行业属于C 制造业的子项C23“印刷和记录媒介复制业”。根据《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属于C“制造业”中的23“印刷和记录媒介复制业”,进一步可归类为231“印刷”中的2319“包装装潢及其他印刷”。

(一) 研发模式

公司成立了研发中心,主要负责研究开发有市场前景的新技术、新产品、新工艺、新材料、新设备,形成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技术和主导产品,为本企业的产品更新换代和形成新的经济增长点提供技术支持。经过多年的经验积累,公司已形成独立自主的产品研发模式,并独创包括全息激光防伪技术与印刷结合的三维全息定点防伪烫印、“调频网”无专色印刷、丝印冰花、丝印雪花等行业领先工艺。公司烟标设计多次获得国家级的设计大奖,目前拥发明专利7项、实用新型专利120项。此外,公司技术中心于2008年被认定为国家级检测中心,配备了近70台检测仪器,各种世界先进仪器四十多台(套),不仅可以满足公司所有产品的测试需要,还可以对外提供测试服务。为了加大产品创新力度,公司与武汉大学、华中科技大学合作的“印刷成型立体光栅及其核心材料研究”项目获广东省科技厅立项,该项目已于2013年12月开发成功并已在2014年1月开始实施于产品应用;在北京印刷学院、暨南大学等多所院校设立“虎彩英才奖学金”,定向培养研发人员及开展印刷技术开发合作,吸纳优秀科技人才加盟企业。

(二) 采购模式

公司设采购管理部,负责物料的采购及管理,采购的主要原材料有纸品、油墨、基膜等。采购管理部制定了《采购管理制度》,以确保所采购的物料符合合适、适量、适时、适用的原则。根据《采购管理制度》的要求,采购人员须经过报价、供方资质、供货品质、技术、生产管理等方面对供应商进行选择及评定,建立合格供应商目录,并会同制造部及技术中心对供应商的材料逐批检验,进行质量分析和交货及时率的管理控制。公司主要实行“询价采购”的采购模式,根据公司的采购计划,采购部对主要原材料采购先面向供应商进行市场询价,一般是经过对至少2家供应商同类原料的报价进行评价、比较、议价。采购管理部根

据议价结果确定采购对象并向供应商下订单,所有原材料经技术中心验收存入仓库,收货完毕后通过采购单、采购合同、验收单提请财务部安排货款支付,完成采购。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供应商为珠海经济特区红塔仁恒纸业有限公司、东莞市旺嘉塑胶制品有限公司、深圳市深赛尔股份有限公司等。

(三) 生产模式

包装印刷品是一种特殊的产品,只能销售给特定的客户。公司实行“以销定产”的生产模式。制造部门负责根据生产订单、库存量及其他相关因素,编制生产计划,合理安排生产,经主管领导批准后发至各部门实施。制造副总裁根据生产计划,加强调度,组织各地子公司均衡生产。技术中心组织产品工艺过程控制的策划和管理实施,并负责制定车间质量目标,按工艺、按标准实施生产过程监控,将质量监控情况反馈给制造部门。报告期内,公司将折叠工序委托东莞虎昌、彩迪包装、东莞源亿彩包装制品有限公司完成。折叠工序在包装印刷品的生产工艺中属于非核心环节,技术含量较低且须耗费较多的人力和时间成本。因此,委托外部公司完成折叠工序有利于公司提升整体的核心竞争力,存在一定的必要性。

(四) 销售模式

公司采取直销的方式开展产品销售。公司营销中心负责产品的销售工作,分为订单管理部、数码包装营销部、营销一部(烟标)、营销二部(彩盒)、营销三部(绍兴子公司)、营销四部(山东子公司)、营销五部(青海子公司)。根据烟标印刷行业的特征,国内各大香烟生产企业均定期组织集中招投标,并与中标供应商签订为期1~2年的供货合同,随后在合同期内向公司分批下订单。目前公司主要客户包括湖南中烟工业有限责任公司、甘肃烟草工业有限责任公司、好来化工有限公司、红云红河烟草(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广东欧珀电子工业有限公司等。另外,全资子公司虎彩国际负责境外市场的开拓工作,主要海外客户为PRESENTATION PRODUCTS (ASIA PACIFIC) LIMITED。报告期内,内外销的营业收入情况如下:

	2015年1-4月	2014年	2013年
--	-----------	-------	-------

内销营业收入	284,472,567.07	1,052,178,058.81	1,112,071,544.34
外销营业收入	27,866,793.20	97,364,898.73	78,677,005.91
外销营业收入占比	8.92%	8.47%	6.61%

五、公司所处行业基本情况

（一）行业监管体制和有关政策

1、行业监管体制

根据国家统计局《国民经济行业分类与代码》（GB/T 4754—2011），公司属于C23“印刷和记录媒介复制业”中的“印刷”，进一步可归类为C2319“包装装潢及其他印刷”。根据《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修订），公司所处行业属于C 制造业的子项C23“印刷和记录媒介复制业”。根据《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属于C“制造业”中的23“印刷和记录媒介复制业”，进一步可归类为231“印刷”中的2319“包装装潢及其他印刷”。

中国包装印刷行业已充分实现市场化竞争，各企业面向市场自主经营，政府职能部门进行产业宏观指导，行业协会进行自律规范。《印刷业管理条例》明确规定，国务院出版行政部门主管全国的印刷业监督管理工作。新闻出版总署是包装印刷行业的行政主管部门，负责本行业的宏观指导和行政管理。中国包装联合会、中国印刷技术协会是行业自律性组织，负责行业内的协调、监督、统计以及行业内企业合法权益的保护。

公司在满足行业标准和相关法律法规的前提下，可根据市场需求自行生产。公司业务不涉及国家产业政策禁止或限制发展的领域，也不涉及需要产业政策制定部门和行业管理部门特殊许可的业务。

2、主要法律法规及有关政策

公司主要产品为烟标及彩盒，属于印刷行业，是国家产业政策支持的行业。在2009年出台的《文化产业振兴规划》中，印刷业被列为今后重点发展的九大文化产业之一。同时，新闻出版总署“十二五”期间实施重大项目带动印刷产业发展的重要举措和引导产业实现转型升级扶持政策的相继出台，为印刷产业发展创

造了良好的文化氛围和市场政策环境，将促进印刷企业飞跃性发展。近年行业主要政策如下：

发布时间	文件名称	发布单位	相关内容
2005年2月	《烟草控制框架公约》	世界卫生组织	1、烟草制品包装和标签不得以任何虚假误导、欺骗或可能对其特性健康影响、危害或释放物产生错误印象的手段推销一种烟草制品，包括直接或间接产生某一烟草制品比其他烟草制品危害小的虚假印象的任何词语描述、商标、图形或任何其他标志。2、在烟草制品的每盒和单位包装及这类制品的任何外部包装盒标签上带有说明烟草使用有害后果的健康警句，并可包括其他适宜信息。
2009年5月	《烟草消费税政策》	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	甲类香烟的消费税从价税率由原来的45%调整至56%，乙类香烟由30%调整至36%，雪茄烟由25%调整至36%。甲乙类香烟划分标准也进行了调整，原来50元的分界线上浮至70元。也就是说一条200支香烟的甲类卷烟调拨价格在70元（不含增值税）以上，含70元，低于此价格的为乙类卷烟。
2009年9月	《文化产业振兴规划》	国务院	以印刷复制产业、出版发行等产业为重点，加大扶持力度，完善产业政策体系，实现跨越式发展。印刷复制业要发展高新技术印刷、特色印刷，简称若干各具特色、技术先进的印刷基地。
2011年8月	《关于进一步加大卷烟包装警句标识力度的通知》	中国烟草总公司	1、国家烟草专卖局颁布《中国烟草总公司关于进一步加大卷烟包装警句标识力度的通知》，进一步严格了误导性语言和警句内容、大小、书写、字体、位置、区域、颜

发布时间	文件名称	发布单位	相关内容
			色及背景、所占面积等方面的规定,并制定了警语字体与警语区背景色差测试方法,卷烟包装标识将更加规范健全。
	《中国烟草专卖局关于进一步加强卷烟商标使用管理有关要求的通知》	国家烟草专卖局	除强调必须符合《商标法》、《卷烟》国家标准和技术法规外,特别指出“卷烟的包装外观不得加入介绍产品品质;功能等用语;不得采用过度包装;原则上不得采取人物肖像设计”等,进一步规范了卷烟商标及包装外观设计。
2010	《关于进一步推动新闻出版产业发展的指导意见》	新闻出版总署	<p>1、鼓励和支持非公有制文化企业从事印刷、发行等有关经营活动。</p> <p>2、鼓励大力发展印刷、复制产业;巩固和壮大含包装装潢印刷品印刷在内的印刷、复制产业;加大印刷、复制产业结构调整力度,促进印刷、复制产业升级换代。</p> <p>3、推动印刷产业从单纯加工服务型向以提高信息增值的现代服务型转变。</p> <p>4、鼓励印刷企业上下游共同探索循环用纸等新材料新工艺的研发和应用,大力发展绿色印刷。</p> <p>5、在国家政策允许的条件下,充分利用发行企业债券、引进境内外战略投资、上市融资等多种渠道为企业融资。</p>
2011年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二个五年规划纲要》	全国人民代表大会	<p>1、包装行业要加快发展先进包装装备、包装新材料和高端包装制品。</p> <p>2、制定支持企业技术改造的政策,加快应用新技术、新材料、新工艺、新装备改造提升传统产业,提高市场竞争能力。</p> <p>3、推进文化产业结构调整,大力发展文化创意、影视制作、出版发行、印刷复制、演艺娱乐、数字内</p>

发布时间	文件名称	发布单位	相关内容
			容和动漫等重点文化产业,培育骨干企业,扶持中小企业,鼓励文化企业跨地域、跨行业、跨所有制经营和重组,提高文化产业规模化、集约化、专业化水平。
2011年	《印刷业“十二五”时期发展规划》	新闻出版总署	<p>1、引导整个印刷业由数量增长向质量提升、由粗放经营向效益增长、由依靠资源扩张向依靠科技进步转变。促进印刷业向信息技术、创意设计、加工服务三位一体的方向扩展,加快从被动加工型产业向主动服务型产业的转变。调整产业布局,优化资源配置,完善珠三角、长三角和环渤海三个综合印刷产业带的定位,引导重大项目向三大印刷产业带集中,提高集约化程度。</p> <p>2、鼓励应用数字、网络技术改造现有印刷业,促进印刷业现代化。加大印刷高新技术、装备以及先进工艺的引进和开发力度。支持规模以上重点印刷企业采用多色高速、柔印、自动、联动等先进技术,提高技术水平;支持建立完善企业管理信息系统(MIS)和印刷电子商务系统,力争使印刷生产工艺和经营管理达到国际先进水平。推进印刷高新技术企业的认证工作,对高新技术企业的重点技术改造项目给予扶持。</p>
2011年	《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年本)》	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p>下列印刷设备的制造与使用属于鼓励类项目:单张纸多色胶印机(幅宽≥ 750毫米,印刷速度:单色多面≥ 16000张/小时,双面多色≥ 13000张/小时);商业卷筒纸胶印机(幅宽≥ 787毫米,印刷速度≥ 7米/秒,套印精度≤ 0.1毫米);报纸卷筒纸胶印机(印刷速度:单纸路单幅机≥ 75000张/小时,双纸路双幅机≥ 150000张/小时,套印精</p>

发布时间	文件名称	发布单位	相关内容
			度≤0.1 毫米)；多色宽幅柔性版印刷机(印刷宽度≥1300 毫米,印刷速度≥350 米/分)；机组式柔性版印刷机(印刷速度≥150 米/分)；环保多色卷筒料凹版印刷机(印刷速度≥300米/分,套印精度≤0.1 毫米)；喷墨数字印刷机(出版用:印刷速度≥150 米/分,分辨率≥600 dpi;包装用:印刷速度≥30 米/分,分辨率≥1000 dpi;可变数据用:印刷速度≥100 米/分,分辨率≥300 dpi)；CTP 直接制版机(成像速度≥15 张/小时,版材幅宽≥750毫米,重复精度0.025 毫米,分辨率3000 dpi)；无轴数控平压平烫印机(烫印速度≥10000 张/小时,加工精度0.05 毫米)。
2012年12月	《中国烟草控制规划(2012-2015年)》	国家质检总局	我国将进一步改进卷烟包装标识,制定警示作用更强的卷烟包装标识样本,增加说明烟草危害健康具体后果的警句。按照“大而明确、醒目和清晰”的要求,通过扩大警句占用面积、加大警句字体、增强颜色对比度等,提高烟草危害警示效果。逐步实施卷烟包装印制戒烟服务热线等相关信息。同时,完善烟草危害警示内容和形式。严格执行卷烟包装标识健康警句定期轮换使用规定。标明烟草警句的警告主体或依据,以提高其权威性和有效性。
2014年1月	《2014年关税实施方案》	国务院	自2014年起,对部分进口印刷设备关税进行调整: 1、对计算机直接制版机器用零件、胶印机用墨量遥控装置2014 年暂定税率为零; 2、2014年对部分胶印机、柔印机、凹印机暂定3%-9%不等税率。

发布时间	文件名称	发布单位	相关内容
2015年5月	《关于调整卷烟消费税的通知》	财务部、国家税务总局	一、将卷烟批发环节从价税税率由5%提高至11%，并按0.005元/支加征从量税。 二、纳税人兼营卷烟批发和零售业务的，应当分别核算批发和零售环节的销售额、销售数量；未分别核算批发和零售环节销售额、销售数量的，按照全部销售额、销售数量计征批发环节消费税。

（二）行业概况及市场规模

1、行业概况及生命周期

随着商品经济的高速发展，商品日益丰富多彩，现代社会已经到了“凡商品均需包装，凡包装均需印刷”的程度。商品包装印刷不仅仅是商品包装最重要的装潢加工手段之一，同时起着传递消息、介绍商品、宣传企业文化，体现使用者的个性和品味的作用。对于一些商品，例如烟标、酒标等，包装印刷还起着重要的防伪作用，因此包装印刷业在现代商业中起着越来越重要的作用。目前我国包装印刷行业集中度很低，以地方中小企业为主，具有全国影响力的企业很少。由于消费者对产品包装需求的提升以及环保要求导致的包装材料和工艺要求的提高，未来几年内行业集中度将逐步提升，缺乏研发实力和质量保证的小包装印刷企业将很难生存，而优势企业通过产业链延伸、产品线扩张、地域扩张、现有客户渗透率提高等实现市场占有率的提升。

烟标印刷行业属于印刷行业下的细分子行业，同时也从属于包装印刷行业，由于对材料、印刷、产品用途等有特殊要求，在包装印刷行业中占有重要地位。中国烟标印刷企业主要从上个世纪八九十年代初陆续建立起来，当时烟草企业众多，烟草品牌众多，不同的卷烟企业几乎都有下属的烟标印刷企业。这些烟标印刷企业依附烟草企业经营，行业从业人员也基本上是烟草企业的分流人员。1995年以来中国烟草消费增长缓慢，因此这些烟标印刷企业也基本饱和。2000年前后，随着我国烟草企业组织结构和产品结构的调整，卷烟企业效益提高使得烟标印刷企业利润丰厚，一批民营包装印刷企业进入市场，其中一些发展成为规模较大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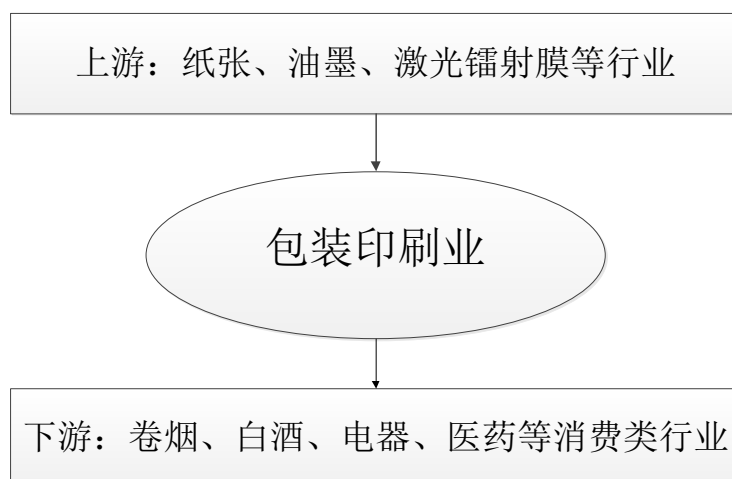
企业。近年来，随着烟草公约以及国家烟草总局关于培养大型烟草集团战略的实施，卷烟企业对于烟标的印刷要求更为严格，众多依靠一两个烟标生存的中小烟标企业无法适应高质量、大批量的要求而被逐步淘汰，烟标行业产业集中度逐步提高。

烟标印刷行业经过几十年的发展，市场增长率及需求增长率趋于稳定，技术较为成熟，行业及用户特点明晰，行业进入壁垒较高，因此在行业生命周期中属于成熟期。

2、行业与上下游的关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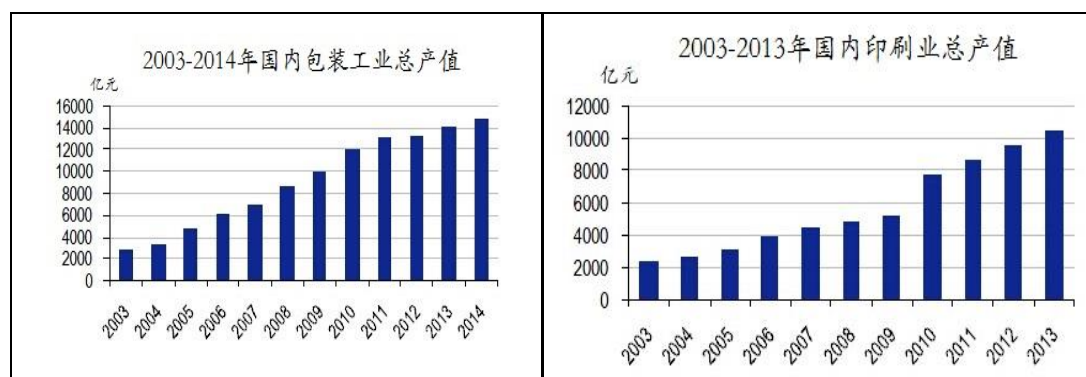
公司属于包装印刷行业，其上游主要包含造纸、油墨、激光镭射膜等行业。从原材料行业来看，目前国内已形成充分的市场竞争格局，原材料供给充足，价格稳定性较高。原材料中，激光镭射膜的价值较高，价格波动对总体采购成本的影响相对较大。包装印刷行业对印刷油墨的需求具有批量小、品种多的特点，单一油墨原材料对产品价格影响较小。随着包装印刷行业的环保要求不断提高，环保性油墨取代传统油墨后可能会增加此类原材料的采购成本。包装印刷行业是典型的下游驱动型行业，在产业链条中属于配套下游行业发展的行业，这种配套地位决定了包装印刷行业主要依赖于下游需求的特点。随着中国经济的持续发展，下游食品饮料、卷烟、酒、日化、电器、医药等各个细分行业已涌现出一批实力较强的龙头企业，部分细分行业集中度已经较高或正在提高，因此包装印刷行业势必会在下游行业的推动下快速集中。

以烟标印刷为主的包装印刷行业上游，即主要原材料包括纸张、油墨、激光镭射膜等，其中纸和油墨是基本的原材料，激光镭射膜则具有较高的技术含量。原材料的发展对于烟标印刷行业的发展具有一定的影响，其发展状况直接制约烟标行业的成本和创新力，其研发水平也直接制约着烟标行业的技术程度。烟标印刷的下游，即主要供应市场为卷烟行业，而卷烟行业作为烟标印刷行业的下游行业，其市场规模很大程度上决定了烟标行业的市场规模，对于烟标行业的发展有着举足轻重的影响。



3、行业规模及发展趋势

我国包装印刷行业具有万亿市场规模。近十年来，我国包装工业总产值从2002年约2,500亿元，到2009年突破10,000亿元，超过日本成为仅次于美国的世界第二包装大国。2014年国内包装工业总产值完成14,800亿元，包装行业社会需求量大、科技含量日益提高，已经成为对经济社会发展具有重要影响力的支撑性产业。然而，2012年出台的《中国反腐倡廉建设报告》对礼品消费行业产生了较大的负面影响，间接影响了包装行业。2013年中国印刷业总产值首次突破万亿元，达到10,398.5亿元，其中出版物印刷产值保持稳定增长；包装印刷产值快速增长，占整个印刷总产值的比重稳步提升。印刷产品结构在满足大众化需求的同时，呈现品质化、个性化、订制化趋势，绿色印刷、数字印刷迅猛发展。



数据来源：中国包装联合会、安信证券研究中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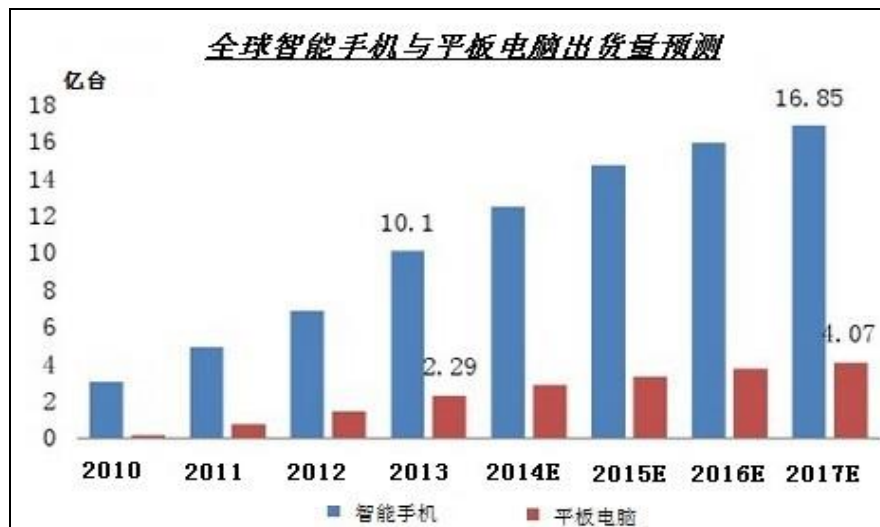
根据《中国烟草》杂志公布的数据显示：2007年全国卷烟行业累计生产卷烟21,413.8支(4,282.76万箱)，到2011年全国卷烟行业累计生产内销卷烟24,245亿支(4,849万箱)，五年增长13.22%，2012年全国卷烟行业生产内销卷烟同比

增长约为 2.4%。我国烟草的需求量一直保持平稳发展的势头。随着国民经济的不断发展和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的不断提高,预计未来较长的时期内,我国烟草行业将会继续保持平稳发展的趋势,由此将保证烟标印刷行业市场稳定发展。据中国烟草资讯网报道 2012 年全国在产卷烟牌号 98 个,同比减少 7 个;单箱销售均价 2.33 万元,同比增长 11.47%。根据《中国烟草》杂志公布显示:2012 年行业重点品牌累计销售卷烟 3,663.63 万箱,同比增长 13.34%,实现商业销售收入为 10,274.59 亿元,同比增长 19.57%,占行业销售收入比重达到 89.4%。行业一至三类烟销量前 15 名品牌累计销售卷烟 2,703.5 万箱,同比增长为 21.6%。2013 年 1-10 月份,行业重点品牌累计销售 3,409.0 万箱,同比增长 7.3%,实现商业销售收入为 9,993.0 亿元,同比增长 11.5%,占行业销售收入比重达到 91.4%。行业一至三类销量前 15 名品牌累计销售 2,573.6 万箱,同比增长 9.9%。近些年《烟草控烟框架公约》及政府限制“三公消费”都对卷烟行业带来一定影响,此种影响是长期缓慢的过程,卷烟行业目前及未来较长一段时间内仍将保持平稳发展态势。

2013年白酒行业整体下行,步入深度调整时期。根据新食品酒业研究院发布的《2013-2014年中国白酒行业市场研究报告》显示,2013年规模以上白酒企业共生产、加工白酒1226.2万千升,同比增长7.05%,比2012年同期增速减缓11.5个百分点;全年规模以上企业实现工业销售产值4,802.35亿元,同比增长13.86%,比2012年同期增速减缓近14个百分点。2014年1-10月国内白酒行业累计产量1003.89万千升,同比增长4.54%。就累计产量增速水平来看,比上年同期减少2.82个百分点,环比下降0.92个百分点。同时,行业实现收入增速为4.30%,实现利润总额526.86 亿元,同比下滑16.53%。受到了宏观经济不景气以及限制“三公消费”政策等诸多因素对行业造成较大负面影响,白酒行业已然进入深度调整时期。不少国内白酒企业转变思路,逐步向电商化、国际化、多元化的方向发展,以寻求新的利润增长点。

2013年全球手机出货量达到18亿台,较2012年增长4%,其中智能手机增长至10亿台,增幅近40%。近年来,手机出货量增速基本保持平稳增长,智能手机、平板电脑已成为驱动消费类电子行业成长的新动力,伴随智能手机渗透率与更新

换代速度不断提升以及平板电脑的快速发展,预计后续消费电子需求仍将保持稳定增长,对包装盒的工艺、款式、生产效率也将提出更高的要求。



数据来源:工信部中国电子信息产业发展研究院

4、行业内主要企业

(1) 深圳劲嘉彩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劲嘉彩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于 2007 年12 月在深圳交易所上市(股票代码:002191)。劲嘉股份总部位于深圳,主营业务为高端包装印刷品和包装材料的研究生产,主要产品是烟标、高端知名消费品牌包装及相关镭射包装材料镭射膜和镭射纸。

(2) 澳科控股有限公司

澳科控股有限公司于2004 年3 月26 日在香港联合交易所主板上市(简称“澳科控股”,股票代码:2300)。澳科控股40%的股权由全球第三大包装企业安姆科集团持有,主要从事高质量的卷烟包装印刷以及转移纸、镭射膜等主要卷烟包装原材料的制造。

(3) 汕头东风印刷股份有限公司

汕头东风印刷股份有限公司于 2012 年2 月在上海交易所上市(股票代码:601515)。东风股份位于广东省汕头市潮汕路金园工业城,为外商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主要从事以中高档烟标产品为代表的高端包装印刷产品的设计、生产和销售。

(4) 陕西金叶科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陕西金叶科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于 1998 年在深圳交易所上市（股票代码：000812）。陕西金叶主营业务为烟标、酒标等高档包装装潢产品的印刷、教育产业、丝束及化纤制品。

5、进入本行业的行业壁垒

传统的包装印刷业务由于仅提供包装印刷的加工环节，因此进入该行业几乎不存在任何障碍，随着国民经济的持续发展，下游卷烟、食品饮料、消费电子、酒、医药等行业已涌现出一批实力较强的龙头企业，因此对包装印刷供应商的产品质量及附加服务的需求进一步提升，这些特点对行业的进入构成了一定障碍。烟标印刷行业作为包装印刷行业的高端领域，进入该细分行业的障碍主要体现在以下方面：

（1）客户壁垒

随着国家“大市场、大企业、大品牌”战略的实施，烟草行业进行了大规模的并购整合，行业集中度大幅提高，各卷烟企业为保持其产品的市场占有率对供应商在规模、技术、设计等诸多方面设置了严格的评审考核制度。在目前的招投标制度下，各个烟厂对供应商进行全方位的综合考核，需要能够提供从设计、打样、小批量生产到大批量生产各个环节一体化服务的综合服务供应商。因此，需要烟标企业投入大量资源以及长时间的经验积累以及反复实践，保证上下游产品之间流畅的适用性。一旦烟标企业成为卷烟企业的合格供应商，将会保持较长时间的合作关系。一方面，由于烟标印刷的工艺复杂，且对产品一致性的要求很高，一旦更换新供应商，可能引起质量问题，从而影响市场需求；另一方面，更换供应商需要烟厂耗费大量时间对新供应商进行评审，增加管理成本。

因此，作为一个新进入者很难在短时间内建立完善的服务网络和优良的服务能力，客户关系将成为新进入者的强大壁垒。

（2）技术壁垒

烟标印刷因产品工艺复杂，对设备与技术水平要求较高，需要专业技术长时间的经验积累。另外，卷烟企业招投标中相对采购成本而言，更看重烟标印刷企业的设计研发能力。一般情况下，每一款烟标的设计方将会成为未来该烟标供应的优势供应商，因此烟标印刷企业必须提高研发设计水平，不断推出能受烟厂青

睐的烟标方案才能获得较大额度的订单。

由于卷烟产品的特殊性，烟标有着严格的质量控制要求，在原材料的选择、印刷技术水平、工艺以及印刷效果方面的要求远远高于其他印刷品，并且在环保及防伪方面显著区别于其他商业印刷品。随着环保、低碳的呼声越来越高，许多国家和地区对烟标的有机物挥发控制（VOCs）量设立了较高的行业标准。随着我国对卷烟产品环保要求的提高，“绿色烟标”的生产和推广将是未来卷烟行业及烟标印刷行业的发展趋势，也同时提高了行业准入门槛。

烟标防伪比一般包装印刷产品有更高的要求。目前烟标防伪已由单一防伪技术向集设计、材料、印刷、技术于一体的综合防伪方向转变。一方面，除了在材料中植入带防伪的物质，另一方面也通过印刷技术的提升采用更高的防伪印刷技术，多种防伪方法的结合大幅增加了烟标印刷的复杂性，提高了进入本行业的技术门槛。

（3）资金壁垒

随着下游卷烟厂的不断整合，卷烟行业集中度逐渐提高，未来单一品牌产品的产量将大幅增加，因而对烟标印刷企业的规模提出了更高的要求。只有通过扩大生产规模，才能赢得市场的主动权。另外，由于烟标印刷工艺复杂，对设备的要求较高，关键生产设备主要从德国、意大利、瑞典、日本等国家进口，进口设备的价格较高，需要一次性投入的资金规模较大。

同时，烟标新产品的研发周期相对较长，期间需要经过设计、打样、小批量试制等多个过程。大中型烟标印刷企业都积极配合卷烟厂进行新产品的研发设计，需要投入大量人力、物力从事新产品的研发，每年投入的研发经费较大。因此，烟标印刷行业属于资金密集型行业，初始投资金额较大，对新进入者构成了一定的资金壁垒。

（三）行业发展的有利因素和特定风险

1、有利因素

（1）产业政策确保烟标行业稳定发展

近年来，随着“卷烟上水平”总体规划全面实施和有效推进，国内烟草行业经

济运行质量明显提高,整体效益实现较大幅度增长,产销量均保持着均衡的增长,产品库存合理,市场价格基本平稳,行业效益稳步增长。据《中国烟草》的数据统计,2007年我国卷烟行业完成卷烟销量为4,248.7万箱,到2011年全行业完成卷烟销量增至4,825万箱,市场销量年复合增长率为3.5%,2012年卷烟产销量约为4,950万箱,同比增长约2.4%,预计到“十二五”期末,我国卷烟销售量达到5,500万箱。卷烟行业的平稳发展有助于本行业的稳定,从而减少经济大幅波动带来的不利影响。

(2) 下游产业集中度提高为烟标行业带来机遇

为鼓励我国烟草行业积极参与国际竞争,2010年国家提出“卷烟上水平”的基本方针和战略任务,在品牌发展上力争到2015年实现“532”、“461”战略,即争取用五年或更长一段时间,着力培育2个年产量500万箱、3个300万箱、5个200万箱以上,定位清晰、风格特色突出的知名品牌,并且在国际市场要有所突破,培育12个销售收入超过400亿元的品牌,其中6个超过600亿元,1个超过1,000亿元。2012年烟草行业27个重点品牌呈现出加快发展的良好态势,产销规模持续做大,市场份额显著增加,品牌价值大幅提升,重点品牌全年销量为3,663.63万箱。据《中国烟草》杂志公布的统计数量来看,2012年全行业已有16个品牌产销量超过100万箱,其中“双喜·红双喜”产销量超过400万箱,“红塔山”、“白沙”、“云烟”的产销量达到300万箱。

这些产业政策的实施将进一步增加烟草品牌的行业集中度,从而影响烟标印刷行业的竞争格局。未来随着单一品牌烟标采购量的增加,卷烟企业对于烟标的印刷要求更为严格,除了对套印精度、模切规格、印刷的污染性、印刷后的运输与储藏等各个方面均有严格的要求,同时还要求烟标能适应高速的卷烟包装机。这些对于烟标企业的资金实力、技术水平、质量控制、服务能力、开发创新能力等方面提出了更高的要求,众多依靠一两个烟标生存的中小烟标企业,将无法适应这种“高质量、大批量”的要求而逐步被淘汰,烟标行业产业集中度将逐步提高。具有设计和技术优势并具备较大规模生产能力的企业将在未来的市场竞争中占据优势地位。

3) 消费升级扩大对包装印刷行业的需求

根据国家统计局公布的统计数据，过去十年间，中国经济持续高位增长，国内生产总值（GDP）从2001年的95,933亿元，增加至2013年的568,845亿元。国民经济的快速发展带动了居民生活水平的大幅提升。中国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由2001年的6,860元提升至2013年的26,955元，中国农村居民人均纯收入由2001年的2,366元提升至2013年的8,896元。

随着居民可支配收入的增加，一方面对香烟的消费需求不断增加；另一方面由于香烟的消费结构不断升级，中端香烟的消费比重明显增加，从而增加中端烟标的市场需求，同时对烟标生产企业在产品设计、材料选取、生产工艺及防伪性能方面提出了更高的要求，更有利于具有设计、技术和规模优势的企业获得更大的市场份额。此外，国内居民购买力的提升将进一步扩大对酒、手机等消费品的需求，各行业日益激烈的竞争将促使企业不断提高对产品包装的投入。

2、不利因素

（1）《烟草控制框架公约》以及“禁烟令”的实施

《烟草控制框架公约》对烟标的规定是：在烟草制品的外盒和标签上必须带有说明烟草使用有害后果的健康警句，这些警句宜占据主要可见部分的30%至50%。除规定警句外，在烟包外盒和标签上，还应包含国家当局所规定的有关烟草制品成分和释放物的信息。自2011年8月8日，中国烟草总公司下发《中国烟草总公司关于进一步加大卷烟包装警句标志力度的通知》（以下简称通知）规定，自2012年4月1日起，境内生产和销售的卷烟将加大警句字号，警句字体与警句区背景色差要足够醒目。为进一步推动我国烟草控制工作，工业和信息化部、卫生部、外交部、财政部、海关总署、工商总局、质检总局、烟草局八部门联合编制了《中国烟草控制规划（2012年-2015年）》，规划提出重点是全面推行公共场所禁烟，加大公共场所禁烟执法力度。2013年12月，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印发了《关于领导干部带头在公共场所禁烟有关事项的通知》，该“禁烟令”要求党员领导干部身体力行带头率先禁烟，在公共场所和有“禁止吸烟”标志的地方均不得吸烟。

随着《烟草控制框架公约》及“禁烟令”在全国范围内的推广及人们健康意识

的增强,卷烟消费者可能减少对卷烟的消费,从而间接影响烟标印刷行业的需求。

(2) 环保要求的提升

随着国家节能减排实施力度不断加强,以“低碳”、“环保”为核心的绿色印刷将成为未来包装印刷行业的发展趋势。企业要适应绿色印刷的要求,需要购买新型原材料、更新原有设备、更改生产工艺、加大研发投入等,这将对企业的资金投入及研发水平提出更高要求。

3、行业特定风险

(1) 市场竞争风险

包装印刷行业市场竞争激烈,行业集中度低,行业内中小企业居多,大部分企业规模不大,行业内龙头企业的市场份额占比相对较小,市场份额较为分散。虽然公司历经二十多年的发展,在以烟标为主的包装印刷品设计和生产过程中积累了大量的实践经验,掌握了包装印刷行业中的核心生产工艺及技术,并与贵州中烟、黑龙江烟草、深圳烟草等烟草行业的优势企业建立了良好稳定的合作关系,但每种卷烟品牌都有若干家烟标供应商,现有供应商之间形成潜在的替代关系,市场竞争日趋激烈,如果公司在产品开发、质量控制、交货环节、后续客户服务等方面不能满足客户需求,则存在现有客户向其他供应商转移订单的风险。

(2) 下游行业政策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收入和利润主要来源于烟标印刷业务。烟标印刷业务的增长取决于下游行业卷烟产销量的增长。国家对烟草行业实行统一领导、垂直管理、专卖专营的管理体制。各卷烟企业严格按照烟草专卖行政主管部门下达的计划组织生产和经营,市场规模增长速度受到限制。2007年到2011年卷烟行业市场销量年复合增长率为3.5%,2012年卷烟产销量约为4,950万箱,同比增长约为2.4%,因此烟标印刷业务的发展将受制于下游烟草行业政策调控,增长空间受到限制。同时,为了提高国内烟草行业竞争实力并减少国内烟草行业的无序竞争,我国烟草行业自2003年开始实行“大市场、大企业、大品牌”战略,对烟草生产企业进行重组、整合。受国内烟草行业品牌整合政策的影响,未来卷烟行业品牌集中度将进一步提高,单一品牌产量将进一步扩大,以品牌为核心的烟草企业集团将逐

步形成。这些烟草企业集团对于烟标企业的资金实力、技术水平、质量控制、服务能力、开发创新能力等方面提出了更高的要求。公司未来能否抓住卷烟行业整合的机遇，及时地做出战略布局和安排，保持并扩大与这些大型烟草企业集团的合作关系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

（四）公司的竞争优势及经营风险

1、公司的竞争优势

（1）研发优势

由于卷烟产品的特殊性，烟标除了具有保护卷烟产品的作用外，更多承担了品牌的文化宣传功能，因此卷烟企业非常重视烟标生产企业的研发设计能力。目前，公司拥有研发设计人员共85人，对于新开发产品，公司研发设计人员随时将研发设计结果与卷烟企业相关人员沟通，并结合烟草品牌定位、美学特征、印刷工艺等因素确定最终的设计方案，然后送回公司进行打样、小批量生产等。目前，公司的主要烟标产品均由公司设计。公司独立设计的“钻石芙蓉王”烟标采用了丝印雪花加DNA防伪技术为行业内首创工艺；“蓝星芙蓉王”烟标采用“丝印大理石及丝印雪花”并结合“光变钞线及潜像防伪”工艺，荣获2008年度中国之星设计艺术大奖；“佛光泰山”烟标采用内置定制特种压纹纸、丝印冰花、渐变网印刷等多种工艺，成为了泰山品牌的扛鼎之作。另外，公司运用丝印雪花工艺，使OPPO手机成为首个采用镭射材质包装盒的数码品牌。

较强的研发设计能力增强了公司行业竞争优势，有助于公司未来新产品及新市场的开拓。

（2）产品多元化优势

公司多年来主要从事烟标印刷产品的设计、生产和销售，烟标市场的主要发展取决于下游的卷烟行业，因此决定了烟标的发展将长期受限于卷烟行业的发展。然而烟标印刷在整个包装印刷行业中是占比非常小的一类分支，更多的则是除烟标外的其他各类包装印刷品印刷。随着全球经济的发展，城市化进程的加快，人们生活水平的提高，消费结构的升级，包装印刷市场供需仍将快速增长，有着

巨大的发展空间，前景十分良好。多年来，公司积极拓展其他包装印刷业务，已与各类知名消费品生产企业建立业务合作关系，已实现了由单一烟标印刷商向综合包装印刷企业迈进。

（3）管理团队稳定的优势

通常情况下，烟标印刷企业在获得卷烟企业认可后，会与卷烟企业保持较长时间的稳定合作关系。而要成为卷烟企业的合格供应商，需要经过一系列严格的认证，包括设计研发能力、技术水平、产品的一致性、卷烟机适用性及生产规模等，这需要烟标供应商不仅要及时满足客户在产品外观设计、防伪性能及更新换代方面的新要求，更需要具备丰富的生产管理及行业配套服务经验。

公司实际控制人陈成稳有二十七年的包装印刷生产管理经验，并组建了一支稳定高效的管理、生产和技术团队，能够准确的把握行业未来的发展方向，并对企业的经营战略做出及时的调整。通过与卷烟企业长时间的良好合作，公司与主要客户建立了长期稳定的配套供应关系，随着下游“大企业、大品牌、大市场”战略的不断实施，公司的业务将呈现逐步增长的趋势。

2、公司竞争劣势及经营风险

（1）资金不足

烟标印刷企业所使用的大型印刷设备需要从国外引进，高端的印刷设备购置需要耗用大量资金，而为满足下游客户的批量订单需要大量购入原纸、基膜、油墨等重要生产原材料，为保持公司业务的正常运营，需要具备较充裕的资金支持经营周转。由于公司尚未进入资本市场，主要依靠银行借款，融资渠道单一，既增加了公司的财务风险，也束缚了公司的发展速度。

（2）新业务处于起步阶段

为丰富产品及业务体系，公司投资京华虎彩及虎彩文传经营图书印刷及销售业务，投资虎彩网络、虎彩影像经营线上及线下的个性印品销售业务，投资天津荣彩经营印刷设备方面的计算机软件技术开发及销售业务。但由于新业务的拓展需要一个孵化过程，当前新业务处于起步阶段。

（五）公司采取的竞争策略

为应对激烈的市场竞争，公司结合自身实际情况，积极丰富产品体系，包括向上游原材料行业及数码印刷行业拓展，同时进一步加大销售系统投入，包括完善营销制度、充实营销团队及建设自有品牌等，从而进一步提高公司的核心竞争力。

第三节公司治理

一、 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股份公司自成立以来，已逐步建立健全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等各项制度，形成以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经理分权与制衡为特征的公司治理结构。目前公司在公司治理方面的各项规章制度主要有《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实施细则》、《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实施细则》、《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实施细则》、《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实施细则》、《公司总经理工作细则》、《公司董事会秘书工作制度》、《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办法》、《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办法》、《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制度》、《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等。

股份公司自成立以来，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均能够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及公司规章制度的规定依法合规运作，未出现违法违规情形。

（一）股东大会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1、股东大会的建立健全情况

公司股东依法享有《公司法》及《公司章程》规定的股东权利，同时承担《公司法》及《公司章程》规定的义务。股东大会是公司的权力机构，依据《公司法》、《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规定规范运作。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公司制定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对股东大会的召集、提案和通知、召开、表决与决议、会议记录等进行了规范。

2、股东大会运行情况

自股份公司设立以来，公司共召开了5次股东大会，就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议案、公司章程的制定、公司各项内部制度的制定、董事会和监事会人员选举、公司申请股票进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等重要事项进

行了审议，并作出相应决议。股东大会的召集、通知、召开方式、表决程序、决议内容及会议记录等方面均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要求规范运行。

（二）董事会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1、董事会的构成

公司设董事会，对股东大会负责。董事会由7名董事组成，设董事长 1 人。董事由股东大会选举或更换，任期 3 年，任期届满，均可连选连任。董事长由全体董事过半数选举产生。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公司制定了《董事会议事规则》，对董事会的组成及职权、董事长的职责、董事会会议的通知、召开、表决与决议、会议记录等进行了规范。

2、董事会的运行情况

自股份公司设立以来，公司共召开了8次董事会，就选举董事长、聘任总经理及财务负责人等重要事项进行了审议，并作出相应决议。公司董事会会议的召集、通知、召开方式、表决程序、决议内容及会议记录等方面均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及《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要求规范运行。

（三）监事会制度的建立健全和运行情况

1、监事会制度的建立健全情况

公司设监事会。监事会由 5名监事组成，监事会设主席 1 人。监事会主席由全体监事过半数选举产生。监事会包括股东代表和适当比例的公司职工代表，其中职工代表的比例不低于 1/3。监事会中的职工代表由公司职工通过职工代表大会民主选举产生。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公司制定了《监事会议事规则》，对监事会的组成及职权、监事会会议的通知、召开、表决与决议、会议记录等进行了规范。

2、监事会的召开情况

自股份公司设立以来，公司共召开了5次监事会，就选举监事会主席等事项进行了审议，并作出相应决议。公司监事会会议的召集、通知、召开方式、表决程序、决议内容及会议记录等方面均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及《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要求规范运行。

二、 上述机构及相关人员履行职责的情况

股份公司上述机构的相关人员均符合《公司法》的任职要求，基本能按照“三会”议事规则独立、勤勉、诚信地履行其权利和义务。

但股份公司成立时间较短，公司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仍需不断增强“三会”的规范运作意识，注重公司各项制度的执行情况，重视加强内部控制制度的完整性及制度执行的有效性，依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和“三会”议事规则等规章制度规范运作。

三、 职工代表监事履行责任的实际情况

公司职工代表监事为李凯平、唐爱民，由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其能够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和《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履行自己的监督职能。

四、 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执行情况的评估

有限公司设立阶段，公司制定了《虎门彩色印刷有限公司章程》，设立5人董事会作为最高权力机构，未设股东会和监事会。自1988年设立至1998年6月，公司存在挂靠镇办集体企业持有股权的情况，在此期间公司增资、股权转让、变更名称、变更董事会成员均未履行董事会决议程序。1998年6月后，公司变更为中外合资企业，增资、股权转让、经营范围变更等均履行了董事会决议及工商变更程序。然而，有限公司治理机制仍存在一定瑕疵，如有限公司章程未就关联交易决策制度作出明确规定、历史上的关联交易未经董事会审议等。

自股份公司设立以来，公司按照《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建立了由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组成的公司治理结构，建立健全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等相关制度。股份公司已召开5次股东大会，8次董事会会议，5次监事会会议。上述会议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三会”议事规

则的规定，也没有损害股东、债权人及第三方合法利益的情况。公司制订了《公司章程》、“三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工作制度》、《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等规章制度。公司现有治理机制较健全，适合公司自身发展的规模和阶段，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和决策程序均严格遵守《公司法》、《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要求，能够给所有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并能保证股东充分行使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等权利。公司管理层将继续在实践中认真贯彻执行已建立的治理机制，并进一步加强法律法规和公司治理理念的学习，公司也将根据发展情况适时修订公司各项规章制度，健全组织架构，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机制。

五、 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违法违规及受处罚的情况

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不存在重大违法违规及受处罚的情况。

六、 公司未决诉讼及仲裁情况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共有 4 起未决诉讼，不存在尚未了结的或可预见的重大诉讼、仲裁及行政处罚案件：

（一）2013 年 7 月，绍兴虎彩以南京清虹安物资贸易有限公司拖欠其货款 228,224.3 元为由，将其诉至南京市栖霞区人民法院。2014 年 1 月 14 日，法院作出民事判决书，支持绍兴虎彩的全部诉讼请求。随后，绍兴虎彩以南京清虹安物资贸易有限公司拒不履行生效判决为由，向法院申请强制执行。2015 年 2 月，因被执行人无可供执行的财产，法院作出终结执行的裁定书。

（二）2014 年 3 月，山东虎彩员工王永平以工伤为由，将山东虎彩诉至泰安市高新区人民法院，要求山东虎彩赔偿其医疗费、误工费、护理费等共计 49,298.46 元。在审理过程中，山东虎彩申请法院追加被告及申请重新进行伤残等级鉴定。截至说明书签署之日，本案尚在一审审理中。

（三）2015 年 2 月，刘清向北京市朝阳区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要求虎彩文化传播支付解除劳动关系赔偿金、差旅费、奖金等共计 464,356.69 元。2015 年 6 月，北京市朝阳区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作出《裁决书》，裁决虎

彩文化传播支付刘清赔偿金、休假工资等共计 79,063.32 元。2015 年 7 月 14 日，虎彩文化传播不服仲裁裁决，向北京市朝阳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四）2015 年 4 月，北京回力坚机械设备有限公司以京华虎彩拖欠其货款 127,260 元为由，将京华虎彩诉至北京市朝阳区人民法院。本案已于 2015 年 5 月 27 日进行第一次开庭。截至说明书签署之日，本案尚在一审审理中。

七、 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在业务、资产、人员、财务、机构方面的分开情况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和相关规章制度规范运作，建立了健全的法人治理结构，在资产、业务、人员、财务、机构等方面与股东及其控制的关联企业完全分开，并具有完整的业务体系及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

（一）业务独立

公司的主营业务为包装印刷品的设计、生产及销售，主要产品为烟标及彩盒。股份公司内部设立了经营管理职能部门：财务中心、营销中心、研发中心、技术中心、设备管理部、信息中心、培训中心、人力资源部、运营管理部、采购管理部、审计监察部、品牌管理部、法务部以及各子公司。各个中心下设若干个部门。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研发、生产及销售系统，具备独立面向市场自主经营的能力，不存在依赖于股东及其他企业的情形。故公司业务独立。

（二）资产独立

公司系整体变更设立，原有限责任公司的资产与业务体系等由公司完整承继。目前，公司独立拥有全部有形资产和无形资产的产权，不存在资产不完整情况。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没有以其资产、权益或信誉为股东的债务提供担保，除了报告期内部分关联方存在占用公司资金现已规范外，不存在资产、资金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而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况。故公司资产独立。

（三）人员独立

公司独立招聘员工，建立了独立的人事档案、人事管理制度以及独立的员工薪酬管理制度，根据《劳动法》和公司劳动管理制度等有关规定与公司员工签订劳动合同。公司已在东莞市虎门镇地方税务局办理了独立的社保登记。报告期内，公司实际控制人陈成稳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它企业担任除董事、监事外的其他职务，不存在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它企业兼职或领取薪酬的情形。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严格按《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产生，其任职情况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四）财务独立

公司设有独立的财务会计部门，配备了专职财务人员，制定了独立、完整、规范的财务核算体系及财务管理制度，独立进行财务核算及决策，财务人员无兼职情况。公司开设有独立的银行账户，基本开户银行为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虎门支行，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共用银行账户的情形。公司依法持有广东省东莞市国家税务局和广东省东莞市地方税务局签发的《税务登记证》，依法独立纳税。故公司财务独立。

（五）机构独立

截至本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拥有独立的生产经营和办公机构场所，不存在与股东单位及其他关联方混合经营、合署办公的情形。调查人员查阅了股改相关文件，公司设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并制定了公司章程及三会议事规则，各机构依照《公司法》及公司章程规定在各自职责范围内独立决策。公司建立了适合自身经营所需的独立完整的内部管理机构，在总经理统一负责下，各部门在部门负责人统一管理下进行日常工作。故公司机构独立。

八、 同业竞争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实际控制人陈成稳实际控制或投资情况如下：

公司名	经营范围	出资额	出资	与本公司	目前
-----	------	-----	----	------	----

称		(万元)	比例 (%)	关系	状态
虎彩投资	实业投资、物业投资	960.00	80.00	持有公司53.55%股份的股东单位	存续
虎彩集团	-	HKD4,000.00	80.00	持有公司25%股份的股东单位	存续
虎彩文用	销售：文化礼品、体育用品、电子产品。	4,040.00	80.00	实际控制人投资的企业	已于2015年7月变更经营范围
虎彩影像	照相服务，文化用品批发和零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4,976.00	80.00	原为实际控制人投资的企业	已于2015年5月收购为全资子公司
泰山啤酒	啤酒生产及销售；废旧物资回收经营（不含危险废物经营及境外可利用废物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2,601.60	80.00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存续
泰山啤酒（莱芜）	啤酒及关联的系列产品的研发、生产、经营，包括废旧物资回收经营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	3265.36	80.00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存续

	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啤酒城	批发兼零售预包装食品兼散装食品，乳制品（不含婴幼儿配方乳粉），卷烟、雪茄烟零售（限分公司经营）（有效期限以许可证为准）。资产管理，物业管理，企业策划，市场调查，企业管理咨询，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不含演出），会议服务，展览服务，广告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厨房设备、酒店用品、电子设备、家用电器、服装、日用品销售，计算机软件开发，旅游信息咨询服务（不含旅行社业务），票务代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800.00	80.00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存续

生肖乐园	中型餐馆（中餐类制售、含凉菜、不含裱花蛋糕、不含生食海产品，美容美发、工业、旅游项目建设开发，物业管理，旅游工业品制作、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400.00	80.00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存续
虎泰酒店	特大型餐馆服务（中餐类制售、含凉菜、不含裱花蛋糕、不含生食海产品）（有效期以许可证为准），零售预包装食品（有效期以许可证为准），酒吧（有效期以许可证为准），酒店用品、酒店设备、制冷设备、不锈钢制品、电脑及配件、通讯设备及配件、装饰品、工艺美术品（不含文物）、玉器、家用电器、服装鞋帽、棉纺织品、办公用品、体育	400.00	80.00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存续

	用品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虎泰物 业	物业管理; 日用百货销售; 仓储服务; 房屋租赁; 广告设计、制作、代理、发布; 园林绿化工程设计、施工; 企业营销策划; 商务信息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40.00	80.00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存续
薇薇旅 行	国内旅游、入境旅游(有效期限以许可证为准), 旅游日用品开发及零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50.00	80.00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存续

虎泰商贸	针纺织品、日用百货、五金、家用电器、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文化用品、体育用品、工艺美术品、茶叶、酒水、饮料、食品、家具、电器、服装、餐具、酒店用品、厨房设备销售；餐饮服务；物业管理；房产中介；企业管理咨询；体育场所租赁及经营；经营场地及设施租赁；承办展览展示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64.00	32.00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存续
虎泰摄影	文化及日用品出租、摄影扩印服务；场地租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400.00	80.00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存续

（一） 东莞虎彩投资有限公司

虎彩投资基本情况见本说明书“第一节公司基本情况”之“三、股权结构及主要股东情况”之“二、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持有 5% 以上股份股东情况”之“1、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近两年的变化情况”。

（二）虎彩集团有限公司

虎彩集团基本情况见本说明书“第一节公司基本情况”之“三、股权结构及主要股东情况”之“二、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持有 5% 以上股份股东情况”之“2、前十名股东及持有 5% 以上股份股东情况”。

（三）虎彩文化用品有限公司

虎彩文用于1996年11月22日成立，前身为七彩贺卡文具有限公司，注册资本5,050.00万元，注册号441900000091500，住所为东莞松山湖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科技四路17号一栋2楼，经营范围为：销售：文化礼品、体育用品、电子产品。虎彩文用的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陈成稳	4,040.00	80.00
谭运章	1,010.00	20.00
合计	5,050.00	100.00

虎彩文用实质专营学生文化用品零售，与公司在经营范围上存在同业竞争情况。虎彩文用已成立全资子公司虎彩影像并逐步转移业务。为消除同业竞争，公司已于2015年5月收购虎彩影像为全资子公司。2015年7月22日，公司在东莞市工商局行政管理局完成了经营范围的变更，经营范围变更为文化礼品、体育用品、电子产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四）广东虎彩影像有限公司

虎彩影像于2014年6月20日成立，公司注册号441900002020700，注册资本6220.00万元，住所为东莞松山湖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科技四路17号一栋3楼，经营范围为照相服务，文化用品批发和零售。虎彩影像的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虎彩印艺股份有限公司	6,220.00	100.00
合计	6,220.00	100.00

虎彩影像原为虎彩文用的全资子公司，主要业务为学生文化用品零售，与公

公司在经营范围上存在同业竞争情况。为消除同业竞争，公司已于2015年5月26日收购虎彩影像为全资子公司。

（五） 山东泰山啤酒有限公司

泰山啤酒于2000年8月1日成立，注册资本28,252.00万元，注册号370900400001246，住所为泰安市泰山区东部新区汉明堂路，经营范围为啤酒生产及销售；废旧物资回收经营（不含危险废物经营及境外可利用废物经营）。泰山啤酒的股权结构如下：

姓名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虎彩集团有限公司	28,252.00	100.00
合计	28,252.00	100.00

该公司实际经营业务为泰山啤酒的生产及销售，与公司不存在同业竞争情况。

（六） 泰山啤酒（莱芜）有限公司

泰山啤酒（莱芜）于2005年5月13日成立，公司注册号371200400000717，注册资本4081.7万元，住所为莱芜市凤城东大街，经营范围为啤酒及关联的系列产品的研发、生产、经营，包括废旧物资回收经营业务。泰山啤酒（莱芜）的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山东泰山啤酒有限公司	3,061.27	75%
虎彩集团有限公司	1,020.43	25%
合计	4,081.70	100.00

泰山啤酒（莱芜）实质经营业务为泰山啤酒的生产及销售，系泰山啤酒的子公司，与公司不存在同业竞争情况。

（七） 山东梦泰山啤酒城有限公司

啤酒城于2013年7月25日成立，注册资本1,000万元，注册号370902200025685，住所为山东省泰安市龙潭路201号，经营范围为：批发兼零售预包装食品兼散装食品，乳制品（不含婴幼儿配方乳粉），卷烟、雪茄烟零售（限分公司经营）（有

效期限以许可证为准)。资产管理,物业管理,企业策划,市场调查,企业管理咨询,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不含演出),会议服务,展览服务,广告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厨房设备、酒店用品、电子设备、家用电器、服装、日用品销售,计算机软件开发,旅游信息咨询服务(不含旅行社业务),票务代理。啤酒城的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山东泰山啤酒有限公司	1,000.00	100.00
合计	1,000.00	100.00

该公司实质经营梦泰山啤酒城,系集酒店、餐饮、旅游、物业管理等业务为一体的以泰山啤酒文化为主题的大型旅游产业园,与公司不存在同业竞争情况。

(八) 泰山啤酒生肖乐园有限公司

生肖乐园于2010年7月2日成立,公司注册号为370902200012576,住所为泰安市泰山区东部新区汉明堂路,注册资本500万元,经营范围为中型餐馆(中餐类制售、含凉菜、不含裱花蛋糕、不含生食海产品,美容美发、工业、旅游项目建设开发,物业管理,旅游工业品制作、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生肖乐园的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山东泰山啤酒有限公司	500.00	100.00
合计	500.00	100.00

生肖乐园实质系以十二生肖为主题的公园,与公司业务范围相距甚远,故不存在同业竞争情况。

(九) 山东虎泰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虎泰酒店于2014年8月12日成立,公司注册号为370902200035978,住所为泰安市龙潭路201号,注册资本500万元,经营范围为特大型餐馆服务(中餐类制售、含凉菜、不含裱花蛋糕、不含生食海产品)(有效期以许可证为准),零售预包装食品(有效期以许可证为准),酒吧(有效期以许可证为准),酒店用品、酒

店设备、制冷设备、不锈钢制品、电脑及配件、通讯设备及配件、装饰品、工艺美术品（不含文物）、玉器、家用电器、服装鞋帽、棉纺织品、办公用品、体育用品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虎泰酒店的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山东梦泰山啤酒城有限公司	500.00	100.00
合计	500.00	100.00

虎泰酒店实质系经营酒店管理公司，与公司业务范围相距甚远，故不存在同业竞争情况。

（十） 山东虎泰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虎泰物业于2014年4月1日成立，公司注册号为370900200047196，住所为山东省泰安市泰山区龙潭路201号，注册资本300万元，经营范围为物业管理；日用百货销售；仓储服务；房屋租赁；广告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园林绿化工程设计、施工；企业营销策划；商务信息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虎泰物业的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山东梦泰山啤酒城有限公司	300.00	100.00
合计	300.00	100.00

虎泰物业实质系经营物业管理公司，与公司业务范围相距甚远，故不存在同业竞争情况。

（十一） 泰安泰山薇薇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

薇薇旅游于2002年11月8日成立，公司注册号370924228001566，注册资本62.5万元，住所为泰安市泰山区龙潭路201号，经营范围为国内旅游、入境旅游（有效期限以许可证为准），旅游日用品开发及零售。薇薇旅游的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山东梦泰山啤酒城有限公司	62.50	100.00

合计	62.50	100.00
----	-------	--------

薇薇旅行实质系旅行社，为啤酒城的配套产业，与公司业务范围相距甚远，故不存在同业竞争情况。

(十二) 泰安虎泰商贸有限公司

虎泰商贸于 2015 年 5 月 15 日成立，公司注册号 370902200052252，注册资本 200 万元，住所为泰安市泰山区岱宗大街 567 号，经营范围为针纺织品、日用百货、五金、家用电器、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文化用品、体育用品、工艺美术品、茶叶、酒水、饮料、食品、家具、电器、服装、餐具、酒店用品、厨房设备销售；餐饮服务；物业管理；房产中介；企业管理咨询；体育场所租赁及经营；经营场地及设施租赁；承办展览展示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虎泰商贸的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山东梦泰山啤酒城有限公司	80.00	40.00
崔玉峰	80.00	40.00
张健	40.00	20.00
合计	200.00	100.00

虎泰商贸实质系一家贸易公司，从事各类商品的贸易活动，与公司业务范围相距甚远，故不存在同业竞争情况。

(十三) 山东虎泰摄影基地有限公司

虎泰摄影于 2015 年 5 月 20 日成立，公司注册号 370902200052638，注册资本 500 万元，住所为泰安市泰山区龙潭路 201 号，经营范围为文化及日用品出租、摄影扩印服务；场地租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虎泰摄影的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山东梦泰山啤酒城有限公司	500.00	100.00
合计	500.00	100.00

虎泰摄影实质系一家提供摄影服务的公司，与公司业务范围相距甚远，故不存在同业竞争情况。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之日，除上述已披露的公司外，公司的实际控制人陈成

稳及其他高管不存在直接或间接控制的除公司以外的其他法人或经济组织。因此，综上，截止本说明书出具之日，公司不存在同业竞争，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的情形。

为避免今后出现同业竞争情形，公司的实际控制人陈成稳出具《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承诺：1.本人确认，本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其他企业或单位现时不存在与虎彩印艺及其全资、控股子公司相同或相似的经营业务，不存在同业竞争的情形。2.本人承诺，本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其他企业或单位将不在任何地方以任何方式经营与虎彩印艺及其全资、控股子公司现时业务及拟经营业务相同或相似的业务或项目，也不会以任何方式投资与虎彩印艺及其全资、控股子公司经营业务构成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或项目，从而避免与虎彩印艺及其全资、控股子公司产生直接或间接的同业竞争。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分别出具《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承诺1.本人确认，本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其他企业或单位现时不存在与虎彩印艺及其全资、控股子公司相同或相似的经营业务，不存在同业竞争的情形。2.本人承诺，本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其他企业或单位将不在任何地方以任何方式经营与虎彩印艺及其全资、控股子公司现时业务及拟经营业务相同或相似的业务或项目，也不会以任何方式投资与虎彩印艺及其全资、控股子公司经营业务构成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或项目，从而避免与虎彩印艺及其全资、控股子公司产生直接或间接的同业竞争。

九、 公司近两年资金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或者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提供担保情况

（一）关联方资金占用及为关联方提供担保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曾存在关联方占用资金的情况。京华虎彩、万方实业、虎彩文用、泰山啤酒（莱芜）、泰山啤酒（莱芜）为了补充流动资金，均向公司借款并支付一定利息费用。另外，京华虎彩、泰山啤酒（莱芜）、泰山啤酒（莱芜）曾发生少量短期拆借未支付利息的款项。截止 2015 年 8 月 19 日，上述借款及利息

均已收回。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公司不存在资金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的情况，也不存在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提供担保的情况。

（二）防止关联方资金占用采取的措施

公司已建立规范关联交易的相关制度。《公司章程》规定，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员不得利用各种方式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违反相关法律、法规及章程规定，给公司及其他股东造成损失的，应当承担赔偿责任。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对公司和公司社会公众股股东负有诚信义务。控股股东应严格依法行使出资人的权利，控股股东不得利用利润分配、资产重组、对外投资、资金占用、借款担保等方式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不得利用其控制地位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的利益。公司董事应当遵守法律、行政法规和本章程，对公司负有忠实义务，不得利用其关联关系损害公司利益。此外，《公司章程》就关联股东和关联董事回避进行了原则性规定。

公司实际控制人陈成稳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分别出具承诺：本人将尽量减少和规范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公司或企业与虎彩印艺及其全资、控股及主要参股企业之间的关联交易。

对于无法避免或有合理理由存在的关联交易，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公司或企业将与虎彩印艺及其全资、控股及主要参股企业依法签订规范的关联交易协议，并保证配合虎彩印艺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其他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等规定履行批准程序；关联交易价格依照与无关联关系的独立第三方进行相同或相似交易时的价格确定，保证关联交易价格具有公允性；保证配合虎彩印艺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规定履行关联交易的信息披露义务；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公司或企业保证不要求或接受虎彩印艺在任何一项交易中给予本人的条件优于给予第三者的条件。

若违反上述声明和保证，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公司或企业将就前述行为给虎彩印艺造成的损失对公司进行赔偿。本人保证不利用关联交易非法转移虎彩印艺的资金、利润，保证不损害虎彩印艺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

十、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关情况

(一)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直系亲属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直系亲属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的情况如下：

姓名	职务	亲属关系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直接持股	间接持股	
陈成稳	董事长、总经理	-		213,656,000	62.84
谭运章	副董事长	与陈成稳为夫妻关系		53,414,000	15.71
张晓波	董事、副总经理	-		10,200,000	3.00
张劲春	董事	-	无	0.00	0.00
周广荣	独立董事	-	无	0.00	0.00
许智	独立董事	-	无	0.00	0.00
王成	监事会主席	-	无	0.00	0.00
周娟	监事	-	间接持股	8,058,000	2.37
刘正光	监事	-	间接持股	1,468,800	0.43
李凯平	职工代表监事	-	无	0.00	0.00
唐爱民	职工代表监事	-	无	0.00	0.00
凡孝金	副总经理、财务总监	-	无	0.00	0.00
朱俊	副总经理	-	间接持股	1,237,804	0.36
李英镝	副总经理	-	无	0.00	0.00
向春江	董事会秘书	-	无	0.00	0.00
马先铎	核心技术人员	-	间接持股	1,605,548	0.47
曹伟	核心技术人员	-	无	0.00	0.00
曹斌	核心技术人员	-	无	0.00	0.00
莫闽	核心技术人员	-	无	0.00	0.00
谢晋涌	核心技术人员	-	无	0.00	0.00
章小春	核心技术人员	-	无	0.00	0.00
合计	--	-	--	289,640,152.00	85.18828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之日，除上述情况外，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直系亲属不存在其他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的情况，公司董事、监事、高级

管理人员及其直系亲属所持公司股份无质押或冻结情况。

（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互之间的亲属关系

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陈成稳与公司副董事长谭运章为夫妻关系。除上述亲属关系以外，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亲属关系。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公司签订的重要协议或作出的重要承诺

独立董事周广荣、许智与公司不存在劳动合同。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与公司签订了《劳动合同》，相关合同均正常执行。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作出的重要承诺主要包括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避免关联交易的承诺，具体参阅本说明书“第三节公司治理”之“八、同业竞争情况”以及“第三章公司治理”之“九、公司近两年资金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或者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提供担保情况”之“（二）防止关联方资金占用采取的措施”。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兼职情况

姓名	本公司担任职务	兼职单位/公司名称	兼职职务	兼职单位/公司与本公司关系
陈成稳	董事长、总经理、法定代表人	虎彩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	持有公司 25% 股份的股东单位
		青海虎彩印刷有限公司	董事长兼总经理	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虎彩印刷国际有限公司	董事	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北京虎彩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广州虎彩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广东虎彩影像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绍兴虎彩激光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长	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山东虎彩泰山印刷有限公司	董事长	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北京京华虎彩印刷有限公司	副董事长	公司的控股公司
		天津荣彩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公司的参股公司
		虎彩文化用品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实际控制人投资的企业
		山东泰山啤酒有限公司	董事长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泰山啤酒（莱芜）有限公司	董事长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山东泰山啤酒生肖乐园有限公司	董事长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山东梦泰山啤酒城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山东虎泰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山东虎泰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泰安泰山薇薇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泰安虎泰商贸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山东虎泰摄影基地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谭运章	副董事长	东莞虎彩投资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持有公司 53.55% 股份的股东单位
		绍兴虎彩激光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副董事长	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山东虎彩泰山印刷有限公司	董事	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北京京华虎彩印刷有限公司	董事	公司的控股公司
		青海虎彩印刷有限公司	董事	青海虎彩印刷有限公司
		山东泰山啤酒有限公司	副董事长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泰山啤酒（莱芜）有限公司	董事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山东泰山啤酒生 肖乐园有限公司	董事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 企业
张晓波	董事、副总经 理	雅智有限公司	董事	公司高级管理人 员投资企业
朱俊	副总经理	新疆汇鑫盈达股 权投资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 伙人	持有公司 10%的 股东单位, 公司高 级管理人员投资 企业
张劲春	董事	东证锦信投资管 理有限公司	总经理	持有公司 5%的股 东单位
		深圳市金慧盈通 数据服务有限公司	董事	公司股东投资的 企业
周广荣	独立董事	广东众达律师事 务所	主任	公司高级管理人 员投资企业
许智	独立董事	广东中诚安泰会 计师事务所有限 公司	副所长	--
		众环海华(东莞) 税务师事务所有 限公司	副所长	公司高级管理人 员投资企业
周娟	监事	新余中科瑞信创 业投资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 伙人	持有公司 3.95% 的股东单位, 公司 高级管理人员投 资企业
		杭州瑞骏投资管 理合伙企业(普通 合伙)	董事长	公司高级管理人 员间接投资企业
		新余瑞科投资管 理合伙企业(有限 合伙)	执行事务合 伙人	公司高级管理人 员间接投资企业
		东莞市信邦实业 投资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 经理	公司高级管理人 员间接投资企业
		广东银禧科技股 份有限公司	副董事长	公司高级管理人 员间接投资企业
		银禧工程塑料(东 莞)有限公司	董事	公司高级管理人 员间接投资企业
		苏州银禧新材料 有限公司	董事	公司高级管理人 员间接投资企业
		苏州银禧科技有 限公司	董事	公司高级管理人 员间接投资企业

		深圳前海瑞翔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间接投资企业
刘正光	监事	东莞市净江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监事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投资企业
		东莞市中富盛景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经理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投资企业
		东莞市中投盛景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持有公司 2.50% 的股东单位，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投资企业

除上述情况外，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等控制的企业或其他企业兼职的情况。

（五）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对外投资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外投资企业基本情况见本说明书“第三节公司治理”之“七、同业竞争”。

除上述情形外，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其他对外投资情况。

（六）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两年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被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受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公开谴责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两年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被采取证券市场进入措施、受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公开谴责等情况。

十一、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近两年内的变动情况和原因

（一）董事变动情况和原因

有限公司阶段，公司设有董事会，共经历 8 次董事会成员变更。2013 年 10 月股改前，有限公司最后一届董事会成员为陈成稳、谭运章、张晓波、张劲春，其中陈成稳为董事长，谭运章为副董事长。

2013 年 11 月，公司召开第一次股东大会暨创立大会，将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确定董事会成员 7 名，选举产股份公司第一届董事会成员陈成稳、

谭运章、张晓波、张劲春、徐文才、周广深、许智、许文才。同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陈成稳为董事长、谭运章为副董事长、周广荣，许智、许文才为独立董事。2015年6月，许文才辞去公司董事职务。截至本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暂未有替补董事，董事会成员为陈成稳、谭运章、张晓波、张劲春、徐文才、周广深、许智6名。

（二）监事变动情况和原因

有限公司阶段，公司成立初期未设监事会及监事；2012年8月，公司召开董事会，同意设立2名监事，并选举周娟、刘正光为监事。

2013年11月，公司召开第一次股东大会暨创立大会，将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选举王成、周娟、刘正光为股东代表监事，与由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职工代表监事李凯平、唐爱民组成第一届监事会。同日，公司召开第一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王成为公司监事会主席。截至本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监事至今未发生变动。

（三）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和原因

有限公司阶段，成立初期公司仅设总经理为高级管理人员，陈成稳担任总经理。2013年10月股改前，有限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为，总经理陈成稳、副总经理张晓波、黄宝华、凡孝金，董事会秘书朱常叙，财务总监李志军。

2013年10月，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经股份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同意聘任陈成稳为总经理，张晓波、黄宝华、凡孝金、朱俊为副总经理，朱常叙为董事会秘书，李志军为财务总监。2014年3月，经第一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聘任凡孝金为财务总监，原财务总监李志军离职；2014年10月，经第一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聘任向春江为董事会秘书、李英镝为副总经理，原董事会秘书朱常叙离职；2015年2月，原副总经理黄宝华离职。

除上述人员变动之外，近两年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未发生变动。上述人员变动为公司根据相关人员意愿及公司实际情况作出的人事调整和增补，不会对公司持续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第四节公司财务会计信息

一、最近两年一期的审计意见及财务报表

（一）最近两年一期的审计意见

公司 2013 年度、2014 年度、2015 年 1-4 月财务会计报告已经具有证券业务资格的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15】第 440001 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二）最近两年一期的财务报表

1、公司财务报表编制基础

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的披露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2、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变化情况

截至 2015 年 4 月 30 日止，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子公司如下：

子公司名称	是否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2015.4.30	2014.12.31	2013.12.31
北京虎彩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是	是	是
虎彩印刷国际有限公司	是	是	是
Hucais Packing Arts Europe	是	是	是
绍兴虎彩激光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是	是	是
青海虎彩印刷有限公司	是	是	是
山东虎彩泰山印刷有限公司	是	是	是
广州虎彩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是	是	是

注 1：Hucais Packing Arts Europe 为虎彩印刷国际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

3、公司最近两年一期的财务报表

（1）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4月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57,058,105.90	120,603,399.82	219,045,876.86
结算备付金	-	-	-
拆出资金	-	-	-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
应收票据	33,742,810.10	39,269,956.71	28,619,387.60
应收账款	227,381,378.21	312,860,000.88	346,874,078.47
预付款项	36,974,547.22	4,347,619.44	1,716,338.94
应收保费	-	-	-
应收分保账款	-	-	-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	-	-
应收利息	-	-	-
应收股利	-	-	-
其他应收款	17,584,384.06	31,584,096.34	14,558,619.58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
存货	103,394,480.00	99,193,853.88	101,343,791.25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
其他流动资产	107,381,150.74	137,072,871.55	155,100,000.00
流动资产合计	683,516,856.23	744,931,798.62	867,258,092.70
非流动资产：			
发放委托贷款及垫款	-	-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
长期应收款	-	-	-
长期股权投资	46,452,108.64	50,741,628.80	51,822,603.91
投资性房地产	-	-	-
固定资产	460,210,329.12	454,130,451.86	431,013,227.79
在建工程	25,418,051.73	28,630,451.79	21,391,588.34
工程物资	-	-	-
固定资产清理	-	-	-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
油气资产	-	-	-
无形资产	23,537,196.64	18,811,875.59	19,744,358.69
开发支出	-	-	-
商誉	7,095,834.07	7,095,834.07	7,095,834.07
长期待摊费用	6,707,227.09	4,983,538.68	4,405,927.32

项目	2015年1-4月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递延所得税资产	3,844,189.84	3,901,450.90	6,931,674.22
其他非流动资产	20,959,180.78	20,475,010.99	16,280,399.11
非流动资产合计	594,224,117.91	588,770,242.68	558,685,613.45
资产合计	1,277,740,974.14	1,333,702,041.30	1,425,943,706.15

(1) 合并资产负债表(续)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4月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305,300,000.00	310,000,000.00	307,663,210.74
向中央银行借款	-	-	-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	-	-
拆入资金	-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
应付票据	178,166,444.49	130,298,907.25	148,516,692.18
应付账款	136,022,835.74	202,335,591.15	220,904,858.26
预收款项	4,359,696.49	1,112,795.10	559,253.23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	-	-
应付职工薪酬	40,736,269.11	52,016,893.48	41,981,193.59
应交税费	12,797,918.62	24,237,680.50	26,577,385.16
应付利息	364,907.84	472,169.07	503,923.29
应付股利	-	-	-
其他应付款	22,640,874.25	32,858,841.20	30,490,539.57
应付分保账款	-	-	-
保险合同准备金	-	-	-
代理买卖证券款	-	-	-
代理承销证券款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0.00	0.00	5,00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	-	-
流动负债合计	700,388,946.54	753,332,877.75	782,197,056.02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	-	-
应付债券	-	-	-

长期应付款	107,510,033.93	118,924,439.14	137,859,052.83
专项应付款	-	-	-
预计负债	-	-	-
递延收益	1,296,004.92	1,509,311.46	2,700,168.40
递延所得税负债	5,012.89	17,026.18	21,965.69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108,811,051.74	120,450,776.78	140,581,186.92
负债合计	809,199,998.28	873,783,654.53	922,778,242.94
股东权益：			
股本（实收资本）	340,000,000.00	340,000,000.00	340,000,000.00
资本公积	81,413,906.58	81,413,906.58	81,413,906.58
减：库存股	-	-	-
专项储备	-	-	-
其他综合收益	-3,563,942.06	-3,546,522.56	-2,441,423.10
盈余公积	29,866,145.26	28,369,718.48	22,390,432.38
一般风险准备	-	-	-
未分配利润	13,696,653.40	6,108,014.88	53,984,802.96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	-	-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461,412,763.18	452,345,117.38	495,347,718.82
少数股东权益	7,128,212.68	7,573,269.39	7,817,744.39
股东权益合计	468,540,975.86	459,918,386.77	503,165,463.21
负债和股东权益合计	1,277,740,974.14	1,333,702,041.30	1,425,943,706.15

(2) 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312,339,360.27	1,149,542,957.54	1,190,748,550.25
其中：营业收入	312,339,360.27	1,149,542,957.54	1,190,748,550.25
利息收入	-	-	-
已赚保费	-	-	-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	-	-
二、营业总成本	294,502,898.83	1,090,499,810.17	1,046,206,300.60
其中：营业成本	216,653,827.16	776,712,429.35	761,492,178.06
利息支出	-	-	-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	-	-
退保金	-	-	-
赔付支出净额	-	-	-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	-	-
保单红利支出	-	-	-
分保费用	-	-	-
营业税金及附加	1,654,447.81	7,400,711.05	8,373,347.48
销售费用	27,089,203.24	127,905,663.14	111,366,729.87
管理费用	41,376,027.03	150,229,273.36	145,276,310.37
财务费用	9,695,833.06	29,461,923.33	28,070,023.40
资产减值损失	-1,966,439.47	-1,210,190.06	-8,372,288.58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0.00	0.00	0.0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171,251.65	207,065.41	5,817,137.88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4,289,520.16	-1,080,975.11	4,894,549.58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3,665,209.79	59,250,212.78	150,359,387.53
加：营业外收入	98,693.65	3,714,740.46	13,168,861.87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0.00	250,249.84	2,880,674.80
减：营业外支出	233,190.25	1,049,260.65	1,921,100.19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83,190.25	915,777.33	1,778,403.47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3,530,713.19	61,915,692.59	161,607,149.21
减：所得税费用	4,890,704.60	17,708,565.20	29,169,745.63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8,640,008.59	44,207,127.39	132,437,403.58
其中: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0.00	0.00	0.0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9,085,065.30	44,451,602.39	131,832,367.51
少数股东损益	-445,056.71	-244,475.00	605,036.07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7,419.50	-1,105,099.46	-1,262,049.34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7,419.50	-1,105,099.46	-1,262,049.34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0.00	0.00	0.00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净资产的变动	0.00	0.00	0.00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0.00	0.00	0.00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7,419.50	-1,105,099.46	-1,262,049.34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0.00	0.00	0.00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0.00	0.00	0.00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0.00	0.00	0.00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0.00	0.00	0.00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17,419.50	-1,105,099.46	-1,262,049.34
6.其他	0.00	0.00	0.00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0.00	0.00	0.00
七、综合收益总额	8,622,589.09	43,102,027.93	131,175,354.2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9,067,645.80	43,346,502.93	130,570,318.17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445,056.71	-244,475.00	605,036.07
八、每股收益：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一) 基本每股收益	0.03	0.13	0.39
(二) 稀释每股收益	0.03	0.13	0.39

(3) 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63,086,337.34	1,188,211,681.43	1,177,854,750.74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	-	-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	-	-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	-	-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	-	-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	-	-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	-	-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	-	-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	-	-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	-	-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	-	-
收到的税费返还	0.00	0.00	484,397.6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899,979.07	15,258,445.67	88,090,717.0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66,986,316.41	1,203,470,127.10	1,266,429,865.3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92,021,202.28	646,799,731.01	627,469,031.31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	-	-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	-	-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	-	-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	-	-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	-	-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71,696,819.41	178,840,442.13	170,422,916.01
支付的各项税费	32,695,788.49	91,483,903.45	107,461,590.6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3,355,645.73	157,366,198.86	155,589,910.4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39,769,455.91	1,074,490,275.45	1,060,943,448.4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7,216,860.50	128,979,851.65	205,486,416.9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75,000,000.00	1,233,800,000.00	953,6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18,268.51	1,288,040.52	922,588.3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	48,776.00	1,759,107.53	61,310,515.49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0.00	0.00	0.00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0.00	0.00	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75,167,044.51	1,236,847,148.05	1,015,833,103.79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8,242,366.27	61,211,755.28	84,295,512.11
投资支付的现金	145,000,000.00	1,209,000,000.00	1,108,7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	-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0.00	0.00	0.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0.00	0.00	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73,242,366.27	1,270,211,755.28	1,192,995,512.1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24,678.24	-33,364,607.23	-177,162,408.3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0.00	0.00	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0.00	0.00	0.00
借款收到的现金	102,300,000.00	357,000,000.00	414,474,088.37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0.00	0.00	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8,077,225.78	137,357,488.96	480,578,941.68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0,377,225.78	494,357,488.96	895,053,030.05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07,000,000.00	359,663,210.74	457,912,269.12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6,906,205.04	105,499,215.31	92,106,638.39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0.00	0.00	0.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2,408,681.22	156,034,671.49	447,959,898.03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6,314,886.26	621,197,097.54	997,978,805.5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937,660.48	-126,839,608.58	-102,925,775.49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21,402.20	819,233.31	-961,804.36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3,325,280.46	-30,405,130.85	-75,563,571.23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1,028,322.74	111,433,453.59	186,997,024.82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04,353,603.20	81,028,322.74	111,433,453.59

(4)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4月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一、上年年末余额	340,000,000.00	81,413,906.58	-	-	28,369,718.48	-	6,108,014.88	-3,546,522.56	7,573,269.39	459,918,386.77
加：会计政策变更	0.00	0.00	-	-	0.00	-	0.00	0.00	0.00	0.00
前期差错更正	0.00	0.00	-	-	0.00	-	0.00	0.00	0.00	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0.00	0.00	-	-	0.00	-	0.00	0.00	0.00	0.00
其他	0.00	0.00	-	-	0.00	-	0.00	0.00	0.00	0.00
二、本年年初余额	340,000,000.00	81,413,906.58	-	-	28,369,718.48	-	6,108,014.88	-3,546,522.56	7,573,269.39	459,918,386.77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0.00	0.00	-	-	1,496,426.78	-	7,588,638.52	-17,419.50	-445,056.71	8,622,589.09
（一）净利润	-	-	-	-	-	-	9,085,065.30	0.00	-445,056.71	8,640,008.59
（二）其他综合收益	-	-	-	-	-	-	0.00	-17,419.50	-	-17,419.50
上述（一）和（二）	-	-	-	-	-	-	9,085,065.3	-17,419.50	-445,056.71	8,622,589.09

项目	2015年1-4月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小计										
(三) 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0.00	0.00	-	-	0.00	-	0.00	0.00	0.00	0.00
1. 股东投入资本	0.00	0.00	-	-	0.00	-	0.00	0.00	0.00	0.00
2.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0.00	0.00	-	-	0.00	-	0.00	0.00	0.00	0.00
3.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0.00	0.00	-	-	0.00	-	0.00	0.00	0.00	0.00
4. 其他	0.00	0.00	-	-	0.00	-	0.00	0.00	0.00	0.00
(四) 利润分配	0.00	0.00	-	-	1,496,426.78	-	-1,496,426.78	0.00	0.00	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0.00	0.00	-	-	1,496,426.78	-	-1,496,426.78	0.00	0.00	0.00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0.00	0.00	-	-	0.00	-	0.00	0.00	0.00	0.00
3. 对股东的分配	-	0.00	-	-	0.00	-	0.00	0.00	0.00	0.00
4. 其他	-	0.00	-	-	0.00	-	0.00	0.00	0.00	0.00
(五)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0.00	-	-	0.00	-	0.00	0.00	0.00	0.00

项目	2015年1-4月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1.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	0.00	-	-	0.00	-	0.00	0.00	0.00	0.00
2.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	0.00	-	-	0.00	-	0.00	0.00	0.00	0.00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0.00	-	-	0.00	-	0.00	0.00	0.00	0.00
4.其他	0.00	0.00	-	-	0.00	-	0.00	0.00	0.00	0.00
(六) 专项储备	0.00	0.00	-	-	0.00	-	0.00	0.00	0.00	0.00
1.提取专项储备	0.00	0.00	-	-	0.00	-	0.00	0.00	0.00	0.00
2.使用专项储备	0.00	0.00	-	-	0.00	-	0.00	0.00	0.00	0.00
(七) 其他	0.00	0.00	-	-	0.00	-	0.00	0.00	0.00	0.00
四、本年年末余额	340,000,000.00	81,413,906.58	-	-	29,866,145.26	-	13,696,653.40	-3,563,942.06	7,128,212.68	468,540,975.86

(续)

项目	2014年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一、上年年末余额	340,000,000.00	81,413,906.58	-	-	22,390,432.38	-	53,984,802.96	-2,441,423.10	7,817,744.39	503,165,463.21
加:会计政策变更	0.00	0.00	-	-	0.00	-	0.00	0.00	0.00	0.00
前期差错更正	0.00	0.00	-	-	0.00	-	0.00	0.00	0.00	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0.00	0.00	-	-	0.00	-	0.00	0.00	0.00	0.00
其他	0.00	0.00	-	-	0.00	-	0.00	0.00	0.00	0.00
二、本年年初余额	340,000,000.00	81,413,906.58	-	-	22,390,432.38	-	53,984,802.96	-2,441,423.10	7,817,744.39	503,165,463.21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0.00	0.00	-	-	5,979,286.10	-	-47,876,788.08	-1,105,099.46	-244,475.00	-43,247,076.44
(一) 净利润	-	-	-	-	-	-	44,451,602.39	-	-244,475.00	44,207,127.39
(二) 其他综合收益	-	-	-	-	-	-	0.00	-1,105,099.46	-	-1,105,099.46
上述(一)和(二)小计	-	-	-	-	-	-	44,451,602.39	-1,105,099.46	-244,475.00	43,102,027.93

项目	2014年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三) 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0.00	0.00	-	-	0.00	-	0.00	0.00	0.00	0.00
1. 股东投入资本	0.00	0.00	-	-	0.00	-	0.00	0.00	0.00	0.00
2.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0.00	0.00	-	-	0.00	-	0.00	0.00	0.00	0.00
3. 其他	0.00	0.00	-	-	0.00	-	0.00	0.00	0.00	0.00
(四) 利润分配	0.00	0.00	-	-	5,979,286.10	-	-92,328,390.47	0.00	0.00	-86,349,104.37
1. 提取盈余公积	0.00	0.00	-	-	5,979,286.10	-	-5,979,286.10	0.00	0.00	0.00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0.00	0.00	-	-	0.00	-	0.00	0.00	0.00	0.00
3. 对股东的分配	0.00	0.00	-	-	0.00	-	-86,349,104.37	0.00	0.00	-86,349,104.37
4. 其他	0.00	0.00	-	-	0.00	-	0.00	0.00	0.00	0.00
(五)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0.00	0.00	-	-	0.00	-	0.00	0.00	0.00	0.00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0.00	0.00	-	-	0.00	-	0.00	0.00	0.00	0.00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0.00	0.00	-	-	0.00	-	0.00	0.00	0.00	0.00

项目	2014年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0.00	0.00	-	-	0.00	-	0.00	0.00	0.00	0.00
4.其他	0.00	0.00	-	-	0.00	-	0.00	0.00	0.00	0.00
(六) 专项储备	0.00	0.00	-	-	0.00	-	0.00	0.00	0.00	0.00
1.提取专项储备	0.00	0.00	-	-	0.00	-	0.00	0.00	0.00	0.00
2.使用专项储备	0.00	0.00	-	-	0.00	-	0.00	0.00	0.00	0.00
(七) 其他	0.00	0.00	-	-	0.00	-	0.00	0.00	0.00	0.00
四、本年年末余额	340,000,000.00	81,413,906.58	-	-	28,369,718.48	-	6,108,014.88	-3,546,522.56	7,573,269.39	459,918,386.77

(续)

项目	2013年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一、上年年末余额	338,340,326.33	38,902,973.25	-	-	24,500,535.84	-	27,989,720.78	-1,179,373.76	7,212,708.32	435,766,890.76
加:会计政策变更	0.00	0.00	-	-	0.00	-	0.00	0.00	0.00	0.00
前期差错更正	0.00	0.00	-	-	0.00	-	0.00	0.00	0.00	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0.00	0.00	-	-	0.00	-	0.00	0.00	0.00	0.00
其他	0.00	0.00	-	-	0.00	-	0.00	0.00	0.00	0.00
二、本年年初余额	338,340,326.33	38,902,973.25	-	-	24,500,535.84	-	27,989,720.78	-1,179,373.76	7,212,708.32	435,766,890.76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659,673.67	42,510,933.33	-	-	-2,110,103.46	-	25,995,082.18	-1,262,049.34	605,036.07	67,398,572.45
(一) 净利润	-	-	-	-	-	-	131,832,367.51	0.00	605,036.07	132,437,403.58
(二) 其他综合收益	-	-	-	-	-	-	0.00	-1,262,049.34	-	-1,262,049.34
上述(一)和(二)小计	-	-	-	-	-	-	131,832,367.51	-1,262,049.34	605,036.07	131,175,354.24

项目	2013年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三) 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0.00	0.00	-	-	0.00	-	0.00	0.00	0.00	0.00
1. 股东投入资本	0.00	0.00	-	-	0.00	-	0.00	0.00	0.00	0.00
2.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0.00	0.00	-	-	0.00	-	0.00	0.00	0.00	0.00
3. 其他	0.00	0.00	-	-	0.00	-	0.00	0.00	0.00	0.00
(四) 利润分配	0.00	0.00	-	-	11,311,010.35	-	-75,087,792.14	0.00	0.00	-63,776,781.79
1. 提取盈余公积	0.00	0.00	-	-	11,311,010.35	-	-11,311,010.35	0.00	0.00	0.00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0.00	0.00	-	-	0.00	-	0.00	0.00	0.00	0.00
3. 对股东的分配	0.00	0.00	-	-	0.00	-	-63,609,052.22	0.00	0.00	-63,609,052.22
4. 其他	0.00	0.00	-	-	0.00	-	-167,729.57	0.00	0.00	-167,729.57
(五)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659,673.67	42,510,933.33	-	-	-13,421,113.81	-	-30,749,493.19	0.00	0.00	-0.00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1,659,673.67	-1,659,673.67	-	-	0.00	-	0.00	0.00	0.00	0.00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0.00	0.00	-	-	0.00	-	0.00	0.00	0.00	0.00

项目	2013年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0.00	0.00	-	-	0.00	-	0.00	0.00	0.00	0.00
4.其他	0.00	44,170,607.00	-	-	-13,421,113.81	-	-30,749,493.19	0.00	0.00	0.00
(六) 专项储备	0.00	0.00	-	-	0.00	-	0.00	0.00	0.00	0.00
1.提取专项储备	0.00	0.00	-	-	0.00	-	0.00	0.00	0.00	0.00
2.使用专项储备	0.00	0.00	-	-	0.00	-	0.00	0.00	0.00	0.00
(七) 其他	0.00	0.00	-	-	0.00	-	0.00	0.00	0.00	0.00
四、本年年末余额	340,000,000.00	81,413,906.58	-	-	22,390,432.38	-	53,984,802.96	-2,441,423.10	7,817,744.39	503,165,463.21

(5)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4月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32,085,324.31	90,186,614.61	161,001,997.52
结算备付金	-	-	-
拆出资金	-	-	-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
应收票据	20,534,701.74	31,189,115.76	26,666,033.60
应收账款	183,164,606.55	237,051,703.26	262,797,099.53
预付款项	51,740,647.87	186,396.11	106,785.59
应收保费	-	-	-
应收分保账款	-	-	-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	-	-
应收利息	-	-	-
应收股利	0.00	11,305,708.11	53,941,710.17
其他应收款	38,610,720.09	44,984,900.18	50,248,535.24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
存货	65,752,297.97	65,921,073.10	57,347,100.8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
其他流动资产	104,290,830.20	133,707,934.15	150,300,000.00
流动资产合计	596,179,128.73	614,533,445.28	762,409,262.47
非流动资产：			
发放委托贷款及垫款	-	-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
长期应收款	-	-	-
长期股权投资	282,679,454.53	286,968,974.69	288,049,949.80
投资性房地产	-	-	-
固定资产	262,993,803.11	269,597,535.65	266,310,258.45
在建工程	14,374,939.96	6,354,113.46	18,356,627.58
工程物资	-	-	-
固定资产清理	-	-	-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
油气资产	-	-	-
无形资产	13,763,013.33	14,146,782.37	14,934,531.26
开发支出	-	-	-

项目	2015年1-4月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商誉	-	-	
长期待摊费用	1,517,398.62	744,187.83	948,451.53
递延所得税资产	2,473,603.16	2,843,128.84	3,255,569.27
其他非流动资产	18,405,660.78	17,075,810.99	16,280,399.11
非流动资产合计	596,207,873.49	597,730,533.83	608,135,787.00
资产合计	1,192,387,002.22	1,212,263,979.11	1,370,545,049.47

(5)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续)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4月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45,300,000.00	250,000,000.00	307,663,210.74
向中央银行借款	-	-	-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	-	-
拆入资金	-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
应付票据	135,605,866.49	93,727,862.25	137,310,000.00
应付账款	99,626,320.47	164,679,418.19	215,271,230.53
预收款项	1,108,576.20	646,647.42	313,056.20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	-	-
应付职工薪酬	28,250,311.04	34,231,304.30	27,336,788.18
应交税费	8,524,227.14	17,997,227.21	20,713,666.10
应付利息	364,907.84	365,852.06	503,923.29
应付股利	-	-	-
其他应付款	132,583,708.48	113,522,930.63	54,546,936.55
应付分保账款	-	-	-
保险合同准备金	-	-	-
代理买卖证券款	-	-	-
代理承销证券款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	-
其他流动负债	-	-	-
流动负债合计	651,363,917.66	675,171,242.06	763,658,811.59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	-	-
应付债券	-	-	-
长期应付款	49,766,178.34	60,152,835.05	100,307,572.64
专项应付款	-	-	-
预计负债	-	-	-
递延收益	5,443,677.32	6,090,940.92	9,173,460.71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55,209,855.66	66,243,775.97	109,481,033.35
负债合计	706,573,773.32	741,415,018.03	873,139,844.94
股东权益：			

项目	2015年1-4月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股本（实收资本）	340,000,000.00	340,000,000.00	340,000,000.00
资本公积	70,040,571.09	70,040,571.09	70,040,571.09
减：库存股	-	-	-
专项储备	-	-	-
盈余公积	18,786,723.23	17,290,296.45	11,311,010.35
一般风险准备	-	-	-
未分配利润	56,985,934.58	43,518,093.54	76,053,623.09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	-	-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	-	-
少数股东权益	-	-	-
股东权益合计	485,813,228.90	470,848,961.08	497,405,204.53
负债和股东权益合计	1,192,387,002.22	1,212,263,979.11	1,370,545,049.47

(6) 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度 1-4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255,447,684.06	916,612,175.71	920,770,036.63
其中：营业收入	255,447,684.06	916,612,175.71	920,770,036.63
利息收入	-	-	-
已赚保费	-	-	-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	-	-
二、营业总成本	231,604,769.83	859,892,254.98	819,872,809.49
其中：营业成本	183,035,500.25	659,787,210.38	638,450,071.46
利息支出	-	-	-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	-	-
退保金	-	-	-
赔付支出净额	-	-	-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	-	-
保单红利支出	-	-	-
分保费用	-	-	-
营业税金及附加	1,363,751.88	5,208,351.71	4,724,407.82
销售费用	15,188,380.36	84,545,385.71	76,745,987.60
管理费用	27,309,984.41	92,820,119.64	90,831,370.10
财务费用	6,090,237.15	20,036,099.00	20,686,798.55
资产减值损失	-1,383,084.22	-2,504,911.46	-11,565,826.04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0.00	0.00	0.0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171,251.65	11,479,357.04	59,645,721.19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4,289,520.16	-1,080,975.11	4,894,549.58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9,671,662.58	68,199,277.77	160,542,948.33
加：营业外收入	27,368.50	2,197,607.83	3,887,312.64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0.00	40,586.82	177,680.20
减：营业外支出	173,704.64	407,589.56	1,415,480.38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23,704.64	340,600.83	1,372,153.60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9,525,326.44	69,989,296.04	163,014,780.59
减：所得税费用	4,561,058.62	10,196,435.12	19,155,183.95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4,964,267.82	59,792,860.92	143,859,596.64

项目	2015 年度 1-4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	-	-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	-	-
少数股东损益	-	-	-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0.00	0.00	0.00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0.00	0.00	0.00
(一) 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0.00	0.00	0.00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净资产的变动	0.00	0.00	0.00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0.00	0.00	0.00
(二) 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0.00	0.00	0.00
1.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0.00	0.00	0.00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0.00	0.00	0.00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0.00	0.00	0.00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0.00	0.00	0.00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0.00	0.00	0.00
6.其他	0.00	0.00	0.00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
七、综合收益总额	14,964,267.82	59,792,860.92	143,859,596.6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	-	-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	-	-
八、每股收益:	-	-	-
(一) 基本每股收益	-	-	-
(二) 稀释每股收益	-	-	-

(7)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4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99,561,370.47	992,917,429.77	867,865,574.56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	-	-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	-	-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	-	-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	-	-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	-	-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	-	-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	-	-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	-	-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	-	-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	-	-
收到的税费返还	0.00	0.00	0.0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240,993.57	10,841,653.62	78,971,830.7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00,802,364.04	1,003,759,083.39	946,837,405.2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96,548,791.11	705,893,227.05	594,326,560.31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	-	-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	-	-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	-	-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	-	-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	-	-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1,031,719.89	117,065,766.70	124,862,409.68
支付的各项税费	26,381,180.87	62,216,976.49	53,797,142.6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9,467,035.46	93,983,769.03	87,594,629.9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93,428,727.33	979,159,739.27	860,580,742.5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373,636.71	24,599,344.12	86,256,662.7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75,000,000.00	1,229,000,000.00	944,9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1,600,277.07	55,196,334.21	53,990,003.3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48,776.00	1,329,329.32	53,979,980.58

项目	2015年1-4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0.00	0.00	0.00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0.00	0.00	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86,649,053.07	1,285,525,663.53	1,052,869,983.9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2,059,819.81	32,381,518.12	74,423,701.96
投资支付的现金	145,000,000.00	1,209,000,000.00	1,105,2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	-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0.00	0.00	0.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0.00	0.00	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7,059,819.81	1,241,381,518.12	1,179,623,701.9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9,589,233.26	44,144,145.41	-126,753,718.06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	-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0.00	0.00	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借款收到的现金	102,300,000.00	297,000,000.00	414,474,088.37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0.00	0.00	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13,196,371.20	883,060,991.64	1,046,305,539.74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15,496,371.20	1,180,060,991.64	1,460,779,628.11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07,000,000.00	354,663,210.74	442,912,269.12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4,935,038.37	100,958,349.00	87,412,643.58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	-	-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11,249,529.78	796,014,360.87	981,561,476.12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23,184,568.15	1,251,635,920.61	1,511,886,388.8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688,196.95	-71,574,928.97	-51,106,760.71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44,288.87	-42,430.32	-526,918.81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9,318,961.89	-2,873,869.76	--92,130,734.79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9,755,636.94	62,629,506.70	154,760,241.49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9,074,598.83	59,755,636.94	62,629,506.70

(8)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4月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一、上年年末余额	340,000,000.00	70,040,571.09	-	-	17,290,296.45	-	43,518,093.54	0.00	-	470,848,961.08
加:会计政策变更	0.00	0.00	-	-	0.00	-	0.00	0.00	-	0.00
前期差错更正	0.00	0.00	-	-	0.00	-	0.00	0.00	-	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	-	-	-	-	-	-	-	-	-
其他	0.00	0.00	-	-	0.00	-	0.00	0.00	-	0.00
二、本年年初余额	340,000,000.00	70,040,571.09	-	-	17,290,296.45	-	43,518,093.54	0.00	-	470,848,961.08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0.00	0.00	-	-	1,496,426.78	-	13,467,841.04	0.00	-	14,964,267.82
(一)净利润	-	-	-	-	-	-	14,964,267.82	-	-	14,964,267.82
(二)其他综合收益	-	-	-	-	-	-	-	-	-	-
上述(一)和(二)小计	-	-	-	-	-	-	14,964,267.82	-	-	14,964,267.82

项目	2015年1-4月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三) 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0.00	0.00	-	-	0.00	-	0.00	0.00	-	0.00
1. 股东投入资本	0.00	0.00	-	-	0.00	-	0.00	0.00	-	0.00
2.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0.00	0.00	-	-	0.00	-	0.00	0.00	-	0.00
3.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0.00	0.00	-	-	0.00	-	0.00	0.00	-	0.00
4. 其他	0.00	0.00	-	-	0.00	-	0.00	0.00	-	0.00
(四) 利润分配	0.00	0.00	-	-	1,496,426.78	-	-1,496,426.78	0.00	-	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0.00	0.00	-	-	1,496,426.78	-	-1,496,426.78	0.00	-	0.00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	-	-	-
3. 对股东的分配	0.00	0.00	-	-	0.00	-	0.00	0.00	-	0.00
4. 其他	0.00	0.00	-	-	0.00	-	0.00	0.00	-	0.00
(五)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0.00	0.00	-	-	0.00	-	0.00	0.00	-	0.00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0.00	0.00	-	-	0.00	-	0.00	0.00	-	0.00

项目	2015年1-4月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2.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0.00	0.00	-	-	0.00	-	0.00	0.00	-	0.00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0.00	0.00	-	-	0.00	-	0.00	0.00	-	0.00
4.其他	0.00	0.00	-	-	0.00	-	0.00	0.00	-	0.00
(六) 专项储备	0.00	0.00	-	-	0.00	-	0.00	0.00	-	0.00
1.提取专项储备	0.00	0.00	-	-	0.00	-	0.00	0.00	-	0.00
2.使用专项储备	0.00	0.00	-	-	0.00	-	0.00	0.00	-	0.00
(七) 其他	0.00	0.00	-	-	0.00	-	0.00	0.00	-	0.00
四、本年年末余额	340,000,000.00	70,040,571.09	-	-	18,786,723.23	-	56,985,934.58	-	-	485,813,228.90

(续)

项目	2014年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一、上年年末余额	340,000,000.00	70,040,571.09	-	-	11,311,010.35	-	76,053,623.09	0.00	-	497,405,204.53
加：会计政策变更	0.00	0.00	-	-	0.00	-	0.00	0.00	-	0.00
前期差错更正	0.00	0.00	-	-	0.00	-	0.00	0.00	-	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	-	-	-	-	-	-	-	-	-
其他	0.00	0.00	-	-	0.00	-	0.00	0.00	-	0.00
二、本年年初余额	340,000,000.00	70,040,571.09	-	-	11,311,010.35	-	76,053,623.09	0.00	-	497,405,204.53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0.00	0.00	-	-	5,979,286.10	-	-32,535,529.55	0.00	-	-26,556,243.45
（一）净利润	-	-	-	-	-	-	59,792,860.92	-	-	59,792,860.92
（二）其他综合收益	-	-	-	-	-	-	-	-	-	-
上述（一）和（二）	-	-	-	-	-	-	59,792,860.92	-	-	59,792,860.92

项目	2014年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小计										
(三) 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0.00	0.00	-	-	0.00	-	0.00	0.00	-	0.00
1. 股东投入资本	0.00	0.00	-	-	0.00	-	0.00	0.00	-	0.00
2.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0.00	0.00	-	-	0.00	-	0.00	0.00	-	0.00
3. 其他	0.00	0.00	-	-	0.00	-	0.00	0.00	-	0.00
(四) 利润分配	0.00	0.00	-	-	5,979,286.10	-	-92,328,390.47	0.00	-	-86,349,104.37
1. 提取盈余公积	0.00	0.00	-	-	5,979,286.10	-	-5,979,286.10	0.00	-	0.00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0.00	0.00	-	-	0.00	-	0.00	0.00	-	0.00
3. 对股东的分配	0.00	0.00	-	-	0.00	-	-86,349,104.37	0.00	-	-86,349,104.37
4. 其他	0.00	0.00	-	-	0.00	-	0.00	0.00	-	0.00
(五)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0.00	0.00	-	-	0.00	-	0.00	0.00	-	0.00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0.00	0.00	-	-	0.00	-	0.00	0.00	-	0.00

项目	2014年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2.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0.00	0.00	-	-	0.00	-	0.00	0.00	-	0.00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0.00	0.00	-	-	0.00	-	0.00	0.00	-	0.00
4.其他	0.00	0.00	-	-	0.00	-	0.00	0.00	-	0.00
（六）专项储备	0.00	0.00	-	-	0.00	-	0.00	0.00	-	0.00
1.提取专项储备	0.00	0.00	-	-	0.00	-	0.00	0.00	-	0.00
2.使用专项储备	0.00	0.00	-	-	0.00	-	0.00	0.00	-	0.00
（七）其他	0.00	0.00	-	-	0.00	-	0.00	0.00	-	0.00
四、本年年末余额	340,000,000.00	70,040,571.09	-	-	17,290,296.45	-	43,518,093.54	0.00	-	470,848,961.08

(续)

项目	2013年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一、上年年末余额	338,340,326.33	27,529,637.76	-	-	13,421,113.81	-	37,863,582.21	0.00	-	417,154,660.11
加:会计政策变更	0.00	0.00	-	-	0.00	-	0.00	0.00	-	0.00
前期差错更正	0.00	0.00	-	-	0.00	-	0.00	0.00	-	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	-	-	-	-	-	-	-	-	-
其他	0.00	0.00	-	-	0.00	-	0.00	0.00	-	0.00
二、本年年初余额	338,340,326.33	27,529,637.76	-	-	13,421,113.81	-	37,863,582.21	0.00	-	417,154,660.11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659,673.67	42,510,933.33	-	-	-2,110,103.46	-	38,190,040.88	0.00	-	80,250,544.42
(一) 净利润	-	-	-	-	-	-	143,859,596.64	-	-	143,859,596.64
(二) 其他综合收益	-	-	-	-	-	-	-	-	-	-
上述(一)和(二)	-	-	-	-	-	-	143,859,596.64	-	-	143,859,596.64

项目	2013年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小计										
(三) 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0.00	0.00	-	-	0.00	-	0.00	0.00	-	0.00
1. 股东投入资本	0.00	0.00	-	-	0.00	-	0.00	0.00	-	0.00
2.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0.00	0.00	-	-	0.00	-	0.00	0.00	-	0.00
3. 其他	0.00	0.00	-	-	0.00	-	0.00	0.00	-	0.00
(四) 利润分配	0.00	0.00	-	-	11,311,010.35	-	-74,920,062.57	0.00	-	-63,609,052.22
1. 提取盈余公积	0.00	0.00	-	-	11,311,010.35	-	-11,311,010.35	0.00	-	0.00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	-	-	-
3. 对股东的分配	0.00	0.00	-	-	0.00	-	-63,609,052.22	0.00	-	-63,609,052.22
4. 其他	0.00	0.00	-	-	0.00	-	0.00	0.00	-	0.00
(五)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659,673.67	42,510,933.33	-	-	-13,421,113.81	-	-30,749,493.19	0.00	-	0.00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1,659,673.67	-1,659,673.67	-	-	0.00	-	0.00	0.00	-	0.00

项目	2013年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2.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0.00	0.00	-	-	0.00	-	0.00	0.00	-	0.00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0.00	0.00	-	-	0.00	-	0.00	0.00	-	0.00
4.其他	0.00	44,170,607.00	-	-	-13,421,113.81	-	-30,749,493.19	0.00	-	0.00
（六）专项储备	0.00	0.00	-	-	0.00	-	0.00	0.00	-	0.00
1.提取专项储备	0.00	0.00	-	-	0.00	-	0.00	0.00	-	0.00
2.使用专项储备	0.00	0.00	-	-	0.00	-	0.00	0.00	-	0.00
（七）其他	0.00	0.00	-	-	0.00	-	0.00	0.00	-	0.00
四、本年年末余额	340,000,000.00	70,040,571.09	-	-	11,311,010.35	-	76,053,623.09	0.00	-	497,405,204.53

4、近两年更换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公司2013年度、2014年度的年度审计报告均由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广东分所出具。

二、 公司的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

（一）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本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将同时具备期限短（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四个条件的投资，确定为现金等价物。

（二）应收账款

本公司应收款项主要包括应收账款、长期应收款和其他应收款。在资产负债表日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本公司根据其账面价值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之间差额确认减值损失。

1、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单项应收款项余额占应收款项总额5%或以上。

单项金额重大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计入当期损益。

2、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应收款项：

确定组合的依据	
组合 1	以账龄为信用风险组合的划分依据。
组合 2	各类员工借支、押金、保证金及应收退税款等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组合 1	依据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 2	除了有证据表明其回收性存在重大不确定，不计

	提
--	---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5%	5%
1—2 年（含 2 年）	20%	20%
2—3 年（含 3 年）	50%	50%
3 年以上	100%	100%

3、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客户公司财务状况恶化、涉及诉讼且金额不属于重大的应收款项。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计入当期损益。

（三）存货

1、存货的分类

存货分类为：原材料、产成品、在产品、发出商品等。

2、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发出时按加权平均出法计价。

3、不同类别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

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

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除有明确证据表明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异常外，存货项目的可变现净值以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为基础确定。

期末存货项目的可变现净值以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为基础确定。

4、存货的盘存制度

采用永续盘存制。

5、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1) 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

(2) 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

(四) 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1)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2)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根据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如固定资产各组成部分的使用寿命不同或者以不同方式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则选择不同折旧率或折旧方法，分别计提折旧。

融资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能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各类固定资产折旧方法、折旧年限、残值率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 (年)	残值率 (%)	年折旧率 (%)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40年	10%	2.25%-4.5%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10年	10%	9%
办公及后勤	年限平均法	3-5年	10%	18%-30%
器具工具	年限平均法	3-5年	10%	18%-30%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4-5年	10%	18%-22.5%

3、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方法

公司与租赁方所签订的租赁协议条款中规定了下列条件之一的，确认为融资租入资产：

- (1) 租赁期满后租赁资产的所有权归属于本公司；
- (2) 公司具有购买资产的选择权，购买价款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该资产的公允价值；
- (3) 租赁期占所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
- (4) 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与该资产的公允价值不存在较大的差异。

公司在承租开始日，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的融资费。

(五) 借款费用

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者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可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3、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4、借款费用资本化率、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借款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来确定借款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的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

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六）无形资产

1、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1）公司取得无形资产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以该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该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2）后续计量

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2、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项 目	预计使用寿命	依据
土地使用权	43-50 年	可供使用年限
软件系统	5-10 年	预计使用年限
专有技术	10 年	预计使用年限
商标	10 年	预计使用年限

每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

3、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判断依据以及对其使用寿命进行复核的程序

披露要求：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应披露其使用寿命不确定的判断依据以及对其使用寿命进行复核的程序。

4、划分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的具体标准

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5、开发阶段支出资本化的具体条件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为无形资产：

-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开发阶段的支出，若不满足上列条件的，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七)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内平均摊销。

（八）预计负债

1、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与诉讼、债务担保、亏损合同、重组事项等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确认为预计负债：

- （1）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2）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 （3）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各类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本公司预计负债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的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

本公司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对于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最佳估计数分别以下情况处理：

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的中间值即上下限金额的平均数确定。

所需支出不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或虽然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但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不相同的，如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如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本公司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

的账面价值。

（九）收入

1、销售商品收入确认和计量原则

（1）销售商品收入确认和计量的总体原则

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买方；公司既没有保留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实现。

（2）公司收入实现的具体核算原则为：

内/外销	具体收入确认原则
内销	烟草及酒类配套产品销售收入：货物已经发出、客户验收或使用合格后开具开票通知；销售收入金额已经确定，并已收讫货款或预计可以收回货款；开具销售发票；销售商品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手机配套产品销售收入：货物已经发出，客户在其对账系统验收后开具开票通知；销售收入金额已经确定，并已收讫货款或预计可以收回货款；开具销售发票；销售商品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其他产品收入：货物已经发出、客户验收或在发货单上签收，销售收入金额已经确定，开具销售发票，公司于开具发票日确认收入
外销	采取海运方式报关出口，公司取得海关出口货物报关单；销售收入金额已经确定，并已收讫货款或预计可以收回货款；销售商品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的依据

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分别下列情况确定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金额：

(1) 利息收入金额，按照他人使用本企业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2) 使用费收入金额，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3) 出租物业收入：

- ①具有承租人认可的租赁合同、协议或其他结算通知书；
- ②履行了合同规定的义务，已收讫价款或预计可以收回价款；
- ③出租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十) 政府补助

1、类型

政府补助，是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与非货币性资产。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包括购买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的财政拨款、固定资产专门借款的财政贴息等。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本公司将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具体标准为：政府文件规定用于购买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的财政拨款、固定资产专门借款的财政贴息等政府补助。

本公司将政府补助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具体标准为：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外的其他政府补助。

对于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的，本公司将其列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2、确认时点

政府补助在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并能够收到时确认。

3、会计处理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按照所建造或购买的资产使用年限分期计入营业外收入；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本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用于补偿本公司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直接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

（十一）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未来期间很可能取得的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应纳税暂时性差异，除特殊情况外，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

不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特殊情况包括：商誉的初始确认；除企业合并以外的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其他交易或事项。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十二）租赁

1、经营租赁会计处理

（1）公司租入资产所支付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

直线法进行分摊，计入当期费用。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

资产出租方承担了应由公司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摊，计入当期费用。

(2) 公司出租资产所收取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确认为租赁相关收入。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如金额较大的，则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租赁相关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收益。

公司承担了应由承租方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收入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配。

2、融资租赁会计处理

(1) 融资租入资产：公司在承租开始日，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的融资费用。公司采用实际利率法对未确认的融资费用，在资产租赁期间内摊销，计入财务费用。公司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

(2) 融资租出资产：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将应收融资租赁款，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在将来收到租金的各期间内确认为租赁收入。公司发生的与出租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初始计量中，并减少租赁期内确认的收益金额。

(十三)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外币业务

外币业务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将外币金额折合成人民币记账。

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余额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2、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或：采用按照系统合理的方法确定的、与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近似的汇率。提示：若采用此种方法，应明示何种方法何种口径）折算。

处置境外经营时，将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所有者权益项目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十四）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包括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

1、金融工具的分类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和直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持有至到期投资；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其他金融负债等。

2、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负债）

取得时以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作为初始确认金额，相关的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处置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2）持有至到期投资

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认利息收入，计入投资收益。实际利率在取得时确定，在该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保持不变。

处置时，将所取得价款与该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

（3）应收款项

公司对外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债权，以及公司持有的其他企业的不包括在活跃市场上有报价的债务工具的债权，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以向购货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作为初始确认金额；具有融资性质的，按其现值进行初始确认。

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应收款项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4）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但是，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计量。

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损益；同时，将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对应处置部分的金额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5）其他金融负债

按其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采用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3、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如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如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2) 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2)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4、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若与债权人签定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时，终止确认的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若回购部分金融负债的，在回购日按照继续确认部分与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将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

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6、金融资产（不含应收款项）减值的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1）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减值准备：

期末如果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下降，或在综合考虑各种相关因素后，预期这种下降趋势属于非暂时性的，就认定其已发生减值，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一并转出，确认减值损失。

对于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在随后的会计期间公允价值已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确认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不通过损益转回。

本公司对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下跌“严重”的标准为：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累计下跌超过初始成本 30%的情况下被认为严重下跌；本公司对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下跌“非暂时性”的标准为：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连续下跌时间超过 12 个月的情况下被认为下跌是“非暂时性”的；投资成本的计算方法为：按取得时的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投资成本；持续下跌期间的确定依据为：如果月末活跃市场中的报价低于月初活跃市场中的报价，则视为当月公允价值下跌。

（2）持有至到期投资的减值准备：

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损失的计量比照应收款项减值损失计量方法处理。

（十五）长期股权投资

1、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

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本公司与其他合营方一同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且对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享有权利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的合营企业。

重大影响，是指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联营企业。

2、初始投资成本的确定

(1) 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以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在合并日根据合并后应享有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确定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股本溢价，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按照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2) 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

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

3、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1）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当期投资收益。

（2）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并按照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在持有投资期间，被投资单位编制合并财务报表的，以合并财务报表中的净利润、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中归属于被投资单位的金额为基础进行核算。

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收益。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投出或出售资产的交易，该资产构成业务的，按照本附注“（五）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和“（六）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中披露的相关政策进行会计处理。

在公司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亏损时，按照以下顺序进行处理：首先，冲减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次，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不足以冲减的，以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账面价值为限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冲减长期应收项目等的账面价值。最后，经过上述处理，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企业仍承担额外义务的，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

（3）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权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处置的股权是因追加投资等原因通过企业合并取得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采用成本法或权益法核算的，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全部结转。

（十六）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固定资产在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十七）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情况和对公司利润的影响

报告期内，公司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均未发生变更。

三、最近两年一期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营业收入构成、变动趋势及原因

1、公司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

（1）销售商品

公司销售的商品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按从购货方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的金额确认销售商品收入：①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②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③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④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⑤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公司收入实现的具体核算原则为：

内/外销	具体收入确认原则
------	----------

内销	烟草及酒类配套产品销售收入：货物已经发出、客户验收或使用合格后开具开票通知；销售收入金额已经确定，并已收讫货款或预计可以收回货款；开具销售发票；销售商品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手机配套产品销售收入：货物已经发出，客户在其对账系统验收后开具开票通知；销售收入金额已经确定，并已收讫货款或预计可以收回货款；开具销售发票；销售商品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其他产品收入：货物已经发出、客户验收或在发货单上签收，销售收入金额已经确定，开具销售发票，公司于开具发票日确认收入
外销	采取海运方式报关出口，公司取得海关出口货物报关单；销售收入金额已经确定，并已收讫货款或预计可以收回货款；销售商品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让渡资产使用权

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分别下列情况确定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金额：

1) 利息收入金额，按照他人使用本企业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2) 使用费收入金额，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3) 出租物业收入：

①具有承租人认可的租赁合同、协议或其他结算通知书；

②履行了合同规定的义务，已收讫价款或预计可以收回价款；

③出租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营业收入的变化趋势分析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4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主营业务收入	296,878,491.98	95.05	1,073,277,890.62	93.37	1,142,924,806.30	95.98
其他业务收入	15,460,868.29	4.95	76,265,066.92	6.63	47,823,743.95	4.02
合计	312,339,360.27	100.00	1,149,542,957.54	100.00	1,190,748,550.25	100.00

公司主营业务收入为烟标、彩盒等包装印刷产品的销售收入，其他业务收入主要是纸张、油墨等材料的销售收入与废弃品的处置收入。2014 年主营业务收入较 2013 年下降 6.09%，主要由于国内烟酒行业销量下降，烟标及其他包装印刷品需求下降所致。

3、主营业务收入产品构成分析

单位：元

产品名称	2015 年 1-4 月	
	收入	比例 (%)
烟标	151,567,306.54	51.06
彩盒	113,531,109.56	38.24
激光包装材料	23,403,887.91	7.88
出版及个性印品	8,376,187.97	2.82
合计	296,878,491.98	100.00

(续)

产品名称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收入	比例 (%)	收入	比例 (%)
烟标	533,363,217.14	49.70	648,106,125.74	56.70
彩盒	418,685,957.52	39.01	389,015,231.09	34.04
激光包装材料	105,228,013.11	9.80	100,641,643.47	8.81
出版及个性印品	16,000,702.85	1.49	5,161,806.00	0.45
合计	1,073,277,890.62	100.00	1,142,924,806.30	100.00

公司 2013 年度、2014 年度、2015 年 1-4 月主营业务收入主要来自于烟标和彩盒的销售收入，两者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列分别为 90.75%、88.71%、89.30%。2014 年度烟标销售收入较 2013 年度下降 17.70%，主要由于烟酒行业销量下降，烟标需求有所下降，同时智能手机市场景气度上升，手机彩盒销量有所增加，2014 年度彩盒销售收入较 2013 年度上升 7.63%。

4、产品毛利分析

单位：元

产品名称	2015 年 1-4 月		
	毛利	毛利占比%	毛利率%

产品名称	2015年1-4月		
	毛利	毛利占比%	毛利率%
烟标	66,368,728.58	71.61	43.79
彩盒	25,269,309.88	27.26	22.26
激光包装材料	2,907,357.88	3.14	12.42
出版及个性印品	-1,859,413.09	-2.01	-22.20
合计	92,685,983.25	100.00	31.22

(续)

产品名称	2014年			2013年度		
	毛利	毛利占比%	毛利率%	毛利	毛利占比%	毛利率%
烟标	244,523,964.83	68.25	45.85	312,731,277.33	74.96	48.25
彩盒	101,253,287.87	28.26	24.18	89,630,970.34	21.48	23.04
激光包装材料	20,275,016.30	5.66	19.27	18,821,794.58	4.51	18.70
出版及个性印品	-7,791,271.27	-2.17	-48.69	-3,963,536.39	-0.95	-76.79
合计	358,260,997.73	100.00	33.38	417,220,505.86	100.00	36.50

公司2013年度、2014年度、2015年1-4月产品综合毛利率分别为36.50%、33.38%和31.22%，烟标和彩盒合计毛利率占比分别为96.44%、96.51%、98.87%。公司毛利率呈逐渐下降的趋势，主要由于烟标产品毛利率下降幅度较大所致。

2013年度、2014年度、2015年1-4月，烟标的毛利率分别为48.25%、45.85%、43.79%，下降近5个百分点。生产成本中，制造费用占同期总生产成本的比例分别是29.72%、33.56%和36.95%，呈逐渐上升的趋势，主要由于委外加工成本提高所致。2013年度、2014年度、2015年1-4月，公司委外加工成本占同期生产总成本的比重分别为9.28%、14.18%、19.03%，一方面由于需要委外加工完成折叠工序的产品比重提高约10.44%，另一方面由于产能萎缩，设备折旧等固定成本占比有所提高。

2013年度、2014年度、2015年1-4月，彩盒的毛利率分别为23.04%、24.18%、22.26%。公司主要向手机及酒品生产商供应彩盒产品。近年来国内手

机市场景气度不断提升，激烈的竞争促使手机生产商在产品的更新换代中不断加大外观包装方面的投入，故 2014 年公司手机彩盒产品的售价有所提升。

2013 年度、2014 年度、2015 年 1-4 月，激光包装材料的毛利率分别为 18.70%、19.27%、12.42%。2015 年 1-4 月，激光包装材料毛利率偏低主要由于上半年为销售淡季，制造费用占生产成本比重较高，促使主营业务成本偏高。

2013 年度、2014 年度、2015 年 1-4 月，出版及个性印品的毛利率分别为 -76.79%、-48.69%和-22.20%。出版及个性印品，为公司开拓的新产品，目前尚处于起步阶段，出版及个性印品收入占总收入的比列报告期内分别为 0.45%、1.49%和 2.82%，呈逐渐增长的趋势，但前期资产折旧较大导致毛利率为负数。

就同类挂牌公司比较，情况如下：

产品	虎彩印艺		劲嘉股份		东风股份	
	2014 年	2013 年	2014 年	2013 年	2014 年	2013 年
综合毛利率 (%)	33.38	36.50	41.47	39.91	53.46	53.58
烟标毛利率 (%)	45.85	48.25	42.31	41.10	42.53	44.01
净利润率 (%)	3.85	11.12	26.05	23.22	38.28	40.25

公司的烟标产品的毛利率水平平均高于劲嘉股份及东风股份，主要由于公司大部分烟标产品供中高端香烟包装使用，产品技术附加值较大，而劲嘉股份及东风股份中低端烟标产品较多。公司综合毛利率与净利率均低于劲嘉股份及东风股份，主要由于除烟标产品外，公司还生产彩盒、激光包装材料、个性印品等毛利率低于烟标的产品，其中个性印品正处于起步阶段，还未实现盈利。劲嘉股份主要产品为烟标、镭射膜与镭射纸，东风股份主要产品为烟标、纸品及非烟标包装印刷品，两公司涉及的产品范围均较为单一，具备规模效应与成本优势。

5、主营业务收入区域分布分析

单位：元

区域	2015 年 1-4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	--------------	---------	---------

	收入	比例%	收入	比例%	收入	比例%
东北	1,493,291.84	0.50	5,910,190.14	0.55	5,974,936.86	0.52
港澳台 (含国外)	27,866,793.20	9.39	97,364,898.73	9.07	78,677,005.91	6.88
华北	9,095,705.84	3.06	62,732,356.63	5.84	58,034,295.23	5.08
华东	53,389,989.90	17.98	203,009,037.68	18.92	239,886,818.16	20.99
华南	62,011,067.08	20.90	190,507,310.03	17.75	104,575,731.27	9.15
华中	36,284,204.89	12.22	183,510,986.93	17.10	227,555,689.56	19.91
西北	35,065,580.67	11.81	177,301,704.38	16.52	272,592,130.80	23.85
西南	71,671,858.56	24.14	152,941,406.10	14.25	155,628,198.51	13.62
合计	296,878,491.98	100.00	1,073,277,890.62	100.00	1,142,924,806.30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的销售地区主要集中华东、华中、西北和西南，主要是公司重要客户云南中烟工业有限责任公司、甘肃烟草工业有限责任公司、湖南中烟工业有限责任公司等国内大型烟叶生产企业位于上述区域。2013年度、2014年度、2015年1-4月华南地区的营业务收入逐年增长，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列分别为9.15%、17.75%和20.89%，主要由于公司彩盒业务客户集中于珠江三角洲，近年来销售规模逐渐扩大。

(二) 主要费用及变动情况

项目	2015年1-4月	
	金额(元)	占营业收入比重(%)
销售费用	27,089,203.24	8.67
管理费用	41,376,027.03	13.25
其中：研究开发费	5,874,028.98	1.88
财务费用	9,695,833.06	3.10
期间费用合计	78,161,063.33	25.02
营业收入	312,339,360.27	100.00

(续)

项目	2014年度	2013年度
----	--------	--------

	金额（元）	占营业收入比重（%）	增长率（%）	金额（元）	占营业收入比重（%）
销售费用	127,905,663.14	11.13	14.85	111,366,729.87	9.35
管理费用	150,229,273.36	13.07	3.41	145,276,310.37	12.20
其中：研究开发费	43,999,783.51	3.83	-1.30	44,577,685.38	3.74
财务费用	29,461,923.33	2.56	4.96	28,070,023.40	2.36
期间费用合计	307,596,859.83	26.76	8.04	284,713,063.64	23.91
营业收入	1,149,542,957.54	100.00	-3.46	1,190,748,550.25	100.00

2013年、2014年、2015年1-4月，公司期间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23.91%、26.76%、25.02%。2014年期间费用同比上升8.04%，主要由于销售费用同比上升14.85%。

1、销售费用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4月	
	金额	占比（%）
职工薪酬	7,409,431.82	27.35
业务招待费	4,859,540.91	17.94
营销支持费	4,159,874.05	15.36
开拓费	724,956.28	2.68
运输费	7,667,725.55	28.31
折旧摊销费	289,279.87	1.07
办公费	1,201,045.95	4.43
差旅费	684,789.98	2.53
低值易耗品	28,602.20	0.11
其他	63,956.63	0.24
合计	27,089,203.24	100.00

(续)

项目	2014年度			2013年度	
	金额	占比	增长率（%）	金额	占比

职工薪酬	29,170,060.33	22.81	89.59	15,385,491.48	13.82
业务招待费	16,088,042.93	12.58	9.73	14,661,986.88	13.17
营销支持费	34,045,728.75	26.62	18.33	28,772,398.68	25.84
开拓费	9,392,428.18	7.34	-20.71	11,846,196.74	10.64
运输费	30,656,530.76	23.97	-9.44	33,853,657.05	30.40
折旧摊销费	993,212.25	0.78	34.06	740,867.17	0.67
办公费	3,254,082.19	2.54	46.16	2,226,407.70	2.00
差旅费	2,244,786.09	1.76	-20.10	2,809,570.17	2.52
低值易耗品	1,913,356.68	1.50	92.01	996,496.53	0.89
其他	147,434.98	0.12	100.16	73,657.47	0.07
合计	127,905,663.14	100.00	14.85	111,366,729.87	100.00

公司销售费用主要包括销售人员工资、业务招待费、营销支持费、运输费、市场开拓费等，2014年同比上升14.85%，主要由于公司为推动业务发展提高了部分营销团队的薪酬奖励。另外虎彩网络及虎彩文传自2013年成立以来不断扩充销售队伍，导致职工薪酬进一步上升。

2、管理费用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4月	
	金额	占比(%)
职工薪酬	23,241,741.92	56.17
办公费	4,608,490.78	11.14
折旧摊销费	2,980,489.01	7.20
研究开发费	5,874,028.98	14.20
税金	1,314,834.66	3.18
差旅费	1,371,692.08	3.32
中介费	466,749.86	1.13
业务招待费	687,612.58	1.66
低值易耗品	118,833.11	0.29
其他	711,554.05	1.72
合计	41,376,027.03	100.00

(续)

项目	2014年度			2013年度	
	金额	占比	增长率	金额	占比(%)

		(%)	(%)		
职工薪酬	65,259,773.43	43.44	8.87	59,940,569.00	41.26
办公费	15,725,810.55	10.47	6.48	14,769,337.72	10.17
折旧摊销费	7,458,643.93	4.96	4.86	7,113,037.32	4.9
研究开发费	43,999,783.51	29.29	-1.30	44,577,685.38	30.68
税金	4,174,832.12	2.78	4.78	3,984,244.13	2.74
差旅费	5,407,948.96	3.60	-13.57	6,256,740.53	4.3
中介费	1,723,423.35	1.15	50.22	1,147,278.02	0.79
业务招待费	2,032,178.98	1.35	34.19	1,514,381.25	1.04
低值易耗品	1,303,881.13	0.87	-28.99	1,836,202.33	1.26
其他	3,142,997.40	2.09	-24.02	4,136,834.69	2.85
合计	150,229,273.36	100.00	3.41	145,276,310.37	100.00

公司管理费用主要包括职工薪酬、研发费用、办公费和折旧与摊销等，2014年同比上升3.41%，其中职工薪酬同比上升8.87%，主要由于2013年成立的虎彩网络及虎彩文传因业务发展需要。聘任了多名管理人员。

3、财务费用

项目	2015年1-4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利息支出	6,798,943.81	19,118,356.72	27,159,423.59
减：利息收入	680,294.04	2,537,111.65	10,154,084.44
汇兑损益	-73,240.95	230,182.60	279,500.99
金融机构手续费	599,298.97	2,643,251.97	1,576,758.50
融资租赁费	3,002,289.14	9,989,101.71	9,204,442.75
其他	48,836.13	18,141.98	3,982.01
合计	9,695,833.06	29,461,923.33	28,070,023.40

公司财务费用主要包括利息支出、利息收入、汇兑损益、融资租赁费及手续费支出等。公司2014年财务费同比上涨4.96%，一方面关联方资金拆借减少，利息收入降低，另一方面短期借款减少，利息支出有所下降。

(三) 非经常性损益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非经常性损益明细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4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	-----------	--------	--------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83,190.25	-665,527.49	1,102,271.33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54,500.00	2,449,018.16	9,123,309.00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329,315.08	133,333.33	6,168,854.36
除同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18,268.51	1,288,040.52	922,588.3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05,806.35	881,989.14	1,022,181.35
非经常性损益总额	313,086.99	4,086,853.66	18,339,204.34
减：非经常性损益的所得税影响数	71,930.20	645,039.52	2,774,122.63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241,156.79	3,441,814.14	15,565,081.71
减：归属于少数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净影响数（税后）	0.04	-266.43	594,605.56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	241,156.75	3,442,080.57	14,970,476.15

计入非经常性损益的政府补助明细如下：

单位：元

补助项目	2015年1-4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专项资金	25,500.00	1,216,800.00	1,131,709.00	与收益相关
企业发展扶持资金	-	614,463.16	5,678,600.00	与收益相关
政府奖励金	29,000.00	617,755.00	2,313,000.0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54,500.00	2,449,018.16	9,123,309.00	-

2013年、2014年、2015年1-4月，公司大额的非经常性损益为收到政府补助款分别为9,123,309.00元、2,449,018.16元、54,500.00元；投资理财产品收益分别为922,588.30元、1,288,040.52元、118,268.51元；取得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分别为 2,880,674.80 元、250,249.84 元、0.00 元；收到关联方借款利息收入分别为 6,168,854.36 元、133,333.33 元、329,315.08 元。

（四）适用税率及主要财政税收优惠政策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 种	计税依据	税率		
		2015 年 1-4 月	2014 年 度	2013 年度
增值税	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在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17%	17%	17%
营业税	按应税营业收入计缴	5%	5%	5%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的营业税、增值税及消费税计缴	5%、7%	5%、7%	5%、7%
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营业税、增值税计征	3%	3%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营业税、增值税计征	2%	2%	2%
企业所得税 (虎彩印艺股份有限公司、青海虎彩印刷有限公司、山东虎彩泰山印刷有限公司)	应纳税额计征	15%	15%	15%
企业所得税 (绍兴虎彩激光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应纳税额计征	25%	15%	15%

企业所得税 (虎彩印刷国际有限公司)	应纳税额计征	16.5%	16.5%	16.5%
企业所得税 (其他公司)	应纳税额计征	25%	25%	25%

2、税收优惠、财政补贴及批文

公司于 2011 年 8 月 23 日通过并获得由广东省科学技术厅、广东省财政厅、广东省国家税务局和广东省地方税务局颁发的证书编号为 GF201144000128 的国家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三年；于 2014 年 10 月 10 日通过并获得由广东省科学技术厅、广东省财政厅、广东省国家税务局和广东省地方税务局颁发的证书编号为 GF201444000158 的国家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三年。东莞市地方税务局虎门税务分局于 2014 年 2 月 28 日出具 2013 年度《企业所得税税收优惠备案登记表》、2015 年 4 月 21 日出具 2014 年度《纳税人减免税备案登记表》。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第 28 条“国家需要重点扶持的高新技术企业，减按 15% 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的规定，在优惠期内（2013 年度、2014 年度）企业所得税税率为 15%。

青海虎彩于 2011 年 10 月 13 日通过并获得由青海省科学技术厅、青海省财政厅、青海省国家税务局和青海省地方税务局颁发的证书编号为 GR201163000007 的国家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三年；于 2014 年 10 月 13 日通过并获得由青海省科学技术厅、青海省财政厅、青海省国家税务局和青海省地方税务局颁发的证书编号为 GR201463000015 的国家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三年。青海生物科技产业园国家税务局于 2014 年 3 月 27 日出具 2013 年度、2014 年度《企业所得税减免税备案登记表》、2015 年 3 月 20 日出具 2015 年度《纳税人减免税备案登记表》。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第 28 条“国家需要重点扶持的高新技术企业，减按 15% 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的规定，在优惠期内（2013 年度、2014 年度）企业所得税税率为 15%。

绍兴虎彩于 2012 年 10 月 31 日通过并获得由浙江省科学技术厅、浙江省财政厅、浙江省国家税务局和浙江省地方税务局颁发的证书编号为

GR201233000229 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为 3 年。绍兴市国家税务局直属税务分局于 2013 年 1 月 20 日完成绍兴虎彩 2013 年企业所得税登记备案，绍兴虎彩收到《税收减免登记备案告知书》（绍市国税直减备告字【2013】第（601451）号）。绍兴市国家税务局直属税务分局于 2014 年 4 月 30 日完成绍兴虎彩 2013 年企业所得税登记备案，绍兴虎彩收到《税收减免登记备案告知书》（绍市国税直减备告字【2013】第（601451）号）。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第 28 条“国家需要重点扶持的高新技术企业，减按 15% 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的规定，在优惠期内（2013 年度、2014 年度）企业所得税税率为 15%。

山东虎彩于 2013 年 12 月 11 日通过并获得由山东省科学技术厅、山东省财政厅、山东省国家税务局和浙江省地方税务局颁发的证书编号为 GR201337000075 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为 3 年。泰安高新技术开发区国家税务局北集坡税务分局于 2014 年 5 月审批通过 2013 年度《纳税人减免税备案报告表》、2015 年 5 月审批通过 2014 年度《企业所得税税收优惠备案报告表》。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第 28 条“国家需要重点扶持的高新技术企业，减按 15% 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的规定，在优惠期内（2013 年度、2014 年度）企业所得税税率为 15%。

（五）报告期内各期末主要资产情况及重大变动分析

1、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2015.04.30	2014.12.31	2013.12.31
库存现金	57,999.66	141,573.24	113,930.12
银行存款	104,295,603.54	80,886,749.50	111,319,523.47
其他货币资金	52,704,502.70	39,575,077.08	107,612,423.27
合 计	157,058,105.90	120,603,399.82	219,045,876.86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13,982,363.62	20,322,140.74	7,939,048.02

2015 年 4 月 30 日，公司银行存款中 5,035.56 万元为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223.79 万元为信用证保证金，11.10 万元为履约保证金；2014 年末，公司银行存

款中 3,722.62 万元为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223.79 万元为信用证保证金，11.10 万元为履约保证金；2013 年末，公司银行存款中 4,838.90 万元为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771.24 万元为信用证保证金，5,150.00 万元为公司向银行申请开具无条件、不可撤销的担保函所存入的保证金存款。以上资金均为使用受限。

2、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项目	2015.4.30	2014.12.31	2013.12.31
银行承兑汇票	28,917,104.30	39,269,956.71	28,619,387.60
商业承兑汇票	4,825,705.80	0.00	0.00
合计	33,742,810.10	39,269,956.71	28,619,387.60

公司 2013 年末、2014 年末、2015 年 4 月末应收票据余额分别为 2,861.94 万元、3,927.00 万元、3,374.28 万元，占总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2.01%、2.95%、2.64%，公司主要客户为国有香烟生产企业，信用状况良好，公司给予较长信用期限，故采取承兑汇票的收款方式。2015 年 4 月末，公司商业承兑汇票账面余额为 482.57 万元，其余均为银行承兑汇票，信用风险与流动性风险较小。2013 年末、2014 年末、2015 年 4 月末，公司无质押的应收票据，已经背书给他方但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金额分别为 9,476.17 万元、11,636.48 万元、10,160.84 万元。报告期内未发生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为应收账款的票据。

3、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按账龄列示的情况

单位：元

类别	2015 年 4 月 30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236,697,829.56	98.07	11,834,891.47	5.00
1-2 年	2,917,336.65	1.21	583,467.41	20.00
2-3 年	369,141.76	0.15	184,570.88	50.00

类别	2015年4月30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3年以上	1,372,430.24	0.57	1,372,430.24	100.00
合计	241,356,738.21	100.00	13,975,360.00	5.79
净额	227,381,378.21			

(续)

类别	2014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1年以内	328,227,852.77	99.18	16,411,392.64	5.00
1-2年	1,240,339.09	0.37	248,067.82	20.00
2-3年	102,538.96	0.03	51,269.48	50.00
3年以上	1,372,430.24	0.41	1,372,430.24	100.00
合计	330,943,161.06	100.00	18,083,160.18	5.46
净额	312,860,000.88			

(续)

类别	2013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1年以内	356,422,680.58	96.51	17,821,134.02	5.00
1-2年	8,916,520.25	2.41	1,783,304.05	20.00
2-3年	2,278,631.42	0.62	1,139,315.71	50.00
3年以上	1,680,877.48	0.46	1,680,877.48	100.00
合计	369,298,709.73	100.00	22,424,631.26	6.07
净额	346,874,078.47			

(2) 应收账款金额前五名情况

单位：元

2015年4月30日				
往来单位	欠款金额	账龄	占总额比例 (%)	与本公司关系
云南中烟工业有限责任公司	48,694,734.08	1年以内	20.18	非关联方
甘肃烟草工业有限责任公司	27,720,278.64	1年以内	11.49	非关联方
青岛黎马敦包装有限公司	25,395,963.56	1年以内	10.52	非关联方
山东中烟工业有限责任公司济南卷烟厂	12,864,836.82	1年以内	5.33	非关联方
广东欧珀移动通信有限公司	10,712,105.68	1年以内	4.44	非关联方
合计	125,387,918.78	-	51.96	-

(续)

2014年12月31日				
往来单位	欠款金额	账龄	占总额比例 (%)	与本公司关系
云南中烟工业有限责任公司	39,551,413.99	1年以内	11.95	非关联方
青岛黎马敦包装有限公司	39,193,899.17	1年以内	11.84	非关联方
甘肃烟草工业有限责任公司	33,961,523.14	1年以内	10.26	非关联方
湖南中烟工业有限责任公司	30,658,116.82	1年以内	9.26	非关联方
山西杏花村汾酒厂股份有限公司	13,498,177.22	1年以内	4.08	非关联方
合计	156,863,130.34	-	47.39	-

(续)

2013年12月31日				
往来单位	欠款金额	账龄	占总额比例 (%)	与本公司关系
甘肃烟草工业有限责任公司	60,521,487.17	1年以内	16.39	非关联方
云南中烟工业有限责任公司	51,311,680.90	1年以内	13.89	非关联方
湖南中烟工业有限责任公司	44,654,700.52	1年以内	12.09	非关联方

2013年12月31日				
往来单位	欠款金额	账龄	占总额比例(%)	与本公司关系
青海小西牛生物乳业股份有限公司	15,942,988.47	1年以内	4.32	非关联方
上海可金贸易商行	15,294,947.42	1年以内	4.14	非关联方
合计	187,725,804.48	-	50.83	-

(3) 应收账款变动情况

2013年末、2014年末、2015年4月末，公司应收账款净额分别为34,687.41万元、31,286.00万元、22,738.14万元，占总资产的比例分别为24.33%、23.46%、17.80%，呈逐年下降的趋势。2014年末应收账款净额同比减少3,401.41万元，主要由于2014年度主营业务收入同比减少6,964.69万元。其中，公司主要客户甘肃烟草工业有限责任公司和云南中烟工业有限责任公司2014年末应收账款余额同期分别下降了2,656.00万元和1,176.03万元。2015年4月末应收账款净额较2014年末减少8,547.86万元，主要由于上半年是销售淡季，随着客户款项的逐渐收回，应收账款期末余额有所减少。2013年末、2014年末、2015年4月末，账龄在1年以内的应收账款余额占比分别为96.51%、99.18%和98.07%。

截止2015年4月30日，账龄在1年以内的应收账款占比由2014年末的99.18%下降至98.07%；账龄为1-2年的应收账款占比为1.21%，主要是内蒙古河套酒业集团232.40万元货款；账龄为2-3年的应收账款占比为0.15%，主要为宁夏红枸杞产业集团有限公司22.81万元货款；账龄为3年以上的应收账款占比为0.57%，主要为青海省高原特色资源开发有限公司、兰州好为尔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河北瑞生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因2013年以前发生诉讼而无法收回的货款共计94.73万元。公司已根据既定的坏账计提政策计提了各期的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2015年5月1日至6月30日，公司的应收账款累计收回119,125,333.05元，占2015年4月末应收账款余额的49.36%。

截至2015年4月30日，公司中无持本公司5%以上（含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欠款。

4、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的情况

单位：元

账龄	2015.4.30		2014.12.31		2013.12.31	
	账面余额	比例 (%)	账面余额	比例(%)	账面余额	比例 (%)
1 年以内	36,940,327.22	99.90	4,323,599.44	99.45	1,705,338.94	99.40
1 至 2 年	17,200.00	0.05	24,020.00	0.55	0.00	0.00
2 至 3 年	17,020.00	0.05	0.00	0.00	11,000.00	0.60
3 年以上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合计	36,974,547.22	100.00	4,347,619.44	100.00	1,716,338.94	100.00

(2) 预付账款金额前五名情况

单位：元

2015 年 4 月 30 日				
往来单位	金额	账龄	占总额比 例 (%)	与本公司关 系
东莞市虎昌纸制品有限公司	34,261,683.09	1 年以内	92.66	关联方
西宁城北电力营业所	230,595.85	1 年以内	0.62	非关联方
浙江舜业建设有限公司	198,617.05	1 年以内	0.54	非关联方
西宁中油燃气	150,000.00	1 年以内	0.41	非关联方
深圳市腾裕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	123,520.00	1 年以内	0.33	非关联方
合计	34,964,415.99	-	94.56	-

(续)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往来单位	金额	账龄	占总额比 例 (%)	与本公司关 系
阜阳亿彩包装材料有限公司	1,100,000.00	1 年以内	25.30	非关联方
人民邮电出版社	660,377.36	1 年以内	15.19	非关联方
胶南天祥物资有限公司	300,000.00	1 年以内	6.90	非关联方

2014年12月31日				
往来单位	金额	账龄	占总额比例 (%)	与本公司关系
中国纺织出版社	196,981.13	1年以内	4.53	非关联方
北京云知汇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168,000.00	1年以内	3.86	非关联方
合计	2,425,358.49	-	55.78	-

(续)

2013年12月31日				
往来单位	金额	账龄	占总额比例 (%)	与本公司关系
西宁中油燃气	170,000.00	1年以内	9.90	非关联方
泰安泰山港华燃气有限公司	162,541.53	1年以内	9.47	非关联方
上海纯印化工科技有限公司	89,600.00	1年以内	5.22	非关联方
上海旭恒精工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74,725.00	1年以内	4.35	非关联方
博斯特(上海)有限公司	62,569.00	1年以内	3.65	非关联方
合计	559,435.53	-	32.59	-

(3) 预付账款变动情况

2013年末、2014年末、2015年4月末，公司预付账款余额分别为171.63万元、434.76万元、3,697.45万元，占总资产的比例分别为0.12%、0.33%、2.89%。2015年4月末预付账款大幅增加主要为对关联方东莞市虎昌纸制品有限公司的预付加工费3,426.17万元。由于东莞虎昌为公司第一大委外加工商，公司为促进其产品质量和生产成本的改善，为其生产设备的升级换代提供流动资金的支持，于2015年初分两次提前预付了4,000.00万元的加工费，该笔款项截止2015年8月31日已对冲为4,000.00万元委托加工费用。公司2013年末、2014年末、2015年4月末账龄在1年以内的预付账款余额占比分别为99.40%、99.45%和99.90%。另外，公司与少量设备和燃油供应商采取预付款的方式进行日常核算。

5、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账龄列示的情况

单位：元

类别	2015年4月30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16,740,035.94	91.23	673,438.80	4.02
1-2年	783,265.50	4.27	6,998.58	0.89
2-3年	162,720.00	0.89	2,200.00	1.35
3年以上	663,870.97	3.62	82,870.97	12.48
合计	18,349,892.41	100.00	765,508.35	4.17
净额	17,584,384.06			

(续)

类别	2014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27,955,324.03	84.83	1,278,042.36	4.57
1-2年	929,423.63	2.82	10,208.96	1.10
2-3年	3,386,200.00	10.27	600	0.02
3年以上	684,870.97	2.08	82,870.97	12.10
合计	32,955,818.63	100.00	1,371,722.29	4.16
净额	31,584,096.34			

(续)

类别	2013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9,301,441.50	61.13	206,181.96	2.22
1-2年	3,848,065.85	25.29	59,635.31	1.55
2-3年	1,158,859.00	7.62	3,929.50	0.34
3年以上	908,499.97	5.97	388,499.97	42.76
合计	15,216,866.32	100.00	658,246.74	4.33
净额	14,558,619.58			

(2) 其他应收款金额前五名情况

单位：元

2015年4月30日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北京京华虎彩印刷有限公司	借款	关联方	12,397,897.52	1年以内	67.56
安徽双轮酒业有限责任公司	保证金	非关联方	600,000.00	1-2年	3.27
四川优派科技有限公司	保证金	非关联方	500,000.00	3年以上	2.72
四特酒有限责任公司	保证金	非关联方	500,000.00	1年以内	2.72
安徽金种子酒业股份有限公司	保证金	非关联方	500,000.00	1年以内	2.72
合计			14,497,897.52	-	78.99

(续)

2014年12月31日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北京京华虎彩印刷有限公司	往来款	关联方	22,049,351.78	1年以内	66.91
远东国际租赁有限公司	押金	非关联方	1,140,000.00	2-3年	3.46
			3,380,000.00	3年以上	10.26
安徽双轮酒业有限责任公司	保证金	非关联方	600,000.00	1-2年	1.82
四川优派科技有限公司	保证金	非关联方	500,000.00	3年以上	1.52
四特酒有限责任公司	保证金	非关联方	500,000.00	1年以内	1.52
合计			28,169,351.78	-	85.49

(续)

2013年12月31日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远东国际租赁有限公司	押金	非关联方	1,140,000.00	1-2年	7.49
			3,380,000.00	2-3年	22.21
安徽双轮酒业有限责任公司	保证金	非关联方	2,600,000.00	1年以内	17.09
北京京华虎彩印刷有限公司	借款	关联方	1,971,683.35	1年以内	12.96
河南中烟工业有限公司	保证金	非关联方	674,670.00	1年以内	4.43
四川优派科技有限公司	保证金	非关联方	500,000.00	3年以上	3.29
合计			10,266,353.35	-	67.47

(3) 其他应收款变动情况

2013年末、2014年末、2015年4月末其他应收款净额分别为1,455.86万元、3,158.41万元、1,758.44万元，占总资产的比例分别为1.03%、2.37%、1.38%，主要为关联方的资金往来以及向客户缴纳的保证金。2014年末其他应收款较2013年末增加1,702.55万元，主要是公司为关联方北京京华虎彩印刷有限公司解决短期资金流动性产生的借款2,000.00万元以及收回客户安徽双轮酒业有限责任公司的质量保证金200.00万元所致。2015年4月末其他应收款较2014年末下降1,399.97万元主要是关联方北京京华虎彩印刷有限公司归还1,000.00万元借款以及部分融资租赁合同到期，远东国际租赁有限公司归还保证金452.00万元所致。公司2013年末、2014年末、2015年4月末账龄在1年以内的其他应收款余额占比分别为61.13%、84.83%和91.23%。

截至本说明书出签署之日，公司的其他应收款中不存在应收持本公司5%以上（含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6、存货

单位：元

存货种类	2015.04.30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占比（%）
原材料	19,457,180.71	850,310.08	18,606,870.63	18.00
在产品	12,859,258.25	115,171.53	12,744,086.72	12.33
产成品	28,074,956.22	709,726.36	27,365,229.86	26.47
发出商品	47,418,192.27	2,739,899.48	44,678,292.79	43.21
合计	107,809,587.45	4,415,107.45	103,394,480.00	100.00

(续)

存货种类	2014.12.31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占比（%）
原材料	24,864,182.31	714,211.33	24,149,970.98	24.35
在产品	15,870,303.88	116,050.68	15,754,253.20	15.88
产成品	22,918,916.61	725,558.50	22,193,358.11	22.37
发出商品	39,336,874.39	2,240,602.80	37,096,271.59	37.40
合计	102,990,277.19	3,796,423.31	99,193,853.88	100.00

(续)

存货种类	2013.12.31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占比（%）
原材料	22,029,750.06	1,731,144.66	20,298,605.40	20.03
在产品	15,834,533.61	63,402.37	15,771,131.24	15.56
产成品	18,583,430.41	635,339.64	17,948,090.77	17.71
发出商品	50,583,269.15	3,257,305.31	47,325,963.84	46.70
合计	107,030,983.23	5,687,191.98	101,343,791.25	100.00

报告期内各期末，发出商品在存货中占比最高，其次是产成品、原材料和在产品。公司按货物发出，客户验收或使用合格后开具发票的方式确认收入，一方面公司生产工厂距离客户较远，货运时间较长，另一方面客户验收并核对账务的

时间较长，导致发出商品占公司期末存货余额比重较大，与同类型的上市公司陕西金叶科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劲嘉彩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和汕头东风印刷股份有限公司的情况相符；公司主要采用“以销定产”的方式进行生产，根据客户的要求进行生产并按时发货，故期末存在较多未发货的产成品；公司存货生产需经过胶印，丝印，烫金，模切，组装等多道工序，产品在各道工序流转的时间跟订单数量及订单要求的时间密切相关，产成品的平均生产周转为7天，导致公司存在较大金额在产品；公司根据订单情况需要提前采购储备原材料，因此原材料的占比较高。公司的存货结构符合其生产经营的实际情况，结构合理。

公司2013年、2014年、2015年1-4月的存货周转率分别为6.03、7.40、2.06。2013年末、2014年末及2015年4月末，公司存货余额分别为10,703.10万元、10,299.03万元和10,780.96万元，2014年末和2015年4月末存货余额变动幅度分别为-3.78%和4.68%，变动幅度较小，主要系发出商品的变动所致，而公司发出商品受货运时间、客户签收确认、客户对账等因素的影响，导致期末各类型存货比列会出现小幅度的波动。

7、其他流动资产

项目	2015.4.30	2014.12.31	2013.12.31
理财产品	100,300,000.00	130,300,000.00	155,100,000.00
待抵扣进项税	5,061,079.55	4,663,764.67	0.00
待摊费用	520,071.19	609,106.88	0.00
预缴所得税	1,500,000.00	1,500,000.00	0.00
合计	107,381,150.74	137,072,871.55	155,100,000.00

2013年12月26日，公司签署《东莞证券-兴业银行6号定向资产管理业务资产管理合同》（合同编号：DX2013021），将10,030.00万元委托东莞证券（管理人，兴业银行为托管人）投资包括现金、银行存款、信托计划、信托贷款、委托贷款等产品，资产委托人完全授权管理人对委托资产在投资范围以内进行投资，委托期限为2年，可协商赎回。

另外，公司于2013年购买“中银日积月累-日计划”理财产品，发生额为

99,880.95万元，年末余额为5,480.00万元；于2014年购买“建行-乾元一日积利”理财产品，2014年发生额为15,600.00万元，年末余额为3000.00万元。上述两产品为高流动性低风险，可提高闲置资金收益率。

8、长期股权投资

被投资单位	2014.12.31	本期增减变动							2015.4.30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其他			
1. 联营企业											
京华虎彩	50,513,596.37	0.00	0.00	-4,196,635.87	0.00	0.00	0.00	0.00	46,316,960.50	0.00	0.00
天津荣彩	228,032.43	0.00	0.00	-92,884.29	0.00	0.00	0.00	0.00	135,148.14	0.00	0.00
合计	50,741,628.80	0.00	0.00	-4,289,520.16	0.00	0.00	0.00	0.00	46,452,108.64	0.00	0.00

被投资单位	2013.12.31	本期增减变动							2014.12.31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其他			
1. 联营企业											
京华虎彩	51,518,361.22	0.00	0.00	-1,004,764.85	0.00	0.00	0.00	0.00	50,513,596.37	0.00	0.00

被投资	2013.12.31	本期增减变动							2014.12.31	本期计	减值准
天津荣彩	304,242.69	0.00	0.00	-76,210.26	0.00	0.00	0.00	0.00	228,032.43	0.00	0.00
合计	51,822,603.91	0.00	0.00	-1,080,975.11	0.00	0.00	0.00	0.00	50,741,628.80	0.00	0.00

被投资单位	2012.12.31	本期增减变动							2013.12.31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其他			
1. 联营企业											
京华虎彩	46,595,916.22	0.00	0.00	4,922,445.00	0.00	0.00	0.00	0.00	51,518,361.22	0.00	0.00
天津荣彩	332,138.11	0.00	0.00	-27,895.42	0.00	0.00	0.00	0.00	304,242.69	0.00	0.00
合计	46,928,054.33	0.00	0.00	4,894,549.58	0.00	0.00	0.00	0.00	51,822,603.91	0.00	0.00

(1) 天津荣彩科技有限公司

天津荣彩科技有限公司成立于2011年7月18日，法定代表人为李莉，注册地址为北辰开发区主干道北（开发区总公司内），注册资本为100.00万元，公司类型为有限责任公司，经营范围为计算机软件技术开发、销售及相关技术服务。2007年9月至报告截止日，公司对天津荣彩的持股比例为40%，相关投资按权益法核算，相应确认了投资收益。天津荣彩科技有限公司的股东及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姓名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天津长荣印刷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60.00	60.00
2	虎彩印艺股份有限公司	40.00	40.00
	合计	100.00	100.00

(2) 北京京华虎彩印刷有限公司

北京京华虎彩印刷有限公司成立于2007年9月19日，法定代表人为陈成稳，注册地址为北京市朝阳区南皋村（北京市塑料三厂）2、6、7、16、18、19、20、22、23（一、二、三层）、29、30、32、39、49、64号楼，注册资本为15,000.00万元，公司类型为有限责任公司（台港澳与境内合资），经营范围为出版物、包装装潢印刷品、其他印刷品印刷；排版、制版、装订。2007年9月至2015年4月30日，公司对京华虎彩的持股比例为47%，相关投资按权益法核算，相应确认了投资收益。北京市商务委员会于2015年4月22日以“京商务子字【2015】317号文批准北京京华虎彩印刷有限公司原股东雅智有限公司将其持有的5%股权以人民币554.20万元转让给虎彩印刷国际有限公司（本公司的全资子公司之一）。股权转让后，本公司直接持有北京京华虎彩印刷有限公司47%的股权，间接持有5%的股权。工商营业执照变更事项于2015年4月30日办理完毕。股权转让款于2015年5月15日支付完毕，该股权收购形成统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日为2015年5月15日。京华虎彩的股东及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姓名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北京隆达轻工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7,200.00	48.00
2	虎彩印艺股份有限公司	7,800.00	52.00

合计	15,000.00	100.00
----	-----------	--------

9、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折旧政策

公司计提固定资产折旧时采用年限平均法，并根据固定资产的类别、估计经济使用年限和预计残值（固定资产原值的10%）确定其年折旧率。本公司固定资产的分类折旧年限、折旧率如下：

序号	类别	折旧年限（年）	年折旧率(%)
1	房屋及建筑物	20-40	2.25-4.5
2	机器设备	10	9
3	办公及后勤	3-5	18-30
4	器具工具	3-5	18-30
5	运输设备	4-5	18-22.5

(2) 固定资产及累计折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办公及后勤	器具工具	合计
1. 账面原值						
(1) 2012.12.31	145,321,703.59	487,281,496.53	25,326,358.17	40,462,768.95	9,193,683.33	707,586,010.57
(2) 本期增加金额	22,000.00	128,351,733.34	583,643.78	5,423,742.82	2,117,072.50	136,498,192.44
—购置	0.00	35,274,589.58	525,780.53	3,530,117.62	2,117,072.50	41,447,560.23
—在建工程转入	22,000.00	93,077,143.76	57,863.25	1,893,625.20	0.00	95,050,632.21
—企业合并增加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3) 本期减少金额	4,800.00	81,633,910.08	571,987.71	6,374,930.53	146,509.45	88,732,137.77
—处置或报废	4,800.00	81,633,910.08	571,987.71	6,374,930.53	146,509.45	88,732,137.77
—企业合并减少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 2013.12.31	145,338,903.59	533,999,319.79	25,338,014.24	39,511,581.24	11,164,246.38	755,352,065.24
2. 累计折旧						
(1) 2012.12.31	23,964,634.12	249,296,878.49	16,684,258.51	28,377,085.78	3,945,314.83	322,268,171.73
(2) 本期增加金额	3,791,815.51	42,801,333.19	2,965,074.89	4,144,273.03	1,251,174.67	54,953,671.29

—计提	3,791,815.51	42,801,333.19	2,965,074.89	4,144,273.03	1,251,174.67	54,953,671.29
—企业合并增加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3) 本期减少金额	0.00	48,326,025.23	499,985.41	5,031,919.58	114,257.07	53,972,187.29
—处置或报废	0.00	47,895,645.14	499,985.41	5,031,919.58	114,257.07	53,541,807.20
—企业合并减少	0.00	430,380.09	0.00	0.00	0.00	430,380.09
(4) 2013.12.31	27,756,449.63	243,772,186.45	19,149,347.99	27,489,439.23	5,082,232.43	323,249,655.73
3. 减值准备						
(1) 2012.12.31	0.00	400,665.00	0.00	0.00	0.00	400,665.00
(2) 本期增加金额	0.00	618,516.72	70,000.00	0.00	0.00	688,516.72
—计提	0.00	618,516.72	70,000.00	0.00	0.00	688,516.72
—企业合并增加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3) 本期减少金额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处置或报废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企业合并减少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 2013.12.31	0.00	1,019,181.72	70,000.00	0.00	0.00	1,089,181.72
4. 账面价值						
(1) 2013.12.31 账面价值	117,582,453.96	289,207,951.62	6,118,666.25	12,022,142.01	6,082,013.95	431,013,227.79
(2) 2012.12.31 账面价值	121,357,069.47	237,583,953.04	8,642,099.66	12,085,683.17	5,248,368.50	384,917,173.84

(续)

项目	房屋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办公及后勤	器具工具	合计
1. 账面原值						
(1) 2013.12.31	145,338,903.59	533,999,319.79	25,338,014.24	39,511,581.24	11,164,246.38	755,352,065.24
(2) 本期增加金额	1,950,076.21	80,893,294.16	1,150,401.80	5,671,111.56	401,948.72	90,066,832.45
—购置	0.00	5,724,312.15	572,974.33	5,050,532.41	401,948.72	11,749,767.61
—在建工程转入	1,950,076.21	71,835,648.68	577,427.47	620,579.15	0.00	74,983,731.51
—企业合并增加	0.00	3,333,333.33	0.00	0.00	0.00	3,333,333.33
(3) 本期减少金额	556,858.20	13,928,177.92	4,051,871.70	1,654,528.21	547,162.23	20,738,598.26
—处置或报废	556,858.20	13,803,177.92	4,051,871.70	1,654,528.21	547,162.23	20,613,598.26
—企业合并减少	0.00	125,000.00	0.00	0.00	0.00	125,000.00

(4) 2014.12.31	146,732,121.60	600,964,436.03	22,436,544.34	43,528,164.59	11,019,032.87	824,680,299.43
2. 累计折旧						
(1) 2013.12.31	27,756,449.63	243,772,186.45	19,149,347.99	27,489,439.23	5,082,232.43	323,249,655.73
(2) 本期增加金额	3,792,294.25	46,879,750.34	2,321,307.66	3,639,035.50	978,001.12	57,610,388.86
—计提	3,792,294.25	46,879,750.34	2,321,307.66	3,639,035.50	978,001.12	57,610,388.86
—企业合并增加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3) 本期减少金额	496,044.18	5,425,510.12	3,644,222.19	1,356,853.97	476,748.29	11,399,378.74
—处置或报废	496,044.18	4,995,130.03	3,644,222.19	1,356,853.97	476,748.29	10,968,998.65
—企业合并减少	0.00	430,380.09	0.00	0.00	0.00	430,380.09
(4) 2014.12.31	31,052,699.70	285,226,426.67	17,826,433.46	29,771,620.76	5,583,485.26	369,460,665.85
3. 减值准备						
(1) 2013.12.31	0.00	1,019,181.72	70,000.00	0.00	0.00	1,089,181.72
(2) 本期增加金额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计提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企业合并增加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3) 本期减少金额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处置或报废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企业合并减少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 2014.12.31	0.00	1,019,181.72	70,000.00	0.00	0.00	1,089,181.72
4. 账面价值						
(1) 2014.12.31 账面价值	115,679,421.90	314,718,827.64	4,540,110.88	13,756,543.83	5,435,547.61	454,130,451.86
(2) 2013.12.31 账面价值	117,582,453.96	289,207,951.62	6,118,666.25	12,022,142.01	6,082,013.95	431,013,227.79

(续)

项目	房屋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办公及后勤	器具工具	合计
1. 账面原值						
(1) 2014.12.31	146,732,121.60	600,964,436.03	22,436,544.34	43,528,164.59	11,019,032.87	824,680,299.43
(2) 本期增加金额	0.00	24,808,690.68	0.00	874,599.08	45,726.49	25,729,016.25
—购置	0.00	2,081,898.64	0.00	720,174.30	45,726.49	2,847,799.43

—在建工程转入	0.00	22,726,792.04	0.00	154,424.78	0.00	22,881,216.82
—企业合并增加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3) 本期减少金额	0.00	40,512.82	804,000.00	179,398.80	133,413.68	1,157,325.30
—处置或报废	0.00	40,512.82	804,000.00	179,398.80	133,413.68	1,157,325.30
—企业合并减少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 2015.04.30	146,732,121.60	625,732,613.89	21,632,544.34	44,223,364.87	10,931,345.68	849,251,990.38
2. 累计折旧						
(1) 2014.12.31	31,052,699.70	285,226,426.67	17,826,433.46	29,771,620.76	5,583,485.26	369,460,665.85
(2) 本期增加金额	1,278,698.02	16,127,692.31	501,590.13	1,376,252.70	292,060.24	19,576,293.40
—计提	1,278,698.02	16,127,692.31	501,590.13	1,376,252.70	292,060.24	19,576,293.40
—企业合并增加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3) 本期减少金额	0.00	149,954.57	706,382.88	90,001.07	138,141.19	1,084,479.71
—处置或报废	0.00	6,494.54	706,382.88	90,001.07	138,141.19	941,019.68
—企业合并减少	0.00	143,460.03	0.00	0.00	0.00	143,460.03
(4) 2015.04.30	32,331,397.72	301,204,164.41	17,621,640.71	31,057,872.39	5,737,404.31	387,952,479.54
3. 减值准备						
(1) 2014.12.31	0.00	1,019,181.72	70,000.00	0.00	0.00	1,089,181.72
(2) 本期增加金额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计提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企业合并增加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3) 本期减少金额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处置或报废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企业合并减少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 2015.04.30	0.00	1,019,181.72	70,000.00	0.00	0.00	1,089,181.72
4. 账面价值						
(1) 2015.04.30 账面价值	114,400,723.88	323,509,267.76	3,940,903.63	13,165,492.48	5,193,941.37	460,210,329.12
(2) 2014.12.31 账面价值	115,679,421.90	314,718,827.64	4,540,110.88	13,756,543.83	5,435,547.61	454,130,451.86

公司 2013 年末、2014 年末、2015 年 4 月 30 日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分别为 43,101.32 万元、45,413.05 万元、46,021.03 万元。报告期内，公司因扩大生产需要大量购置了机器设备。截至 2015 年 4 月 30 日，公司机器设备、房屋及建筑

物、办公及后勤设备、器具工具及运输设备原值占比分别为 73.68%、17.28%、5.21%、1.29%及 2.55%。

公司固定资产的成新率为 54.19%，其中运输设备、办公及后勤设备和器具工具的成新率分别为 18.22%、29.77%及 47.51%，属于可快速购置的资产，不会对公司运营产生影响。机器设备成新率为 51.70%，折旧年限为 10 年。公司计划对暂时闲置的机器设备和运输设备按实际情况出售或拆卸利用，且计提了减值准备，因此，公司短期内需要更新或报废的设备较少。截至 2015 年 4 月 30 日，公司无用于抵押、质押的固定资产。

10、在建工程

截至 2015 年 4 月 30 日，公司在建工程情况详见下表：

单位：元

项目	账面原值	减值准备	账面净值	比例 (%)
KAMA 多功能一体后道精加工	750,000.00	0.00	750,000.00	2.95
八色带翻转装置胶印机	5,800,000.00	0.00	5,800,000.00	22.82
覆膜机+冷却机(一套)	960,116.40	0.00	960,116.40	3.78
曼罗兰折页机 1	5,458,276.07	0.00	5,458,276.07	21.47
一台复合机一台涂布机改造	2,300,061.54	0.00	2,300,061.54	9.05
意大利蝴蝶装对裱机	2,955,526.23	0.00	2,955,526.23	11.63
银杏数字轮转印刷机 T260	2,141,606.64	0.00	2,141,606.64	8.43
印前管理系统	611,200.00	0.00	611,200.00	2.40
其他	4,441,264.85	0.00	4,441,264.85	17.47
合计	25,418,051.73	0.00	25,418,051.73	100.00

公司在建工程主要是八色带翻转装置胶印机、曼罗兰折页机 1 和意大利蝴蝶装对裱机，对应的预算数分别为 680.00 万、545.83 万、295.55 万元，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分别为 85.29%、100.00%、100.00%，未转入固定资产主要系未验收合格。

11、无形资产

公司各期末的无形资产原值与账面价值情况如下表：

单位：元

项目	土地使用权	工业产权及专有技术	软件系统	合计
1. 账面原值				
(1) 2012.12.31	11,846,802.64	3,074,600.00	11,768,458.98	26,689,861.62
(2) 本期增加金额	0.00	0.00	5,890,370.91	5,890,370.91
—购置	0.00	0.00	5,890,370.91	5,890,370.91
(3) 本期减少金额	0.00	0.00	0.00	0.00
(4) 2013.12.31	11,846,802.64	3,074,600.00	17,658,829.89	32,580,232.53
2. 累计摊销				
(1) 2012.12.31	2,940,230.32	2,874,000.00	5,255,049.07	11,069,279.39
(2) 本期增加金额	214,289.13	156,600.00	1,395,705.32	1,766,594.45
—计提	214,289.13	156,600.00	1,395,705.32	1,766,594.45
(3) 本期减少金额	0.00	0.00	0.00	0.00
(4) 2013.12.31	3,154,519.45	3,030,600.00	6,650,754.39	12,835,873.84
3. 减值准备				
(1) 2012.12.31	0.00	0.00	0.00	0.00
(2) 本期增加金额	0.00	0.00	0.00	0.00
(3) 本期减少金额	0.00	0.00	0.00	0.00
(4) 2013.12.31	0.00	0.00	0.00	0.00
4. 账面价值				
(1) 2013.12.31 账面价值	8,692,283.19	44,000.00	11,008,075.50	19,744,358.69
(2) 2012.12.31 账面价值	8,906,572.32	200,600.00	6,513,409.91	15,620,582.23

(续)

项目	土地使用权	工业产权及专有技术	软件系统	商标	合计
1. 账面原值					
(1) 2013.12.31	11,846,802.64	3,074,600.00	17,658,829.89	0.00	32,580,232.53
(2) 本期增加金额	0.00	0.00	1,249,338.75	155,601.75	1,404,940.50
—购置	0.00	0.00	1,249,338.75	155,601.75	1,404,940.50
(3) 本期减少金额	0.00	0.00	0.00	0.00	0.00

(4) 2014.12.31	11,846,802.64	3,074,600.00	18,908,168.64	155,601.75	33,985,173.03
2. 累计摊销					
(1) 2013.12.31	3,154,519.45	3,030,600.00	6,650,754.39	0.00	12,835,873.84
(2) 本期增加金额	219,595.21	6,600.00	2,102,151.62	9,076.77	2,337,423.60
—计提	219,595.21	6,600.00	2,102,151.62	9,076.77	2,337,423.60
(3) 本期减少金额	0.00	0.00	0.00	0.00	0.00
(4) 2014.12.31	3,374,114.66	3,037,200.00	8,752,906.01	9,076.77	15,173,297.44
3. 减值准备					
(1) 2013.12.31	0.00	0.00	0.00	0.00	0.00
(2) 本期增加金额	0.00	0.00	0.00	0.00	0.00
(3) 本期减少金额	0.00	0.00	0.00	0.00	0.00
(4) 2014.12.31	0.00	0.00	0.00	0.00	0.00
4. 账面价值					
(1) 2014.12.31 账面价值	8,472,687.98	37,400.00	10,155,262.63	146,524.98	18,811,875.59
(2) 2013.12.31 账面价值	8,692,283.19	44,000.00	11,008,075.50	0.00	19,744,358.69

(续)

项目	土地使用权	工业产权及专有技术	软件系统	商标	合计
1. 账面原值					
(1) 2014.12.31	11,846,802.64	3,074,600.00	18,908,168.64	155,601.75	33,985,173.03
(2) 本期增加金额	0.00	800,975.78	4,934,237.36	0.00	5,735,213.14
—购置	0.00	800,975.78	4,934,237.36	0.00	5,735,213.14
(3) 本期减少金额	0.00	0.00	0.00	0.00	0.00
—处置	0.00	0.00	0.00	0.00	0.00
(4) 2015.4.30	11,846,802.64	3,875,575.78	23,842,406.00	155,601.75	39,720,386.17
2. 累计摊销					
(1) 2014.12.31	3,374,114.66	3,037,200.00	8,752,906.01	9,076.77	15,173,297.44
(2) 本期增加金额	73,198.41	15,549.60	915,957.36	5,186.72	1,009,892.09
—计提	73,198.41	15,549.60	915,957.36	5,186.72	1,009,892.09
(3) 本期减少金额	0.00	0.00	0.00	0.00	0.00

(4) 2015.4.30	3,447,313.07	3,052,749.60	9,668,863.37	14,263.49	16,183,189.53
3. 减值准备					
(1) 2014.12.31	0.00	0.00	0.00	0.00	0.00
(2) 本期增加金额	0.00	0.00	0.00	0.00	0.00
(3) 本期减少金额	0.00	0.00	0.00	0.00	0.00
(4) 2015.4.30	0.00	0.00	0.00	0.00	0.00
4. 账面价值					
(1) 2015.4.30 账面价值	8,399,489.57	822,826.18	14,173,542.63	141,338.26	23,537,196.64
(2) 2014.12.31 账面价值	8,472,687.98	37,400.00	10,155,262.63	146,524.98	18,811,875.59

报告期内，公司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工业产权及专有技术、软件系统及商标。土地使用权原值为 11,846,802.64，系出让获得的公司经营场所所在地。工业产权及专有技术为一次性纸质防伪包装盒等专利；软件系统为 SAP 软件系统等生产管理类操作软件；商标为 2014 年向虎彩文用收购的“HC”商标

截止至报告期末，公司无形资产使用状态良好，不存在减值迹象，故未计提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12、商誉

被投资单位名称 或形成商誉的事 项	初始金额	2014.12.31	本年 增加	本年 减少	2015.4.30	期末减 值准备
山东虎彩	7,095,834.07	7,095,834.07	0.00	0.00	7,095,834.07	0.00

(续)

被投资单位名称 或形成商誉的事 项	初始金额	2013.12.31	本年 增加	本年 减少	2014.12.31	年末减 值准备
山东虎彩	7,095,834.07	7,095,834.07	0.00	0.00	7,095,834.07	0.00

(续)

被投资单位名称 或形成商誉的事 项	初始金额	2012.12.31	本年 增加	本年 减少	2013.12.31	年末减 值准备
-------------------------	------	------------	----------	----------	------------	------------

项						
山东虎彩	7,095,834.07	7,095,834.07	0.00	0.00	7,095,834.07	0.00

报告期末，公司将山东虎彩整体认定为一个资产组，根据山东虎彩的行业资质、服务市场、自收购以来的财务指标、未来五年的盈利预测等方面进行减值测试，未发现购买山东虎彩股权所产生的商誉存在减值现象。

13、资产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1) 应收款项坏账准备

本公司应收款项主要包括应收账款、长期应收款和其他应收款。在资产负债表日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本公司根据其账面价值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之间差额确认减值损失。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单项应收款项余额占应收款项总额 5%或以上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计入当期损益

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确定组合的依据	款项性质及风险特征
组合 1	以账龄为信用风险组合的划分依据。
组合 2	各类员工借支、押金、保证金及应收退税款等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组合 1	依据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 2	除了有证据表明其回收性存在重大不确定，不计提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情况如下：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5%	5%
1 至 2 年（含 2 年）	20%	20%
2 至 3 年（含 3 年）	50%	50%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3年以上	100%	100%

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客户公司财务状况恶化、涉及诉讼且金额不属于重大的应收款项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计入当期损益

(2) 存货跌价准备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并按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3) 非金融长期资产减值准备

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商誉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

本公司进行商誉减值测试，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在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时，按照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公允价值占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公允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公允价值难以可靠计量的，按照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占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账面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

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

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4) 资产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 12月31日	本期计提额	本期减少额		2015年 4月30日
			转回	转销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18,083,160.18	-4,107,800.18			13,975,360.00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1,371,722.29	-606,213.94			765,508.35
存货跌价准备	3,796,423.31	2,747,574.65		2,128,890.51	4,415,107.45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1,089,181.72				1,089,181.72
合计	24,340,487.50	-1,966,439.47		2,128,890.51	20,245,157.52

(续)

项目	2013年 12月31日	本期计提额	本期减少额		2014年 12月31日
			转回	转销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22,424,631.26	-3,979,083.87		362,387.21	18,083,160.18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658,246.74	942,104.55		228,629.00	1,371,722.29
存货跌价准备	5,687,191.98	1,826,789.28		3,717,557.95	3,796,423.31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1,089,181.72				1,089,181.72
合计	29,859,251.70	-1,210,190.04		4,308,574.16	24,340,487.50

(续)

项目	2012年 12月31日	本期计提额	本期减少额		2013年 12月31日
			转回	转销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12,723,869.36	10,098,494.30		397,732.40	22,424,631.26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23,898,583.94	-23,075,342.20		164,995.00	658,246.74

项目	2012年 12月31日	本期计提额	本期减少额		2013年 12月31日
			转回	转销	
存货跌价准备	6,816,191.21	3,916,042.60		5,045,041.83	5,687,191.98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400,665.00	688,516.72			1,089,181.72
合计	43,839,309.51	-8,372,288.58		5,607,769.23	29,859,251.70

公司根据会计政策对应收账款及其他应收款计提了坏账准备。

公司的存货主要为纸张、油墨、电化铝和镭射膜等原材料、半成品、产成品和发出商品等。公司部分产品市场价格低于产品的实际成本，且存在超过半年未使用的库存商品，故公司参考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根据实际情况对存货计提跌价准备，与公司存货实际状况相符。

公司的固定资产主要是机器机械设备、交通工具、电子及其他设备，存在部分因设备更新换代而暂未使用的机器设备，管理层计划出售或拆卸使用，存在明显减值迹象。公司按照固定资产可收回的金额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了减值准备，与公司资产实际状况相符。

公司的无形资产主要是土地使用权和软件系统。经实地查看，实际使用情况正常，未发现明显减值迹象。公司账面未计提减值准备，与公司资产质量状况相符。

（七）报告期内各期末主要负债情况

1、短期借款

项目	2015.4.30	2014.12.31	2013.12.31
质押借款	0.00	0.00	27,663,210.74
保证借款	305,300,000.00	310,000,000.00	280,000,000.00
合计	305,300,000.00	310,000,000.00	307,663,210.74

截至2015年4月30日，公司短期借款如下：

贷款单位	贷款金额（元）	借款日	到期日	保证、抵押、 质押情况
------	---------	-----	-----	----------------

贷款单位	贷款金额（元）	借款日	到期日	保证、抵押、 质押情况
中国银行东莞分行	20,000,000.00	2014.10.10	2015.10.09	保证
中国银行东莞分行	50,000,000.00	2014.10.30	2015.10.29	保证
中国银行东莞分行	30,000,000.00	2015.01.04	2016.01.03	保证
中国银行东莞分行	30,000,000.00	2014.12.29	2015.12.28	保证
建设银行东莞分行	43,000,000.00	2014.07.28	2015.07.27	保证
建设银行东莞分行	30,000,000.00	2014.08.11	2015.08.10	保证
建设银行东莞分行	42,300,000.00	2015.04.28	2016.04.27	保证
平安银行五洲支行	60,000,000.00	2014.06.18	2015.06.17	保理
合计	305,300,000.00	-	-	-

2、应付票据

单位：元

种类	2015.4.30	2014.12.31	2013.12.31
银行承兑汇票	178,166,444.49	130,298,907.25	148,516,692.18

公司 2013 年末、2014 年末、2015 年 4 月末应付票据金额分别为 14,851.67 万元、13,029.89 万元、17,816.64 万元，占总负债的比例分别为 16.09%、14.91%、22.02%，为存货采购、委外加工过程以及设备采购过程中向供应商开具的银行承兑汇票，其中 2015 年 4 月末应付票据较 2014 年末增加 36.74%，主要由于公司为了提升产品委外加工的质量及生产效率，帮助委外加工关联方东莞市虎昌纸制品有限公司解决因升级改造产生的资金需求，于 2015 年 3 月 9 日公司向东莞虎昌开具 4 张共计 3,000.00 万元的银行承兑汇票。公司开具的上述银行承兑汇票实为加工费用的预付款，在开票时点为未实现真实交易的银行承兑汇票。截至 2015 年 8 月 31 日，公司向东莞虎昌开具的 3000.00 万银行承兑汇票已对冲 3,000.00 万元代加工费用，具体操作做方式及账务处理分录如下：1) 公司通过银行开具承兑汇票给东莞虎昌，借计预付账款—东莞虎昌，贷计：应付票据—东莞虎昌；2) 东莞虎昌收到承兑汇票后进行贴现，公司根据委托加工订单产生的委托加工费用扣减预付账款-东莞虎昌；3) 6 个月后，公司以现金归还银行票据，借计应付票据—东莞虎昌，贷计银行存款。

公司开具未实现真实交易承兑汇票的明细如下：

年度	合同编号	单位名称	签订日期	到期日	共签发金额(万元)	是否已解付	未解付原因	保证金比例(%)
2015	10400052 26327083	东莞虎昌	2015/03/09	2015/09/05	800.00	否	未到期	100
2015	10400052 26327082	东莞虎昌	2015/03/09	2015/09/05	800.00	否	未到期	100
2015	10400052 26327081	东莞虎昌	2015/03/09	2015/09/05	800.00	否	未到期	100
2015	10400052 26327084	东莞虎昌	2015/03/09	2015/09/05	600.00	否	未到期	100

公司开具未实现真实交易的承兑汇票目的仅为预付委托加工款项并提高产品委托加工的质量及效率，不存在欺诈或触犯刑法的行为，未对公司、股东造成不利影响，也未对贴现银行等其他利益相关者造成损失，也未受到任何形式的处罚，或与任何第三方产生任何纠纷。公司已于 2015 年 3 月后停止此行为，并于 2015 年 8 月将相关承兑汇票的保证金比例提高至 100%。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陈成稳出具承诺：“保证公司今后不再发生上述不规范票据贴现融资行为；如公司因曾开具无真实交易背景的承兑汇票的行为而被有关部门处罚，或因该等行为而被任何第三方追究任何形式的法律责任，由其承担一切法律责任，并自愿承担公司因该等行为而导致、遭受、承担的任何损失、损害、索赔、成本和费用，以使公司免受任何损失。”

2013 年度、2014 年度、2015 年 1-4 月公司累计开具的银行承兑汇票分别为 48,843.99 万元、44,069.77 万元、17,921.15 万元，无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

3、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按账龄列示的情况

单位：元

账龄	2015 年 4 月 30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135,640,006.96	99.72	201,941,615.11	9.81
1 至 2 年	382,828.78	0.28	393,976.04	0.19
2 至 3 年				
3 年以上				

合计	136,022,835.74	100.00	202,335,591.15	100.00
----	----------------	--------	----------------	--------

(续)

账龄	2013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220,295,423.52	99.72
1至2年	609,434.74	0.28
2至3年		
3年以上		
合计	220,904,858.26	100.00

(2) 应付账款金额前五名情况

单位：元

2015年4月30日				
往来单位	欠款金额	账龄	占总额比例(%)	与本公司关系
东莞市旺嘉塑胶制品有限公司	11,803,449.20	1年以内	8.68	非关联方
青岛澳科顺诚包装有限公司	5,340,753.68	1年以内	3.93	非关联方
东莞市虎昌纸制品有限公司	4,661,767.73	1年以内	3.43	非关联方
东莞市锦亿纸业有限公司	3,506,212.11	1年以内	2.58	非关联方
北京京华虎彩印刷有限公司	3,476,661.29	1年以内	2.56	非关联方
合计	28,788,844.01	-	21.18	-

(续)

2014年12月31日				
往来单位	欠款金额	账龄	占总额比例(%)	与本公司关系
青岛澳科顺诚包装有限公司	20,906,374.91	1年以内	9.96	非关联方
深圳市黄金叶贸易有限公司	6,885,994.68	1年以内	3.28	非关联方
东莞市虎昌纸制品有限公司	6,458,758.76	1年以内	3.08	非关联方

2014年12月31日				
往来单位	欠款金额	账龄	占总额比例 (%)	与本公司关系
东莞市旺嘉塑胶制品有限公司	6,109,900.94	1年以内	2.91	非关联方
珠海经济特区红塔仁恒纸业有限公司	5,450,510.13	1年以内	2.60	非关联方
合计	45,811,539.42	-	21.83	-

(续)

2013年12月31日				
往来单位	欠款金额	账龄	占总额比例 (%)	与本公司关系
东莞市旺嘉塑胶制品有限公司	15,060,818.12	1年以内	6.82	非关联方
东莞市锦亿纸业有限公司	8,003,556.56	1年以内	3.62	非关联方
珠海经济特区红塔仁恒纸业有限公司	7,664,369.84	1年以内	3.47	非关联方
青岛澳科顺诚包装有限公司	7,405,970.55	1年以内	3.35	非关联方
上海元纳胜贸易有限公司	6,953,977.68	1年以内	3.15	非关联方
合计	45,088,692.75	-	20.41	

(3) 应付账款变动情况

2013年末、2014年末、2015年4月末应付账款余额分别为22,090.49万元、20,233.56万元、13,602.28万元，占总负债的比例分别为23.94%、23.16%、16.81%，呈逐年下降趋势。2014年末应付账款同比下降8.41%，主要由于公司按期支付较多原材料采购款项，12月共计支付6,890.96万元应付账款。2015年4月末应付账款偏低，主要系上半年为销售淡季，公司采购相对较少。

4、其他应付款

(1) 其他应付款按账龄列示的情况

单位：元

账龄	2015年4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20,989,529.42	92.71	31,717,176.45	96.53
1至2年	1,143,557.22	5.05	643,636.72	1.96
2至3年	308,104.08	1.36	336,338.03	1.02
3年以上	199,683.53	0.88	161,690.00	0.49
合计	22,640,874.25	100.00	32,858,841.20	100.00

(续)

账龄	2013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29,849,191.44	97.90
1至2年	403,142.34	1.32
2至3年	31,265.79	0.10
3年以上	206,940.00	0.68
合计	30,490,539.57	100.00

(2) 其他应付款金额前五名情况

单位：元

2015年4月30日				
往来单位	欠款金额	账龄	占总额比例 (%)	欠款性质及原因
预提-营销支持费用	6,506,410.85	1年以内	47.58	预提费用, 发票未到
预提-运输费	2,235,691.62	1年以内	16.35	预提费用, 发票未到
北京经纶全讯科技有限公司	2,210,040.00	1年以内	16.16	设备尾款
预提-业务费	2,032,685.54	1年以内	14.86	预提费用, 发票未到
深圳市滨海真空技术有限公司	690,000.00	1年以内	5.05	设备尾款
合计	13,674,828.01	-	100.00	-

(续)

2014年12月31日				
往来单位	欠款金额	账龄	占总额比例 (%)	欠款性质及原因

2014年12月31日				
往来单位	欠款金额	账龄	占总额比例 (%)	欠款性质及原因
预提-营销支持费用	14,225,013.44	1年以内	58.67	预提费用, 发票未到
预提-运输费	4,726,245.00	1年以内	19.49	预提费用, 发票未到
预提-业务费	3,211,134.53	1年以内	13.24	预提费用, 发票未到
北京经纶全讯科技有限公司	1,167,800.00	1年以内	4.82	设备尾款
预提-电费	915,492.20	1年以内	3.78	预提费用, 发票未到
合计	24,245,685.17	-	73.79	-

(续)

2013年12月31日				
往来单位	欠款金额	账龄	占总额比例 (%)	欠款性质及原因
预提-营销支持费用	9,977,709.23	1年以内	41.03	预提费用, 发票未到
预提-运输费	7,665,849.03	1年以内	31.52	预提费用, 发票未到
预提-业务费	3,960,118.84	1年以内	16.28	预提费用, 发票未到
快腾洋行	1,089,417.57	1年以内	4.48	不良品索赔款
东莞市冠宏电控设备有限公司(资产)	1,626,837.12	1年以内	6.69	设备尾款
合计	24,319,931.79	-	79.76	-

(3) 其他应付款变动情况

2015年4月末, 公司其他应付款, 主要为预提费用, 包括预提业务费、预提运输费、预提营销支持费。另有深圳市滨海真空技术有限公司 69.00 万元的设备尾款、浙江永通建设有限公司 59.95 万元的设备尾款等。

2013年末、2014年末、2015年4月末其他应付款余额分别为 3,049.05 万元、3,285.88 万元、2,264.09 万元, 占总负债的比例分别为 3.30%、3.76%、2.80%,

账龄均为一年以内，主要是预提费用，包括预提业务费、预提运输费、预提营销支持费。

5、预收账款

(1) 预收账款按账龄列示的情况

项目	2015.4.30	2014.12.31	2013.12.31
1 年以内	4,314,468.74	1,089,267.35	543,202.68
1 年以上	45,227.75	23,527.75	16,050.55
合 计	4,359,696.49	1,112,795.10	559,253.23

(2) 预收账款金额前五名情况

单位：元

2015 年 4 月 30 日				
往来单位	金额	账龄	占总额比例 (%)	款项性质
Cadmus 包妝 (香港)	2,175,576.76	1 年以内	49.90	货款
中信国安葡萄酒业营销有限公司	466,410.00	1 年以内	10.70	货款
晋中晋品斋陈酒贸易有限责任公司	260,000.00	1 年以内	5.96	货款
Godfrey Phillips India Limited	147,112.03	1 年以内	3.37	货款
安徽双轮酒业有限责任公司	112,269.66	1 年以内	2.58	货款
合计	3,161,368.45	-	72.51	-

(续)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往来单位	金额	账龄	占总额比例 (%)	欠款性质及原因
Godfrey Phillips India Limited	172,362.88	1 年以内	15.49	货款
深圳市思博克科技有限公司	131,950.00	1 年以内	11.86	货款
中信国安葡萄酒业营销	110,248.40	1 年以内	9.91	货款

2014年12月31日				
往来单位	金额	账龄	占总额比例(%)	欠款性质及原因
有限公司				
博罗县智考库图书有限公司	73,490.72	1年以内	6.60	货款
青海圣烽生物技术开发有限公司	34,800.00	1年以内	3.13	货款
合计	522,852.00	-	46.99	

(续)

2013年12月31日				
往来单位	金额	账龄	占总额比例(%)	欠款性质及原因
玉树藏族自治州三江源药业有限公司	212,391.00	1年以内	37.98	货款
深圳市睿通纸品包装材料有限公司	80,000.00	1年以内	14.30	货款
东莞市春和堂食品有限公司	77,465.82	1年以内	13.85	货款
青海湖源牧业开发有限公司	66,423.35	1年以内	11.88	货款
青海润德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31,275.00	1年以内	5.59	货款
合计	467,555.17	-	83.60	--

(3) 预收账款变动情况

2013年末、2014年末、2015年4月末，公司预收账款余额分别为55.93万元、111.28万元、435.97万元，占总负债的比例分别为0.07%、0.14%、0.54%，公司一般对信用评级较低的客户或新客户实行预收款制度，故报告期内预收账款较少。2015年4月末预收账款较2014年末增加324.69万元，主要系手机彩盒销售增加，新增客户采用预收款制，引起期末预收款增加。

6、应交税费

单位：元

税费项目	2015.4.30	2014.12.31	2013.12.31
增值税	5,123,425.81	14,938,426.04	12,435,713.95
营业税	1,287.00	1,287.00	1,201.00
城建税	312,917.90	840,446.28	721,200.13
教育费附加	298,812.44	786,730.25	685,274.56
企业所得税	6,026,437.03	6,760,060.53	11,553,871.61
个人所得税	607,744.97	550,125.65	603,919.69
房产税	195,731.81	97,865.96	373,816.68
市区堤围防护费	59,030.69	117,081.20	25,496.00
印花税	56,806.58	87,795.38	90,397.04
土地使用税	115,724.39	57,862.21	86,494.50
合计	12,797,918.62	24,237,680.50	26,577,385.16

2013 年末、2014 年末、2015 年 4 月末，公司应交税费余额分别为 2,657.74 万元、2,423.77 万元、1,279.79 万元，占总负债的比例分别为 2.88%、2.78%、1.58%。2014 年末应交税费余额同比下降 8.80%，主要由于公司盈利水平下降，企业所得税减少 479.38 万元。

（八）报告期内各期末股东权益情况

单位：元

股东权益	2015 年 4 月 30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股本（实收资本）	340,000,000.00	340,000,000.00	340,000,000.00
资本公积	81,413,906.58	81,413,906.58	81,413,906.58
盈余公积	29,866,145.26	28,369,718.48	22,390,432.38
未分配利润	13,696,653.40	6,108,014.88	53,984,802.96
其他综合收益	-3,563,942.06	-3,546,522.56	-2,441,423.1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 权益合计	461,412,763.18	452,345,117.38	495,347,718.82
少数股东权益	7,128,212.68	7,573,269.39	7,817,744.39
股东权益合计	468,540,975.86	459,918,386.77	503,165,463.21

（九）主要财务指标分析

1、最近两年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2015年1-4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毛利率(%)	30.64	32.43	36.05
净利润率(%)	2.77	3.85	11.12
净资产收益率(%)	1.99	9.67	29.9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资产收益率(%)	1.94	8.93	26.51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1.09	3.28	4.12
存货周转率(次)	2.06	7.40	6.03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3	0.13	0.39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3	0.13	0.39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0.08	0.38	0.60
	2015年4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每股净资产(元/股)	1.38	1.35	1.48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1.36	1.33	1.46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59.26	61.16	63.71
流动比率(倍)	0.98	0.99	1.11
速动比率(倍)	0.83	0.86	0.98

注:

- (1) 毛利率=(营业收入-营业成本)/营业收入;
- (2) 净资产收益率、基本每股收益及稀释每股收益按照《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9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年修订)的规定计算
- (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资产收益率=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加权平均净资产;
- (4) 应收账款周转率=营业收入/应收账款期初期末平均余额;
- (5) 存货周转率=营业成本/存货期初期末平均余额;
- (6)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期末股本（或注册资本）；

(7) 每股净资产=期末股东权益/期末股本（或注册资本）；

(8)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权益/期末股本（或注册资本）；

(9) 资产负债率=负债总额/资产总额；

(10) 流动比率=流动资产合计/流动负债合计；

(11) 速动比率=(流动资产-存货)/流动负债。

2、主要财务指标变化分析

(1) 盈利能力分析

2013年、2014年、2015年1-4月公司营业收入分别为119,074.86万元、114,954.30万元、31,233.94万元。2014年公司营业收入下降了4,120.56万元，降幅为3.46%，主要由于下游烟酒行业景气度下降，公司烟标销售收入同比下降11,474.29万元。

2013年度、2014年度、2015年1-4月，烟标的毛利率分别为48.25%、45.85%、43.79%，下降近5个百分点。生产成本中，制造费用占同期总生产成本的比例分别是29.72%、33.56%和36.95%，呈逐渐上升的趋势，主要由于委外加工成本提高所致。2013年度、2014年度、2015年1-4月，公司委外加工成本占同期生产总成本的比重分别为9.28%、14.18%、19.03%，一方面由于需要委外加工完成折叠工序的产品比重提高约10.44%，另一方面由于产能萎缩，设备折旧等固定成本占比有所提高。

2013年度、2014年度、2015年1-4月公司净利润分别为13,243.74万元、4,420.71万元、864.00万元，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分别为11,687.23万元、4,076.50万元、839.89万元，净利润率分别为11.12%、3.85%、2.77%。2014年公司净利润下降8,823.03万元，降幅为66.62%，主要原因如下：第一，营业收入受下游客户采购额萎缩的影响减少4,120.56万元，同比下降了3.46%；第二，

投资收益减少 561.01 万元，主要由于参股公司天津荣彩、京华虎彩均发生亏损；第三，销售费用增加 1,653.89 万元，同比上升 14.85%，管理费用增加 495.30 万元，同比上升 3.41%，主要由于公司为推动业务发展提高了部分营销团队的薪酬奖励，另外虎彩网络及虎彩文传自 2013 年成立以来不断扩充人员队伍，导致职工薪酬进一步上升。第四，2013 年公司收回大量关联方借款，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计提额为-2,307.53 万元，资产减值准备计提额为-837.23 万元，2014 年资产减值准备计提额为-121.02 万元，减少 716.21 万元；第五，2014 年营业外收入减少 945.综上所述，受下游客户采购额萎缩以及内部业务结构调整等多方面影响，报告期内公司的盈利水平有所下降。

（2）偿债能力分析

2013 年、2014 年、2015 年 1-4 月公司的资产负债率分别为 64.71%、65.52%、64.33%，资产负债率中等偏高。报告期内，公司为解决流动资金需求各期向金融机构的短期借款分别为 30,766.32 万元、31,000.00 万元和 30,530.00 万元。

2013 年、2014 年、2015 年 1-4 月，公司的流动比率分别为 1.11、0.99、0.98，速动比率分别为 0.98、0.86、0.83。2014 年流动比率及速动比率有所下降主要由于 2013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向股东分配税后利润 8,634.91 万元所致。

2013 年末、2014 年末、2015 年 4 月末，公司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分别为 11,143.35 万元、8,102.83 万元、10,435.36 万元，与同期短期借款余额相比偏低，主要是公司加强对资金的使用效率，利用闲余资金购买短期理财产品所致。2013 年末、2014 年末、2015 年 4 月末，公司其他流动资产中短期理财产品余额分别为 15,510.00 万元、13,030.00 万元、10,030.00 万元。

综上所述，报告期内公司资产负债率偏高，资产变现能力有所下降，偿债能力偏弱。

（3）营运能力分析

2013 年、2014 年、2015 年 1-4 月，公司的应收账款周转率分别为 4.12、3.28、1.09，下降趋势明显主要由于公司 2014 年对好来化工有限公司的信用期由 100 天延长至 130 天，2015 年对广东欧珀电子工业有限公司的信用期由 40 天延长至

100天、青岛黎马敦包装有限的信用期由130天延长至150天。上述客户均为报告期内公司的主要客户，相应的信用期调整对公司整体应收账款周转率的影响较大。2013年末、2014年末、2015年4月末，账龄为一年以内的应收账款占比分别为96.51%、99.18%、98.07%。公司主要客户均保持了较长时间的合作关系，资信状况良好，相应信用期的延长并未增加债务违约的风险。

2013年、2014年、2015年1-4月，公司的存货周转率分别为6.03、7.40、2.06。自2013年开始，公司加强存货管理控制工作，通过加强出入库及盘点记录、控制采购成本及到货时间等方法，提升了存货的利用效率。2013年末、2014年末、2015年4月末，账龄为1年内的存货占比分别为97.38%、97.41%、95.91%。2015年上半年为销售淡季，存货周转率较全年水平偏低。

综上所述，公司总体运营能力较好。

（4）获取现金能力分析

2013年、2014年、2015年1-4月，公司净利润分别为13,243.74万元、4,420.71万元、864.00万元，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20,548.64万元、12,897.99万元、2,721.69万元。2014年“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为118,821.17万元，同比增加1,035.69万元，一方面营业收入同比下降了4,120.56万元，一方面收回上期应收账款、应收票据等金额同比增加5,499.56万元；2014年度公司经营情况受烟酒行业消费下降的影响，成本结构有所调整，主营业务成本下降1,068.74万元，其他业务成本上升2,590.77万元，导致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107,449.03万元，同比增加1,354.68万元；2014年“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减少7,283.23万元，主要是收到关联方的往来款减少5,281.82万元、收到的工程保证金和押金等减少796.02万元、收到的政府补助款减少685.43万元所致。

公司2013年、2014年、2015年1-4月的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17,716.24万元、-3,336.46万元和192.47万元。2013年、2014年，公司加强资金的使用效率，利用闲余资金购买金融机构的理财产品产生的投资活动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15,510.00万元、2,480.00万元；机器设备的更新换代、扩大生产

能力产生的“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分别为 8,429.55 万元、6,121.18 万元；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分别为 6,131.05 万元、175.91 万元，2014 年较上年同期减少 5,955.14 万元主要是 2013 年公司存在固定资产售后回租融资租赁。

公司 2013 年、2014 年、2015 年 1-4 月的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 -10,292.58 万元、-12,683.96 万元、-593.77 万元。报告期内公司通过银行取得短期借款收到的现金分别为 41,447.41 万元、35,700.00 万元、10,230.00 万元，由于回款情况良好，当年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分别为 45,791.23 万元、35,966.32 万元、10,700.00 万元；报告期内公司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分别为 9,210.66 万元、10,549.92 万元和 690.62 万元，其中，2013 年度分配股利 6,360.91 万元，2014 年度分配 8,634.91 万元。2013 年、2014 年公司“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分别为 48,057.89 万元、13,735.75 万元，“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分别为 44,795.99 万元、15,603.47 万元，一方面是关联方资金拆借收回和支付的金额，一方面是融资租赁固定资产支付的租赁费用，其中，2014 年关联方资金拆借金额大幅减少至 2,000.00 万元。

综上所述，公司大额现金流量的变动与实际发生的业务相符。公司在报告期内资金需求较大，为解决短期资金需求，向银行借入款项，保证了日常经营活动的资金周转，总体获取现金能力稳定。

四、 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重大关联方交易情况

（一）关联方及关联关系

根据《公司法》和《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结合本公司的实际情况，本公司关联方包括：公司控股股东；持有公司股份5%以上的其他股东；控股股东及其股东控制或参股的企业；对控股股东及主要股东有实质影响的法人或自然人；公司参与的合营企业、联营企业；公司的参股企业；主要投资者个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或与上述人员关系密切的人员控制的其他企业；其他对公司

有实质影响的法人或自然人。

1、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

序号	关联方名称（姓名）	与本公司关系
1	东莞虎彩投资有限公司	持有公司 53.55% 的股份，控股股东
2	陈成稳	主要个人投资者，间接持有公司 62.84% 的股份，为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长、总经理

2、不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

序号	关联方名称（姓名）	与本公司关系
1	虎彩集团有限公司	企业投资者，持有公司 25.00% 股份的股东
2	新疆汇鑫盈达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企业投资者，持有公司 10.00% 股份的股东
3	东证锦信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企业投资者，持有公司 5.00% 股份的股东
4	虎彩印刷国际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5	青海虎彩印刷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6	北京虎彩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7	广州虎彩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8	广东虎彩影像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9	山东虎彩泰山印刷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10	绍兴虎彩激光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公司持股 75%，虎彩国际持股 25%）
11	天津荣彩科技有限公司	参股公司
12	北京京华虎彩印刷有限公司	报告期内为参股公司
13	虎彩文化用品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制
14	山东泰山啤酒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制
15	泰山啤酒（莱芜）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制
16	山东梦泰山啤酒城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制
17	山东泰山啤酒生肖乐园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制
18	泰安泰山薇薇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制
19	山东虎泰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制
20	山东虎泰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制

21	泰安虎泰商贸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制
22	山东虎泰摄影基地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制
23	谭运章	实际控制人之配偶、副董事长
24	周广荣	独立董事
25	许智	独立董事
26	张劲春	董事
27	张晓波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28	王成	监事会主席
29	刘正光	监事
30	周娟	监事
31	唐爱民	职工代表监事
32	李凯平	职工代表监事
33	向春江	高级管理人员
34	朱俊	高级管理人员
35	凡孝金	高级管理人员
36	李英镛	高级管理人员
37	陈树稳	实际控制人之兄弟
38	陈安稳	实际控制人之兄弟
39	虎门万方实业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之兄弟控制
40	许文才	12个月内担任公司独立董事
41	东莞市虎门镇大宁股份经济联合社	副董事长 12个月内曾兼职的单位
42	东莞市虎昌纸制品有限公司	公司实际控制人与其法定代表人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43	东莞市彩迪包装有限公司	公司实际控制人与其法定代表人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44	Hucais Packing Arts Europe	虎彩国际的全资子公司

3、其他关联方

除上述关联方外，公司的关联方还包括公司主要投资者个人及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董事、监事、关键管理人员的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及其控制、共同控

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其它企业,过去12个月内曾经具有上述情形或因与公司关联人签署协议或做出安排,在协议或安排生效后或在未来12个月内具有上述情形的法人、自然人,视为公司的关联人。

(二) 关联交易

1、关联交易情况

(1) 经常性关联交易

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等关联交易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方式及决策程序	2015年1-4月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京华虎彩	采购商品	市场定价	3,598,987.89	2.57
虎彩文用	采购商品	市场定价	598.29	0.00
虎彩影像	采购商品	市场定价	3,914.53	0.00
东莞虎昌	加工费	市场定价	16,438,807.59	42.31
彩迪包装	加工费	市场定价	6,458,222.09	16.62
薇薇旅行	订购机票	市场定价	606,226.00	95.56
小计	-	-	27,106,756.39	-

(续)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方式及决策程序	2014年度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京华虎彩	采购商品	市场定价	1,820,814.67	0.29
虎彩文用	采购商品	市场定价	53,832.09	0.01
东莞虎昌	加工费	市场定价	47,195,342.37	46.55
彩迪包装	加工费	市场定价	13,500,767.43	13.32
京华虎彩	采购设备	市场定价	5,631,067.98	6.71
虎彩文用	采购商标	市场定价	120,070.75	100.00

薇薇旅社	订购机票	市场定价	630,360.00	46.89
小计	-	-	68,952,255.29	-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方式及决策程序	2013 年度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
京华虎彩	采购商品	市场定价	412,940.92	0.07
东莞虎昌	加工费	市场定价	32,905,376.36	48.86
彩迪包装	加工费	市场定价	11,912,123.68	17.69
小计			45,230,440.96	-

京华虎彩在报告期内为公司参股的联营企业，公司的全资子公司虎彩文传向其采购图书类的商品；2014年，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山东虎彩向其采购一台罗兰708胶印机用于扩大产能。虎彩文用为同一控制下的关联公司，2014年公司向其采购26个“HC”商标共计120,070.75元；另公司向其采购少量文具用品。虎彩影像为同一控制下的关联企业，报告期内公司向其采购打印机、电话机等办公用品。东莞虎昌和彩迪包装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亲属成立的公司，为公司提供产品折叠、组装等简单加工服务。薇薇旅行为公司同一控制下的关联企业，为公司员工出差提供机票订购服务。

2) 销售商品及提供劳务等关联交易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方式及决策程序	2015 年 1-4 月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
泰山啤酒	销售商品	市场定价	4,026,649.58	1.29
虎彩影像	销售商品	市场定价	1,254,648.79	0.40
小计	-	-	5,281,298.37	-

(续)

关联方	关联交易	关联交易	2014 年度
-----	------	------	---------

	内容	定价方式 及决策程序	金额	占同类 交易金 额的比例 (%)
泰山啤酒	销售商品	市场定价	12,664,327.17	1.10
京华虎彩	销售商品	市场定价	836,346.61	0.07
泰山啤酒(莱芜)	销售商品	市场定价	610,298.15	0.05
生肖乐园	销售商品	市场定价	13,034.19	0.01
虎彩文用	销售商品	市场定价	1,855,446.48	0.16
虎彩影像	销售商品	市场定价	1,155,077.59	0.10
小计	-	-	17,134,530.19	-

(续)

关联方	关联交易 内容	关联交易 定价方式 及决策程序	2013 年度	
			金额	占同类交易 金额的比例 (%)
泰山啤酒	销售商品	市场定价	12,871,107.05	1.08
京华虎彩	销售商品	市场定价	29,777.78	0.002
泰山啤酒(莱芜)	销售商品	市场定价	546,382.95	0.05
生肖乐园	销售商品	市场定价	9,820.09	0.01
虎彩文用	销售商品	市场定价	2,819,995.20	0.24
东莞虎昌	销售商品	协议定价	17,094.02	0.01
小计	-	-	16,294,177.09	

泰山啤酒、泰山啤酒(莱芜)均为同一控制下的关联企业,公司向其销售啤酒酒标、酒箱类产品;生肖乐园为同一控制下的关联企业,公司向其销售少量个性印品。京华虎彩在报告期内为公司的参股企业,公司向销售图书等印刷品;虎彩文用和虎彩影像为同一控制下的关联方以及联营企业,公司向其销售个性印刷品。东莞虎昌和彩迪包装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亲属控制的公司,为公司的主要委外加工关联公司。公司向东莞虎昌销售少量纸张系补充其加工过程中产生的原材料损耗。

(2) 偶发性关联交易

1) 关联租赁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承租方名称	承租资产种类	确认的租赁收入		
		2015年1-4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京华虎彩	固定资产	310,275.08	930,825.24	930,825.24
彩迪包装	固定资产	0.00	62,604.27	0.00
东莞虎昌	固定资产	0.00	217,627.35	0.00

东莞虎昌及彩迪包装为公司主要委托加工方，为保证加工质量及效率，公司向其出租部分机械设备。另外，公司向京华虎彩出租出版物印刷设备。相关机器设备出租价格根据设备原值计提10%残值后，按36-60期计提的折旧金额确定月租金。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出租方名称	出租资产种类	确认的租赁收入		
		2015年1-4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陈树稳	仓库	80,000.00	240,000.00	290,000.00

陈树稳为公司实际控制人之兄弟。报告期内，公司于2012年10月至今与其就位于东莞市虎门镇新联高科工业园高科一路的2000平方米的房屋签订厂房租赁合同，以每月每平方米10元的价格租赁该房屋用作仓库储物用途，租赁价格参照市场单位租金，合同每半年签订一次。

2) 关联方担保

①公司作为被担保方的情况：

单位：元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山东泰山啤酒有限公司、陈成稳	150,000,000.00	2011-9-30	2014-12-31	是

陈成稳	50,000,000.00	2012-4-28	2014-4-27	是
陈成稳	50,000,000.00	2012-10-24	2015-3-8	是
陈成稳	50,000,000.00	2013-3-8	2015-3-8	是
虎彩文化用品有限公司、谭运章、陈成稳	150,000,000.00	2013-5-13	2014-5-12	是
山东泰山啤酒有限公司、陈成稳、虎彩文化用品有限公司	180,000,000.00	2014-8-21	2015-8-21	否
山东泰山啤酒有限公司、陈成稳、谭运章、虎彩文化用品有限公司	120,000,000.00	2014-1-13	2015.1.12	是
陈成稳	80,000,000.00	2014-7-31	2015-7-31	否
陈成稳	42,500,000.00	2014-4-2	2015-3-8	是
陈成稳、谭运章	40,000,000.00	2014-7-18	2015-7-17	否
陈成稳、谭运章	60,000,000.00	2014-6-19	2015-6-17	否
谭运章、陈成稳、虎彩文化用品有限公司	63,000,000.00	2014-6-18	2016-6-18	否
陈成稳、东莞虎彩投资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2013-12-27	2015-6-27	否
虎彩文化用品有限公司、谭运章、陈成稳	30,000,000.00	2014-12-24	2015-12-24	否

②公司为关联方提供担保的情况：

单位：元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虎彩文化用品有限公司	7,000,000.00	2011.6.15	2016.6.15	已于2015年7月29日提前终止

3) 关联方借款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年利率
虎门万方实业有限公司	16,643,959.83	2012-1-10	2013-12-16	流动资金拆借	5.67%

虎彩文化用品有限公司	37,575,440.50	2013-1-8	2013-12-31	流动资金拆借	6.00%
山东泰山啤酒有限公司	30,685,681.17	2013-1-6	2013-12-31	流动资金拆借	6.00%
泰山啤酒莱芜有限公司	18,824,489.17	2012-1-12	2013-12-30	流动资金拆借	6.00%
北京京华虎彩印刷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014-11-30	2015-1-29	流动资金拆借	6.00%
北京京华虎彩印刷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014-11-30	2015-8-18	流动资金拆借	6.00%

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关联方借款均为向关联方借出资金为其提供流动性支持。2013年末、2014年末、2015年4月末，关联方借款余额分别为10,372.96万元、12,372.96万元、12,372.9万元，未发生新的关联方借款支出。截至2015年8月末，上述借款及利息均已全数收回。

4)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15年1-4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东莞虎昌	出售设备	0.00	245,192.31	0.00
彩迪包装	出售设备	5,626.00	0.00	0.00

报告期内，公司向东莞虎昌和彩迪包装转让闲置的机械设备，交易价格以设备原值计提折旧后的净值确定。

(3)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单位：元

科目名称	关联方	2015年4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应收票据	泰山啤酒			6,346,033.60
应收账款	虎彩文用	0.00	0.00	14,391,747.46
	京华虎彩	1,499,723.65	1,136,701.81	34,840.00
	泰山啤酒	4,128,464.20	3,224,797.89	0.00
	泰山啤酒（莱芜）	187,794.97	487,794.97	0.00
	啤酒城	16,694.70	16,694.70	0.00
	虎彩影像	2,904,381.50	1,436,424.86	0.00
	彩迪包装	5,626.00		
预付账款	东莞虎昌	34,261,683.09		

其他应收款	吴杰	0.00	0.00	295,600.00
	虎彩集团	0.00	0.00	462,706.39
	京华虎彩	12,397,897.52	22,049,351.78	1,971,683.35
	泰山啤酒	0.00	0.00	47,969.80
	啤酒城	0.00	0.00	220,904.25
	东莞虎昌	0.00	254,624.00	0.00
应付账款	京华虎彩	4,397,329.82	4,852,009.86	133,865.38
	虎彩文用	0.00	5,609.75	0.00
	东莞虎昌	4,661,767.73	9,434,362.25	4,983,672.72
	彩迪包装	2,916,968.98	3,048,254.25	4,111,401.34
其他应付	生肖乐园	0.00	0.00	214.00

1) 应收关联方票据

2013年末,公司对泰山啤酒的应收票据为向其销售酒标产品收到的银行承兑汇票,已于2014年到期收款。2014年后,公司不再接受关联方已票据的形式支付货款。

2) 应收关联方款项

2013年末、2014年末、2015年4月末,公司对虎彩文用、京华虎彩、虎彩影像等关联方的应收账款均为销售产品的货款。2015年4月末,关联方应收账款总额874.27万元,占应收账款总额3.84%,其中账龄为1年以内的占比97.65%。截止2015年9月22日,公司已全数收回应收关联方款项。

其他应收款方面,2013年末,公司对吴杰的29.56万系支持其开拓业务预支的费用;对虎彩集团的46.27万元系公司为其代缴的外方股东企业所得税;对京华虎彩的197.17万元中,183.99万为向其销售对裱机的款项,其余13.18万为占用资金;对泰山啤酒、啤酒城的268,874.05元,系占用资金。2014年末,公司对京华虎彩的2,204.94万元中,2,000.00万元为借款,13.33万为借款利息,183.99万为向其销售对裱机的款项,其余7.61万元为占用资金;对东莞虎昌的25.46万元系向其出租设备的租金。2015年4月末,公司公司向京华虎彩的

1,239.79万元中,1,000.00万元为借款,46.49万元为借款利息,183.99万元为向其销售对裱机的款项,其余9.31万为占用资金。上述所有其他应收款均于2015年9月22日前全数收回。报告期内其他应收款发生额如下:

单位:元

关联方名称	2014.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04.30
京华虎彩	22,049,351.78	348,545.74	10,000,000.00	12,397,897.52
泰山啤酒	-	-	-	-
啤酒城	-	-	-	-
东莞虎昌	254,624.00	-	254,624.00	-
吴杰	-	-	-	-
虎彩集团	-	-	-	-

(续)

关联方名称	2013.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12.31
京华虎彩	1,971,683.35	20,200,993.33	123,324.90	22,049,351.78
泰山啤酒	47,969.80	28,500.00	76,469.80	-
啤酒城	220,904.25	-	220,904.25	-
东莞虎昌	-	254,624.00	-	254,624.00
吴杰	295,600.00	-	295,600.00	-
虎彩集团	462,706.39	-	462,706.39	-

(续)

关联方名称	2012.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3.12.31
京华虎彩	1,839,902.00	145,141.35	13,360.00	1,971,683.35
泰山啤酒	-	192,596.90	144,627.10	47,969.80
啤酒城	215,164.25	13,000.00	7,260.00	220,904.25
东莞虎昌	-	-	-	-
吴杰	500,000.00	-	204,400.00	295,600.00
虎彩集团	-	462,706.39	-	462,706.39

3) 预付关联方款项

2015年4月末,公司对东莞虎昌的预付账款3,426.17万元为委托加工款项。主要由于公司为了提升产品委外加工的质量及生产效率,帮助其解决因升级改造产生的资金需求,于2015年2月以1000万元银行存款、2015年3月以3000万

元银行承兑汇票分两次提前预付了 4,000.00 万元的加工费，截止 2015 年 8 月 31 日已对冲 4000.00 万元委托加工费用。其中，公司开具的上述银行承兑汇票实为加工费用的预付款，在开票时点为未实现真实交易的银行承兑汇票，相关说明详见“第四节公司财务会计信息”之“三、最近两年的主要”之“（七）报告期内各期末主要负债情况”之“2、应付票据”。

4) 应付关联方款项

2013 年末，公司对京华虎彩、东莞虎昌、彩迪包装的应付账款为采购商品、加工服务的款项。2014 年末，公司对京华虎彩的 485.20 万元应付账款中，380 万为采购设备款项，其余为北京文传采购图书等出版物的款项；对虎彩文用的 5,609.75 元应付账款为绍兴虎彩向其采购办公设备的款项；对东莞虎昌、彩迪包装的应付账款为委托加工款项。2015 年 4 月末，公司对京华虎彩的 439.73 万元中，380 万为采购设备款项，其余为北京文传采购图书等出版物的款项；对东莞虎昌、彩迪包装的应付账款为委托加工款项。

2、关联交易的真实性、必要性及公允性

(1) 关联交易的真实性

报告期内，公司曾与关联方发生的关联交易包括采购及销售、担保、租赁、借款及资产转让，其中向关联方采购及销售产品或服务均签署交易合同，具备产品出入库单、验收单并开具发票及资金划转记录；关联担保具备担保双方签署的协议及银行授信合同；关联租赁、资产转让、借款均具备交易合同及划款记录。故公司报告期内发生的关联交易具备真实性。

(2) 关联交易的必要性及公允性

大额关联采购方面，2013 年度、2014 年度、2015 年 1-4 月，公司向关联方东莞虎昌和彩迪包装支付的代加工费分别为 4,481.75 万元、6,069.61 万元、2,289.70 万元，占同类业务比重分别为 66.55%、59.87%、58.93%。报告期内，东莞虎昌、彩迪包装的加工单价与非关联方东莞源亿彩包装制品有限公司的相比基本一致，部分产品加工单价低 4%至 25%，主要原因如下：第一，公司向东莞虎昌、彩迪包装的委托加工量较大；第二，公司与东莞虎昌、彩迪包装合作时间较长，并通过出售、出租加工设备及预付款的方式帮助两公司提高加工效率及质

量。故公司接受东莞虎彩和彩迪包装的加工服务价格合理，且有利于控制生产成本及确保产品交货期，具备一定必要性。

其他关联采购方面，报告期内全资子公司虎彩文传主要从事图书、报刊等出版物批发销售，委托参股公司京华虎彩批量印刷产品存在一定必要性，相关定价根据采购批量及色彩差异采用成本加成定价法确定，加成比例为 5%~20%，与京华虎彩向非关联方销售产品定价方式相同，具备公允性。2014 年，山东虎彩向京华虎彩采购罗兰 708 胶印机用于扩大产能，交易价格以设备原值折旧后的净值 563.11 万元确定，2015 年 5 月份，京华虎彩已成为公司控股子公司，公司与之发生的关联交易在后续财务报告中已纳入合并范围。公司向虎彩文用采购“HC”商标为虎彩对外使用的主要标志，价格以注册时的注册费用共计 12.00 万元确定，具备公允性，该类交易为偶发性关联交易，不具备必要性。此外，公司向薇薇旅行采购的机票价格均未明显偏离对应航线的平均市场价格，为经常性关联交易，具备公允性和必要性。公司向虎彩文用、虎彩影像采购的办公文具价格均按其店面零售价格确定，具备公允性，其中，与虎彩文用的关联交易为经常性关联交易，存在必要性，而虎彩影像已于 2015 年 5 月份成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公司与之发生的关联交易在后续财务报告中已纳入合并范围。

大额关联销售方面，2013 年度、2014 年度、2015 年 1-4 月，公司向关联方泰山啤酒、泰山啤酒（莱芜）销售的酒标及酒箱产品分别为 1,341.75 万元、1,327.46 万元、402.66 万元，占同类业务比重分别为 1.13%、1.15%、1.29%。报告期内，公司采用成本加成定价法确定向泰山啤酒、泰山啤酒（莱芜）的产品销售单价，平均毛利率为 33.26%，与综合毛利率相符，故交易具备公允性。上述关联销售为经常性关联交易，具备必要性。

其他关联销售方面，报告期内，公司向虎彩文用、虎彩影像、生肖乐园销售个性印刷品，向京华虎彩销售图书等出版物，上述交易均为常规业务往来，交易价格均采用成本加成定价法确定，与向非关联方报价一致，不存在利益输送或调节利润等情形，存在公允性，其中，与虎彩文用、生肖乐园的关联交易为经常性关联交易，存在必要性，而虎彩影像已于 2015 年 5 月份成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公司与之发生的关联交易在后续财务报告中已纳入合并范围。

关联租赁方面，公司向东莞虎昌、彩迪包装及京华虎彩出租加工设备主要为了保证产品委外加工的质量及效率，具备一定必要性。相关机器设备出租价格根据设备原值计提 10%残值后，按 36-60 期计提的折旧金额确定月租金，故具备较强公允性。报告期内，公司向关联方承租位于东莞市虎门镇新联高科工业园高科一路的 2000 平方米的房屋用作仓库储物，租赁价格参照市场单位租金确定每月每平方米 10 元，具备公允性，公司向关联方租赁为经常性关联交易，存在必要性。

关联方担保方面，公司实际控制人陈成稳用自有资产及同一控制企业为公司获取银行授信额度提供担保，从而增强公司的获取现金能力。公司属于重资产型企业，采购原材料、购置固定资产所需资金较大，故通过关联担保提高贷款能力具备一定必要性。

关联借款方面，报告期内，公司为关联方提供了流动资金支持，截止 2013 年 12 月 31 日累计余额为 103,729,570.67 元，截止 2014 年 12 月 31 日累计余额为 123,729,570.67 元，增加的 20,000,000.00 元借款为向北京京华虎彩印刷有限公司提供的流动资金借款，截止 2015 年 4 月 30 日累计余额为 123,729,570.67 元，未发生新的关联方借款支出。截止 2015 年 8 月 31 日，上述关联方借款已全数收回。上述借款均签订协议并支付一定利息，年利率为 5.67%~6.00%，与银行同期贷款利率相符，具备一定公允性，同时公司股东承诺今后不再发生类似关联借款。

(3) 关联交易的持续性

关联采购方面，近年来公司为降低人工成本，正逐步增大烟标及彩盒的委外加工规模。东莞虎昌及彩迪包装为公司的主要委外加工方，有利于公司控制产品交期、质量及生产成本，故相关关联交易存在一定持续性。报告期后，公司陆续将虎彩影像、京华虎彩收购为全资及控股子公司，有利于降低整体关联采购规模。

关联销售方面，公司为逐步规范治理，已逐步终止向虎彩文用、生肖类园及京华虎彩等关联方销售生产。此外，公司于报告期后陆续将虎彩影像、京华虎彩收购为全资及控股子公司，故关联销售的持续性将进一步下降。

关联租赁方面，公司已于报告期后将京华虎彩收购为控股子公司，故向其出

租设备的关联交易已消除，不具备持续性。公司向关联方承租仓库主要用于存放存货使用，存在一定持续性。

关联担保方面，公司采购原材料、购置固定资产所需资金较大，故通过关联担保提高贷款能力具备一定持续性。公司为虎彩文用提供的关联担保已于 2015 年 7 月末提前终止，不具备持续性。

关联方借款方面，截止 2015 年 8 月 31 日公司已全数收回所有关联方借款，相关交易不具备持续性。

3、关联交易决策程序执行情况

有限公司阶段，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未履行相应的决策程序，有限公司章程并未对关联交易做出约定，也无相关的关联交易决策管理制度进行规范，关联交易决策程序存在瑕疵。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制定了《公司章程》，对关联交易决策程序进行了进一步规范，其中第一百零五条规定：

第一百零五条董事会应当确定对外投资、收购出售资产、资产抵押、对外担保事项、委托理财、关联交易的权限，建立严格的审查和决策程序。

董事会对公司的对外投资、收购或出售资产、提供担保、委托理财、关联交易等事项的决策权限：

（三）关联交易的决策权限：

公司与关联自然人发生的交易金额在 30 万元以上的关联交易或者公司与关联法人发生的交易金额在 300 万元以上且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 05% 以上的关联交易，由董事会审议通过。前述额度以下的关联交易由董事长审查决定。

公司与关联自然人发生的交易金额在 300 万元以上或者公司于关联法人发生的交易金额在 3000 万元以上，且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 5% 以上的关联交易，董事会还应当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董事会审议前述关联交易事

项，应当召开全体会议。

公司为关联人提供担保的，不论数额大小，均应当在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及时披露，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公司为持股 5% 以下的股东提供担保的，参照前项规定执行，有关股东应当在股东大会上回避表决。

公司持股 5% 以上的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具《关于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的承诺函》，承诺将尽可能减少与股份公司间的关联交易，对于无法避免的关联交易，将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规定，履行相应的决策程序。

五、 需要提醒投资者关注的财务报表附注中的期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无。

六、 报告期内资产评估情况

公司自设立以来，发生过一次资产评估，即 2013 年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的净资产评估。

2013 年 6 月 17 日，深圳市天健国众联资产评估土地房地产估价有限公司出具了深国众联评报字（2013）第 3-029 号《资产评估报告》，采用资产基础法对公司净资产进行了评估。评估结论为：在评估基准日 2013 年 4 月 30 日资产总额账面值 126,805.92 万元，评估值 131,976.85 万元，评估增值 5,170.93 万元，增值率 4.08%；负债总额账面值 85,801.86 万元，评估值 85,801.86 万元，与账面值无差异；净资产账面值 41,004.06 万元，评估值 41,004.06 万元，评估增值 5,170.93 万元，增值率 12.61%。评估结果汇总表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账面价值	评估价值	增减值	增减率（%）
流动资产	73,210.91	73,477.47	266.56	0.36
非流动资产	53,595.00	58,499.38	4,904.38	9.15

资产总计	126,805.91	131,976.85	5,170.93	4.08
流动负债	77,506.19	77,506.19	-	-
负债总计	85,801.86	85,801.86	-	-
净资产	41,004.06	46,174.99	5,170.93	12.61

七、 股利分配政策和最近两年分配情况

（一）最近两年股利分配政策

根据公司现行《章程》规定，公司股利分配政策如下：

董事会制订公司的利润分配方案；股东大会以普通决议通过董事会拟定的利润分配方案和弥补亏损方案；公司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方案作出决议后，公司董事会须在股东大会召开后两个月内完成股利（或股份）的派发事项。

公司缴纳所得税后的利润按下列顺序分配：

- 1、弥补以前年度亏损；
- 2、提取法定公积金，法定公积金按照税后利润扣除前项后的 10%提取，法定公积金已达注册资本的 50%时可不再提取；
- 3、根据股东会决议，提取任意公积金；
- 4、根据股东会决议，向投资者分配利润。

（二）最近两年一期股利分配情况

公司最近两年一期按照规定对税后净利润提取了法定公积金，并进行了利润分配。根据 2013 年 2 月 23 日董事会决议（虎彩董事会决议【2013】02 号），公司向股东分配税后利润 63,609,052.22 元，其中向虎彩集团有限公司分配税后利润 49,964,910.52 元，向原股东虎彩文化用品有限公司分配税后利润 4,595,620.56 元，向新疆汇鑫盈达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分配税后利润 6,360,905.22 元，向东莞市中投盛景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分配税后利润 783,823.21 元，向新余中科瑞信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分配税后利润

967,335.49 元，向东证锦信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分配税后利润 936,457.22 元。

根据 2014 年 4 月 3 日虎彩印艺股份有限公司 2013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司向股东分配税后利润 86,349,104.37 元，其中向东莞虎彩投资有限公司分配税后利润 46,239,945.39 元，向虎彩集团有限公司分配税后利润 21,587,276.09 元，向新疆汇鑫盈达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分配税后利润 8,634,910.44 元，向东莞市中投盛景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分配税后利润 2,158,727.61 元，向新余中科瑞信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分配税后利润 3,410,789.62 元，向东证锦信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分配税后利润 4,317,455.22 元。

（三）公开转让后的股利分配政策

公开转让后的股利分配政策与报告期内一致。

八、 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合并报表的其他企业的情况

报告期内，纳入公司合并财务报表合并范围子公司包括北京虎彩文化传播有限公司、虎彩印刷国际有限公司、Hucais Packing Arts Europe、绍兴虎彩激光材料科技有限公司、青海虎彩印刷有限公司、山东虎彩泰山印刷有限公司、广州虎彩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一）子公司基本情况

子公司	公司类型	注册地	成立日期	注册资本	股东构成	持股比例 (%)	经营范围
山东虎彩	有限公司	泰安	1994.09.01	4,680.31 万元	虎彩印艺	73.64	包装装潢印刷品印刷(有效期限以许可证为准)。纸盒、纸箱、纸板的生产销售；进出口业务（不含国营贸易管理货物进出口）。
					泰山酒业有限公司	26.36	
青海虎彩	有限公司	西宁	2003.03.28	5,000.00 万港元	虎彩印艺	100.00	高档纸及纸板的生产及加工（新闻纸除外）、包装装潢印刷品印刷(许可证有效期至 2016 年 05 月 03 日)、环保印刷技术咨询和信息服务。
绍兴虎彩	有限公司	绍兴	2003.06.26	13,300.00 万元	虎彩印艺	75.00	生产、销售：激光全息防伪包装材料（激光全息转移纸和激光全息电化铝）、以数字印刷方式从事出版物、包装装潢印刷品和其他印刷品的印刷（有效期至 2017 年年底）
					虎彩国际	25.00	
虎彩国际	有限公司	香港	2009.10.08	600.00 万美金	虎彩印艺	100.00	-

虎彩文传	有限公司	北京	2013.01.06	1,000.00 万元	虎彩印艺	100.00	许可经营项目：图书、报纸、期刊、电子出版物、音像制品批发。（出版物经营许可证有效期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一般经营项目：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不含演出）；投资管理；资产管理；经济贸易咨询；会议及展览服务；批发电子产品。
Hucais Packing Arts Europe	有限公司	法国	2013.09.03	50.00 万欧元	虎彩国际	100.00	-

虎彩网络	有限公司	广州	2013.09.22	1,000.00 万港元 元	虎彩印艺	100.00	软件开发;计算机技术开发、技术服务;网络技术的研究、开发;文具用品批发;体育用品及器材批发;文具用品零售;体育用品及器材零售;工艺品批发;工艺美术品零售;电子产品零售;电子产品批发;日用器皿及日用杂货批发;日用杂品综合零售;编制、缝纫日用品批发;清扫、清洗日用品零售;木制、塑料、皮革日用品零售;厨房用具及日用杂品零售;企业管理咨询服务;市场调研服务;广告业;图书批发;报刊批发;图书、报刊零售。
------	------	----	------------	-------------------	------	--------	--

(二) 子公司的主要财务数据及指标

1、山东虎彩泰山印刷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4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资产总额	67,250,497.04	79,515,738.48	91,786,780.99
负债总额	40,208,719.04	50,785,581.45	62,129,177.08
所有者权益	27,041,778.00	28,730,157.03	29,657,603.91
	2015年1-4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营业收入	14,888,514.36	95,340,616.37	99,425,660.98
利润总额	-2,037,121.92	-395,428.39	3,393,171.43
净利润	-1,688,379.03	-927,446.88	2,295,280.99

2、青海虎彩印刷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4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资产总额	189,045,014.94	181,513,660.45	196,771,361.37
负债总额	142,810,148.94	131,940,303.27	140,082,205.49
所有者权益	46,234,866.00	49,573,357.18	56,689,155.88
	2015年1-4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营业收入	32,335,587.03	132,921,163.16	203,536,108.13
利润总额	-3,338,491.18	-5,252,065.20	39,675,761.72
净利润	-3,338,491.18	-7,115,798.70	33,545,913.85

3、绍兴虎彩激光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4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资产总额	186,303,944.91	196,036,203.71	174,939,750.75
负债总额	69,310,907.93	80,073,160.99	67,425,775.09
所有者权益	116,993,036.98	115,963,042.72	107,513,975.66
	2015年1-4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营业收入	38,532,904.38	159,386,920.13	164,705,864.40

利润总额	929,893.47	10,692,621.49	9,997,337.16
净利润	1,029,994.26	8,449,067.06	7,653,336.58

4、虎彩印刷国际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4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资产总额	70,440,063.55	77,748,389.32	83,402,435.70
负债总额	16,725,124.65	27,426,880.29	34,011,374.30
所有者权益	53,714,938.90	50,321,509.03	49,391,061.40
	2015年1-4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营业收入	25,056,500.28	83,079,903.28	67,671,737.28
利润总额	4,008,053.77	15,623,937.77	11,619,072.90
净利润	3,350,871.71	13,089,885.14	10,201,696.22

5、北京虎彩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4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资产总额	5,469,186.44	3,516,945.90	6,905,239.29
负债总额	14,730,092.20	8,360,631.43	1,487,374.63
所有者权益	-9,260,905.76	-4,843,685.53	5,417,864.66
	2015年1-4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营业收入	1,086,108.95	2,988,903.13	952,677.01
利润总额	-4,417,220.23	-10,012,928.93	-4,835,423.62
净利润	-4,417,220.23	-10,261,550.19	-4,586,802.36

6、Hucalis Packing Arts Europ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4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资产总额	1,080,036.58	1,695,007.18	1,719,586.43
负债总额	781,554.13	709,609.09	276,207.28
所有者权益	298,482.45	985,398.09	1,443,379.15

	2015年1-4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营业收入	849,494.87	867,009.63	
利润总额	-627,400.56	-2,298,277.44	-658,532.56
净利润	-626,937.98	-2,293,526.20	-657,408.29

7、广州虎彩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4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资产总额	7,322,422.19	5,929,334.71	9,196,763.70
负债总额	8,793,209.62	5,150,389.29	679,945.41
所有者权益	-1,470,787.43	778,945.42	8,516,818.29
	2015年1-4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营业收入	3,471,637.07	4,474,530.24	138,353.10
利润总额	-2,249,732.85	-7,245,916.05	-1,975,138.53
净利润	-2,249,732.85	-7,737,872.87	-1,483,181.71

九、可能对公司经营造成影响的风险因素及应对措施

（一）对赌协议影响股权架构的风险

2012年8月至9月，公司股东虎彩文用与东证锦信、中科瑞信、中投盛景分别签署股权转让协议，向上述三方转让其持有公司的11.45%股权，并约定（1）如果公司2012年度业绩达到双方约定的目标，上述三方须向虎彩文用追加一定股权转让款，反之则由虎彩文用向上述三方返还一定股权转让款；如果公司2013年度、2014年度经审计的合并报表税后净利润在1亿元以下（不含1亿元）或未能满足上市要求的业绩持续增长条件的，上述三方有权要求虎彩文用回购股权；（2）如果公司未能上述三方投资入股后满三周年前实现在中国境内公开发行上市，则上述三方可选择要求虎彩文用按照协议约定回购已转让的全部股权。2013年11月，因公司实现协议约定2012年度业绩目标，公司股东东证锦信、中科瑞信、中投盛景分别对公司原股东虎彩文用支付了股权转让追加款。鉴于公

司 2014 年度净利润未达到 1 亿元，且截至 2015 年 8 月仍未实现在中国境内公开发行上市，公司股东东证锦信、中科瑞信、中投盛景已获得要求公司原股东虎彩文用回购股份的权利。

为积极推动公司新三板挂牌事宜，并保持公司股权的稳定性，2015 年 8 月 10 日，公司股东虎彩文用与东证锦信、中科瑞信、中投盛景分别签署股权转让补充协议，约定自公司向全国股份转让系统申报材料之日起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暂不行使要求原股东虎彩文用回购股份的权利。为保持公司挂牌后的股份的稳定性及公司正常的经营，如按照补充协议约定发生回购股份事项，公司原股东虎彩文用书面承诺将采取包括但不限于采取自筹资金回购、引进新投资人收购等措施解决签署股份回购事宜。若公司原股东虎彩文用自有资金不足或无法引进第三方投资者购买公司股东东证锦信、中科瑞信、中投盛景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则公司股份因股份回购存在不确定性风险。

应对措施：

上述对赌协议涉及的股权比例为 11.45%，不会对虎彩投资对公司的控股地位产生影响。此外，该对赌行为为股东个人行为，不会侵害公司的利益，因此总体风险可控。

（二）业绩下滑风险

2013 年、2014 年、2015 年 1-4 月公司净利润分别为 13,243.74 万元、4,420.71 万元、864.00 万元，2014 年公司净利润同比下滑 66.62%，主要原因如下：第一，受国内经济下行、政府限制“三公消费”等因素影响，高档香烟市场规模有所萎缩，公司烟标销售收入减少 11,474.29 万元，同比下降了 17.70%，总体营业收入减少 4,120.56 万元，同比下降了 3.46%；第二，投资收益减少 561.01 万元，主要由于参股公司天津荣彩、京华虎彩均发生亏损；第三，销售费用增加 1,653.89 万元，同比上升 14.85%；管理费用增加 495.30 万元，同比上升 3.41%，主要由于公司为推动业务发展提高了部分营销团队的薪酬奖励，另外虎彩网络及虎彩文传自 2013 年成立以来不断扩充人员队伍；第四，2014 年营业外收入减少 945.41 万元。综上所述，受下游客户采购额萎缩以及内部业务结构调整等多方面影响，

公司存在业绩下滑的风险。

应对措施：

首先，国内烟酒等消费品存在一定刚性需求，公司从事包装印刷品研发、生产及销售已有 27 年，与国内多个大型烟草生产企业均保持多年的良好合作关系，具备持续占据一定市场份额的能力；其次，近年来智能手机市场景气度持续上升，公司逐步增加手机彩盒产品的产能，2014 年度销售收入增加 2,967.07 万元，同比上升 7.63%，在一定程度上缓解了公司营业收入下滑的幅度；再次，公司持续调整业务结构，新增激光包装材料、图书及个性化印品业务，逐步改变了较为单一的产品体系，2014 年度激光包装材料销售收入增加 458.64 万元，同比上升 4.56%，出版及个性印品销售收入增加 1,083.89 万元，同比上升 209.98%。故公司为应对业绩下滑风险已采取相关业务调整措施并取得了一定成果。

（三）新业务拓展的风险

近年来，公司逐步向相近的业务领域横向、纵向发展，一方面为了丰富仅生产烟标、彩盒的单一产品体系，另一方面企业经过多年的发展已遇到一定瓶颈，希望能通过拓展相近的业务领域培育利润增长点。公司投资虎彩文传、虎彩网络、虎彩影像主要为了向图书及个性印品行业拓展，并开拓线上销售的渠道；投资绍兴虎彩主要为了向上游原材料生产领域拓展。然而，新业务领域面临的客户、市场环境、技术背景都与原有的业务模式不同，本公司现已形成的管理模式、生产销售模式都需要适应新业务的变化。如果本公司不能及时作出相应的调整，特别是不能尽快培养一批相关业务的核心技术人员、销售管理人员，将可能会使公司新业务的发展受到影响。

应对措施：

虎彩网络、虎彩文传等子公司尚未实现盈利主要由于成立时间较短，研发、生产、销售等各经营环节仍在不断完善。其中，虎彩文传 2014 年通过大力拓展销售渠道等措施，营业收入同比大幅增长 213.74%；绍兴虎彩已实现盈利，2013 年度、2014 年度、2015 年 1-4 月净利润分别为 765.33 万元、844.91 万元、103.00 万元。

（四）公司业绩对非经常性损益存在依赖的风险

公司 2013 年、2014 年、2015 年 1-4 月非经常性损益净额分别为 1,497.05 万元、344.18 万元、24.12 万元，占净利润的比例分别为 11.75%、7.79%、2.79%；2013 年、2014 年、2015 年 1-4 月，公司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分别为 11,687.22 万元、4,076.53 万元、839.89 万元。公司的非经常性损益主要为政府补助，2013 年对净利润影响较大。2014 年起，非经常性损益对公司经营业绩的影响已明显减小，但公司业绩仍对非经常性损益存在一定依赖。

应对措施：

公司将通过调整业务结构，进一步提高盈利能力。未来随着营业收入的增长，营业利润会随之增长，非经常性损益占净利润的比重将进一步下降，从而减弱公司业绩对政府补助的依赖。

（五）公司治理风险

公司自设立以来努力按照现代企业管理体系逐步建立相关法人治理结构和内控制度。2013 年 10 月 23 日，股份公司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章程》，设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制定了三会议事规则，并结合自身业务特点和内部控制要求设置了内部机构，陆续制定并通过了相关内部控制管理制度。然而，报告期内公司仍出现了因出让土地未完成过户登记而产生对外担保、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等治理问题。因此，公司现行法人治理结构和内部控制体系尚需要在实践中不断完善和有效执行。未来经营中存在因内部管理不适应发展而影响公司持续、健康、稳定发展的风险。

应对措施：

公司制定《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建立健全了三会制度，并将持续不断地完善公司内部控制体系，逐步实现以高效透明的内部治理机制促进公司持续、健康、稳定地发展。

（六）实际控制人控制不当的风险

自公司于1988年成立以来，陈成稳先生一直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截止2015年4月30日，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陈成稳先生通过虎彩集团及虎彩投资间接持有公司62.84%的股份。陈成稳先生会通过董事会或通过行使股东表决权等方式影响公司的经营方针、财务政策及管理层人事任免等重大事项。此外，陈成稳先生个人还通过虎彩集团投资了泰山啤酒等公司，报告期内存在部分关联企业向公司拆借资金的情况。虽然公司已建立了相对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健全了各项规章制度。但如果制度不能得到严格执行，若其通过董事会或行使表决权等方式对公司的经营决策、人事、财务、管理等进行不当控制，可能给公司和其他股东的利益带来风险。

应对措施：

公司将严格执行公司制定的各项规章制度，保障各股东的利益不受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而产生损害。

（七）公司资产存在瑕疵的风险

2010年6月25日，虎彩有限与虎彩文用签订《房地产等资产转让合同》，将位于东莞市虎门镇博涌社区的4宗土地使用权及位于东莞市虎门镇东较场的6处房产及7项构筑物以1,079.90万元的价格转让给虎彩文用。2010年8月11日，虎彩有限收到虎彩文用支付的相关转让款项，并将相关资产交付虎彩文用使用。2011年1月6日，虎彩有限向东莞市地方税务局虎门税务分局缴纳此次转让发生的税款共计109.72万元。截至2015年4月30日，上述土地和房产仍未办理过户登记手续，主要由于其中有4处房屋权属人均为虎彩有限(1/2)、陈成稳(1/4)、陈振权(1/4)，占用土地记载的产权人为陈振权、陈成稳、谭志强、谭加仔，即房屋权属证书与土地权属证书权属人不一致，导致过户登记工作搁置。故公司存在因转让土地及房产未完成过户登记而存在资产瑕疵的风险。

应对措施：

土地及房产受让方虎彩文用已出具声明与承诺：1) 除未办理过户登记手续

外,《房地产等资产转让合同》的其他权利义务双方均以履行完毕,虎彩文用接受老厂房地产的产权现状,承诺现在及将来均不以未办理过户登记手续为由追究虎彩有限的任何法律责任,并承担未过户期间的一切法律风险;2)虎彩文用承诺现在及将来不以任何理由要求解除或撤销《房地产等资产转让合同》,且不以任何理由要求虎彩有限返还全部或部分转让款;3)虎彩文用承诺将积极配合虎彩有限办理过户登记手续,并依法、及时缴纳过户税费。同时,公司实际控制人陈成稳先生出具声明与承诺:承担因相关土地及房产转让产生的一些法律责任,确保公司不因此遭受任何损失。另外,公司正积极与相关部门沟通,尽快完成相关变更登记手续。

(八) 开具未实现真实交易承兑汇票风险

公司为了提升产品委外加工的质量及生产效率,于2015年3月9日向第一大委托加工方东莞虎昌开具4张共计3,000.00万元的银行承兑汇票作为加工费用预付款项,帮助其解决因升级改造产生的资金需求。公司开具的上述银行承兑汇票实为加工费用的预付款,截至2015年8月31日已对冲3,000.00万元代加工费用,不存在欺诈或触犯刑法的行为,未对公司、股东造成不利影响,也未对贴现银行等其他利益相关者造成损失,但仍存在受到相关部门行政处罚的风险。

应对措施:

公司已于2015年3月后停止此行为,并于2015年8月将相关承兑汇票的保证金比例提高至100%。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陈成稳出具承诺:“保证公司今后不再发生上述不规范票据贴现融资行为;如公司因曾开具无真实交易背景的承兑汇票的行为而被有关部门处罚,或因该等行为而被任何第三方追究任何形式的法律责任,由其承担一切法律责任,并自愿承担公司因该等行为而导致、遭受、承担的任何损失、损害、索赔、成本和费用,以使公司免受任何损失。”

(九) 偿债能力及流动性较弱的风险

公司2013年末、2014年末及2015年4月末的流动比率分别为1.11、0.99、0.98,速动比率分别为0.98、0.86、0.83,资产负债率分别为64.71%、65.52%、63.33%,账面货币资金分别为21,904.59万元、120,60.34万元、15,705.81万元,

与同期短期借款余额相比偏低。公司属于重资产型行业，采购原材料、购置固定资产所需资金较大。公司曾通过股东保证借款、应收账款保理、票据贴现、融资租赁等形式融资，并加强了应收账款的管理，经营现状稳定。公司近两年一期资产负债率偏高，流动比率、速动比率均呈下降趋势，存在偿债能力及流动性较弱的风险。

应对措施：

公司的应收账款账龄较长的客户均与公司建立了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信誉良好，偿债能力强，且从未发生到期未付款的情形，因此货款可回收性强。此外，公司为解决部分客户货款的账龄较长导致的资金面紧张的局面，加强了应收账款的回收管理，同时增加了应收账款保理、票据贴现等融资形式，以保证公司账面资金稳定。

(十) 对关联方及关联交易存在依赖的风险

2013 年度、2014 年度、2015 年 1-4 月，公司向关联方东莞虎昌和彩迪包装支付的代加工费分别为 4,481.75 万元、6,069.61 万元、2,289.70 万元，占同类业务比重分别为 66.55%、59.87%、58.93%。公司对东莞虎昌及彩迪包装的关联交易金额较大，主要原因如下：第一，公司为降低人工成本，逐年提高烟标及彩盒的委外加工规模，促使 2014 年度公司生产成本中的人工成本同比下降 25.99%；第二，公司与东莞虎昌及彩迪包装的合作时间较长，委托加工规模较大，并通过出售、出租加工设备及预付款的方式帮助两公司提高加工效率及质量，故两关联方的加工费用相对偏低，有利于公司控制生产成本及确保产品交期，具备一定必要性。公司具备独立完成产品生产加工环节的能力，向两关联方委托完成产品的折叠工序系产品生产中的非核心环节，可降低公司的人工成本，不影响业务独立性。虽然公司已逐步增大对非关联方委托加工产品的规模，但短期内对与东莞虎昌及彩迪包装的关联交易仍存在一定依赖。另外，公司实际控制人陈成稳及同一控制公司虎彩文用及泰山啤酒均为公司向银行贷款提供担保，故公司存在依赖关联方提供担保获取银行贷款的依赖。

应对措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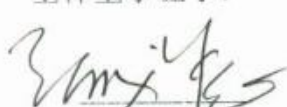




公司每年均依照《公司章程》规定，对关联交易从金额、价格、性质、占比等方面履行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批程序，确保关联交易具备公允性及真实性。同时，公司已逐步增家向非关联方委托加工产品的规模，从而降低向关联方委托加工的依赖性。另外，公司持股 5%以上的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具《关于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的承诺函》，承诺将尽可能减少与股份公司间的关联交易，对于无法避免的关联交易，将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规定，履行相应的决策程序。

第五节有关声明

一、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全体董事签字：

 陈成稳	 谭运章	 张晓波	 张劲春
 周广荣	 许智		

全体监事签字：

 王成	 周娟	 刘正光	 李凯平
 唐爱民			

全体高级管理人员签字：

 陈成稳	 张晓波	 凡孝金	 未俊
 李英镛	 向春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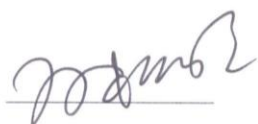


2015年 11月 13日

主办券商声明

本公司已对公开转让说明书进行了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法定代表人签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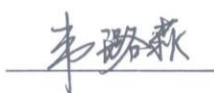
孙树明

项目负责人签名：



吴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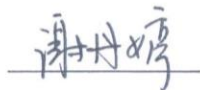
项目组成员签名：



韦璐荻



刘洋



谢丹婷



王晓飞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 11月 13日

三、律师事务所声明

本所及经办律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经办律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法律意见书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律师事务所负责人签名：



王学琛

经办律师签名：



林映玲



杨彬



2015年 11月 13日

四、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本机构及经办人员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虎彩印艺股份有限公司 信会师报字[2015]第 440001 号 审计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经办人员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专业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盖章）：



会计师事务所负责人：

朱建弟



签字注册会计师

吴震



黄春燕



2015 年 11 月 13 日

五、资产评估机构声明

“本机构及经办人员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经办人员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专业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资产评估机构（盖章）



资产评估机构负责人：

黄正勤

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



第六节附件

一、主办券商推荐报告

二、公司 2013 年度、2014 年度、2015 年 1-4 月审计报告（包括资产负债表、利润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现金流量表及其附注）

三、法律意见书

四、公司章程

五、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同意挂牌的审查意见